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 幻影情刀

(上)

 **eBOOK**  
网络资源 学校专集

小快船有规律地划动，船吃水浅，协同圆熟，每一桨皆沉静、有力、规律。

船轻捷地划，浊流光涌湖面，顺风顺流向北疾驶。

这里是淮府城西面的管家湖，本地称为南湖或西湖。自从三十年前(永乐十三年)，将漕河改入管家湖，新开清江浦航道之后，这座湖便成为漕河(运河)的航道了。

江南今年丰收，大队漕船连夜不断，将江南物资，乘秋汛期拼命往京师远，一队队平底漕船，形成三四里长的船队。

后面更跟随着许多民船，大小连樯接船，极为壮观。

这艘三将小快船并没跟着船队走，因此行动轻快自由，河面其他船只零星放单的并不多。

午后不久，船驶入板闸镇的淮钞码头。

板闸镇距府城十余里，往昔控水板闸已改建为古闸。再往北，就是山阳县与清河县交界的地境了。南来北往的货船，必须在这里缴税、验货，发单。

客船与自由民船则在清江浦镇办理出入境查验。这艘淮安区行驶的小型民船，不可能驶入淮河出清浦横渡黄河，向北规定只能到清江浦镇，在板闸镇停泊是正常现象，不会引人注意。

但当小船内的人上了码头，就引起有心人的注意了。

三男一女衣着华丽气概凡，任何人瞥上一眼，也知道是爷字号的人物。男的人才一表，四十上下年纪极具威严。女的徐娘半老，风姿依然动人，小蛮腰间所悬的长剑装饰华丽夺目，不是饰剑，而是可用来格斗杀人的凶器，沉甸甸地份量不轻，可能重量约在三斤左右。

女人使用三斤重的剑，真需要有男人的臂力！七尺大汉如果能将两斤重的剑伸举片刻，便已有备有做英雄条件了，不至一剑劈出，剑反而把人带动跌倒。

所使用的兵刃多一两或少一两，平时是无关宏旨的，但在某一重要关头，是致命的生死分野。

这女人剑如此沉重，至少在外表与气势上，可能给予对手相当沉重心理威胁，也可表明她在格斗攻对手时，以力胜气势必定极为凌厉。

不是途径此地偶或歇息的旅客，有两位中年男女在码头迎接她们，六个人谈笑自若，消失在后街。

全镇共有三条街几条巷，行踪瞒不了有心人。

街边那家小酒坊中，一位年轻食客一直就透过敞开的窗口留意这些人的举动。

当他看到迎接的两男女出现时，剑眉锁在一起了。

“这两个杂碎与这几个外地人有何勾当？”他一面小饮一口酒，一面喃喃自语。

邻桌三位食客都是孔武有力的大汉，也目击四男女登岸，大眼中也涌现疑惑的光芒，甚至略带惊容，可知必定认识这三男一女旅客，至少也知道

这些人来历，因此神色有变化。

板闸镇是十分复杂的市镇，所以设了规模甚大的钞关。

钞关本身有执行“查验榷锐”等等处所，拥有可观的权力与执行能力，税丁就上百名之多。各署处的人员数量也不少，本身就是十分复杂的机构。人才济济，也有牛鬼蛇神充斥其间。

而供役的各种差役，有六成以上是征调自附近各城镇的居民连膳食皆需自行负责。

这些折算徭役的百姓丢下自己的田地生计，义务服役两月，苦不堪言，但无法逃避。

家中如果有五个男丁，自十八岁至六十岁，那么，一年的役期是十个有，只顺派一个人供役十个月便可抵销，不必每个人前往应役两月。

派至钞关供役，可就是十分幸运了，至少工作轻松些，派杂役不至于受苦，派税丁甚至可以赚快。

而派至沿河各城镇做纤夫的人，可就灾情惨重。不论是漕船或官船，皆需由地方供给纤夫，甚至地方权势人士也可以要求派纤夫帮助纤挽船只。以往中型船只需纤夫二十至五十名。后来清河县知县李信圭到任，体恤民困，奏请朝廷减除，而后减至每船五名，民困大舒。

纤夫南起府南的黄浦，北迄清江浦，通常为两三天，因此行李食物皆放在船上。

如果恰好碰上大风，船不需纤挽，船乘风远扬，把纤夫丢在岸上。

那些没良心的船主并不在地头把纤夫的行李食物留下，径自驶离溜之大吉，纤夫的行李食物没收，可把那些义务出役的纤夫害惨了，有冤无处诉。

官府不用花一文钱，淮安府在这府境两百里左右的漕河旁，每天征用民众一两千名供役，百姓叫苦连天。

不仅是淮安府如此，整条漕河自杭州至京师，沿河数千里的城乡市镇都是如此，无一例外。不论朝代，不分秋冬春夏、世世代代，漕河两岸的府州各地百姓，就是这样过日子的。

后来的满清皇朝，康熙乾隆两帝，分别六次下江南，龙船御舟三四百艘，每船需纤夫百人以上，每十里设一纤站。想想看，数千里运河，到底动用了多少百姓供役？那光简直令人难以想像，也令人做噩梦。

数千里运河两岸，聚集了数百万蚂蚁。

有些地方官为了讨好皇帝，纤夫用上了漂亮的女人担任。

不仅是运河两岸百姓受苦，天下各了州县，家有五名男丁的庄户，必须有一个人常年替官府服役，衣食一概自理，自修桥补路至替县太爷司候茶水，都是无偿的劳役。

连捕房的捕役也有一半是征用的，缴交住宿费，还得自掏腰包，日子难过，如不为非作歹、谁活得下去？

所以打官司的人连捕快的草鞋费，也得原告被告负责偿付，在公堂挨板子，也得付受刑费，一切花费皆需打官司的人负责，因为官府不花钱养执行公务的人，所以俗语说：衙门八字开，有理无钱莫进来。

有了委屈，宁可自行了断。

这家酒坊是钞关那些应役的人经常聚集喝两杯解愁的地方，而这些人大半是被有钱人雇请代役的苦哈哈，品流复杂，暗隐龙蛇。

这些人受雇应役，本身就是不三不四的浪人，办事最会拆烂投机取巧，

经常偷懒溜出自找快活，反正承办的也不是什么好事，敷衍了事谁也懒得认真，因此即使是工作时间，这里也经常有偷懒人出入。

这两桌食客果然都是钞关的役夫，丢下正事不管，溜到酒坊买醉快活。

“嘿！老张。”年轻人突然向邻桌的大汉打招呼：“似乎，你认识那四位仁兄仁姐？”

三大汉一个比一个雄壮，骠悍之气外露，尤其是那位叫老张的大汉，肩阔腰围，怪眼精光闪烁，外型泼野，一看便知不是好路数。

年轻人正好相反，剑眉虎目，五官端正，身材并汪魁梧，浑身呈现修长柔和的线条，大概手上仅有百十斤力道，不是打架的好材料，二十来岁年纪，外表没有慑人的气势，虽则说话故意摆出粗野味，却吓不了人。

“没错，认识。”老张爱理不理，不屑地撇撇嘴，将一粒龙牙豆丢进嘴。

撇嘴并非冲年轻人而撇的，而是撇那四位仁兄仁姐。

“那是什么人呀？”

“少管闲事！”老张瞪了年轻人一眼：“你们这些本地土蛋，怎知道外地的事？说出来你也不懂。如果懂，你会吓破胆。”

“有这么严重？”

“比你所想象的更严重。”

“老张，我不信。”

“小彭，你最好是相信。”大汉老张冷冷一笑：“天下凶残恶毒的人中、以三残四毒五妖魔最为可怕。刚才那四位仁兄仁姐个就是一毒一妖魔在内。小彭，你在钞关出役两年多，也许听说过一些横先天下，神憎鬼厌的江湖枭霸，应该庆幸不曾遇上这些人，今后最好永远不与这妖魔怪碰头。”

“他们不会与我这种小差役为难吧？”小彭用似问非问不介意的口吻说。

“很难说，老弟。”老张摇摇头：“俗语说：闭门家路人坐，祸从天上来。人活在世间，天知道在无意中，会碰上哪些不测之祸？

死于意外非命的人多得很呢！说不定那一天冲了太岁。恰好碰上这些妖魔鬼怪凶性大发，想躲都躲不掉。”

“老张，你不怕？”

“我？我有什么好怕的？”老张叹了一口气：“我出了事，目下扮蛇鼠暂且在贵地钻个窟躲灾避祸，不强出头管闲事，祸不会落在我头上。”

“很难说，张老哥。”小彭学老张说话的口吻腔调，唯妙唯肖：“你说的，闭门家中坐，祸从天上来。又道是：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呵呵！……敬你一碗酒。张老酒，张老哥。”

一阵大笑，双方隔桌敬一碗酒。

小彭叫彭刚、河西岸王六里的老槐庄彭家的子弟。老槐庄地属清河县，由于地近板闸镇、该庄的人分配在板闸镇供役，他被派在钞关的查验署打杂。

他家中五位男丁，每年该摊派十个月役期，因此他自然而然地成为长期役。总不能让老爹和兄长分别来出役两个月轮番应卯呀！

他已经混了两年多，家里田地不需耕作，干脆一直混到底，反正他家属于小康农户，田地也不多，用不着他下田耕作，居然混得十分得意。

钞关的公爷们，对这有境不错而又愿意服长期役的年轻子弟的确感到头疼，一个个全成了混日子的泼棍，倚老买老做事敷衍塞责，大事不犯小事不断，因此只要求这些人每天卯便大吉大利，其他的事不找他们经办，过一天算一天，让他们胡混了事，懒加以管束。

彭刚已是二十岁的青年，在钞关大事不犯，小事不断，与地方上的泼皮混得不错。

但他的表现并不出色，打打架踊跃得很，一旦情势闹大，就溜之大吉，因此始终没受到重视、不能成为领导性的人物。

当然，谁也不知道底细，反正一僻乡的庄稼子弟在钞关出役，本身就没有地位。

在板闸镇，知道他彭刚是老几的人没有几个，丝毫不引人注目。他的表现也不值得人们注意，平平凡凡，对任何人都无害。

每天他进衙门应卯，之后便溜出钞关悠哉到处乱逛，有时和泼皮们鬼混，有远至府城游荡，来回二十余里不当一回事。

离开小酒坊，他在街前街后走了几圈，与一些泼皮鬼混许久，注意力放在后街的一大家宅，那四位仁兄仁姐就落脚在这家曹家宅内。

傍晚时分，他踏上回老槐庄的小径。

老槐庄的彭老太爷彭弘，论财势，他还排不上名，仅是清河县南乡的小地主，百多亩田地只能自耕自足，够温饱已经不错了。

但这表面上的象征，骨子里他却是疏财仗义的爷字号人物。

他妻子据就是南京亿万富豪的千金，这位五十岁的“彭家奶奶”，在儿孙身上可舍得花钱，要什么有什么，府城买不到的，就请人前往南京购买、可是，管教可就严得很，三儿两女加上三个孙儿女，绝对不许在本地欺负乡中的子弟，谁不听大棍子狠揍。

彭刚是老二，是唯一敢和老娘顶嘴的人、也是没出息，二十三岁的大男人居然不想成家，而且愿意长期出役鬼混，天高皇帝远谁也管不了，三天两天住家里跑，花起钱来，像流水。本乡的亲友们，经常可以看到在府城招朋引类。在板闸镇钞关反少见到他踪影。

老槐庄距镇十余里，中间隔了一座柳林村。

柳林村有好几位佣有上千亩好地大地主，有些家的长工健仆数量可观，那就难免经常仗势欺人。

接近村口的大柳林，一群年轻小伙子，精力过剩在柳林玩占地为王游戏，好好松松筋骨，以便晚膳时多吃几个大饼锅头。

彭刚脚下轻快，一头撞入风暴中心。

夕阳西下，林中有点幽暗。三个高大魁梧的小伙子被后面的人追太急，满脸流汗，视界也因之不良，奔牛似的从林右冲出小径出小径，发觉有人已刹不住脚步，最先那位小伙子凶猛地撞出，避无可避。

他手急跟快，千钧一发中扭身一把扣住小伙子的左膀，旋扭，把小伙子旋了半圈反往回送，几乎把随后跟出的另一位小伙子拉翻了。

那几乎是不可能酌事，凶猛的冲力怎么可能猛然调头？

“好哇！李大柱子，你们你揍啊！他娘的！好，我把你们都摆平在这里凉快凉快。”他先发制人，捋衣掬袖大呼大叫亮拳头。

不能让小伙子对被突然扭转调头的事起疑，这是普通人决难办到的事。

李大柱子与同伴相撞而过，吓出一身冷汗，惊魂未定，便听清他在身后大吼大叫，立即忘了为何反而与同伴擦撞的原因，斜冲出丈外。

“我……我并非有意撞你这混蛋的。”李大柱子转身惶然后退，口气软弱：“你他娘的像个鬼一样突然出现，不要过来……大牛，何必呢！”

他的小名叫大牛，在本乡真蛮得像牛，好在他从不向体弱的同伴放泼，

有名的力大如牛。

两位同伴已冲入林对面；扭头一看清是他，回扑抢救李大柱子的勇气消失了。

“快跑！大柱子。”一名同伴大声叫道：“让曾家的门神整治他。”

追赶的人将到，有六七名男女。

李大柱子像风飞跑，避免两面受敌。

粗壮如门神的身影冲出林，大眼瞪小眼对上了。

“好哇！这次一定要你爬不起来。”门神似的大汉怪交，火辣辣冲上巨手疾伸。

“我也有此同感。”他兴高采烈迎上，双盘手崩开对手伸来的巨灵大手，扭身一腿扫在对方的左胯上，其声沉闷力道不轻。

门神似的大汉仅震得退了两碎步，切入掌如开山巨斧，落在他的左肩，也把他劈得马步下沉半尺。

一搭上手，就是一阵狂风骤雨式的疯狂狠斗。你给我半斤，我还你八两、一记回一记，记记沉重落实，看谁先禁受不起打击，看谁能先击中对方的要害，掌拳着肉的暴响似连珠，人影进退盘旋快速无比，紧缠不舍放手狂攻，看谁能支撑到最后。

另六名子弟四男二女，都是十七八岁的小伙子。

两位小姑娘也十五六芳华，健康活泼五官清秀，但身材却像竹竿，曲线还没出现，举动仍带稚气。

六个人在四周大叫大嚷，兴奋地替门神助威。

门神的身材比彭刚粗壮，而且高出半个头，粗略膊大拳头，举动并不蠢笨，虽在体型上占了绝对优势，却无法急占上风。

“大牛，加我一个，你敢不敢？”那位留了两根大辫子，有一双慧黠明眸的少女，终于大不耐烦大叫，磨拳擦掌准备加入了。

“撕破衣衫不赔。”他一拳把门神震退两岁，扔头向少女流里流气怪叫。

“你可恶！”少女脸红红怒叫，冲出飞跃而起，双脚前踹，比男人更泼野，身法灵活可圈可点。

他扭身挫马步，伸手捞托少女的腿弯，动作更为灵活，出手果然存心不良。

一声娇笑，柳腰一扭，身形前倾扭转，双手一抄兜头便抱。

玉腿没捞住，脑袋反而受到攻击，他不得不先求自保，向下挫得更低、从斜刺里窜走，一蹿丈余。

迎面是一位少年，看到他举起大拳头窜来，吓了一跳，急急闪躲让出去路。

他哈哈大笑，撒腿飞奔。

来往皆需经过柳林，与该村的子弟打打闹闹不伤和气，该村的子弟一比一还真没有人奈何得了他。

他在本乡人心目中，就是这种只有几斤蛮力、人并不虾的半纨绔子弟，通常对任何人无害的年轻人。

晚膳毕，内厅掌起灯，爷俩在灯下品茗，其他的人皆不在场。

彭弘半百出头，身材修伟不现老态，穿了一袭村夫的青直衫，仍掩不住豪壮的气势。

“儿子，怎么可能冲为父来的？”彭弘笑吟吟地说：“三残四毒五妖魔算什么东西？他们如果知道为父住在这里，会像受惊的老鼠般、一口气窜出百里外，呵呵！你未免抬举他们了。”

“来了五六个呢！爹，不得不防。”彭刚可不敢掉以轻心，保持警觉：“他们总不会是来板闸镇找淮安三霸的三霸，话家常串门子穷开心吧？阴司秀才曹超凡，消息灵通手面广而且阴毒，说不定他得到些什么风声，打听出爹是早年的霹雳火，这会影他的霸业，所以召来妖魔怪清除障碍呢！”

“呵呵！你是替阴司秀才打算吗？”彭弘大笑：“可知你的思路仍然短窄。尚缺磨练。”

“那他们……”

“很可能是冲县城的霸剑天罡来的。”

彭弘用肯定的口吻说：“霸剑天罡做了三十年白道之雄，退隐息影三年，余威仍在，回家仍然替李知县做义务保镖。当年他闯荡南北，专替官良吏保镖不计报酬，邪魔外道把他恨得牙痒痒地，不知道有多少黑道凶泉死在他的七星剑下。他替李知县义务保镖。

我委实替李知县担心，树大招风，不是好兆头。”

“爹的意思……”

“李知县的确是好官。”

“难得的青天大老爷。”彭刚呼出一口长气：“咱们清河县的人，欠他的太多太多了。”

“所以，你要暗中跟去。”彭弘一字一吐极为郑重。

“是的，爹。”彭刚也郑重地回话。

“不能有所闪失。”彭弘像在提警告。

“是的，唯该儿是问。”

“要小心处理，不能留下难善后的事物。”

“孩子就赶回去，牢牢地盯信你们。”

“好的，喝完茶孩儿就动身。”

清河县的县城甚小，市面没有城北里余的清江浦镇繁荣。

清河的知县大人在清江浦镇的权威有限，各方驻镇的大员不断施压要人要物，征调的单位都大有来头任何事也不许知县插手过问，欠缺魄力的知县，应付往来官员的需索，已是焦头烂额，剩下处理县政的精力有限。

现任的县太爷信圭，是干得最有声有色的名震天下大清官。

他向朝廷争取、将应役的纤夫额减除了十之九八，对过往的大员概不应酬。

对驻镇的各部会单位，决不超额多派半个人手。

对征调的役夫，全县由于征役额高，极力向朝廷争取减免因欠人手而废耕的田赋，减免浮征额三分之二。

最脍炙人口的政绩，是与淮安卫的官兵向朝廷打官司，争回卫军所霸占的民田。

那时，淮安卫毗邻的民田被侵占的有数千亩之多，卫军将之列为卫田，又要田主代缴赋锐，整整侵占了六十年，田主也代缴了六十年的田赋，有冤无处诉，官司打上朝廷。

轰动天下。

县太爷的任期是四年，可连任一次。这位李知县已连了五任，前后二十年，打破知县留任的记录。

县民包括淮安府的仕绅，皆联名上京向皇帝请求留任，可知所受爱戴程度。

他是洪熙元年到任的，正统元年冬，摆任郟州知州，结果县民上京伏阙乞留，颁圣旨以知州留任原县理知县事，以知州代任知县署事极为罕见，目下他的官品是知州，而且是湖广郟州的知州，却留在清河县，署行知县的职务。

二十年来，在政教、抚恤、赈济、讼狱、疏民困、治河……政绩万民同钦，廉政教化斐然可观。自淮安至通往常州，漕河两岸受惠的百姓，对他的受戴程度甚至比清河县民更高些。沿河的州县，减免的征役额最少也在三千名之多。

在清河县，犯罪率逐年下降、这两三年来临监狱中冷清清，连淮安府城恶少豪强，也不敢到清河县犯案撒野。这些人不是怕他，而是尊敬他。

仇恨他的人也不少，至少府城南与清河县交界的淮安卫，那些骄兵悍将们，就把他恨骨髓，眼睁睁被争走千余亩地，在卫城外闹事横行的余丁，也被一一捉住法办，怎能不恨他？

怕惹犯怒而不敢犯案牟利的豪强，当然也恨他。

有不少人愿义务保护他，暗中留意不寻常的征候。

彭弘父子也是暗中留意不寻常的人。

坏的官吏有人恨，好的官吏也有人恨，这就是现实人生，每个人对利害的看法都不同。

牛鬼蛇神如果在清河犯下大案，更是严重的问题，比李知县的安全更严重，有心人容许这种严重问题发生。

彭刚是不折不扣的地头蛇，混得有眉有目，不但地方上的变化征候看得真切，而且对江湖不陌生，板曾镇有江湖朋友来来往往，他的见识越来越成熟。

这就是他在钞关供长期役的原因在、可与江湖道保持接触，从中汲取经验与见识，预作日后进入江湖的准备。按他的家世，他大可花些钱请人代役的。

二更天，他便赶回板闸镇。

妖魔鬼怪的船仍在，人却不住在船上，这种小船也不宜男女挤在狭窄的小舱内住宿。

他心中有数，有某些人正在地有所行动，某种阴谋正在进行他希望不要在清河附近发生事故。

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

要来的，终须会来。

半夜，他在阴司秀才曹超凡的大宅进出，来无影去无踪，一动一静之间，宛若幽灵幻影，哪像一个粗野打架的村夫？

板闸镇县城还有十余里，名义上地属山阳县，在这里落脚的妖魔鬼怪，到清洒县城秘密活动，既方便又安全，往来半小时辰足矣够矣！县城出了事故，通常不会到板闸镇追查事主。

妖魔们如果纠集臭味相投的同道，为个人的仇恨找霸剑天罡寻仇，那

不关他的事，仇恨结算最为平常的，事不关己，这种闲事少管为妙。

但如果牵涉到李知县的安危，那就是他的事了。即使没有他老爹授意，他也会毫不迟疑伸手。

年轻人血气方刚，伸手管闲事不算坏德行，可以称之为富有正义感，天下事天下人管。

这世间如果人人自扫门前雪，人人独善其身，人人怕事见死不救，这世间未免太冷酷无情，一点也不可爱，那会成为何种世代？

他老爹十八岁便在外行走，一鸣惊人名动江湖，亦正亦邪性如烈火，敢作敢当有如拼命三郎。

江湖的牛鬼蛇神提起霹雳火彭弘，一个个气得暴跳如雷，也怕得要死，在江湖遨游二十五年，退隐十年依然声威犹在。

他老爹曾经说过，三残四毒五妖魔，如果知道霹雳火住在这里，将会像受惊的老鼠一般，一口气窜出百里外。

他老爹的话也许有点夸大，宝刀未老的心态溢于百表，但据他所知，他老爹的名号的确仍具有震慑江湖的威力与撼人心魄的气势。

如果他外出邀游闯荡，亮出乃父的名号，肯定可以震撼江湖，一出面便名动天下。

状元老爹绝教不出状元儿子，他如果以霹雳火的儿子身分扬名立万，处境很可能极为恶劣。

想砸掉他老爹那块霹雳火金字招牌的人多得很，他撑得住来自各方的压力吗？

因此，他连乃那威震武林的天雷掌，也放弃深参研的努力，揉合他老娘传授他的璞玉掌，另辟蹊径，参悟出另一种颇为奇奥的掌功，戏称为大天龙掌，内心就不愿藉乃父的余荫在江湖扬名立万。

只要这些妖魔鬼怪不进入清河县境有所图谋，他不打算出面干预，板闸镇属山阳而非清河。

经过两年混日观察，他知道某种事介入的程度该有多深，该有什么忌讳，江湖经验他已有不少累积。不至于鲁莽妄动。

野兽有所谓生存活动范围，人也有。对生存生活范围的维护是一种本能，可能容忍某些危险性不大的外力存在，超过压力的限度就会采取行动。

对范围以外的活动，通常是不加理会的，即使知道具有潜在的危险性，也很少直接超出范围外采取干预行动。

他在等，等情势的变化，等这些人采取进一步的行动，看行动是否会对他产生威胁。

先后又来了两艘船，载来了一些男女，打扮不三不四，先后进入曹家大宅。

除了曹家的人以外，住进在宅的客人很少外出走动，曹家的人则进出频繁相当忙碌。

两天，三天，毫无动静，似乎来客并非在地有所图谋，深居简出，令人莫测高深。

曹家大宅房舍众多，曹二霸本身就是淮安的地头蛇，名头响亮的豪霸级大爷，家中少不了豢养一些打手豪奴替主人办事，没有实力那能称豪霸？

家中住了一二十位宾客，外人根本不可能发现异象。

这天近午时分，通向府城的大官道，这五位衣着华丽的男女，携有行囊乘坐淮车行的骡车，车声辘辘驶入镇口，驶入广陵老店的停车场。

五位男女旅客是落店的。板闸镇是钞关所在地，经常有客货船稽留，住的旅客以水客为主，从陆路来的旅客甚少在镇中留宿，可以前往清江浦落店，陆路旅客没有在此地逗留的必要。

彭刚就在对街的食店午膳，觉得这五位旅客颇不寻常，凭经验更知道这些人是武林豪客，邀游天下历练或者闯道的英雄人物。

他暗中留了心，猜想必与曹家的宾客有关，至于为何没有曹家的人出面接待，就令人无从捉摸了。

他与店中的伙计的交情，没有人介意他在店中出入。

客店是打听消息的好地方，可以了解江湖动静，车船店脚衙本来就是可能列为江湖人士。

心中一动，匆匆会账向广陵老店走。

不是落店时光，店堂的店伙显得懒洋洋，天气炎热，一个个提不起劲。

有旅客落店，几个店精神一振，店堂立即显得生气勃勃，财神爷上门啦！

掌柜的正在流水簿上记载旅客落店的资料，没留意进来的彭刚往柜尾一靠，即使看到了也不在意。

一名大汉与掌柜打交道，展开五张路引让掌柜的登记，表示旅客的身分完全无误，放行的证明完全正确合法，证件齐全。

但掌柜的向那位年轻俊秀的主人瞥了一眼，想说话却又改变主意不再过问。

主人的身份是女的，却穿了体面的袭青衫。

女主人穿男人的衣衫，店家心中明白不足为奇。这位扮书生的女主人俊秀绝伦，当然不是真正的男人，最好不必多事加以盘问，以免引起误会。

两名大汉健壮魁梧，骠悍之气外露，显然不是好路数，盘问很可能引起是非。

另两性女的，一是仆妇打扮的中年女人，与梳双髻丫头的十五六岁的侍女，两女的衣裙都是绸制上品。

柜台甚长，彭刚远在柜尾，不便接近避免引入怀疑，所以并不知道旅客流水簿登记的内容。

但她一眼便已看出，这位俊秀的小书生的假货，女扮男装掩不住女性的妩媚，忍不住流露出笑意。

他的装扮倒有七八分像店伙计，那一袭粗青布褂表明了穷汉身份，本来就是服徭役的百姓，有身分的人不会被派服役。

只有那些家中有读书中举的人，才能免除徭役，即使是亿万富豪，也不能免役，只能雇人代役。

中举包括州县试的秀才，和乡(府)试的举人，以及会试的进士，虽则都不是官，但已经可以免徭役了。

这是皇朝优待所谓士人的恩惠，只有士人才配称缙绅仕绅，亿万富豪是没有地位的，一个穷秀才就可以成为地方名流。

这一笑几乎笑坏了，假书生狠狠地瞪了他一眼。

幸好，那双一泓秋水似的明眸中，狠瞪的眼神里，没有流露出敌意，倒有三分得意与俏皮。

也许，是他的气质风标与众不同现，在所有的店伙中，他的人才极为出众，有如鹤立鸡群。

人与人之间，初次见面的第一印象极为重要。一旦看某人不顺眼，而后便很难改变看法。

这位假书生对他没产生坏印象，也许女扮男装心中有鬼，被人看穿觉得心虚，也感到有趣，而且流露的笑意没带有邪味。

那位小侍女表现得可就不友好啦！远远地狠瞪着他，举起小拳头晃动了几下示威，意思表示要惩戒他。大概认为他是店伙，对顾客缺乏尊重。

那位中年仆妇，用冷冷的目光，瞥了他一眼，脸上毫无表情。

无需过一步观察调查，他泰然自若离去。

在另两家客栈，他发现一些不三不四的旅客。

似乎可疑的人越来越多，这座小镇竟然成为各路英雄，有志一同前赶集的聚会处。

申牌左右，他动身前往清河县城。

清河县城并不复杂，复杂的地方是北门外的清江浦镇。

往来的船只皆停泊在清江浦，准备驶出大清口过黄河，船只都必须在清江浦停泊。

百余年前黄河夺堆，漕河先流入从洪泽湖流出的淮河战道，从大清口入黄河。

一百年后，两河都在洪水后改道折向，淮河改在小清口入黄河，漕河的清江浦不受影响，始终保持繁荣。

总之，县城的人，不欢迎清江浦镇的外地人涌入县城惹是招非，因此县城一直保持高度的警觉，防范清江浦的外客入城闹事。

所以，有意入城闹事的，在板闸镇落脚而不在清江浦镇投宿，以免引起注意，两地相距十余里，武朋友脚程快，不当一回事。

当然，县城不可能禁止镇上旅客入城游览，寻访淮阴侯韩信的遗迹，其实淮阴故城经过千余所沧桑，时废时改，迁涉不定。

目下的清河县建自宋代，名义上就是淮阴故县，但事实上淮阴故城早就不再存在，放遗址在县东南六公里的甘罗城南，而且可信度不高，在清河县找淮阴侯韩信的遗迹，简直开玩笑。

在府城北郊，还可以凭吊韩侯钓台与漂母祠。

申牌末，他出现在西大街的楚州酒坊。

街西百十步，便是本城大爷级人物，霸剑天罡张怀恩的张家大宅。

霸剑天罡吃了多年的公门板，一度曾经被委任兼巡检从九品起码官，是名实相符的白道英雄。

白道英雄与狭义英雄是两码子事，虽刚两者走得很接近界限难以分清，但本质上同中有异。最大的差异是：白道英雄不能违法玩法。

这位老英雄年近花甲，已经退休好几年，宝剑依然犀利，声威犹在。

申牌末上酒坊，是早了一点，但酒坊本来就招待酒鬼为主，酒鬼上酒坊是不论时间早晚的，店堂中就有二三十个酒客，什么人都有。

他是有名的酒将，本来就混世者的面目露脸，有几个混世者是不喝

酒的？有酒才能称兄道弟。

邻桌有三个粗豪的酒将，桌上摆了一小坛徐沛高粱。一小坛是十斤，足以醉倒三条大牯牛。

这种徐沛高粱一锅头，喝一口像是喝了一口火，自喉入胃，所经处真有如火流所经，酒量普通的人，喝一口就会脸红脖子粗。

显然都是外地人，说话带有山东济南腔，都是年在四十上下，气大声粗，拳头上可以站人的货色，真没有几个人敢招惹他们。

酒坊只卖一些下酒的菜肴，不供应大鱼大肉煎炒炖煮。

“本地人没错。”他盯着对方邪笑，举碗表示敬意。喝了一大口酒：“混得并不怎么如意却是不假，因为没能搭上任何一条线。喂！你们干什么的？”

“从山东来，去游江南花花世界。”大汉也举示意。喝了半碗酒：“腰缠十万贯，乘船下扬州。咱们这种粗壮大汉，哪有骑鹤的命？一千头鹤、也载不动我这两百斤的身材。”

“说得也是，你老兄壮得像一头牯牛，只有大鹏鸟才能载你下扬州。”

两人隔着桌，用大嗓门穷叫嚷，吸引了所有食客的注意。

有两桌的酒客似乎特别留心他两人的举动，虽则他们表面的神情显得并不介意。

“你们淮安府也属于江南吧？”大汉说。

“外行。”他大声说：“淮古代固然是徐扬之域，但目下是大河之南而非江之南。”

“唔！确是在大河之南。喂！你是本地人，贵地叫山阳县和淮阴县，阴阳都有了，怎么一回事？”

“从前这条河是淮河，淮河南岸的城市，当然叫淮阴啦！”

“山阳，山之阳是……”

“是北，与江河相反。”

“你们有个济阳县，没错吧？”

“这……没错，他娘的！什么南北阴阳，到底是怎么分的？山与水正好相反……”

“你如果到了有山有水的地方，不就明白了？”

他的目光落在壁角的一桌，那位独酌的酒客，正扭头向他这一面注视：“不论春夏秋冬，太阳都在天的南边。山的南面当日照所以叫阳；江河的南边被山几树林所挡住，而北面受阳光面多，所以江河多，所以江河的北面叫阳。大牯牛，你的同伴阴阳双怪，一定比我解释得更明白……”

“好小子！你是冲咱们而来的。你走得了？”大汉跳起来，枪出伸手便抓。

他撒腿便跑，一窜便出了店门。大汉伸出抓他的手，突然僵住了。

另两名大汉踢凳而起，手中多了一把匕首，却不敢抢出，也僵住了。

他在店外止步转身，颇饶兴趣地向店堂瞧。

壁角食桌的那位食客，出现在大汉身侧，伸出白嫩的手，扣住了大汉的后颈，难怪大汉必僵不敢移动，伸出抓人的手也收不回来，张口瞪眼却叫不出声音，惊恐的神情令人怜悯同情。是一位蛋极为清秀俊逸的年轻人，可能喝了一两杯酒，脸庞一片艳红，神情似笑非笑，身材中等、穿一袭宽大的青薄袍。

通常双层的长衫称为袍，单层的称为衫。大热天，谁能穿袍？

但这种有如隐士穿的宽大长衫，在民间仍有些人称为袍。虽则是单层的，但由于宽大而似乎用料太多，自然而然地被误称为袍。而且也不是真正的纯青色，略淡些，与读书士子所穿的青衫，色彩与型式皆有所不同，因此不能看成青衫或青袍，应该称为宽长衫。

年轻俊逸才貌出众的人，穿这种长衫显得更为出色，增加几分温文的风果，但也显得弱不禁风。

这位年轻人一点也不温文，更非弱不禁风。

大汉那巨熊般的身材高出一头，但在那白嫩的小手的扣抓下，成了被小鬼制住的金刚，指甲扣入肉中，想必十分疼痛，更加一分劲，很可能像鹰爪扣死了小鸡。

投鼠忌器，大汉的两同伴不敢挺匕首扑上抢救。

“阴阳双怪在何处？”年轻人用僵硬的惯嗓门问：“阁下，你最好不要撒谎。”

“你……你要干什么？”大汉惊恐地问。

“我要找阴阳双怪提警告，”年轻人说道：“你不想说是不是？”

大汉脸色扭曲泛青，双脚拒绝支撑沉重的身躯，双膝下挫，浑身在痉挛，快要跪下啦！

“我说，我……”大汉快要崩溃了。

“在何处藏匿？”

“在……在在……”

左右两大汉互相一打眼色，终于凶猛地挥匕首扑上了，也许想替同伴解困，也许想阻止同们招供，双匕一左一右吐出，迅捷无比行致命的贴身攻击，攻向年轻人的左右肋要害。

年轻人将大汉向前一推、双掌一分。已接近至三尺的两大汉突然不进反退。被一股无形的掌轻震得倒飞而起，分别撞倒了两张食桌，摔倒在丈外挣扎难起。

店堂大乱，酒客纷纷惶然走避有人向门外飞逃，狼奔豕突。

门外的彭刚一怔，被年轻人神奇的掌力吓了一跳。出掌的速度并不快，也没看出事先已功行双掌，既听不到轻气进爆破风声，也看不出用劲发掌的气势，就这么轻描淡写，信手双掌一分拍出，两个身躯粗壮沉重的大汉，竟然在三尺外倒飞摔出丈外，委实今行家心中惶惶。

像这种不需运气行功聚力发出，随随便便信手一挥，便可产生如此惊人的威力，苦练半甲子先天真气的内家高手，不见得能臻此境界。

酒客专门蜂涌而出，从他身侧疾奔而过。

他的注意力投在年轻人身上，也不需对狂奔出门的酒客分心，等到发觉意外，情势已失去控制。

他的用意在制造小纠纷，以便引起县城的有心人提高警觉。无意引起大纠纷，目的达到便心满意足，他该立即脱离现场，不必等候结果。

霸剑天罡是清河的地头神，该知道城里所发生的意外变故。

腰肋与背脊一震，他知道不妙了。

两个不起眼的酒客，在经过他身旁时突起发难。

四处重要穴道被制，制他的人是高手中的高手，高手中的高手应该不会暗算人，但这两位仁兄却卑鄙地暗算他。尤其是在大庭广众间暗算，得手最为容易。

他想有所举动，但已来不及了。两个人先重新拍了他一掌，挟了就走，后脑立即被震得昏昏糊糊。

他最后所听到的，是年轻人愤怒的咒骂：“鼠辈卑鄙！”

街上行人甚多，三转两转便消失在人群里。

## 二

酉牌初正之间，城门即将关闭，进出城门的人，西门南门的人并不多。

几名扮成村夫的大汉，抬着他乘乱出了西门。跟在后面负责掩护的人，没发现有可疑的人跟踪。

跟踪的高手，是不可能让猎物发现的。

这些跟踪高手武功也许不怎么样，武功已臻化境的人，并不一定能成为跟踪的高手，因为跟踪是十分乏味的工作。

把彭刚放在大麦箩抬出城的人，共有四名之多，扮成唯吵唯肖的村夫，两人抬箩，前后各有一人警戒，以为足以防止可疑的人跟踪。

一阵好走，消失在西乡的一座小农庄内。

天黑后不久，在外活动的人陆续返回。

有人不会返回，已可肯定是失踪，或者已经落在某些人手中了，因此而引起相当的紧张，警戒加强了三倍，严防获得口供的人找来。

小农庄的十余栋访舍，任何方向皆可接近，想严加戒备、需要甚多人手。但占据小农庄的人并不多，总人数不超过二十人，因此仅能在住处布下警戒网，不可能监视整座小农庄。

主宅的后厅灯火通明，主人正式定下心处理俘虏。

俘虏共有四名，彭刚是其中之一。

他不但穴道被制，而且被牛筋索五花大绑得牢牢地，由两名大汉挟持着，往堂下一丢。

他已经完全清醒了，而且被打得头青面肿，显然已经受到虐待，被初期间口供的人揍得昏天黑地。

被打惨了的人躺在地上哼哼哈哈是正常现象。他与三位难友全都虚脱困顿哼哼哈哈呻吟哀叫。

在被拉入厅口时，他便看清了厅中的景况。

堂上主审的是一男一女，都是年过半百的人。

男的面目阴沉，生了一张三角脸，鹰目高颧，留了小八字胡，脸色带青，似乎不怎么健康。

女的也脸色阴森，长了一张马脸，花帕包头，穿了两截紫底，白色云雷花边劲装，佩剑宝光四射，剑靶镶有红绿白三色宝石。

左右座共有三男一女，都是四十岁上下，颇有气概的壮年人，都穿了劲装。

堂下两侧，共有十名大汉。

四个人管制俘虏，六大汉则在左右跃然欲动，随时准备应付意外，严

防俘虏有其他反抗的举动。

这些人是何来路，谜底即将揭晓。

第一个被拖至堂下的俘虏，是一个扮成水夫的中年人，显然被揍得丢了半条命，双脚已无法站立，五官仍有血迹，只能发出痛苦的呻吟。

“启禀长上。”押俘的大汉向堂上恭敬地禀告：“这人咬定是清江浦码头脚夫，一问三不知。身材壮全孔武有力，但没有练过内家的迹象。”

“那么，他不可能是神手周的眼线密探了。”堂上男的主人，嗓音尖锐带有鬼气。

半躺在堂下的彭刚，心中一跳。

神手周，是本县的捕头，在淮安府名号响亮，过往的江湖牛鬼蛇神，真不敢在清河县犯案。

清江浦镇布有绵密的侦查网、罪犯最好不要在此地露面做买卖。

捕房直接由县丞指挥办案。

这些人的目标如果不是神手周，那就是冲县丞大人而来。

县丞的长官是知县大人，那就与李知县扯上了关系，县丞出了事故，知县大人责无旁贷，有福同享有难同当。

“回长上的话。”大汉用不肯定的语气说：“很难说，神手周是个精明士练的鹰爪，他所用的眼线，通常间接指挥，眼线不会与他直接联系。这个人的口供杂乱无章，很难作正确的判断。”

“那就毙了。”长上阴森森地说：“宁可错杀一百，不可让半个鹰爪碍手。”

“是的，长上。”大汉尔身回答：“人已经弄来了，放了必定影响咱们的活动。”

“明天把他埋了。”

“遵命。”大汉提下，拖了俘虏出厅走了。

一名大汉拖了彭刚上前，行礼毕，将彭刚的发结揪住向上拉，让他的脸转向堂上，以便长上察看。

“这个人招出是清江浦码头混混，叫彭方。”大汉向长上禀告：“他发现咱们的船抵埠，而且认识长上，因此在酒坊透露长上的底细，已经将消息传给过往的江湖同道。”

长上是否再严加讯问？小的伺候他。”

“一个码头混混，竟然认识我们？”长上颇感诧异、脸色更阴森了。

“这是他说的。”大汉说：“由于他透露长上的踪迹，引起一个武功极为可怕的年轻人，现身找上了陈老七几个人，酒坊起了暴乱。陈老七三个人失踪，很可能落在那个年轻人的党羽手中了。”

“唔！得好好问问。”

女的离座哼了一声，向堂下走。

“我来问，我用九阴搜脉对付他。”中年女人一面往下走一面说、右手不住五指伸屈不定，可知已开始功行右手，要用绝学施展九阴搜脉问口供。

彭刚眼神略动，被捆牢的双手也略动。

五花大绑是死绑，上起脖子下迄背捆的双手。

这种专用为捆人的牛筋索其实不是牛筋，而是牛腋的软皮硝制成半透明状，乾燥时坚韧富强性，可作弓弦，钻洞机转绳，稍浸水便伸张、然后乾燥收缩，愈勒愈紧，时间稍久，双臂废定了，根本不可能移动。

所有的人，包括在一旁虎视眈眈的大汉，也没看到他的手腕有移动的

现象。

会柔骨功或软骨功的人，不难自行解脱。

但加制了经脉或穴道，任何奇功也运不起来。

中年女人到了他身旁，嘿嘿阴笑伸手作势抓合了两次示威。

“即使你现在要招，也得等老娘在你身上，施展了九阴搜脉绝技之后。”

中年女人的怪眼中。涌现得意的狞笑：“铁打的人，也禁受不起九阴搜脉的折磨，每一条经脉都会收缩浑身冰冷，全身扭曲不成人形。小辈，好好准备承受吧！可不要中途死掉了。”

“他娘的！”他突然提高嗓音，似乎像是回光返照：“你这个阴怪，似乎觉得折磨我很好玩呢？”

“该死的小辈……”阴怪大骂，手向下伸。

砰然一声巨响，虚掩的厅门被人踢天了，踱入一个穿了灰黄色紧身衣，浑身曲线玲珑，头上戴了可笑夸张狐形面具，剑系的背上，两肋皆系有百宝囊的怪物，当门而立，先发出一阵吱吱怪交。

所有的人皆怔住了，有些人脸上变色。

阴怪的手停止下伸，警觉地手按上了剑靶。

“飞狐！”堂上的中年人阳怪，急向堂下怪叫：“狐狸，你不要欺人太甚，像缠身的冤鬼死缠不休，你就不知道得意浓时便好收吗？”

“好收？”飞狐的怪调充满嘲弄味：“开玩笑！你欠我一笔重债，在你们阴阳双怪没还清之前，我是你们永久的债主。讨债必须勤快，决不可让债务人逃避赖债。好不容易打听出你们柱这条路上来，纠集了大群爪牙，要做某些见不得人的勾当，当然得到起来讨债啦！你们干些什么勾当与我无关，我只有单纯的要求：讨债，不管你们是否愿意。”

两名大汉乘飞狐大声嚷嚷的好机，猛地左右齐上，四条粗胳膊一伸，四只巨爪一抄，仿佛有二十只大铁钩，一聚一分，保证可以将体型小两号的飞狐撕烂、甚至可以把狐皮剥下来。

“不可……”阴怪情急大喝阻。

来不及了，飞狐双掌左右一分，信手拍出，远在四尺外的左右两大汉，狂叫一声倒飞而起，砰匍两声大震，背部飞撞在墙壁上，反弹倒地挣扎难起。

半躺在地下的彭刚恍然，是酒坊那位假书生。

这次他看清了，假书生并不需先行运动，而是谈笑间暗中已凝聚先天真气，任何时候皆可出手行雷霆一击，如非练气已臻化境，决难修至运功不着痕迹境界。

按年纪与经验估计，这是已修了半甲子以上火候的前辈高手，才能有此超凡的造诣。

而这位扮成狐狸绰号叫飞狐的假书生。年方弱冠已无疑问。怎么可能获得如此惊世的成就？那几乎是不可能的事。

他听说过飞狐这号人物，确是一位女的，出道不足三载，一露面便号称飞狐，名列新一代的天下七狐之一，是一个极为任性，(哈……LuoHuiJun)非正非邪的女怪人。

狐狸称妖由来有自，以狐为绰号，不论是自取或人职的身份代表，本身就是具有妖气。

至于立身行事如何，都会被认为是妖。

被称为妖魔鬼怪的人，决不是如路数。

飞狐在江湖闯荡将近三年，从不自认是正道人士，反正被她涉入的事，不论好坏，她都会任性而为，武功之高，连那些老前辈的高手名宿也心惊胆跳。

阴阳双怪就是老一代的高手前辈，江湖声威令江湖朋友闻名色变，绰号称怪，可知必定不是好路数，一些代表性的黑白道与侠义名宿，恨之刺骨却又无奈他们何。

两人是一双饼头，旦夕皆厮守在一起，对付仇敌通常联手合击，两个人可发挥三五个高手的威力，合作联手极为圆熟，那些重视个人英雄的高手名宿、还真没有几个人对付得了他们。

飞狐这轻描淡写的两掌，把其他蠢然欲动的大汉们镇住了，已经冲至半途的四名大汉，急急后退惊然而惊，连挺兵刃相搏的勇气也消失了。

两老怪的口气，显而易见对小辈飞狐怀有深深的戒心，属下被击倒，竟不敢冒火地冲上讨公道。

债主通常讨人嫌令人害怕，两怪就缺乏向债主应付挑战的胆气。

“谁想动兵刃。后果自负。”飞狐瞥了两侧已撤出刀剑的人说，夷然无惧的大踏步入厅。

除了阴阳双怪，以及挣扎难起的两大汉之外，厅中仍有十一名男女。尤其是她们稍次的三男一女四个中年人，显然武功仅比双怪稍差。

一比十三，飞狐的勇气委实可嘉，也表示她艺高人胆大，不在乎对方人多势众。

阴阳双怪没下令，没有人挺兵刃冲上阻拦。

“该死的小女人，你真以为吃定我们了？”阳怪色厉内荏，强忍拔剑的冲动。

“那是一定的。”飞狐傲然地说。

“你……”

“我这个债权人，与你们阴阳双怪两个债务人，三度相逢结算，结果你们狼狈而遁，赖债逃之夭夭。这次，我准备用天狐刀，对付赖债逃走的人，除非你们不再逃走，拼剑拼拳掌周旋到底。不然……”

“老夫有抵债的人。”阳怪咬牙说：“自古英雄出少年，老夫也许真的老了，只好认老服输，另请年轻人和你结算，债务转移。”

“人命债是不能抵不能挡的，你知道，不需要我一个晚辈提醒你。”

“你少给我胡说八道。”阴怪插嘴：“去年咱们阴阳双怪杀的几个江湖混混，根本与你无关，你多管闲事，咱们根本不欠”

“正相反，那些混混本来是和我打交道的，他们人还没到齐，你公母俩一头撞进他们的住处，他们不听你们的，你们就杀他们杀鸡儆猴。我那时住在隔壁的客院，晚到了一步。”

你两个都是老前辈的高手名宿，不要做出没有担当的卑劣勾当赖债。你们厚着脸皮不承认债务。我并不介意，反正我认为债该由你们负。天下间赖债的人多的是，你们阴阳双怪仅是其中的两个，不足为奇。”

“哼！”

“阴怪，你不要哼。”

飞狐直逼近至丈五左右，拔剑戒备：“你我我种人，其实并不重视债务。有些人瞥了某个人一眼，很可能被捅上一刀丢掉老命、能理直气壮提出债务，已经够识理了。我知道你们不断网罗羽翼壮大自己，人数越来越多，我如果

不积极进行追讨，日后将越来越难讨得到了。喂！你们请来抵债挡债的人呢？到底是哪一位年轻后辈呀！”

厅门传出一声轻咳，香风中人欲醉。

飞狐泰然扭头回顾，眼神一动。

由于戴了狐头面具，她脸上的神色变化不会暴露。

三个女人，一主两婢。

“窈窕淑女。”飞狐仍保持怪怪的腔调：“果然年轻漂亮。是同一代的江湖新秀。

好啊！闻名不如见面，见面胜似闻名，果然风华绝代的淑女。你替阴阳怪担负抵债，咱们正好亲近亲近。”

领先当门俏立的年轻女郎，的确像风华绝代的淑女，月白罗衣八褶裙，三丫髻用珠衣环绾住，明眸皓齿粉面桃腮。瓜子面庞显得灵秀活泼，小蛮腰所悬的佩剑也是月白色的装饰。

两个侍女稍小些，年约十三余，眉目如画，各佩了一把华丽的匕首。

窈窕淑女乔窈窕。这两年来声誉如旭日初升，名列新一代的武林四女杰之首，在江湖邀游故意抛头露面，舍得花钱。

即使她不是有意惹是招非，她就有了结算是非的藉口，也因此而名气越来越大。

“你就是飞狐？幸会幸会。”

窈窕淑女的柔柔嗓音十分悦耳，嫣然一笑，七分俏甜三分矜持：“何不除下面具，让小妹一瞻余姐的风采？我相信余姐是仙女似的小姐，而非难辨面目的千面狐。”

“与仇敌相见，我就是如此面目。你替阴阳双怪挑冤担债，也就是我的仇敌。除非你拒绝承担他们债务、不然就注定了在目下敌对的情势下相见。我不是淑女小姐。当然不是千面狐。”

飞狐这次不再大意轻敌，拉开马步双手开始徐徐有节拍地挥动：“小妹，为敌为友，看你的了。”

“余姐，你让我为难。”

“为何？”

“两位老前辈要在此地，杀掉清河县的知县李信圭，以报复两年前他们的几位亲友，被李知县送上法场的仇恨。等他们办完事，再让他们和你了断债务。我已经答应帮助他们，今晚不能让你找他们了断。事后，我不会过问你们的事，请你走，日后再亲近，如何？”

彭刚心中一跳，不幸的事故终于发生了。

可是，他大感诧异。

光临板闸镇的人，有一毒一妖魔，以及不少爪牙，显然在清河县有所图谋。怎么几天之内，竟然各路牛鬼蛇神在这里大集合？

难道说，两路人马是同路人？

也许真的双方是不期而聚，怎么这样巧？”

他一个人，实在难以兼顾呢！

总之，这些人都不是好路数。

即使不是为了李知县而来，在这里所进行的勾当一定见不得天日。

“你在强人所难，淑女。”飞狐断然拒绝：“这两个老怪行踪诡秘，这几年来在各地绑架勒索，甚至暗中杀人抢劫，得手便远走高飞潜出千里外，表

示与他们无关。我追踪他们经年，总是赶慢一稍纵即逝，好还容易找到他们了，岂能冲你的金面放弃讨债？”

“你非放弃不可。”窈窕女坚持己见，口气坚决，脸上可爱的笑容消失，代这而起的是冷森。

淑女们一旦发起威来，淑女的形象便消失了，成为握有很大权势的贵妇公主，甚至像是据有生死大权的女皇，令人惶恐悚悸胆颤心惊。

“办不到。”飞狐的语气更为坚决，虽然看不到她孤形面具内的表情，想必也是义正词严一脸冷肃。应该有与对方相同的威严面孔。

“这可是你自找的。”窈窕淑女冷冷地说。

“我飞狐在天下闯荡，所行所事都是自找，用不着你提醒我。世间每一个懂人事的成年人，所做的任何事都需要自己负责。”

“也得付出代价。”

“一点也不错。”

一声剑吟，窈窕淑女沉静地拔剑，剑身晶亮如一泓秋水，想必打磨得相常勤快。

飞狐也冷静地拔剑，剑的品质也不差，剑身窄锋尖锐利，是轻灵的以技巧胜锐剑。

她绰号称飞狐，以轻功见称，使用的剑不能太重，以免影响轻功的发挥。

缺点是不能硬对硬架，防守时失去制造反击的优势。

窈窕淑女的剑稍宽稍重，很可能重四到六两，是二十四两左右的剑。

这种男性使用的剑由女性使用，已可看出攻击的精神必定颇为旺盛，三五下把对手击溃，以免浪费精力。

双方一亮剑，便已看出气势的优劣各有长处。

“你我都是江湖新秀，在这种情势下相见，非常遗憾。”飞狐剑诀一引，亮剑蓄势待发。

“你可以一走了之。”窈窕淑女开始移位期进。

“不可能。”飞狐说得斩钉截铁。

“我也不会让步。”

“彼此彼此。”

“那就各行其是。”

“各尽所能维护彼此的利益。”

一声娇叱，窈窕淑女招发乱洒星罗，剑气陡然迸发，有如天风降临，激喷出凌厉的激光雷电，无畏地行猛烈的主攻。

果然，一出手便是雷霆万钧，压倒性的强攻，每洒出的一颗星，皆是长驱直入的凌厉攻击。

一口气洒出七颗星，在侧方的人，则可看到七道电光而不是星，一剑连一剑连续进射，剑气激得满厅气流激荡，异啸绵绵震耳，满厅风雨灯火摇曳。

飞狐连换五次方位，反击了三剑，在对方猛烈的凌厉攻击下。游走移位的身法飘忽如魅，甚至能乘虚反击三剑，无形中消减了对手相当程度的锐气。

行家一出手，便知有没有；可见的是，双方皆没全力以赴、都在使用试探性的策略周旋，表面的猛烈气势并不真实，真正实力的发挥时机未至。

一旦抓住好机，致命一击可能石破天惊。这种有所保留的表面假象，必定会随情势的变易而爆发雷霆一击。

一照面之下，已可看出双方的实力颇为相当，这种情势能保持多久，局面无法估计以后的演变，可能瞬息间变易，也可能拖上两个时辰。

这种情势对飞狐不利，她只有一个人，任何一个人加入，皆可能引发剧变。

淑女的两位侍女，总算没有插手的意图，远在一旁作壁上观，不时交头接耳指指点点低声分析情势，并不担心主人的安危。

事实上表面的情势，淑女是主宰局面的一方，气势如虹，不需侍女担心。

阴阳双怪是成名的高手名宿，从淑女第一招的凌厉攻势中，所表现的强烈压力，也感到暗暗心惊，年轻人的旺盛威力，决不是老奸巨猾的老前辈禁受得起的，仅那股激烈的彻骨剑气，也让他俩悚然而惊。

其他几名男女，几乎同时悚然向外退，避免被波及，激烈吞吐的电虹，很可能突然激烈变换方向，首当其冲的人必定遭殃。

退得最远的人，自然是武功差劲的。

阴阳双怪是主脑人物，不至于害怕得远退至壁根。

包括彭刚在内的三个俘虏，半躺在堂下，全都受了酷刑虚弱难起，想走避也力不从心。

还没获得口供，俘虏不能牺牲掉。

彭刚的身躯，突然挣扎移动。

阳怪不假思索地举步，向俘虏走去。

激斗的双方似乎心元旁鹜，其实暗中留意各方的动静。

飞狐势孤力单，有如身处重围，因此特别留心变化，提防其他的人突然加入。

有人移动，立即引起她的反弹。

剑光突然折向，向阳怪激射。

阳怪已到了彭刚身旁，正想俯身将人拖走，剑光狂射，老怪大吃一惊，剑本来已握在手中，来势太急，不假思索本能地一剑挥出封架时来的电虹。

飞狐的剑不想和老怪的剑正面接触，猛然折向外引，身形仍然健进入，一脚斜踢中老怪的左肋，快得不可思议，大名鼎鼎的阳怪，竟然躲不过这切入的一脚，可知飞狐的切入身法是如何惊人了。

“哎……”阳怪厉叫，斜冲出丈外，反而挡住了跟踪追击的窈窕淑女，几乎撞上了。

飞狐的剑光下掠，奇准地割断了彭刚颈背下的捆绳分结，双手虽然仍不能活动，但已不再影响脖子，等于是解除了勒喉的束缚，背捆的双臂已可左右挪动，臂上的捆圈瓦解，双臂甚至可能用弓腰缩臀收腿，而从下面移到前面来、移至身前的双手可以发生作用了。

窈窕淑女到了，剑光如匹练。

飞狐无暇再照顾另两名俘虏，身形倏然飞升、斜掠，从淑女的剑尖前逸走，半空中一剑拂出，以半寸之差，掠过淑女的左肩尖。

“你该死！”窈窕淑女吃了一惊，间不容发地避过碎肩的危机，愤怒地左手虚空疾点，神奇的指劲破空，指向身形刚向下飘降的飞狐。

远在丈外，她竟然以指功突袭。

飞狐并不认为她用虚招吓人，早怀有强烈的戒心，身形飘降降，双足着地并不站起来。人仍向下挫，仿佛委地隐没，一眨眼便在侧方丈外幻现。

狐形面具耸起的右耳，被指劲贯穿了一个寸大的破洞。

“回敬你一把天狐刀！”飞狐愤怒地大叫，身形幻现声出手动。

一道晶芒破空，先是直飞，在丈外改走弧形路线，而且开始飞旋，逐影追踪，速度惊人。

天狐刀，是飞狐的威震武林独门暗器，其实是一种新月形的小小四寸飞刀，比柳叶刀更难驾驭，飞行的弧度也大些，是属于威胁性的暗器，击中人体的威力，比柳叶刀大得多，可以把创口扩大、钩裂。如果击中要害，当然是致命而非威胁的利器。

窈窕淑女警觉心也高，还真不敢闪避，换三次方位，快得像是鬼魅幻形，总算摆脱了天狐刀的威胁。

这时阴怪一剑切入，猛攻飞狐的右肋背，近身了，剑发狠招飞虹戏日。

飞狐扭身左转，左手一伸。

阴怪格斗的经验非常丰富，一剑走空便知道不妙，向侧扭转下挫，窜出丈外。

裂帛声刺耳，阴怪的外裳被抓裂。

大热天仅穿了外裳，外裳一破当堂出彩，已向下松弛的双乳脱颖而出，成了上空老妇，相当精彩，但可观性不高。

天狐爪，飞狐的绝技之一，可以虚空钩抓，但发劲次数受到限制，真力耗损至巨。

但近身搏击灵活诡奇，有如探以物。

后生可畏；阴怪不知自量，一记十拿九稳的偷袭，当堂出彩失败得好惨，不服老的人就会有这种结果。

窈窕淑女及时抡到一剑截出，阻止飞狐向阴怪补上一剑。

铮一声清鸣，双剑第一次正面接触，速度太快，已无法改变用巧招。

人影中分，剑气激散。

厅门人影涌入，男男女女声势汹汹。

谁也无暇分辨是敌是友，大厅的八盏照明悬灯，已毁了五盏，光度减弱视界朦胧，都面临紧张境界，本能地觉得突然出现的人，是敌非友，半夜出现那会有好事？立即引起惊慌暴乱。双怪的几个男女爪牙，以及窈窕淑女的两个侍女，不约而同上前堵截，刀剑齐举呐喊声震耳，立即传出震耳的金钱交鸣声，大厅成了混战场。

“不许乱……”窈窕淑女脱出纠缠大叫。

没有人听她的了，新到的两名中年人已凶猛地冲到，以行动作答复，剑起处风雷乍起。

最后涌入的人，是在板闸镇广陵老店投宿的假书生，身后跟着仆妇和侍女，仍穿了一袭青衫，但加佩了剑，真像一位挂剑游学的俊秀书生。

“抗拒的人严惩不贷。”假书生大喝，声不大，但字字震耳。耳膜受到强烈震撼。

视觉不清，人人为了自保而全力施展，想听命停止势不可能，喝声没引起多少作用。

假书生双手一张，口中念念有词，蓦地身形扭曲变异，大袖不住挥舞，衣袂飘扬。

风生八步，淡雾飞涌，蓦地异声啾啾，阴火流动，然后风声入耳，隐雷殷殷。

“妖术！”窈窕淑女急叫：“撤！”

阴阳双怪发出撤走的警号，窜入幽暗的内堂。

暴乱中，俘虏中的彭刚失了踪。另两名俘虏，昏迷不醒不知人间何世。

大厅像成了地狱，阴风惨惨异声四起。

飞狐也失了踪，暴乱中无法掌握阴阳双怪的去向。见机溜之大吉，不想和涌入的大批高手玩命，也可能对妖术有所顾忌，走为上策。

片刻间，暴乱中止。

反客为主，暴客成了主人，占据了厅堂，重新点亮所有灯火。

原来的主人，不至于就此撤走，势将出面打交道，因为暴客并没追击撤走的人。

暴客的总人数，超过三十大关。

成为主人的有五个男女，假书生无疑是五男女中的首要司令人。

已经派人在外高声传话，专等原来的主人出面打交道，明白表示不为已甚，对方必须出面善后。

两个俘虏被释放、救醒。另一个被押入厢房待决的俘虏，也被带出来了。

有两名俘虏，受到妥善的照料。

第一个重新出现在厅口的，是怒容满脸的窈窕淑女。然后是阴阳双怪，阴怪已换了一身村妇装。

“是你们？”阳怪看清堂上的五男女，脱口惊呼：“百毒天尊龙威，魔手无常凌厉，是你们来找我撒野，扮强盗夜袭。你他娘的混蛋！我阴阳双怪招惹了你们三残四毒五妖魔任何一个人？岂有此理。”

百毒天尊龙威，是四毒之一。魔手无常凌厉，在五妖中排名第三。三残四毒五妖魔，是最近十二年来，江湖朋友畏如蛇蝎，把他们看成毒蛇猛兽，人见人怕，闻名变色的二十个凶暴残忍魔头。

阴阳双怪虽然也是坏得头顶生疮，脚底流脓的凶梟，名头辈份也相当，但声威上仍然差了不少份量，哪敢招惹三残四毒五妖魔任何一个人？

凶残恶毒的高手名宿之间，很少有真正的友谊存在，即使有时同恶相济，称兄道弟走在一起，一旦利害有了冲突，便会反脸成，不可能结合成凶魔集团，其中有些人甚至是生死对头。

百毒天尊年届花甲，尖脑袋顶门光秃秃，脸色泛青，满脸皱纹，三角眼依然明亮，不时放射出锐利慑人的阴厉眼神。

“你这群滥货。”百毒天尊的嗓音尖锐刺耳，三角眼阴晴不定：“在县城内外鬼混，成事不足败事有余，闭着眼睛胡搞，误了咱们的大事。”

“阁下，你……”

“你弄走咱们两个人！”百毒天尊指指委顿在堂下的两俘虏：“而且把他们折磨得死去活来。”

“什么？你……你们的人？”阳怪大惊，这可麻烦大了。

“事实俱在，幸好咱们早来了一步。如果没有本地的曹二爷相助，咱们的人肯定会不明不白，死在你的人手中，你怎么说？”

本地的曹二爷，指批阉镇的阴司秀才曹超凡，淮安三霸的曹二霸，地

方上的强龙。

“老天爷！我怎知道是你们的人？他们犯了忌落在我的眼线手中，抵死不招没露底，你这两个人很英雄，英雄死得最快，活该。”

“混蛋！”

“这不能怪我。”阳怪苦笑：“捉错了，我道歉。你们打上门来，事先也不知会一声，一群人虎狼似的涌入，也未免太不上道吧？”

“要不是你这里已经打打杀杀，咱们弄不清有何事故，不便痛下杀手，你这里铁定会摆平不少人。你阴阳双怪在小小的清河城鬼混，有何图谋？”

“不关你的事。”阳怪悻悻地说。

“你不说，很可能误了咱们的大事。”

“阴阳双怪不会妨碍你们的事。”

“是吗？你们已经打草惊蛇、增加咱们办事的困难，今天就几乎毒害了咱们两个人。

哼！决不许再发生更严重的错误，所以……”

“哼，所以什么？”

“你们必须早离疆界，尽快远离是非地，北上南下，悉从尊便。”

“什么？要赶咱们走？”阳怪大惊小怪。

“你的听学没毛病，并不因为上了年纪而患上重听。你们如果不走……”

“你要……”

“咱们的事没办妥，决不离开。”阳怪态度转硬，虽然心中不安：“各办各的事，井水不犯河水，你无权赶咱们走，我相信我们决不会妨碍你的事。”

“我们的事十分重要，事后可能轰动江湖，不能有任何差错，不允许有人妨碍咱们的行动。你们已经妨碍了我们，必须脱身事外。”

“咱们的事也十分重要。”

“狗屁！你们阴阳双怪，能搞出什么重要的事？别住你们的脸上贴金，哼！”百毒天尊的口气极为托大，阴阳双怪的声威本来就差一级。

“咱们要掳走狗官李知县，带到外地剖腹挖心。成功了不但轰动江湖，而且震动官府，你说重不重要？哼！”阳怪终于汇漏了天机。

堂上的五个男女相互打眼色，似乎颇感意外，随即交头接耳低声商量片刻，似已取得共识。

“唔！似乎咱们双方的事，并没发生冲突。”百毒天尊是发言人，态度有了良好的转变：“而且有相辅相成的功效。阳怪，咱们似可联手合作。”

“联手合作？”阳怪一怔：“你们……你们也志在李知县？”

“不，咱们的目标，是浪得虚名的张老匹夫，霸剑天罡张怀恩。”

“霸剑天罡？”阳怪更感诧异：“一个白道退休的老狗，也犯得着劳驾你们劳师动众？你百毒天尊在张家的水井里洒一把剧毒，他一家老小将死无子余，你是不是存心开玩笑？这与咱们掳动李狗官有何关连？”

“阳怪，可知你消息不灵通，白混了一辈子，一点见识也没有。”百毒天尊用嘲弄的口吻说：“百足之虫，则不僵；又道是虎死不倒威。张老匹夫艺臻化境，剑下无敌，老而弥怪。五十来岁正是内家的登峰造极期。他张家的子弟，每个男女都是剑术名家，家中防备森严，哪能混入他家中在水井放毒？”

“那是你们的难题。”阳怪冷冷地说，摆明不关他局外人的事。

“也是你的难题。”

“这……”

“张老匹夫会允许你掳动李狗官？百毒天尊冷笑：“李知县是个好官，是淮安府地境的司命保护神，在清河做了二十年县令，被尊称为万家生佛。霸剑天罡如果让你在清河作案，他有何面目面对清河的父老百姓？”

“这……”阳怪脸色一变。

就算李知县是人人皆曰可杀的贪官，身为地主的霸剑天罡，也不能让这位贪官出意外，以免脱不了嫌疑。何况霸剑天罡是名动天下的白道老英雄，家乡的县官被掳被杀，江湖朋友怎么说？那会影响他的声誉。更可能被人认为是他暗中主使子弟杀贪官，跳在黄河里也洗不脱嫌疑。

“醒一醒吧！阁下。”百毒天尊放下钓饵：“不要做蠢事、那是白送死。如不先除去霸剑天罡，想掳走李狗官，不啻痴人说梦，你们决难平安离开清河县。”

“想平安离开，并非不可能。”挟了尾粗头细无常棒的魔手无常凌厉接口：“先除掉霸剑天罡，或者杀人掳人同时进行，成功希望极浓，而且没有后患。阳怪，联手就可以保证成功。”

“分头办事……”

“不，分头办怎能密切配合？这是极为危险的事，稍有舛错双方都会失败。”百毒天尊以行家的口吻分析：“事权不一，也是失败之媒。能联合行动、可以发挥三倍功能。”

“原则上在下同意联手。”阳怪吞下钓饵：“但不希望有主从之分。”

“去你的！没有人要做霸主。各办各的事，只须讲究协同配合便可，而且进行时，双方的人不可能临时派人支援对方的行动。”

“好，我同意联手。”阳怪断然应诺。

“一言为定。”百毒天尊欣然说：“今后咱们将派人与诸位联系，彼此需从长计议，以保证行动成功，不许失败。老兄，保证你不会后悔。”

“但愿如此。”阳怪也欣然说。

双方的人，皆将注意力放在谈判上，谁也没留意通向后堂的甬道暗影中，隐伏着一个陌生人。

当然并非全然陌生，至少阴阳双怪的人，认识这人是捉来的地方混混，而且知道这人叫彭方。

俘虏彭方是如何失踪的，阴阳双怪的人还没时间查，一切变化太快太突然，谁也懒得理会俘虏的死活。想查也没有机会，与来客打交道还没结束呢！

客人终于走了，带走了两个受了折磨的同伴。

彭刚站在农庄前的树林前缘，目送百毒天尊三十余个男女去远，强忍着出面的冲动，对方的人数太多了，蚁多咬死象。

心里感到恐慌，情势真不妙。这些人的目的，被他不幸料中。真的证实了，恐慌在所难免，对方人太多了，他一个人哪应付得了？

回家请他老爹出面？岂不是现得他无能，没有处事能力？

情势真的很恶劣，他无法控制变数。

阴阳双怪志在李知县，人数比较少，双怪的武功也不算什么，那位窈窕淑女令人莫测高深，但他有把握应付裕如，这群人威胁不大。

百毒天尊这批凶魔，可就难以应付了，共有三十余名高手男女，更有

本地的龙蛇曹二霸相助，里应外合计计算霸剑天罡，几乎已经稳操胜算，以有备攻无备，一旦发起将无可克当。

飞狐，可说是站在他一边的人，不需费心提防，而且飞狐曾经好意地替他削断捆绳。

想起窈窕淑女给了他那一脚，他无名火起。这鬼女人貌美如花，武功惊世，竟然向一个半死的俘虏，毫无怜悯地加上一脚。取绰号为淑女，举动却像泼妇。

“防患于未然。”他自然自语：“必须乘他们气候已成之前各个击破加以摧毁。如果等他们协议妥当展开行动，那就来不及了。对，防患于未然，必须抢先一步，迟恐不及。”

他跳起来，重返小农庄。

### 三

胜利永远属于勇敢果决的人；胜利的机会，也永远操于主动攻击的人手中。

他不能等待，必须主宰情势，制造情势，敌未动我先动，以免受制于人。

他有了攻击阴阳双怪的藉口，毅然展开报复行动。

意外地被对方用诡计擒住，用酷刑迫供，仅这一点理由，就有充分的报复藉口了。

仇敌变成同盟战友，阴阳双怪对这次意外的收获，感到十会兴奋满意，简直是上天掉下来的好机会。

可是，对飞狐的寻仇，却又心中惴惴不安，这件意外事故。抵销了他们不少兴奋情绪。

送走了同盟，几位首脑仍在大厅品茗商讨。

窈窕淑女主牌住在隔邻的农舍，这时也逗留，商量日后的行动大计。

行动大计还没提出，飞狐的问题先放上后面。

“这鬼泼妇不会死心的。”阴怪恨得直咬牙，大概想起被抓掉外裳出乖露丑的事：“她仍会死缠不休，会误了咱们的大事。”

“姑娘，你说怎办才好？迁地为良避开她也许是好办法，问题是可能逃不过她的追踪。”阳怪的用意，是向窈窕淑女求救，用的是激将法，最有效的老办法：“乔姑娘，我们全靠你了。只有你才能对付得了这泼妇、我俩不是她的动手。”

“她最好不要再来生事。”窈窕淑女恨恨地说：“下次我一定可以用绝学毙了她永除后患，她的武功并不如传闻中的那么高明。”

窈窕淑女并非受激而夸海口。她的确具有信心十足的真才实学，而且也不怎么骄傲、从她对飞狐怀有强烈戒心的表现，可以看出她并没有轻视对手的傲态。

她那一记神奇的指力，在丈外洞穿飞狐而具上的狐耳，可知她的武功

修为。已经臻于化境，成就远超出她这种年龄的人，可能达到的境界数倍以上。

“我们仍在这里等她？”阳怪没获得肯定的答复，忍不住追问：“对，在这里等她。”窈窕淑女肯定地说：“她最好知趣远走高飞。有件事请你注意。”

“什么事？”

“我不与百毒天尊那些人打交道，我不喜欢这些人，尤其那个会妖术的假书生。”

“现在是江山代有才人出，每个人都具有惊世的绝技，更可怕的是，一个个雄心万丈，气傲天苍，动不动就绝技秘学一起上。看来，这种老江湖，过去的名头吓不了人，没有什么好混的了。”

阳怪这话，充满了自嘲自怜的意味、也似乎有意借题发挥、发满泄心中的感慨。

双怪是老一辈的高手名宿，是名震江湖的枭霸，而在这期间，一直就倚赖窈窕女应付强敌。

而所谓强敌，却又是年轻的飞狐。

在武林人士的心目中，所谓绝学秘技，是不可以随意使用的，而且必须挟技术自珍，避免让人发现，直至到了生死关头，才在最后用来却敌保命。

但这种珍视过高的看法想法，事实上受到许多人士的反对。认为有绝技秘学珍藏而不使用，等于是玩自己的命，不足为法。

有些人根本没有施展的机会，就被人出其不意杀死了。

必须让别人知道你身怀绝学，别人才会怕你，不敢打你的主意，等于是保全了自己，也建立了威望，争名夺得也容易得多。

不管这两种想法谁对错，谁有违练武的宗旨，反正如鱼饮水，冷暖自知。

任何一种看法想法，其实并没有绝对的准则，正反的认定皆各有理由。所谓放诸四海而皆谁的法则，在某一时某一地是不存在的。

今日三方面的人，都曾经施展绝技秘学。如果大家全用普通的武功拼搏，天知道会有何种结果？

可能死缠整夜，也可能死伤枕藉没完没了。

“前辈不必借题发挥。”

窈窕女有点不悦：“想当年，前辈出道闯江湖扬名立万，不管为的是什么，名也好，利也罢，如果不全力以赴，能有今天吗？今日如果不使用绝学，如果如何？”

“这……”阳怪老脸发赤。

“不错，练武志在练身、这是众所周知，人人都亮出大嗓门来唱高调，神圣得很。

真的吗？”

窈窕淑女坦率得可爱：“那么，天地间众多靠武功糊口活命的人，是干什么的？两位前辈邀我助拳，又为了什么呀？”

“不要说了。”阳怪想避免难堪。

“说也说不清的。”

窈窕淑女叹了一口气：“我承认家父不是什么好人，他老人家就是靠武功名震天下。

好人命不长，我也不想做好人，一旦成为好人，所有的一切都不属于

你的人。我得歇息了，那狐狸来了我会对付她。晚安。”

她不再逗留，夜已深了。

阴阳双怪怔怔地目送她出厅，脸上神色百变。

但不论怎么变，决不会变出惭愧的神情。

“我们真能倚靠她吗？”阳怪像在自问。

“我们能不靠她吗？”在旁的阴怪反问：“除非……”

“除非什么？”

“除非与百毒天尊那些人走在一起。”

“你愿意吗？”

“还有一条路可走。”阴怪不作正面答复。

“哪一条路可走？”

“小贱人追踪我们一年之久，根本奈何不了我们。君子报仇，十年不晚，我们不需积极图谋李狗官，情势不利，暂时放弃一走了之，以后再说。小贱人一定在附近伺候，等她发现枉劳心力、等了个空，我们已经远出千里外了、让她忙吧！李狗官的事，急不在一时。”

女人心细些，思路缜密不易激忿冲动。

阴怪所说的是事实，不必操之过急，李知县是一县之主，什么时候来找都不会落空。

飞狐不可能长期在此地等候他们前来寻仇，暂时撤走确是上策。

“以后恐怕没有机会了，淑女不可能再和我们走在一起。我们一走，她一定认为帮助的责任已了。她有她的打算和前程。哪肯长期和我们走在一起，影响她的闯荡江湖大计？”

阳怪提出不能一走了之的忧虑：“她连我们住在一起的小事，也斤斤计较不肯屈就。”

可知她一切都为自己打算，我们根本不可能控制她。没有她相助，我们对付不了神手周杰和八灵官。你我联手，也禁不起神手周全力一击。”

清河的捅头神手周杰，通常被人叫他神手周，真正的白道高手名宿，名动江淮。

他手下有八名干探，称为八灵官，每一个都是内家高手，精明干练声威显赫。过往的江湖牛鬼蛇神，以及大豪巨擎，最好不要在清河耀武扬威，谁要是不上道，便会被弄进死囚牢。

对方如果识趣，他们也就不想多事保持尊敬。好来好去，皆大欢喜。

公门人对付牛鬼蛇神，可不讲什么英雄气概好汉肝胆，完成任务第一，一动就刀枪并举，弓弩齐施，务求一下子就把罪犯摆平，人到手先整掉半条命。

更严重的是，一旦若在官府落案，不但至原籍捕拿，而且行文天下榜示各州县缉捕归案。

民心似铁，官法如炉；尽管那些妖魔鬼怪牛鬼蛇神们，在江湖为非作歹横行霸道，但也会小心地避免官府落案，名气愈大愈小心，尤其得避免涉入重大罪案。

人怕出名猪怕肥，被攀咬入重大罪案，日子难过。

阴阳双怪意图绑架知县，这可是极为重大的罪案，如果走漏风声，不管成功或失败，日后将受到天下的公门人群起而攻。

因此，他们必须干得干净俐落，不留痕迹，而且必须绝对避免落在神

手周那些公人手中，届中现场不能留下活口。

阴阳双怪有自知之明，两人对付一个神手周已是不易，还得面对八灵官，以及数量不少的步快、马快、舟快、民壮……”

现在，更可能要面对威震江湖的霸剑天罡。

有窈窕淑女相助，应该对付得了神手周、八灵官，如果窈窕淑女撒手不管，失败已成定局了。

百毒天尊那些人，能否对付得了霸剑天罡难以逆料，论名头声威，百毒天尊仍差了那么一点份量。

而在双怪的预定计划中，根本不会把霸剑天罡计入。

霸剑天罡是否干预，至少在情理上很可能出面干涉，这对双怪极为不利困难可想而知。

总之，双怪心中雪亮，他们不能没有窈窕淑女相助，而如果因有飞狐的干扰而撤走，淑女便不可能跟随他们同进退，而后必定撒手不管啦！

进退两难，难怪阳怪忧心忡忡。

“那就只有寄望在阳淑女能除掉飞狐了，不然我们真束手无策呢！”阴怪当然了解，没有淑女相助成不了事，这一撤走，机会不再了。

“老伴，你认为淑女一定对付得了飞狐吗？”阳怪似乎对窈窕淑女信心不足。

阳怪的语气也稍有怀疑不敢肯定，应该两字便是明证：“她的天玄指极为神奥，几乎一击得手。真要面面对决，胜算应该可以占七八成。”

“但愿如此……”

一声轻咳，打断了阳怪的话。

人都打发走了，已经夜深，都需早早歇息，厅内只剩下阴阳双怪公婆俩。

右面厅角的暗影中，踱出戴了狐头面具的飞狐，轻咳便是飞狐发出，故意引起他俩的注意，也表示已控制了主导情势，有把握光明正大地收拾他俩。

这时发讯警告内间歇息的同伴，已来不及了。窈窕淑女住在领舍，更不及赶到声援。

如果他们发警号，很可能立即死在天狐刀下。

如果刚才偷袭，他俩哪有命在？

他俩没料到，飞狐仍敢逗留候机报复。通常行动失败暴露的一方，是不会逗留准备再次发动的。

年轻人鲁莽任性，办事是不理会规矩禁忌的。如果飞狐一照面使用天狐刀攻击，应该不算是意外。

“欺人太甚。”阳怪怒叫，拔出沉重的剑逼进：“拼死你这小狐狸精。”

阳怪也拔剑冲出，两面一抄，奋勇矗，以飞狐抢先用暗器天狐刀下毒手。

阴怪先前被抓掉上衣当堂出彩，可知双方的武功修为差了一大截距离，哪敢真的冲上贴身拼命？

冲上用的是虚招，意欲制造让阳怪切入的机会，剑相当沉重，也认为飞狐不敢用轻的剑硬封硬架，因此出招缺乏一鼓作气锐不可挡的攻击力。

料错了飞狐的行动，铮一声清鸣，飞狐无畏地一剑硬封，剑气乍起乍敬，余劲四逸，阳怪连人连剑被斜震出丈外，再踉跄退了三步才隐下身形。

几乎在同一瞬间，飞狐的剑光斜掠，锋尖间不容发地掠过也怪的右肋后侧。

阳怪搏斗的经验丰富，在千钧一发中闪出丈外，惊出一身冷汗，双剑合璧的阵势一触即散。

“你们必须好好还债……嗯……”一面说话一面向阳怪逼进的飞狐，突然疾退丈余，退到后堂的走道口，身形乱晃，马步虚浮。

一颗小小淡灰色珠影，在她说话时悄然从右向左飞越，从散发出无色无味的气体，入鼻也难以发觉异味。

阴阳双怪一怔，飞狐的剑失手堕地。

“你……你们……”飞狐高叫，但声音却一声比一声低，身形再一晃，扭身摔倒在地，手脚一阵抽搐，随即浑身一松像个死人正在断气，但双目仍睁得大大的、想发声咒骂已力不从心。

“她的气机出了意外，好好摆布她。”阴怪狂喜地欢叫，向前急冲。

人影幻现，恰好挡在进路上。

“不许过来。”幻现的人沉叱，叱声震耳欲聋。

阴怪大吃一惊，向侧急闪，几乎撞上了，幸好能有效地控制冲势。

是百毒天尊，侧方另有一名中年人袖手旁观。

“噢！你……”阳怪脸色一变：“龙老兄，你这是干什么？”

“帮助你们对付仇敌，够朋友吧？”

百毒天尊龙威阴笑：“算定你们的糜麻烦未了。仇家必定会再来找你们讨债，果然被老夫料中了，来得正是时候，是吗？”

“是的，在下感激不尽。”阳怪心中极感不安，对方的神色，已表示并非善意而来。

“你们阴阳双怪与飞狐结仇，江湖朋友多少有些耳闻。”百毒天尊毫无让对方接近飞狐的表示：“你们应付不了她，也众所周知。”

“咱们确也奈何不了她，她也无奈我们何。”

“是吗？”

“这……龙老兄，你到底有何用意？”

“构要不要这头狐狸？”百毒天尊笑问。

“当然要，龙老兄如果慷慨……”

“我百毒天尊可不是慷慨大方的人。”

“那你……”阳怪心中一跳，麻烦来了。

“有交换条件。”

“在下感激不尽。”

“在清河的行动，贵方的人得听从我方的人指挥掌握。”

“什么？你……”

阴阳双怪是江湖上凶名昭著，声威地位皆不低的高手名宿，拥有不少人手，有自己的局面，怎肯受人指挥掌握？我条件未免太苛了。

原来如此，双方上次打交道，这老毒魔已经没完好心，暗中返回候机网岁羽翼。

“你们如果拒绝，老夫放了飞狐还她的自由，让你们自行了断，老夫不作左右袒。

若老夫没获得好处，何必多事替你们跳冤护债？老夫与飞狐仇天怨，她必定有不少朋友、无得可图，老夫何必与她仇恨深结？那是某些善男信女

所做的意事，老夫不是善男信女。”

一旁的中年人嘿嘿笑，像逮住了鸡的黄鼠狼。

“在下还想把飞狐弄在身边作侍女呢！龙老哥，不要让难他们好不好？留下飞狐听候使唤，岂不比双怪更有用？”中年人狞笑着说，理由充分。

如果能降服飞狐，当然比降伏双怪有利。

牛鬼蛇神之间的交换，没有道义可言，以利益为前提，不择手段壮大自己，所罗致的人愈强，对实力的增加愈有利。

飞狐比阴阳双怪强是事实。

中年人这一招，的确击中了阴阳双怪的要害。

如果飞狐能为百毒天尊这些人所用，阴阳双怪有如增加了三倍强敌，甚至十倍强敌。

飞狐在江湖的声誉并不佳，被一些人认为是邪魔外道，被恶名昭彰的百毒天尊所用，是甚有可能，在胁迫下受羁绊，事属平常毫不足怪。

飞狐已经中毒受制，生死已操在百毒天尊手中，只要她肯委屈求全、必可成为百毒天尊的人。

“把这鬼女人交给我，我接受你们的条件。”阳怪咬牙说，权衡利害，不答应岂不太蠢？

“咱们一言为定。”百毒天尊欣然说。

“好，一言为定，我的人接受你们的调遣，但事后互不相关不再有任何约束。”

“这要求还合理。”

“你不能作过份的要求。”阳怪悻悻地说。

“你放心，咱们彼此心知肚明，在咱们这种人的心目中，玩弄权谋理所当然，但做任何事皆须适可而止过份足以埋下祸患。”

“你知道就好。”

“好说好说。现在，人是你的了。”

“谢谢厚赐。”阳怪的口气谢行十分勉强。

“不必谢我，这是你应得的报酬。”

“这狐狸……”

“她不需解药，反正你不可能让她活，何必浪费老夫的解药？她死不了，除非你处死她。老夫用的不是致命毒药，不会毒发自毙。”

“我会要她慢慢死。”阳怪自远处向飞狐倒地走去。

厅口人影出现，哼了一声。

所有的目光，皆被吸引至厅门，暂时忘了飞狐。

窈窕淑女当门俏立，脸色不悦。

“是怎么一回事？”窈窕淑女问话的口气充满责难敌意，显然已在门外逗留了许久，里面的人打交道的经过，至少后半段经过一清二楚。

阴阳双怪接受对方驱策，当然也包括窈窕淑女在内。

“他们助愚叔促住了飞狐。”阳怪脸色尴尬，有点慌张地匆匆解释。

“我知道。”

“他们……”

“我也知道。”窈窕淑女冷冷一笑：“你们打交道的经过，我一清二楚。你说，我也包括在你的人以内吗？”

“这……”

百毒天尊用一声轻咳，吸引淑女的注意。

“难道你不是双怪的人吗？小姑娘。”百毒天尊显然并不认识窈窕淑女，但却知道是双怪的人中，武功最高明的人。

先前厅中的暴乱，窈窕淑女是最先脱出妖术威力圈的人，而且从容还迫掩护两侍女脱身，对惊心动魄的妖术并不怎么在意。

这就是百毒天尊意在收阴阴阳双怪，网罗双怪接受驱策的原因所在，双怪派不上多少用场，双怪倚为长城的淑女可当大任。

“你给我滚远一点，没你的事。”窈窕淑女毫不客气地叱喝，却没把百毒天尊看在眼里。

“哼！老夫……”百毒天尊无名火发。

“你的手最好不要乱动，以免引起本姑娘的疑心，认为你在施展下三滥诡计，抢先弄断你的手，甚至可能弄掉你的命。”窈窕淑女锐利的目光，狠盯着百毒天尊，似乎对方胆敢移动双手，便会先发制人，利用神奥的绝学行雷霆一击。

如果百毒天尊不曾目击她优异的表现，必定怒火冲天立即出于泄忿。

不久前百毒天尊王十余名男女，事实上已控制了全厅，但假书生施展妖术后，居然不会留下任何一个人，连已被整得半死候决的俘虏，也有一个失了踪。

这表示以压倒性的声势空袭，并没获得压倒性的优势，双方如果正式拼命相搏，即使可能获得胜利。所付出的代价也将十分沉重，得不偿失。

“交给我处理。”中年人再次挺身而出，及时止百毒天尊冒火：“这女人一定比飞狐更妖更媚，最好能一箭双雕……”

窈窕淑女冷冷一笑，猛地一袖拂出，既无聚劲用力的迹象，也没有袖动风生的现象，似乎仅是随意拂动罗袖，或者想赶走讨厌的近身小飞虫。比方说：赶走苍蝇。

中年人远在丈外，突然语声中止，像被人猛推了一下，连退五六步，几乎滑倒，脸色变得灰中泛青，张大着嘴拼命吸气，以抑止气血的激荡。

“下一次，我要打掉你的门牙。”窈窕淑女沉声说：“嘴巴透风你就不能狂吠胡说八道了。”

百毒天尊脸色骤变，被这种外表看不出异状的袖劲吓了一跳。袖功的种类甚多，御发的内功也各有不同，无论如何巧立名目，但御发的内力火候决定了威力大小。

通常以刚猛的内功御发，必定风雷乍起撼人心魄。以阴柔的内功施展，也会阴风森森压力激骨。

而发招的形态，外露的表象几乎大同小异，差异不大，不易看出根底家数。

着力而不露形迹，这一袖把中年人的冷傲气势，打消得形影无踪。中年人的窘景，也把百毒天尊惊得心中凜然，先前得意的神情的一扫而空。

下一次要打掉门牙，会是虚言恫吓吗？

百毒天尊可不敢看成虚言恫吓，向中年人暗中打手式。

两人左右一分，在丈五六外咬牙切齿跃然欲动。

袖劲再可怕，威力绝不可能远及丈五六外，即使仍具有威力，两人应该可能承受得了。

“老夫要用夺魂锥杀死你。”中年人咬牙说。

“你夺魂魔君剑靶上，随时可能拔剑出鞘。似乎你夺魂魔君接我三成劲，也有点难支，事实上你早已动戒备了，本姑娘不算突下毒手。”

“你少夸海口……”

“是吗？发锥吧！百毒天尊，你最好安份些。”

窈窕淑女转向百毒天尊提警告：“你像一头等候偷食物的病猫，想唆使夺魂魔君制造机会，让你乘虚使用恶感，对你的策略是，不动手则已，动则必须同在最短时间内，一下子就杀死永绝后患。有些毒物遗留在原地，三二十年仍具有杀人的毒性遗害后民，因此最佳的手段，是不让你有机会使用毒物。”

两魔的确在打阴毒的主意，却被淑女看穿了。

百毒天尊居然不敢发作，还真摸不清淑女的警告，其真实性有多高。

说大话人人都会，要让人相信可不容易。

淑女的话说得信心十足，两老魔难免有点心中发毛，不敢完全不信。

“阳怪，你不制让你的人向老夫撒野吧？”百毒天尊心中一虚，改从双怪着手威胁。

“她……她不是在下的人。”阳怪只好实话实说：“在下还不配指使做她不愿做的事。”

“她是……”

“她是最近两年来，声誉鹊起名震江湖，名气如日中天的窈窕淑女乔窈窕，也有人叫她小乔，辽东小乔乔淑女。”

“她和你们走在一起。”

“走在一起并不等于是我的人。”

“哼！你不想要飞狐了？”

“你……”

阴怪身形乍动，在附近绕了一圈。

“飞狐呢？”阴怪讶然惊呼。

躺在不远处的飞狐不见了，不知何时失踪的。

厅堂并不大，不可能有人潜入救人，而不被在场的人发现，在场的全是超等的高手名宿，耳目之灵可想而知，连一头猫潜入也瞒不了他们。

即使飞狐毒已离体，也不可能无声无息地溜走。

百毒天尊心中有数，中毒的夫绝不可能奇毒自行消失离体。

众人一乱，四处搜寻。

其实不必搜寻，厅中的家具藏不住人，一眼便可看清每一角落，是则厅内灯火幽暗。

“这……这怎么可能？”百毒天尊大叫大嚷：“阴阳双怪，是不是你的人乘乱把人弄走了？”

“这怎么可能？”阳怪用同一句话大声否认：“我的人武功平平，我保证他们不会隐身术，不可能变化飞腾，神不知鬼不觉在众人身旁，把飞狐变成一只小猫抱走了、不可能。”

“一定藏在内室。”百毒天尊拒绝相信，身形疾闪，窜入幽暗的通向内室甬道要到里面搜寻。

阴阳双怪正想跟入，却被夺魂魔君挡在甬道口。

内室是阴阳双怪的宿处，存放有全部贵重家当，被人强行进入搜索，心中的羞愤就不用提了。

“我这里面没有其他人住宿。”阳怪怨气冲天，大声嚷嚷：“人都住在厢房偏院，没接到信号，不会擅自进来。你……你们未免欺人太甚……”

夺魂魔君懒得理会，转身进入甬道。

阴阳双怪略一迟疑，最后仍然跟入。

窈窕淑女堵在厅门，静观其变。

进入幽暗的窄隘内室，与满怀敌意的百毒天尊走在一起，是十分危险的事，随时都可能中毒送命。

片刻，里面付出叫喊声。

又片刻，夺魂魔君背着五官流血，神智不清的百毒天尊，疯子似的冲出厅门。

阴阳双怪最后出来的，两人神色惊恐像是见了鬼。

“怎么一回事？”窈窕淑女讶然问。

“不……不知道？”阳怪的嗓音走了调。

“不知道？”百毒天尊老病发作了？”

“是……是被人打昏的。”

“他这种宇内高手名宿，毫无动静便被人打昏了？可能吗？”窈窕淑女意似不信。

“你已经看到了，不是吗？”

“这……我是看到了，可是……”

“这地方不能住了，赶快迁地为良。”阳怪打一冷颤，举目四顾：“这鬼屋可能……可能遭了邪，有……妖魅出没……”

“鬼话。”

“我本来不信邪。”阳怪往外走：“可是……却亲眼看到夺魂魔君俯察看百毒天尊时，无缘无故一记前空翻，摔了个手脚朝天，附近确是无一物，魔君总算够朋友，居然能背了百毒天尊拼命窜走逃离。我发誓，夺魂魔君绝不是返老还童，见了同伴一高兴，就兴奋得翻斤斗打滚庆祝，而是被妖魅掀翻的。”

“你说得像真的一样。”窈窕淑女笑了，大名鼎鼎的阴阳双怪也相信有妖魅。

“千真万确。我们搬到邻舍去住。”阳怪并不认为可笑，匆匆出厅失措而走。

夺魂魔君是江湖上见人怕的魔中之魔，名头比三残四毒五妖更响亮些，因此神色上的表现，就比百毒天尊神气些。

但今晚，这老魔却被不明的怪劲所作弄，吓了个心胆俱寒，还真以为碰上了鬼魅。

些凶残恶毒的高手名宿，心中本来就没有鬼神存在，如果有，怎敢凶残恶毒为非作歹？

但对不明的反常事物，仍然怀有惧念。

当一个人无缘无故被掀飞而附近空无一物，脚下只有一个被打得半死的同伴，这股神秘怪劲来自虚无，道理无从解释，心中害怕是本能的反应。

他总算够朋友，背起半昏迷的百毒天尊亡命飞遁，一口气冲出房舍，冲出小农庄，发狂似的奔上至板闸镇的小径，这才感到体力透支举步艰难。需要休息了。

在株大树下把百毒天尊放下，从在一旁喘息，往回路上观望，仍感到心有余悸。

里外的小农庄黑沉沉灯火全无，已看不清轮廓，小径中，看不到任何活的形影，鬼魅大概不会追来了。

百毒天尊正在慢慢苏醒、发出痛苦的呻吟。

“龙老兄，你……你醒了吗？清醒清醒。”他轻拍着百毒天尊的脸颊高声叫。

“哎……我……我……这是何处？是……是陶……陶老哥吗？”百毒天尊总算清醒了，挣扎着要坐起来。而且能分辨出夺魂魔君的声音和形影。

“没错，是我。”他扶百毒天尊坐起：“你是挨了一顿狠揍。是怎么一回事？被谁暗算了？该看到揍你的人吧？你……”

一连串的疑问，急于知道真象的心意表露无遗。

“我……我怎么知……知道？”百毒天尊猛揉右耳门：“这里挨了一下，轰一声就……就不知道天……天地何……何在了。你……你看见谁了？”

“我鬼都没看见。”他苦笑：“只看到你躺着。”

“我……不可能让人近身而毫无所觉，我……我已经警觉地动功防险了，可是……”

“可是，仍然被揍得不知天地何在，却一无所知一无所觉。龙老兄，咱们碰上了可怕的人物，受到对弄而一无所知。”

“哎呀！会不会是周姑娘暗中对农庄施了禁制，咱们不明就里，糊糊涂涂往里闯，被门丁甲误伤了？”百毒天尊提出疑问。

“周姑娘为何要在农庄暗施禁制？没知识。”他不以为然：“阴阳双怪捉咱们的人，完全出于误会，本质上是同路人，犯得着计算他们？”

“也许她施展神术没成功，出口怨气，有此可能，是吗？”

“不是理由，那丫头自负得很呢！不会怀恨暗算人。再说，如果是六丁六甲禁制，你我恐怕老命难保，岂能戏弄一番了事？他娘的混蛋，咱们真的被鬼魅戏弄了，我的确什么也没看见，只感觉出突然被一股无可抗拒的怪劲，一下子就抓翻了，真是晦气。你还能走动吧？”

“还可以。”百毒天尊挺身站起活动手脚道：“绝不可能是鬼魅戏弄我、耳门的一击确是实物。”

“什么实物？飞的砖抛的瓦？”

“不怎么坚硬，好像……好像……”

“好像什么？”

“劈掌。唔！没错，是掌劈的，是……”

左方的草丛中、突然传出一阵阴笑，阴森森带着鬼气，不像发自人口，入耳便令人毛发森立。

“什么人……”夺魂魔君沉叱，火速拔剑。

噗一声响，夺魂魔君的右耳门，就在人影幻现时挨了一击，根本来不及有所反应，剑仅拔出一半，话也说了半，向左便倒，中倒了立即人事不省。

刚站稳的百毒天尊大骇，也本能地抬手要发射毒物。

眼前有物压到，还没看清是何物体，甚至来不及转头躲闪，鼻尖已挨了一记重击，眼前一黑，痛楚光临。本能地举手保护脸面，左耳门又挨了一下重的，仰面便倒，倒了就失去了知觉。

最后一瞥所看到的景象是，一个花面鬼怪揍了他一掌一掌。

画了花面幻现的人是彭刚，拖死狗似的，将百毒天尊拖入草丛，划丛中躺着仍戴了狐头面具，神智清醒却无法动弹的飞狐余潇潇。

他开始搜百毒天尊百宝囊中的瓶瓶罐罐，小心地试探轻嗅其中的气味。

最后搜腰囊，带状的腰囊内也盛有扁葫芦瓷小管。

他似乎并不怕奇毒，有些奇毒嗅入一丝便可能中毒遭殃，即使是用毒的行家，也不敢大胆地检查另一行家的毒物，决不敢嗅入或嘴尝。

他一点也不介意百毒天尊的奇毒，百毒天尊可是宗师级的用毒专家。

“妙极了。”他没收了百毒天尊的腰囊，当然包括了其中小葫芦小瓷管：“全是解五种性质迥异奇毒的解药，这玩毒老鬼真有两把刷子。”

系受腰囊，手中仍留有一只小玉雕的名贵扁葫芦，倒出里面一颗豆大小丸，伸在飞狐眼前晃了一晃。

“找到解药了。”他说：“算你命大走运，这种可令人浑身失控，手脚麻痹的毒药，毒素并不致命，不需独门解药亦可救活，老毒魔的独门解药必定十分灵光。你信任我吗？”

“废话！”飞狐说话有气无力，居然可能听出俏皮嘲弄味：“你就是把老毒魔的剧毒给我服用，我也毫不迟疑接受，我能有所选择吗？”

“对，你别无选择。”

他动手揭除狐形面具，将丹丸纳入飞狐口中，一捏牙关丹丸入喉：“片刻你就会冒出一身汗，奇毒就会中和随汗离体了。”

“谢啦！”

“不必，我不欠你什么了。”他向后退。

星光映掩，隐约可能看清面孔。果然不错，是酒肆那位假书生。

他用锅灰画了鬼面孔，但所穿的衣裤，却暴露了身份，飞狐显然认出他是谁。

他的思想，是指飞狐一剑替他削断捆绳的事。

大丈夫恩怨分明，无债一身轻。

其实他一点也不在乎那些捆绳，即使不用柔骨功，他也可以凭神力挣脱束缚。

当阴怪打算用九阴搜脉术折磨他时。他已经准备反击了。

要了解这些人的根底，他愿意冒险与这些人保持最密切的接触。

除了受到突袭的那一瞬间，他毫无防备受到禁制这外，不久便恢复元气，所制的经脉在他受到毒打之后，便被他用神功打通了。

自行打通所制的经脉，天资高的人，也须下半甲子苦功方能有成，他能二十岁便臻引境界了，天资与名师，可能突破梦寐以求的境界。

飞狐对他的帮助，他仍然心存感激。

“那是你的说法。”飞狐心情好发出轻笑：“喂！彭……彭兄，你真是清江浦的码头混混彭方？看样子，我连做扫码头的仆妇都不配了。”

“那是你的说法。”他模仿飞狐的女性声调唯妙唯肖：“你如果去扫码头，不引起暴动才怪。喂！冒汗了没有？”

“唔！出汗了，我的手已经可以动。”

“这两个家伙，你不能毙了。”

“为何？”

“我暗算戏弄人，就不会要他们的命。”

“可是……”

“不要可是，不要破坏我的规矩。”

“好吧好吧！可笑的大丈夫行径。”飞狐嘲弄地说：挣扎着挺身坐起。

“后会有期。”

“等一等……”

他身形流逝，眨眼间便形影俱俏。

“清江浦的码头混混？好吧！就算你是码头混混。”飞狐挺身站起，戴上狐形面具轻笑着自语：“我一定可能挖出你的根底来。”

她恨恨地分别踢了两老魔一脚，欣然走了。

## 四

破晓时分。西大街张家大宅的院门楼上，门子拾到一封匿名信。

霸剑天罡张怀思张大爷的大宅，门禁严自卫力极强，居然被人神不知鬼不觉，在警卫把守的六楼上，投入匿名信而毫无所知。

匿名信不但指出凶魔们的名号人数，而且明白指示藏匿处，包括在板闸镇的广陵老店，和曹二霸的宅院，所藏匿的是何人物。

城内城外立即暗潮激荡，霸剑天罡甚至带了几位子弟，快速奔往板闸镇，亲自前住查证。

结果，去晚了一步，人都匆匆离境了，去向不明。

曹二霸指天誓日否认一切，却也不否认曾经接纳过几位小有名气的江湖朋友。

曹二霸只是淮安地区的土霸，哪能与霸剑天罡这种天下级的老英雄比？

见面便矮了一大截，当然必须硬着头皮否认一切。

除非霸剑天罡能抓获活口，而且活口招出藏匿在曹家的实情，不然就奈何不了一个土霸。

白道英雄讲理，要求证据确凿，不能乱来，曹二霸根本不怕霸剑天罡找麻烦，不论公私了断，曹二霸都有把握应付裕如。

霸剑天罡心中有数，这件事并没结束，危机仍在，必须尽全力小心提防。

有人在清江浦镇，打听一个叫彭方的年轻人。

霸剑天罡也在找这个人，想到必定白费工夫。

阴谋不会得逞的人，是不会甘心的，行动还没展开就走漏了消息，也因之而没有任何损失，实力仍在，放弃又怎能甘心？

淮安是往来交通要津，藏身的地方多得很，暗中又获得地头蛇相助，潜伏更为容易。

不再公然落店，寻踪觅迹的人，就不易找出这些阴谋家的下落夜间活动便成了正常的手段。

投匿名示警函的人是彭刚，他这步棋真走出对了，至少可把迫于眉睫

的危机解除，他知道这件事不能凭个人的力量孤军奋斗，霸剑天罡有庞大的人手可用。

他仍在板闸镇钞关挂名，另找了一个人代为应卯，以混混的身份在各地活动，比霸剑天罡的人更活跃，门路也多，居然被他掌握了一些凶魔门的动静。

府城共有两座城；旧城和新城。

百余年后的嘉靖三十九年，又加筑了一座联城，把新旧两城联在一起，可知淮定府的地位日渐重要，成为黄河与漕河的交通中枢，贯通南北的重镇大埠。

旧城在南，是漕河的重要码头，改筑了的南湖区，是城外最繁荣的大街市，楼埠林立，昼夜灯火通明。

城内是政治中心，城外是经济中心。

天下任何一座商业鼎盛的大城镇，都是江湖龙蛇的猎食场，是玩命的危险区，也是易于混迹的安全庇护所。

城外地属山阳县，清河县的治安人员，不会来这一带走动查案，越区办案会引起大纠纷。

霸剑天罡敢公然前往板闸镇，找阴司秀才曹二霸查证凶犯。神手周杰就不便前往，以免引起误会。

彭刚对霸剑天罡，神手周的毫无成效，一无所获颇感失望，知道正正当当依法办事的人靠不住，对付不了飘忽不定神出鬼没的老江湖，他必须用非常手段，才能彻底消除严重的威胁。

凶魔远离疆界，潜伏在南湖待机而动，霸剑天罡、神手周已无能为力，不可能远走邻县执法，何况凶犯还没暴露犯行，怎能当案来办？

凶犯们还没落案，想会同一府两县的公人，联手办案也势不可能。

他得靠自己了，必须早日消弭这场大灾祸。

这天已牌时分，两男一妇出现在西羲桥西端的杨家农庄。

西羲桥也叫西钱桥。在新城的西门外，是大官道的要津，旅客走陆路至清河必经的跨漕河大桥，平时行施辏集，车马行人络绎于途。

桥下游的码头，比旧城的望云门码头规模略小些，这时各种船只皆已发航，码头停留的船只不多。

这一段漕河水势湍急，北行的船只应该速度甚快，往下游北放，应该早晨发航，入暮可抵黄河北岸。

但船家都知道，根本不能快航。

十五里至板闸镇，需停泊受检。再十五里至清江浦，又得停泊办理出境渡河事宜。

次日清晨在清江浦发航，三十里在清口候机渡黄河，等修启闸越坝，天知道要等多多少时日？

因此这段河面北航的船只，谁也不想急驶，听天由命按站航行，急不来的。

码头的一艘快船中，出来了一男一女，跟在两男一女身后过桥，等两男一女进了杨家农庄，这才绕路而走，向杨家农庄后面接近。

似乎两拨人不是一路的，事实却是同伙，为何要分开走，又为何一走

前门一走后庄，显然加有图谋。

大白天，他们的行动却显得鬼鬼祟祟。

隐身在码头对面长街的彭刚，却大摇大摆跟在后面，泰然通过杨家农庄，这才向路旁一钻形影俱杳。

他已摸清情势，该制造行动的机会了，以免夜长梦多，避免情势不利难以收拾。

从这里至清河县城，水程六十里，陆路五十里左右，不论是起早或乘船，正常的脚程也仅需半天。

午后出发，入暮便可抵达县城，出其不意发起快速猛烈的雷霆攻击，杀掉知县宰了霸剑天是再远走高飞。以这些凶魔的身手来估计，应该轻而易举。

这些人潜伏在这里，比潜伏在县城附近更具危险性，防不胜防，事先决难获得他们行动的征兆。

凶魔们的确有快速突袭的打算。

派一些小人物在县城潜伏，留意知县的动向，侦查霸剑天罡的布置，时机一到，接应快速到的人，猛烈发起攻击，不论成功或失败，一击即走避免落案。

可是，统一的行动不能如期完成。

消息已经走漏，霸剑天罡是与神手周，皆已展开行动，戒备加强理所当然，如果两方的人不能统一行动，失败的机会很可能有八成，甚至更高些。

所有的人，都经过了化装易容，扮成村夫村妇，用布卷了刀剑。

村击村妇出入农庄、不会引入注意。

这一带的农村，与北地的农庄相同，建有防水淹兼防贼的厚实墙，又有效防止外人乱闯。

两男一女是硬闯的，三两下便摆平了把守庄门的那位中年村汉，昂然直入庄主的门前外院子，指名要风庄主杨家豪。

淮安三霸的老大，大霸翻天神杨家豪的农庄，被三个村夫村妇硬闯，引起的骚动是可想而知的。

二霸阴司秀才曹超凡住在板闸镇，暗中支持百毒天尊一群凶魔。

大霸翻天神手杨家豪，支持阴阳双怪一群凶集。

淮安三霸是一方之霸，在淮安拥有雄厚的实力，具有一切地方龙蛇的必备条件，三霸之间难免明里狼狽为奸，暗暗勾心斗角，为本身利益而明暗中较劲。

但比起霸剑天罡那种天下之雄来，地方之霸就算不了什么啦！

因此三霸希望除掉霸剑天罡，拔掉眼中钉的心念，比任何人都殷切积极，不需凶魔们用剑架在他们的脖子上迫，他们也会兴奋欢欣地合作协助。

他们之间的勾结，早在半年前就顺利搭上线了。

但搭的线不同，人也有异。

村中的子弟围住了来人，不住鼓噪叫喊，但当来人亮出兵刃，片刻便四周人声寂静如死。

涌出一群打手，拥簇着壮实魁梧的主人翻天神手，一双手又粗又长、双掌似乎比常人粗大一半，可能手上功夫了得，所以绰号叫翻天神手杨家豪。

“什么人好人的胆子，青天白日打上门来。”翻天神手嗓门像打雷，怒火

炽盛要发威了。

“你该知道我是什么人，清河县消息，三天前便传遍府城。”为首的中年村夫，将当作手杖的五尺棍棒倒转，以粗的一端当杖尾，在地面上点三下。

翻天神手脸色大变，怒火全消。

将杖调转，以粗的一端向下作杖尾，杖的名称改变了，变成孝子持用的哭丧杖。

翻天神手是行家，难怪脸色大变。

“凌……凌前辈。”翻天神手嗓音也走了样：“在……在下没……没冲犯前辈吧？”

五妖魔之一，排名第三的魔手无常凌厉，使用的无常棒极为霸道，手上功夫更是神奥诡奇。

不知道这妖魔底细的人，如果全力注意他的无常棒，必定注定了要丢命，死在他的魔手下。

“老夫并无意找你，和你这种小人物计较，有损我魔手无常的声威，毙了你反而影响老夫的威望。”

“前辈打上门来……”

“找你窝藏的客人，叫他们出来打交道。”

院门内涌出一群人，领先出来的是阴阳双怪，后面跟随着窈窕淑女。

“来了来了。”阳怪气冲冲地大声说：“纠缠不休，你们算什么？”

“那就算是你我双方，是拴在一条线上的两只蚂蚁吧！你跳我蹦谁也扔不了谁。”魔手无常狞笑：“反正双方的事，要办就一起办，死洗都得联在一起，风险分组，你休想擅自行动，误了咱们的事，你躲不住的，我要肯定的答复。”

“双方的协议并没谈妥，他们并没履行所许的条件，因此已经没有协议的存在，你们死缠不休就不上道了。”阳怪仍想据理力争：“你去叫百毒天尊来交涉，要他把飞狐带来再谈，最好是活的飞狐，死的难以分辨真假。”

“去你娘的！飞狐被龙老兄在你的住处用毒制住，是有目共睹的事实，在你应诺时，协议便已完成了。”

“你不要不讲理……”

“老夫不是来和你讲理的，只要求你遵守协议。”魔手无常语声转厉。“何况这是双方都有利的事，你休想单独行动而导致双方都不利。今天你如果不肯定复遵守协议，我保证你将后悔莫及。”

“你……你威胁我吗？”

“对，这是第一步的威胁。”

“第一步？”

“没错，第一步。你不答应，在下回去据实返报，就会有第二步行动。”

“龙老哥的人，已经在这些房舍，布置洒放了某些小巧玩意。时辰一到，这农庄能站起来的人，恐怕就没有几个了。好吧，你一定坚决拒绝履行协议了，我只好承认此行失败啦！告辞。”

三人扭头举步便步，并无动武的意思，携有刃只是防范意外而已，三个人哪有用武力胁迫的力量？

所有的人皆脸色大变，连窈窕淑女也不知所措。

百毒天尊已经派人在农舍下毒，这位用毒的宗师级凶魔，毒死百十个人小事一件，根本不在乎残害无辜有伤天理，农庄的老少妇孺将一同遭殃。

阳怪心中发慌，向窈窕淑女投过询问的目光。

“我到后面看看。”窈窕淑女低声说：“稳住他，这恶魔并非真的要走。”不管阳怪是否同意，她急急退入屋内。

“姓凌的，不要欺人太甚，有话好说，双方何不平心静气谈谈解决之道。”阳怪只好向已远出二十步外，得意洋洋的魔手无常大叫。

“能谈出什么结果吗？”魔手无常止步回身狞笑着问：“你有多少诚意？”已经控制了优势，魔手无常当然无意真的退走。

“我当然有十分诚意，”阳怪咬牙说：“识时务者为俊杰，我阳怪不是桃不起放不下的人。”

“好，姑且相信你的诚意，咱们谈，坐下来谈。老兄，其实谈对你有百利而无一害，合作是对方皆有利的事。你们人少，行动也许快速方便些，出其不意赶往县城杀狗官，理论上并不难，实际上成功却不容易，一厢情意的计划是靠不住的。任何小意外皆可令计划落空。有咱们协同行动，成功机会是不是要大得多？”

“我认了。”阳怪沮丧地说：“在绝大多数江湖朋友前，阴阳双怪是强者；在你们三残四毒五妖怪面前，阴阳双怪不敢不承认你们是强者了。强者是主宰，不承认也得承认。好，谈，坐下来谈，谈出结果来，请进屋里谈，我会识趣地给你满意的肯定答复，做你们的马前卒。”

“不要说得那么难听，老兄。”魔手无常领同伴柱回走。得意洋洋：“这毕竟是对双方都有利的事，各自为政必定同遭失败厄运。双方各有目标，不可能利用你们打先锋做马前卒。我们唯一的要求，是同心合力统一行动，你何必介意谁是司令人？”

任何协同两方行劝的计划，必须指挥统一，才能运用自如按计划进退，怎能没有司令人？

有司令人就形成主从关系，名份一定，阴阳双怪今后就永远体想出头了，所以不愿与对方合作。

飞狐并没交给双怪，双怪有权拒绝合作。

飞狐不明不白失踪，协议当然无效。

百毒天尊这些人继续胁迫，根本在理字上站不住脚，因此不想讲理，为了利益，不妨摆出霸王面孔。谁强谁就是主宰。

这在江湖上称雄道霸的人来说，是正常得十分正常的事。

成者为王，败者为寇；谁有雄厚的实力，谁就是霸主权威，顺我者生，逆我者死。

翻天神手是主人，乖乖出面请暴客入门。

在这些横行天下的凶魔面前，一个地方之霸，简直不成气候，见面便矮了一大截，接受对方的摆布，是最聪明的举动。

扮成村夫村妇的一男一女，绕至庄后准备潜入。

庄墙并不高，丈余而已，任何鼠辈也可以轻易地爬墙，三流高手更可以一跃而登。

很不巧，庄后有一处防火的旷野。

柳树可以防火，柳枝含水量足，野火烧抵柳林，不久便会停止蔓延。

这一大半圈旷野连柳树也没栽种，仅生长了野草荆棘，可知是有意形成旷野的，避免让怀有敌意的人接近。

庄墙上，有几个庄丁居高临下，监视着这一片旷野，想接近还真不是易事。

两人低声商量片刻，沿旷野外缘的疏林，向庄西绕走，寻找有利接近路线。

大白天要接近拥有强大自卫力的村庄，并不是容易的事，明闯还可以用快速强劲的行动，出其不意直捣庄门。想暗中接近而不被发现，成功率是非常低的。

绕了三五十步，男的走在前面开路、分枝拨草一阵急走、视界有限，虽则野林并不浓密，但野草高与腰齐，走动不方便，也挡住了视线。

钻出一处草丛，猛抬头便看到对面丈外，一株大树下半躺着一名年轻雄伟村夫，倚在树下假寐。

大白天村夫不在田地里工作，躲在树林里偷懒睡大觉做白日梦，睡着了脸上仍有暖味的笑容。

一照面已近得跨两步便贴身，村夫恰好大梦初醒，挺了挺腰身，双目张开了。

大眼对小眼，对上了。

男的不假思索抢出两步，贴身了，不能让村夫声张，必须先下手为强。对方坐躺在树下，用手制人不便，用脚最快最稳当。

男的想法了结，因此毫不迟疑地一脚疾飞，不论踢中头脸或心口，这一脚灭口的意图明显，力道与速度极为猛烈，不折不扣的致命一脚。

村夫没扭身急起，脸上毫无吃惊的表情，右手一伸，奇准地抓住踢来的快靴一扭，左掌轻描淡写劈在对方的胫骨上，有骨折声传出。

“哎……”男的厉叫，单脚后跳八尺，右腿一沾地，脚失去支撑作用，仰面便倒。

女的吃了一惊，从侧方抡进，右手五指如钩，向村夫的面孔抓去。

村夫仍然倚树安坐，脸上仍有暖味的笑意，右手一抬、一抄、一扣、一扭。左手亦出，扣住对方的右上臂向下按，劲一发便已将女的拖近了。

下面左脚一拨，拨中女的双脚。

出手出脚太快，女的根本没有看清他手脚的移动。

他长身而起，极其自然不需用劲，便将女的扭转、拖倒、压牢，轻灵潇洒不带丝毫火气。

伸右脚插臂将女的右手锁车，先在背心轻拍了一掌，卸除双臂可能发出的反抗力道，跨身坐在背上，左手拉起女的左手扭转向后抬。

死制，女的完全失去解脱或反抗的能力，除非能把背上的人拱起，来一记前滚翻，不然只有任人宰割。

背上的人体重超出一倍，怎能拱起或掀翻？

“哎……哎唷……放……放手……”女的拼命挣扎，作无望的搬动。

他右手两指捏住女的左手食指，徐徐发力侧扔扳动。

“你们来干什么勾当？鬼鬼崇崇形迹可疑。”他徐徐用劲，笑吟吟地问口供：“前门有人，后门偷进，不会有好事，办的事一定见不得人。招，我要口供。”

练武的人，擒拿术、制人术、解脱术，都是必学的一般技巧，也必须锻炼如何抗拒或反制的功夫。

这种技巧，皆与生理现象有关，要抗拒反制，就得苦练筋骨的承受压

迫忍受能力，筋骨拉长增加柔软强韧度。

比方说，手的十个手指，生理现象只能收抓，不可能手指向上反转握物。

擒拿术其实是反生理活动，迫使正常的生理向相反的方向扭转。

因此苦练时，得把手指向上，向相反的方向扳，最好能让手指反触及掌背的腕部，也就把手指的筋关节拉长了，对方休想将手掌制住。

但如果把手指不向后扳向侧扳，经过苦练的人哪受得了？

“哎……哎……放手……”

食指继续向外向下扳，骨节发出响声。

女的受不了啦！发出响声。

“招，我在听。”

“住手……我……招……”女人快要崩溃了。

“我在听。”他停止扳扭。

“为了迫阴阳双怪就……就范……痛楚停止，女的不敢不招！”“我们奉……奉命潜……潜入杨家豪放……放毒。双怪以没能证实飞狐死活做籍口，拒绝合作，所……所以必须胁迫他们就范，用农庄老少妇孺的死活胁迫必可成功。而且，也可能毒倒双怪那些人，把他们弄到手，哪怕他们不就范？”

“原来如此，你们真是妙搭档。飞狐不是被你们放翻了吗？”

“但却不明不白被她逃掉了，而且……而且……”

“而且什么？”

“百毒天尊与夺魂魔君两位前辈，被鬼魅所作弄，不但被打得好惨，而且百毒天尊视同拱望的各种独门防毒辟毒解药物，全被夺走了，心痛得要死。经过彻查，的确不是阴阳双怪的人所为，确是被鬼魅所作弄。”

“那作弄他们的鬼魅是识货的。可是，鬼魅夺那些药物来做什么？鬼魅也怕毒？没知识。”

“这我……我就知道了。”

“你们仍要入庄下毒？”

“这……”

“非去不可？”

“阁下，咱们是身不由己。”

“你们是老毒魔的人？”

“正确的说，是被他胁迫做随从的人。”女的懊丧地说道：“我在江湖小有名气，有我自己创下的局面。被逼做随从实在不甘心，但却又无力反抗……”

“不需反抗。”

“你……”

“我弄断你的手，老毒魔就会赶你滚蛋了，他不会收留派不上用场的人，你断了手就派小上用场了！”

“不！不要，断了手，我……”

“总比跟着老毒魔送掉性命好，断了手你也不可能在汀湖鬼混了。是福不是祸，断了手是你的福气。”

“不……”

喀一声脆响，女的左小臂两根挠骨尺骨折断了。

“一个腿骨折，一个手骨断。”他跳离女人的背部，拍拍手笑着说：“快

滚，今后看你们的运气了。老毒魔不会养你们两个废物，好好自作打算吧！滚！”

“你……你是谁……”女的尖叫，挺身爬起；

村夫不见了。

不远处，男的弄到一根树枝作拐杖，一撑一跳向外逃，右脚虚悬在下面摆动。

潜入放毒失败，被请入庄的魔手无常不知道，藉谈判等候，等候杨家豪中毒的人惊慌失措，证明确有控制全庄人丁的力量，增加谈判的价码。

男的断脚骨，女的手臂骨折，走动必定痛入心脾，行动当然快不了。

急难相扶持，两人远出百步外，再也支撑不住啦！停下砍树枝作夹板，用腰巾作捆板带与吊手巾，这才怨天恨地重新动身就道。

放毒失败，你们必须返报。

“这混蛋到底是何来路？一定是杨家的外围警哨。”男的恨恨地提出疑问，却又替自己找答案：“栽在这种年轻人手下，我不甘心，何况毫无施展武功的机会，栽得真是冤哉枉也。”

“不要自怨自艾了。”女的挪妥吊巾，开始举步：“得赶快回城返报，尽早用药物接骨，我不想做废人，拖久就真成废人。”

骨折并非太严重的伤害，练武的人对伤科颇有经验见识，骨折如果能及时救治，接合并无困难。

但如果拖久了，或者断骨刺断了神经，或者有不少碎骨断了骨膜骨髓，骨折处血肉烂成腐状，那就……

“我也不想做废人呀！可是……”男的正要举步，突然舌头打结，张口结舌死瞪着前面不远处，从树后踱出拦住去路的人，惊恐的神情可悯。

女的也呆住了，右手本能地抓插在腰带上，以布卷的长剑。

“你们认识我，是吗？”拦路的人是窈窕淑女，是从庄后出来的。

“我……们……”男的绝望地说：“我们已经断了手脚骨，放我们一马。”

“你们是百毒天魔的人？”

“是……是的。”

“你们入庄放毒？”

“我们没有机会入庄。”

“失败了？”

“是……是的。”男的乖乖招供，有问必答。

“谁弄断你们的手脚骨？”

“不知道，是……是一个身材修长，很有气概非常诡诈的年轻人。”

“是他吗？”窈窕淑女向右侧方一指。

十步外一株大树下，不知何时站着一位丰神绝世，极为俊秀出色的佩剑书生，正似笑非笑地盯看窈窕淑女，眼神怪怪地，但决不是色迷迷的神情。

“不是。”男的毫不犹豫否认：“那个村夫比这个书生高大，这个书生弱不禁风，佩了剑装饰吓人，还不配和我们动手动脚。”

“是吗？她会千变万化。”

“总不会变得高大健壮吧？”

“很难说，她就是飞狐。”

男的一怔，却又打了一冷颤。

他们的主子曾经向飞狐施毒，飞狐肯定会对付他们泄愤。

“飞狐是你们的对头，与我们无关。”断了臂骨的女人急急表明立场。

“你们滚吧！”窈窕淑女挥手赶人。

两男女如逢大赦，慌张地溜之大吉。

书生确是飞狐，女扮男并不就像真正的男人。

上次在酒坊逼迫双怪的爪牙，逼问双怪的下落，在场引起纠纷的彭刚，便已看出她是女的。

在江湖走动，她忽男忽女，精谳化装易容术。

夜间出动办事，则用狐头面具掩藏本来面目，因此窈窕淑女说她会千变万化。

两女都是江湖新秀，而且扬名立万同样一帆风顺，都成了江湖名女人，多少知道对方一些底细。

虽则从没谋面，但心中已把对方当作竞争的对象，在心理上早有准备，日后总会有见面的一天，在何种情势下见面，才能决定是敌是友。

这次她们见面了，情势已决定她们是敌非友。

两女在江湖走动，都有通气承认自己不是好人，按理应该惺惺相惜，成为志同道合的朋友。

百毒天尊这群人，与阴阳双马同是江湖牛鬼蛇神，都是神憎鬼厌畏如蛇蝎的凶魔，本来也应该是志同道合的同道朋友。

而在白道朋友与侠义英雄之间，大多数人都是志同道合的高手名宿，但他们之间，有些人不但不是互相仰慕的朋友，而是不两立的仇敌。

世间不可能由好人和坏人，组成两大对抗集团。

不过一旦双方发生冲突，同道之间通常会与同道并肩站，个人的恩怨与各方的利益，可以暂且丢开，以后再算。

现在是坏人与坏人面面对，因利害冲突而成为不两立的仇敌。

“你不死心，是吗？”窈窕淑女抢先发难，拔剑出鞘跃然欲动，再次碰头必须以真才实学了断，必须有一方倒下去。

“开玩笑，阴阳双怪不死、我哪能死心？”

飞狐徐徐拔剑，口吻却轻松：“你做他们的司命保护神，能做得了多少时日？即使他们是你的爹娘，你也不可能保护他们一辈子。我有的是时间。我是很有耐心的。”

“你已经没有时间了。”

“是吗？”

“今天我一定可以毙了你。”

“是吗？”

“你最好放手一拼，不要打逃走的主意。”

“是吗？”

窈窕淑女举手一挥，发出一声轻叱。

东面树后抢出两侍女，手中有剑，两面一分快速窜走，分别堵住飞狐的左右后方，杜绝飞狐逃走的道路，也可能冲上配合主人三面夹攻。

“该死的！你像是吃定我了。”飞狐并不紧张，也有点不安。

双方武功修为相当，多一个人就可以打破平衡局面，情势改观，处境不利。

“那是一定的。”窈窕淑女的口气信心十足。

“你的侍女，接得下我的天狐刀吗？”

飞狐一面说、一面左手一抖，电光破空。

叮一声脆响，窈窕淑女一剑击中了飞来的电芒，剑气一激、断为三段的天狐刀堕地，精准的手法令飞狐心惊。

“少来献宝了，我见过比天狐刀更精妙霸道的暗器。给你一记天玄指。”

食中二指一伸，无声无息的指劲激肘。

飞狐长剑一振，击破指击的气流猛然迸散。

“天玄指如此而已。”飞狐傲然地说：“我也见识过更可怕的指功。给你一剑。”

剑光迸射，飞狐扑上了，一招寒梅吐蕊走中宫强攻，要凭剑术取胜，不再用内功浪费精力发射天狐刀，功聚长剑不能再分力至左手了。

铮铮两声狂震，剑光可怖地连续接触，劲气四射，各向侧飘，双方剑上的劲道半斤八两。

在树林中搏斗，不易抓住施展的好机，绝招技巧超不易获得尽情发挥的机会，草木限制了活动范围。

但如果掌握瞬间出现的空隙，猛然一击必定凌厉似雷霆，双方都将全力以赴，势弱的一方必定处境十分凶险。

两人就在这树林中的五六丈方圆内，竭尽所能闪掠如电，展开空前猛烈的快速拼搏，每一击皆石破天惊，硬封硬架无法取巧，片刻间便各攻了三十招以上，双剑交击声像连珠花炮爆炸，绵绵不绝震耳欲聋。

两侍女并没参与，在外围随激斗的人影移动，保持堵住飞狐退路的犄角位置，防止飞狐撤走的意图极为明显，也就产生影响飞狐安全的沉重压力。

两侍女移位速度极为敏捷，神情也呈现紧张，忽略了后方的动静，也无需留意身后的变化，这里不会有其他人出现，出现她们也应付得了。

响起一声震耳金鸣，剑气迸散中，飞狐斜震出丈外，贴一株大树滑过，乘势斜冲八尺，争取进手的地势，这一击双方皆用全力。

等于是换了极大的方位，两侍女也就随之移动。

窈窕淑女也没占上风，远冲出两丈左右。

右面那位侍女刚稳下马步，后脑突然一震，被一段飞旋而来的树枝击中脑户穴，还没稳下的身形向前一栽，仆倒在草丛中形影俱消。

右面的侍女没看到同伴现身，也看不到草丛下的景象，还以同伴没跟上，或者隐身在树后了。

其实注意力全放在飞狐闪动的身影上，哪有时间分心留意同伴的状况？

身后伸来一只大手，是从树后伸出的，中指一弹正中脑户穴，侍女糊糊涂涂向前一栽，消失在草下。

后面的威胁完全解除，两侍女的身影不再出现。

飞狐扑上狂攻二五招之后，便发现身后已没有威胁，无暇思索两侍女为何不见了，却知道身后已没有顾忌，不必担心两侍女情急上前夹攻啦！

她勇气倍增，攻势加剧，狠招如长江大河滚滚而出，可以放胆抢攻了。

窈窕淑女本来获得七成优势，这时突感压力增加，不得不易改为守，片刻间便被扳成均势局面。

双方皆将精力投注、寄托在剑上，而且精力耗损的速度相当快，无法分心分劲以左手攻击，指功爪功暗器皆无法使用。

窈窕淑女发现两侍女失踪后，心中一懔，均势立即打破则让飞狐主宰

了七成优势啦！

树林中躲闪容易。失去的两成优势，可采用游斗术弥补，仅在气势上稍落下风，并没影响实质上的实力均衡。

形于表面的攻势减缓，凌厉的气势减弱，双方改从技巧上发挥所学，因之每一招反而险象横生。

窈窕淑女最狼狈，罗衣罗裙因大汗淋漓而紧贴在胴体上，曲形毕露曲线玲珑，里面的亵衣裤几乎一览无遗，淑女的风华一扫而空，在男人眼中，这情景真够瞧的，引发遐思，极具煽情作用。

飞狐也好不了多少，但她穿的是深色长衫，不会肉帛相见，但曲线也令人想到人妖的不正常念头。

男人女体，不是人妖是什么？

势均力敌，没完没了。

## 五

树林距庄墙仅里余，庄墙担任警卫的人，终于发现树林有不寻常的事故发生，偶或可以看到兵刃反射的光芒。

庄内的谈判，可想而知不可能有结果。

放毒的人进不去，庄内安静如恒，没发生任何掠扰，魔手无常提不出谈判的价码。

窈窕淑女不在场，阴阳双怪不可能作主决定。

接到后庄传来庄外有事故发生的警讯，阴阳双怪立即配合杨家的人出动。

主人翻天神手一声送客，魔手无常只好悻悻地带了两爪牙出庄。

窈窕淑女主婢不在后庄，阴阳双怪还没想到出了其他的故事，以为淑女主婢发现了潜入后庄下毒的人，或者发现百毒天尊的人仍在庄外，淑女主婢追出庄外去了。

主人翻天神手不能出庄搜敌，必须坐镇庄院，外出察看的人仅派了三个，不敢多派人手。

如果凶魔们派来的人，杨家派出再多的人也抗拒不了。

由于淑女主婢在外，阴阳双怪怎能不出去？

带了十二名手下，由杨家的三个打手领路，浩浩荡荡出庄，向有刀剑闪光的树林飞奔。

接近林缘百步左右。便看到疏林深处激斗的飘忽人影，听到金属的清鸣，剑的闪光急剧闪烁。

树林并不茂密，野草也高仅及腰，视界可以透林三两百步，看到激斗的人影，便可隐约看出身分了。

窈窕淑女的罗衣虽则已被香汗湿透，白色仍可分辨。

“是乔姑娘。”阴怪目光最犀利，已分辨出窈窕淑女的身影：“她碰上劲敌了，快！”

十七名男女，狼群似的争先恐后抢入疏林。

对方只有一个人，当然可以放胆争先。

“飞狐！”接近至三十步内的阳怪大叫：“休让她逃掉，今天她插翅难飞。”

阳怪是武功最高明的一个，轻功也出类拔萃、因此奔得最快，连阴怪也落后了二十步左右。

老怪一面叫，一面拔剑出鞘，脚下并没加快，反而放慢了些，要等候后面的人赶上，可知他对飞狐仍怀有相当程度的恐惧，见面仍缺乏冲上拼搏的勇气，要等爪牙到齐才一拥而上。

他已看到窈窕淑女的狼狈像，更看出淑女并无必胜飞狐的精力了。

阴怪落后二十步左右，闻声加快掠出，猛抬头瞥见阳怪的上空枝叶摇摇，有物闪动。

“小心头顶……”阴怪悚然而惊，警觉地大叫。

阳怪闻声知警，大喝一声，挫马步一剑上挥，招发万笏朝天，布下严密的防卫网。

这一招即使伤不了下扑的人，至少可以有效地保护自己。

双方的武功修为相差太远，这一招威力有限。

铮一声狂震，上攻的剑被一把狭锋剑所震偏，人影如怒鹰下搏，一脚踹在阳怪的右肩上，力道因身形疾沉的声势而倍增。

狭锋剑适于女性使用，以轻灵吞吐为主，不宜硬碰与对手的兵刃接触，有折断或弹跳的危险。

阳怪的剑重在三斤左右，可以硬砍硬劈。可是，却被轻灵的狭锋剑错开、震偏，空门大开，完全失去保护自己的功能。

砰然一声大震，阳怪被端倒撞断不少小树，枝叶摇摇中滚出险境，但肩部受伤不起，挣扎难起。

阴怪大骇，厉叫一声，疯狂地冲进攻击。

下飘的人影出现在阳怪身侧，一脚扫在滚动中的阳怪腹部，把阳怪扫得几乎痛昏，滚势加剧狂嚎。

是彭刚，画了大花脸，那狰狞的黑白相混鬼脸孔十分吓人，真像一个大白天现身的恶鬼，脸上黑白色的扭曲线条极为恐怖。

“不要……”阳怪怖极厉叫，扳住树干滚至树后躲避：“你这假鬼……毙了他！”

彭刚手中的剑，是夺自一名侍女的。

“来得好！咭咭……”他发出可怕的震耳怪笑，令人闻之耳膜欲裂：“勾你的魂！”

阴怪急疯了心，沉重的剑狂野地挥出，以为老伴阳怪被杀死了，奋不顾身要将鬼物劈裂。

轻灵之剑却从斜刺里排空直入，光华一闪立即斜掠八尺。

阴怪一剑走空，已来不及有所反应了，看不见排空切入的剑光从何而来，看到了也无力躲闪，切入的剑光太快，快得见光而不见影，而且见到光剑即入体，右肋一震，失控的身躯突然如中雷殛，剑失手掉落，人仍向前冲，砰一声撞上一株树干。

“哎……嗯……”阴怪发出痛苦的厉叫，身躯反弹震倒在树下开始抽搐。

狭锋剑留下的创口不大，入腹五寸并不致命，但痛楚极为剧烈，挣扎叫号的厉叫惊心动魄。

后面跟来的十五名男女，还远在二十步外，目击阴阳双怪一照面便倒

地不起，袭击的鬼物狰狞可怖，所有人皆大吃一惊、惊恐地稳下马步不敢再进。

“要命无常来也！”彭刚高叫，飞掠而进。

五妖之一的魔手无常凶名昭著，他却信口叫出要命无常，从此江湖上多了一个无常。

最先转身逃命的，是杨家派来带路的三个打手。

双怪的十二名男女爪牙，随即转身逃命一哄而散。

主子已死，是树倒猢狲散的时候了。

一名大汉跑得很快，可是运气不佳，被树根所绊，不幸地跌了个天昏地是黑，刚爬起想向前跃出，身后已经劲气压体，右臂被浑雄无匹的劲道所抓住；掀力君临。

“饶命！不……不关我的事……”被掀飞的大汉落下时，被踏住背心动弹不得，只能双手双脚绝望地抽动，全力狂喊饶命。

“我要口供。”彭刚沉声说。

“我……我知无不……言……”大汉急急表示合作。

身后剑气压体，压力并不凌厉。

彭刚不假思索地扭身就是一剑，硬接射向背心的剑光，铮一声暴震，火星飞溅四散。

窈窕淑女也斜震出丈外，擦一株大树而过。久斗之后真力已竭，哪禁得起彭刚一击？

“你走不了！”彭刚怒叫，飞跃而进。

窈窕淑女骇然变色，飞掠而走，生死关头，居然神力骤生，一掠三丈，比平时快了三倍，三两闪掠，便远出二三十步外，去势如雷射星飞。

一招便几乎断剑，再不走岂不断命？

彭刚放弃追逐，转身疾退。

“你不能杀他们！”他大叫。

浑身汗透曲线毕露，极为抢眼的飞狐，正要下手宰割挺身坐起的阴怪。

叫声似沉雷，飞狐感到脑门一震，一惊之下，递出的剑停住了，锋尖距阴怪的心口仅有寸余。

“为何？”飞狐嘎声问，力竭气虚喘息可闻。

“因为我偷袭，我不杀被我偷袭的人。”彭刚一掠即至，剑伸出了，随时可以阻止飞狐下毒手宰阴怪，剑势已主宰全局。

“是我杀而不是你杀。”飞狐抗议。

“人却是我摆平的。”

“你……”

“不许你浑水摸鱼。”

“好吧！看你把他们怎办。”飞狐让步，收剑后退。

“让他们自生自灭，碰他们的运气。”彭刚丢掉剑，转身举步：“你们的帐以后再算。这次你不能杀他。你们之间仇恨，并非不共戴天。你也算是成名人物，该有这份豪气。”

“我听你的。”飞狐跟在他身后，大概觉得身上的怪状见不得人：“喂！你真叫彭刚？”

“有关系吗？”

“我要交你这位朋友，朋友能用假吗？”

“朋友？狐狸，你没安好心。”

“甚么？你……”飞狐恼火地叫。

“朋友不简单，小丫头。”他回头似笑非笑，瞥了曲线暴露的飞狐一眼，继续向前走：“江湖朋友通常碰上同道，三不管称兄道弟；因为四海之内皆兄弟，我有困难你得帮我。如果成为真正的好朋友，那就更妙。又道是朋友有通财之义，你的银子也是我的。”

又说，为朋友两肋插刀，你得陪我一起跳。”

“你为何不说，我有福邀你同享？”飞狐悻悻地说。

“你会吗？”

“会，一定会。甚至……”

“甚至什么？”他并没回头，没看到飞狐表情丰富的面孔变化。

“不说啦！”飞狐赌气一顿脚，超越到前面飞步而走，已恢复大半精力，脚下甚快。

前面不远处是林缘，再往前是野草蔓生的旷野，再前面就是至甬河的大道，可以隐约看到旅客往来。

“慢！退！”他突然高叫。

意思简单明了。慢，是止步不走；退，是下步行动，退回来。

飞狐居然明白他话中的含义，了解他的心意，不假思索地止步，立即飞退。

树上有人下扑，树下的草丛中有人暴起，上下皆有人发射暗器，齐向飞狐退前的位置攒射。

飞狐是倒飞而起的，背部有手触及，身在空中无法半途折向，扶住腰部的手助了一臂之力，身形被带动侧飘，险之又险地躲过追袭的十余枚暗器。

“快走，寡不敌众。”耳畔传来彭刚的镇定语音：“向南走脱身第一。你精力未得复，这鬼样子也不便与人交手，走！”

她怎敢不走？追来的人像鸦群，是百毒天尊那群人，其中有会妖术的假书生。

彭刚已经收回手，她真希望那只手一直挽住她。

一阵掠走，进入树林深处。

在树林中追逐武功了得的高手，是十分愚蠢而且危险的事，所以说遇林莫入，追的人随时会受到致命的反击，有暗器偷袭，威力倍增。

但人多是例外，被追的人不敢反击、人多势众，可以放心大胆穷追不舍。

不久，后面不见追赶的人影了。

打草惊蛇，计划不得不更改。

县城中的霸剑天罡，毫无疑问已加强戒备，不改变计划前往袭击，肯定会失败。改变计划再次前往袭击，人手必须增加数倍。

百毒天尊那群人，当然知道人手不足，阴阳双怪的人正好可以利用，多一个人就多一分力量。

百毒天尊决不愚蠢，不会仅派五个人至杨家，软硬兼施收服双怪和翻天神手，已有周详的准备，大批人手暗中潜伏在杨家庄门附近、必要时涌入强行胁迫双怪就范，志在必得。

可是，阴谋失败，没料到有人干预，两个下毒的人进不了庄。

下毒失败的人逃至众人潜伏处，一五一十据实禀报。

潜伏的人怒火冲天，赶来的埋葬搅局的花面鬼怪。

埋伏袭击失败，怎肯干休？

一阵狂追，不久便失去猎物的踪迹，仍不肯放弃，就在附近一带穷搜不休。

他们找到重伤的阴阳双怪，找到被弄昏了的两侍女，总算弄清了事故发生的原委，把飞狐恨入骨髓，认为是飞狐在捣乱，坏了他们的大事。

但飞狐不可能是花面人的同伴，谁也不知道这个画了花面扮鬼怪的人是何来路。

二十余史男女分为三拨，不死心在这一带树林旷野穷搜。

每批人横方向相距百步左右，自北向南搜进，相互之间以叫声和手势连络，任何一拨人有所发现，另两拨定可迅速赶到合围。

枉劳心力，二十余名男女哪能搜遍广大地区？

彭刚与飞狐藏在附近的绿林草丛中，并没有逃向远处藏匿。

飞狐伏在他身旁，神情有点紧张，对方人多势众，不宜用鸡蛋碰石头。

两人透过草梢，目击对方救了双怪加以盘问经过，目送对方分批向南搜，并不派人送重伤的双怪至杨家农庄救治，大概认为双怪已没有利用价值了。

两侍女算有良心、分别背了双怪回庄。

彭刚的冷静神情，令飞狐感到十分讶异，他不远走高飞已经令人莫测高深，估料凶魔们的行动更为准确。

“你像个精明的老江湖。”飞狐等凶魔们去远，这才恢复冷静，碰碰彭刚的手肘说：“你似乎很了解他们的性格。”

“这些高手名宿，一个个眼高于顶，而且认为人多势众，肯定你我不敢不远走高飞逃命，决不敢躲在现场附近。这种心理十分正常，说穿了如此而已。”

彭刚略作解释，这期间他一直泰然自若，扮演一个漠然的旁观者：“你真不知道那个会妖术假书生的来路？”

“不知道，我……我出道没几天。”

“她们落店时，在旅店流水簿上，留下的姓名是周云凤，并没与百毒天尊那些人住在一起。”

“周云凤？没听说过这个人。有绰号吗？”

“不知道，我没进一步打听。”

“我明白了。”飞狐怪腔怪调说，咕咕轻笑。

“你明白甚么？”

“你知道她的底细、甚至知道她叫周云凤。”

“废话。”

“你一直就避免和她正面冲突。”

“没有必要呀！”

“你在打她的主意。哦！她美不美？”

“你的想象力真丰富呀！”彭刚扔头瞪了她一眼：“我只见过她一次，觉得她为人并不坏而已。迄今为止，她一直就女扮男装，怎知道她美不美？你这小脑袋到底尽想些甚么？”

“你算了吧！不要一股劲否认好不好？这叫做欲盖弥彰。男人打女人的主意，并不是可羞可耻的事呀！看她的男人扮像，回复女装一定很美，一定让男人心猿意马魂不守舍，你……”

“胡说八道。”彭刚摇头苦笑，这小丫头说话百无禁忌：“我倒觉得，这个甚么窈窕淑女，还真美得令人心猿意马，真正女人中女人。”

“所以刚才你放她一马，不忍心辣手摧花？”

“或许吧！”彭刚脸一红，幸好他所画的花脸黑白分明，那是锅灰与尘粉敷涂的，脸色的变化不可能外露：“我不一定肯放她一马。而且……”

“而且甚么？”

“她会来找我的，我会让她找到我。”

“你有何打算？”

“呵呵！”彭刚大笑，掩饰神色的变化：“你说的，男人打女人的主意，并不是可羞可耻的事！她是淑女，我是吉士君子。诗经的爱情故事不是很美吗？窈窕淑女，君子好逑：不但不犯法、而且受到歌颂呢！”

“你在断章取义……”

“哈哈！断章取义是正常的事呀！这世间、如果每一个人立身行事皆以四书五经的一字一句为准，还用得着你穿青衫挂剑的天下遨游行道吗？何况那些经书里的一字一句，每个人的解释都不同。”

“胡说八道。”

“是吗？不信你可以去翻四书。孔圣人有七十几位亲传弟子，他对四维八德的解释，向每一个弟子解释的意义都不同，说是因材施教。好了好了，不谈这些会引起胃气痛的事。那些混蛋短期间不会转来，在这里等乏味之至，走吧！以后再说。”

他信手拉起飞狐，泰然自若大踏步离去。

“我觉得，你并不真怕百毒天尊那些人。”飞狐坦然和他手牵手并肩而走：“却盯牢了阴阳双怪，终于把双怪整得灰头土脸，是不是有意帮助我？”

“我哪有闲工夫帮助你？多管闲事不会有好处的。”彭刚率直地说：“百毒天尊那些人固然实力雄厚，我的确不在乎他们人多势众。”

“那就用不着躲避他们呀！”

“不是躲避他们，而是时机未至。”

“你的意思……”

“办事必须分轻重缓急，权衡利害而后动。百毒天尊那些人，志在霸剑天罡，与我所要办的事，没有直接的危险和立即的威胁。阴阳双怪那些人，影响我的利益，有立即的威胁，所以必须尽早解决。”

彭刚有意无意间地泄露一些天机：“你应付得了双怪与他们的爪牙，但恐怕应付不了那个淑女、让我来对付她，你不要管。”

“窈窕淑女，君子好逑？”

飞狐被窈窕淑女的事所吸引，忽略了彭刚泄露的天机，即使听出某些怪征候，也未加注意。

彭刚对情势的处理态度，是经过权衡利害和急迫性。必要时一个人便可进行，一个人行动可以神出鬼没。所以，他必须尽早解除双怪的威胁。把双怪列为最急迫的首要目标。

百毒天尊那些人，是来向霸剑天罡寻仇的，对李知县并无直接的威胁，甚至并无干连，只是一旦霸剑天罡遭到不幸，李知县就减少五成保护的力量，

难以应付日后的危险意外。

凭神手周杰那些公门人，很难应付那些超等刺客杀手。

这群人的实力，还无法取得绝对优势，并无必胜霸剑天罡的信心，因此打阴阳双怪的主意，用胁迫的手段逼双怪替他们卖命壮声势。

情势并不紧急，他还不打算过早干预。

飞狐是与他并肩站的人，因此他对飞狐颇有好感。

也因为有飞狐打乱了双怪的计划，他才有充裕的时间打发这群凶魔。

阴阳双怪是未遂犯，因此他无意毙了他们。

窈窕淑女独木不成林，大概玩不出甚么花样，他不急，危机已经解除，至少不至于情势急迫，他有充足的时间应付。

这位淑女很美，也十分可恶，必须受到惩戒，以完全解除危机。

“不要说这些饮食男女的事。”彭刚不介意飞狐用淑女君子的话题嘲弄讽刺，干脆拉回正题：“动刀动剑玩命，是十分严肃的事，掺杂男女情爱，岂不荒谬？喂！咱们暂时合作，如何？”

“合作什么？”飞狐惑然问。

“对付这些人。”彭刚扭头盯着远处的杨家庄院：“阴阳双怪仍在杨大霸家中藏匿。

杨大霸吃里扒里，帮助外地凶魔谋害自己的乡亲，十分可恶，必须受到报应。你进去找双怪算帐，我去找杨大霸问罪。窈窕淑女如果仍然帮助双怪，我负责对付她，如何？”

“好哇！我求之不得呢！”飞狐欣然同意：“双怪由于你不想下杀手，所以他们死不了，爪牙仍众，不易顺利讨债。有窈窕淑女帮助，我还真没有胜那鬼淑女的把握，彭兄，如何实行？”

“晚上进去找他们。”

“我听你的。”飞狐确是求之不得。

如果她真有把握，双怪早该被她摆平了。即使没有窈窕淑女帮助双怪，她也没有必胜双怪的把握，大群爪牙一拥而上，她的确难以应付。

她说这句话时，显得心花怒放，但声调却柔柔地，并没流露出喜悦的感情。

像什么？像善体人意性情柔顺的小主妇，而非舞刀弄剑的女英雄。

她是一个女强人女英雄，那一声“我听你的”出于她这种人口中，是十分稀罕的事，女英雄女强人，通常要人听她的。

“百毒天尊那些人也进了杨家。”彭刚扭头瞥了远处的杨家庄院一眼：“如果他们取得协议，不再返回船上藏匿，我们夜间进去，将有一场凶险的搏杀，我们有必要商讨如何联手圆熟的行动策略与手段，你意下如何？那些人是不会用英雄气概和我们决斗的，他们人太多了。”

“好哇！我希望能配合得上你。”飞狐欣然雀跃：“我练的内功是两仪真力，刚柔的控制颇有心得。”

“我练的是至大至刚的干元大真力、应该可以相得益彰。”彭刚并没感到意外，对飞狐的修为颇为了解：“我们在应付群敌的手段上着眼，这方面我颇有心得。刚才不让你毙了双怪，抱歉。”

“我如果真想要他们的命，去年就宰掉他们了。”

飞狐颇为得意地说：“他们杀鸡儆猴宰掉的那些无赖。根本不是我的爪牙。我用作藉口找他们的晦气，主要是阴阳双怪恶毒不是东西，作恶多端无

所不为，我就是看他们不顺眼。在江湖追逐他们，也的确让他们不敢为所欲为。”

年轻人好胜夸口，几乎是通病。飞狐也犯了这毛病，其实并无随意宰割阴阳双怪的能耐。

“阳怪手脚不便，阴怪在百日内无法痊愈，你可以任意处置他们了，他们那些爪牙你足以应付。”彭刚分析双怪的实力，颇为乐观：“唯一的劲敌是那位淑女，她保护不了双怪。先到你的落脚处，再找地方藏身。”

“我藏身在北面一座小村。走啊！快两步。”

飞狐急于换装，兴奋地前面领路。

彭刚脸上的黑白粉末，洗掉了便恢复本来面目。

身上没携有刀剑，不会引人注意，用不着回住处更衣，大白天也不想公然在住处出入，所以想先到飞狐的藏身处歇息，商量联手合作的技巧。

情势的估计不易正确，更不易控制，任何一件小意外，也会让情势改变。

彭刚认为百毒天尊那些人，进入杨大霸的家，必定与双怪完成勾结的协议，也称定藏身在杨大霸的庄院内，杨大霸可以提供安全的庇护所，不会走漏风声，比藏匿在船上安全多多。

双怪受伤，但爪牙与窈窕淑女仍可主持大局，势将与百毒天尊那些人加强勾结，不然将势孤力单成不了事。

这是依常情估计，合理的推断。

但是，有些人行事是不能用常情来衡量推断的，这些横行天下的凶泉豪霸，行事就不能用常情来估计，情势也就难以掌握。

彭刚并不了解两批凶魔之间，所发生的利害冲突内情，估计错误在所难免，何况他可用的人手有限，掌握不住情势的变化，根本得不到主动控制权。

他也有人手可用，但不便将内情告诉他所用的人。

傍晚时分，他返回西门外的住处。

与飞狐相处半天，两人相处融洽颇为意气相投，对联手的技术皆心意相通，一点即明神意融通圆熟。

一位淮安的小蛇鼠，已在他的住处久候多时，见到他先是一阵埋怨，然后告诉他奉命所监视的几艘可疑船只，已在一个时辰前向北驶走了。

他心中大急，问清登船的人，他更是像热锅上的蚂蚁，暗叫不妙。

不但百毒天尊所有的人乘船走了，窈窕淑女与阴阳双怪的一些爪牙，也一同动身了。

双怪不会现身，猜想可能留在杨大霸家养伤，无法随同行动。

真不妙，这些混蛋已迫不及待发动了。

他必须火速赶往清河县城，分秒必争。

已来不及通知飞狐，他立即动身，走陆路连夜飞赶，必须用轻功赶到前面去。

情势失去控制，必须断然展开行动。

知县大人的官舍，在县衙的东面不远处。

平时，有两重警卫站岗，禁止闲杂人等接近骚扰，一县之长，必须保

持县太爷的尊严。

外围的警卫，由丁勇负责。

内围警戒，由捕房派出的巡捕担任。

这几天风声鹤唳，警戒有了明显的调整，但从外表看，只是加多三两个人而已。不同的是，担任警卫的人换了新面孔。

不论昼夜，捕头神手周杰忙得废餐忘食，在各处奔走踩探，不再坐镇捕房，连顶头上司县丞大人，也很少看到这位捕头有片刻的闲暇，颇感纳闷。近来并没有发生重大刑案。不知这位捕头在忙些甚么？

天一黑、知县大人的官舍，不必要的灯火全点起来了，三进宫舍各处灯火通明。

这是极为特殊的现象，与往昔有异。

李知县不但公正廉明，爱民如子，而且节俭勤劳，不许任何人浪费公资。不必要的灯火，一概不许悬挂。

灯火通明，却罕见有人走动。

几个健仆与仆妇，似乎也早早歇息了。外面的两位看守，多携有一面警锣，与平时不同，平时仅携有铁尺的铐链。

警锣的携带也极有技巧，身躯任何部位受到打击，警锣皆会掉落，必为碰撞方砖地面发出声响。

三更起更，夜禁开始，各街的街栅关闭禁止往来，只许巡夜的人从小门出入。

全城沉寂，市民们也在沉睡中。

而清江浦码头，依然灯火通明十分忙碌。

从街上接近势不可能，不可能无声无息开启栅门往来，守栅的丁勇最少也有两个，远在五十步外便会被发现。

附近没有小巷，钻小巷也无巷可钻。

几个黑影从街东接近，从屋顶飞檐走壁掠走如飞。

这条县前街，是县城最大的街道，两侧的房舍楼房并不多，轻功高明的人可以飞越自如。

黑影分为前后两批，前四后五，相距约五十步，发生情况前后可以相互呼应。

四个人跃登一座大宅的二楼屋顶，举目四眺，三十余座民宅后的县衙与官舍隐约可见，灯火明亮极易分辨。

月黑风高，似乎灯火显得更为明亮。

两个人不使用飞爪百链索巧降，轻灵地飘落邻屋的瓦面，居然没踩破瓦片，跃落丈五六有如飘絮，轻功可圈可点，已可跻身一流高手之林。

很不妙，刚飘落顺势向下蹲，以减少下降的加速力，马步如虚似实的重要关头，邻屋的屋脊暗影中，无声无息飞出两枝袖箭，崩黄一响，箭已中的。

“哎……”两人几乎同时中箭，箭奇准地贯入大腿，厉叫着摔倒，叭哒叭哒压碎了不少屋瓦，手脚拼命忍痛外张，想阻止身躯向下滚。

邻屋瓦面出现四个人影，两个飞爪飞出，及时抓住向下滚的两个人衣裤，一带一抖，将人快速向侧拖，两劈掌先把人劈昏，挟了便走。

上面的两个正要往下跳，被同伴被擒的叫声吓了一跳，不敢再往下纵落，发出一声警啸，拔剑戒备。

一比四，跳下去岂不白送死？

往下跳的最为危险，身在空中，软弱得毫无防卫能力，会被等在下面的人，用暗器像射雁般射下来。

下面只留下一个人，其他三人带了俘虏，消失在屋下，可能把俘虏带走了。

星光暗淡，看不清下面屋顶那位黑衣人的面孔，反正身材相当魁梧，轻拂着单刀杀气炽盛。

“下来吧！咱们亲近亲近。”下面那人声如洪钟字字震耳、凌厉威猛的气势颇为慑人：“彼此都辛苦了好些日子，该是彻底了断的时候了。”

上面的两个人一打手式，同时向下发射暗器。

单刀一挥，刀气似风雷，人影也疾退八尺，退出暗器下射的威力圈，显然不敢大意，不想冒失地在原处与暗器玩命，不敢轻视入侵的人。

向下射击威力圈有限，刀气也发生扰乱射向的威力，暗器打在屋瓦上，声浪清脆贯瓦而下。

后面的五个人，从右侧的邻屋瓦顶绕到。

一声狂笑，使用单刀的黑衣人再退丈余、一闪不见，沉落屋下隐起身形。

“暗器危险，有埋伏。”屋上的两个人大声惊告同伴：“他们弄走了咱们两个人。”

五个人两面一分，向下一伏，找屋角隐起身形。

这一招相当阴狠，埋伏的人不现身，摆明了要用暗器攻击，等候入侵的人送死。

僵持不下，四周屋顶看不见站起或活动的人。

入侵的人不能等，必须突破封锁线。

要不，就得见机撤走。

阴谋败露，对方已严阵以待，入侵失败，唯一的反应是撤走。

可是，这七位仁兄并没有撤走的打算，隐身片刻，便绕至侧方行间歇性的骚扰，此隐彼现，一现即走，也没有深入的打算。

埋伏的人也不急于出击，暗器成了主要的攻击主力，躲在暗影中的悄然发射，避免现身截击，只要等到机会肘倒一两个人便算是成功了，不需现身拼搏，冒被入侵的人摆平的凶险。

似乎，双方都没有积极了断的意图。

当县前街入侵的人被堵住，无法突破埋伏区的同时。后街县衙后面。大群入侵者直逼近后街的房舍，在屋顶飞掠而进。

声东击西，从前街入侵的人如果失败，至少可以吸引防守者的注意，甚至会将在其他方向埋伏的人，急调前往发生状况处支援策应，从后街潜伏待机的人，便可快速地长驱直入。

失去偷袭的机会、便改为快速强攻，策略是相当成功的。

可是，县衙附近已有周详的准备，不但神秘接近偷袭无望，快速强攻也不可能成功。

消息走漏，设网张罗严阵以待，不论潜入或明闯，都会付出可怕的代价。

即使能有几个人突破网罗深入中枢，也不可能找得到县太爷行刺下毒

手，官府舍房多，舍中县太爷决不可能在内房坐等刺客光临，入侵的人哪有时间在黑夜中，遍搜每一角落？

事先走漏消息，已失败了一大半。

埋伏的人，早已料定入侵者主力的指向，预先布下天罗地网，准备接待主力集中的一方入侵者。

速度最快，领先急进的几个人，突然发现前面与侧方的屋顶，出现隐约闪动的人影，便知道有点不妙，这一带埋伏有人。

“散！”领先的人低叱，向下一伏。

后面的人刚散开，三方人影暴起。

“不要放箭，要活的。”有人高叫，夜间叫声可以及远，双方的人，皆可听得一情二楚。

有人使用弓箭，表示这一带有官府的人埋伏。

弓箭是违禁品，平民百姓只能摆在家里，兵荒马乱时使用，平时不许携带在外行走。

要活捉，表示要捉住罪犯送上法场。

真有不少人出现在屋顶，但并不推进搜寻。

入侵的人也不再进，双方僵持不下。

远在官舍百步外布伏，入侵的人难越雷池半步。

布伏的人也有自知之明，向前推进，肯定会有人遭殃，对付不了入侵的可怕高手。

两方有人入侵，吸引了各方的注意。双方也无意进一步生死相拼，夜间混战谁也讨不了好。

布伏的人并不急。等天亮再捉人。

入侵的人应该在对方有备防守严密，无机可乘便断然撤走的，没有留在原处枯等或缠斗的必要，天一亮想走也走不了。

可是，这些人居然不撤走，有意与布伏的人死缠，飘忽不定像要制造钻隙而入的好机。

双方的举动都反常，显然都另有打算。

情势对布伏的人不利。

清河捕房的人数有限，也没有几个真正的高手，对付不了百毒天尊这一类可怕的名宿，只能采取严密的守势。没有出击搜捕的能力，也付不起大量人手的代价。

布埋伏的圈子也太大，真无法堵住所有的进路。

前后入侵的路线被有效地堵住了，入侵的人也并没积极地设法化暗为明强攻。

其他各处，布置的人手少，事实上布置的距离太远，人手根本不够分配，仅能在可能容易接近的地方，重点配置不能全面堵截。

四面都是街巷与房舍，哪能全部加以严密封锁？

即使有充足的人手，也阻挡不住绝顶高手渗入中枢。

神手周的策略，是吓阻而非消灭入侵的人。

已经知道入侵者的底细，知道凭他手目下有数的几个人手，绝对无法铲除入侵的可怕凶泉，吓阻是唯一可行的手段，发现警兆便现身大叫大嚷，让对方知难而退。

当然，他知道吓阻的功效并不大。只有千日做贼，哪能千日防贼？

每天晚上派出全部人手戒备，能支持得了多少时日？

十天半月之后，人恐怕都会累死，至少会有一半人手精神崩溃，无人可用了。

人都派在外围，官舍附近似乎并没派人严加防守，也许认为外围吓阻必定有效，对方不可能深入，也许人手确是不敷分配，估计对方不可能浪费工夫在官舍穷搜，偌大的官舍，侵入的人怎知道县太爷住在何处？

外围已发生搏斗，知县大人该已躲在秘密的密室里了。

可是，知县大人并没躲起来，大厅中灯火明亮，年近花甲精神旺健的李知县，与四位贵宾在泰然自若品茗，半夜三更毫无倦意。

隐隐传来叱喝声与传警信号声，五人没加理会毫不在意。

李知县李信圭是所谓正途出身的七品官。

正途出身，指从秀才、举人、进士，庶吉士……散馆外放……等等正式经历，凭真本事取得功名的官，应该有辉煌的前程。

可是，他竟然在清河县做了二十年知县。

有才华能干廉明的好官，反而埋在知县任内，完全失去升迁的机会，虽则他已经担了十年知州的虚名，真是好人命运乖僻，这一辈子他算是完了，年近花甲，再怎么升也升不了多大的官！清河县的百姓留住他不放，反而误了他一生。

清河县的百姓欠他太多太多，难怪霸剑天罡一类名震天下的人物，也心甘情愿明暗中替他护法，清河的百姓几乎人人守治安良好。

“他们会来吗？”李知县神色平静，向右首那位剑眉虎目的年轻人问，手本能地挪动腰间的佩剑。

他是正途出身，表示曾经两或三度，在官方的学舍就读，弓马兵策的造诣定不等闲。

年轻人身材修伟，猿臂鸢肩孔武有力，二十三四岁的年轻人体能正届颠峰，所佩的重量就有两斤四两，属于重剑可以硬砍硬劈，比普通正常的剑几乎重一倍，剑靶如果加长些，就是双手使用的长剑了。

“会来的。”年轻人语气肯定，冷冷一笑，道：“周捕头的人，绝对阻止不了他们深入。如果我所料不差，他们已经深入左近了。”

“出来吧……”

“不，等他们进来。”年轻人的目光，落在厅左大开的明窗外：“在外面他们可以逃脱，我不希望他们日后再来撒野。大人请放心，舍弟可以保护大人免受伤害。”

下有另一位二十上下年纪的年轻人，突然离座拔剑出鞘向侧移。

“来了。”这位年轻人靠近李大人：“如非必要，请大人不要亲自挥剑格斗。”

“好的。”李知县也推凳而起，拔剑在手：“我没有你们练得勤，何况老不以筋骨为能。至少你们知道人来了，而我却听不到任何声息。”

其他两位中年贵宾，冷静地将凳桌移至近壁处，厅堂宽阔，供两三对高手拼搏绰绰有余。

“张贤侄，看你的了。”那伉留了大八字胡。虎目炯炯的中年人背着手笑吟吟泰然自若：“听说他们有人会妖术，由我负责打发。动刀动剑，是贤昆仲的事，虎父虎子，霸剑将在贤昆仲手中发扬光大。”

这两位年轻人，是霸剑天罡的长子张诚，次子张信，已获家传武学精髓，甚至青出于蓝。

“小侄将尽全力。”张诚缓缓地拔剑出鞘，冷静沉着，但无形的杀气在剑出鞘时，似乎在厅中澎湃汹涌，那股摄人心头的压力、随剑所隐发的龙吟而增涨。

张信的左手拂动了两下，指尖缝的晶光闪烁。

“千手菩提的门人，不会让暴徒接近至两丈内。”张信一字一吐声震屋瓦，是有意让外面的人听的：“对付群殴，真需要一千双手。”

千手菩提冯锐，是当代十大暗器宗师之一，是在家修行的居士，大不敬以菩萨的圣名作绰号。

这位宗师当然没有一千双手，却可以在刹那间，发射各色各样的大量暗器，大多数是小型的，击中人体不会致命、但射中要害是例外。

武林高手名宿的子弟，通常以家传武学自诩，但有一部份没有名利成见的人，时兴易子而教，除了传授本身的绝技之外，也吸收别家的长处。

霸剑天罡的儿子另有明师不是意外，但明师是暗器名家，可就有点不寻常了，因为霸剑天罡是白道威震天下的名宿，不会使用暗器伤人，讲求光明正大办事。

也许，这位白道名宿看开了吧！知道光明正大办事，必定什么也办不了，所以不再要求儿子，走上这条艰辛的、随时皆可能送命的路途，练了暗器绝技，可以多一种绝技保命全身。

四个人等候暴客，李大人也操剑无畏地面对凶险，可知已有周全准备，并没有将安全寄托在外围的警戒上，外围警戒吓阻不了超绝的高手暴客。

厅中气氛一紧，五个人神色出奇地冷静。

不问任何理由，夜间持刀剑凶器闯知县舍或县衙的凶徒，必定依法格杀勿论，而且得追究余犯。

所以闯来的人，自己明白所冒的风险处境，不来则已，来则必须抱有破釜沉舟生死置之度外的决心。这是说，双方都有不是你就是我的打算。

门窗都是大开的，灯光外泄，有意吸引暴客的注意，开门让开道由对方长驱直入。

霸剑天罡不在场。神手周杰也不在场。

主将不在场，对方可以长驱直入。

大厅灯光明亮，所有的灯笼皆悬挂在四周，都是防风的大型照明灯笼，不放置灯台与菜油灯，即使狂风入厅，也不可能把灯火全部吹熄。

宽敞的厅堂，门窗大开，即使在门窗对面的屋顶，也可以清晰地看清，厅内只有五个人。

李大人穿的是便服，青衫佩剑，身材修伟，脸上皱纹不多、神色和蔼，年近花甲的人由于心胸宽洪、健康状况甚佳。

看样子，他这顶知州兼县令的乌纱帽，还得多戴几年，清河县民不肯放他走，二十年，似乎这顶乌纱压他不垮。

只有五个人，暴客应该无所畏惧的长驱直入。

在一般人的心目中，县太爷固然在兵荒马乱时，必须带兵守城或上阵，但读书人哪能真正舞刀弄枪？

一个三流武林混混，也可以冲进去一刀把他摆平。

久久，毫无动静。

暴客居然不敢狂野兴奋地冲入，变得极为反常。

但敏感的人，已经可以感觉出，紧张的气氛却越来越浓烈，即将升至爆炸边缘。

也许，外围警戒已有效地将两路暴客阻绝在外围了，没人能潜入官台行凶。

## 六

从府城至清河县城，全程六十余里。水路略近些，因为漕河这一段几乎很少有曲折的河道。陆路有些弯曲。略远十余里，但水路船速缓慢，缓不济急。

他必须在凶魔们发动攻击之前赶到，而离开时，天已经入黑了。

一阵好赶，他浑身的汗已经把衣裤湿透了，想用轻功那是妄想。

轻功只能应急，必要时才能使用，那是一种极耗体力的技巧，一盛二衰三竭，能支持片刻已经不错了，哪能用来赶长途？

他必须赶，有点不自量力。

赶了二十里，他已经感到口干舌燥受不了啦！

能用轻功赶二十里，他已经超出人力所及的超人境界了。

不能再逞强啦！乖乖放弃用轻功的愚蠢念头，开始用长距奔跑取代，速度慢了三倍，但也脚下生风，仍然比平常人的奔跑快两三倍。

长程奔跑，他自信可以一个时辰狂奔四十里以上。

他是体质异常，所谓天生运动体型的人，狂奔时血液不会沸嚼，更可用内家呼吸技巧助力。这种体质的人，一万个中可能有一两个而已。

三十里，四十里……夜黑如墨，星月隐在浓厚的云层里，夜凉如水，正是赶路的好时光。

但他却有如处身在水深火热中，感觉不出夜色的可爱，浑身汗水蒸腾，筋骨正大量消耗体能。但他有十成信心，在半个时辰内赶到县城。

半个时辰赶六十里不是神话，人的体能甚至还没发挥于极限呢！

可是，沿途不能有意外发生。任何意外的耽搁，都会影响他的脚程。

大官道倏间很少有人行走，旅客通常乘船往来。

他放腿飞奔。即使看到三五个结伴而行的旅人，他也不愿放慢脚步，不顾一切飞赶；

前面是尚贤村，村在路右，村口建了歇脚亭，亭旁有一座水质甚佳的水井，水位高，不需用打水工具，并旁有供旅客舀水解渴的小桶小构。

他对沿途的地理熟悉，心中一宽，距县城已不足二十里，得找水解渴缓口气。人毕竟不是铁打的，如不及时补充水份，很可能浑身虚脱啦！最好能获得一些肉汤，一些盐，或者一些糖。

远在三十步外，便看到亭内亭外都有影移动。

他不管有什么人，飞奔而至，旅客与他无关，歇脚亭有旅客歇脚平常得很。

可是，他忽略了自己的行动可疑。半夜三更在路上狂奔，举动就不寻

常，对某些心有所疑的人来说，不寻常的举动必须留意。

他的速度甚快，距亭十余步脚下稍慢。

但亭内外的人，在他远在三十步外，便发现他的举动不寻常了，早已提高警觉。

他真不该向亭房的水井冲，等于是有意绕过亭外戒备的三个人，像是避免拦截，绕侧冲入亭内。

亭内有好几个人，有男有女，有人堵在亭口，还布有亭外警戒。亭内的人，必是这些人的首脑。

他这一绕，立即引发激烈的反应。

“大胆！”三个在亭外戒备的人、同发怒吼齐向他的冲来处移动，声出掌发，六个巨掌连环迫出，要将他逼退出冲进的路线，截出的身法捷逾电闪。

他毫无戒心，精力也耗损得差不多了。反应难免迟钝了些。骤不及防也应变力不从心。

而且，攻击的三个人武功十分了得，急于拦阻使用上了狠招，三个人同时攻击威力万钧，速度也的确惊人。

首先是双掌及体，他感到如受雷殛，左臂左背肋掌力击实，力道极为凶猛沉重。

内家对内家，功深者胜；功迟发的一方，铁定要遭殃。

双方已经把他看成有所图谋的劲敌，事先已有所准备，可想而知必定已功行劲发，有备攻无备。

总算他根基深厚，不运功也禁受得起意外的打击，这两掌所造成的伤害不算重，立即激起他自保的念头。

自保有两种途径：反应和逃避。

他本能地采用反击，本来就是一个性情火暴的人，受不了刺激，立生激烈的反应。

身形被震飞的侧移刹那间，上体一歪，便飞腿便扫，仍可用上三成真力。

人影乍分，掌劲破似风雷，连环拍发的掌劲，由于他的身形倒斜飞而失去准头。

一声惊叫，被他一脚扫中右肋的人，也飞抛而起，有骨折声传来。

他摔落在丈外、奋余力忍痛急滚，一蹦而起窜出两丈，落荒飞掠而走，忘了痛楚不管方向，逃走第一。

对方人多势众，挨了两掌受伤不轻，再挨两下必定骨折肉伤，不逃才是一等一大笨蛋。

有五个人飞抢出亭，但已追不上他了。

老规矩，他并没远走高飞。

夜黑如墨，四野有茂林修竹，路右二十步外是起伏的村舍，任何地方皆可藏匿。

他不能远走，必须及早用内功自疗术，治疗两掌所造成的内伤，左肋和左背肋受击，猛烈的劲道震伤了内腑，必须及早运功治疗，再激烈走动，很可能引起可怕的内出血，那就麻烦大了。

他埋伏在三十步外路左的草丛中，先吞下一颗救伤丹，坐在草中四肢放松，强忍痛楚催劝气机。还好，气机幸运地不曾受损。

亭中的声息，他听得一清二楚。

天太黑暗，看不清亭附近的活动情形。

受伤算不了什么，练武人受伤有如家常便饭，问题在于是否禁受得起，是否损伤了某一部份机能。

他禁受得起，但忧心如焚。

偏偏在途中出了意外，怎能如期赶到县城？

“老天爷保佑！”他心中狂叫，尽管他不信天，情急却向天要求保佑：“如果不能及时赶去，李大人出了意外，爹会活剥了我，怎么我偏偏碰上一些倒霉事？真是屋漏又遭连夜雨，行船偏遇顶头风。晦气哪！”

他为自己的失算后悔，后悔已来不及了。

废了阴阳双怪，他以为双怪行刺李大人的毒计，必定已经取消，急迫的危机已经解除了。

百毒天尊那些人，是向霸剑天罡寻仇的，与李大人无关，霸剑天罡的是非与他无关。

可是，窈窕淑女却随着百毒天尊走了，这代表了什么意义？

窈窕淑女是双怪的人，是行刺李大人的主将。

这鬼女人不理睬双怪被废的事，随百毒天尊那些人一同前往县城，那就表示仍不放弃行刺李大人的计划，少了双怪仍要进行。而且更进一步与百毒天尊那些人合作，李大人的凶险平空增加十倍。

“我一定要及时赶到，这点伤算不了什么。”他向自己要求：“行功三个周天，我必须走。”

真气运行三周天，并无自疗的作用，仅表示气机与行气经脉已经恢复正常，完成初步吸引融合的阶段，下一步的催压运行与排出的功能，还得下诱导催动的功夫。

他心中焦急，准备气机一顺就动身。

歇脚亭的动静，吸引了他的注意。

他不知道那些男女的来历，更弄不清他们为何突然向他出手突袭。

如果被打死了，岂不做了枉死鬼，死得不明不白。

想起了就肚子冒烟，这些混蛋简直岂有此理，难道是百毒天尊留在此地的党羽，或者也往县城赶的一批爪牙？

如果是不相关的人，不会向他突下杀手。

隐约中，他知道这批男女，又拦住几个走夜路的人，而且剑拔弩张正准备动手相搏。

他定下心神，一面默默行动，一面留意动静，相距不远听觉无碍。

“混蛋！你们拦路气势汹汹，不是截路贼又是什么好货色？”是一个洪钟似的嗓音，黑夜中真可以声传两里。这人似乎性情火爆，说的话充满火药味。

“你们不是刚才那人的党羽？”是歇脚亭的人在打交道，似乎相当讲理：“如果不是，也未免太巧了。”

他心中称快，歇脚亭的人碰上气大声粗的人了。

他知道歇脚亭的人并没有紧迫追赶他，他逃走的速度奇快、那些人知难而退，知道黑夜中追赶相当危险。

“胡说八道！老夫六个人，为了贪图夜间赶路方便，所以脚下快了些，人却始终走在一起，哪有什么另一个党羽？太巧？巧你娘的蛋！说，你们到

底想干什么？”声如洪钟的人，可能是一个强者，说的话霸气十足，而且粗话信口而出百无禁忌。

“咱们在这里歇息，受到一个身手极高明的人突袭。”歇脚亭的人说明拦路的经过：“打伤了咱们一个人，刚逃走你们就来了，咱们不能无疑，认为那人是你们的党羽，所以要知道，你们为何向咱们突袭的原因。”

“你是见了鬼了，老夫赶夜路，自己的事忙得很，哪有闲工夫向你们突袭：你们是什么庙的神佛，值得老夫突袭？少往你们脸上贴金，我入云龙王威横行天下，三十年来罕逢敌手，会向一群截路混蛋突袭？呸！混蛋！”

留意动静的彭刚心中一跳，难怪这个老夫如此气大声粗。

天下三龙四虎，都是人见人怕的江湖巨豪。这位入云龙王威正是三龙之一。

江湖朋友以龙虎做绰号的人很多，但大多数并不出色，出色的三条龙不但武功惊世，也拥有不少高手爪牙做党羽，横行天下称雄道霸，二三十年依然威震江湖，还真没有几个人敢在三条龙面前逞能，江湖朋友不得不承认他们的权威。

人的名树的影，入云龙一亮名号，歇脚亭中有了动静，首脑终于出面打交道了。

“哈哈……”踱出亭走在前面的人大笑，声震夜空：“原来是你这条缺了爪的老龙，偌大年纪依然火气甚旺。你这位江湖一代老豪，平时行走汀湖前呼后拥风光得很，怎么可能带了几个小猫小狗赶夜路？一定有了控制不了的大麻烦，一定。”

“去你娘的！老夫不会有麻烦。你这混蛋口气不小，敢在老夫面前张牙舞爪，好，老夫就……”

“慢来慢来，咱们不能因为些小误会动手动脚。”

“你……”

“乾坤一剑周日升。”

“原来是你这狗屁江湖四天君之一的仁义大爷、难怪敢在老夫面前无礼。”入云龙口气一软，但说的话仍有讽刺味：“你这混蛋爪牙比老夫多一百倍。大江两岸是你乾坤一剑的地盘。偷偷跑到大河边上撒野，也在鬼鬼崇崇走夜路，一定也遭了祸事。一定。”

“去你的！”

“喂！怎么一回事、要不要老夫插上一脚？”

“哪用得着你这条老龙在浑水里吞死鱼？喂！亭里坐，不会急于赶路吧？”

两人算是相识，同是江湖的风云大豪。

乾坤一剑周日升，是当代江湖四天君之一。

江湖四天君，指四个地区的江湖领袖人物，是公认的仁义大爷，领导群伦的江湖领袖人物。

四地区一指大河以北、直至京师这一带广大地域；一大江两岸包括湖广江右；一指中州河南山西一带；一指川陕一带地区。

江湖四天君并不是该地区的江湖真正领袖，也无权号令该地区的江湖各类牛鬼蛇神，只是他们的威望和实力，让该地区的牛鬼蛇神尊重他们的权威和地位，谁敢有损他们的利益，必须准备接受他们严厉的制裁。

天下三龙四虎也是江湖大豪，大豪与大豪之间，如果不牵涉戮利害冲

突，通常不会冒两败俱伤的风险，形成对立或结仇的敌对情势自找麻烦。

入云龙与乾坤一剑两豪之间、多年来并无利害冲突，所以见面嗓门大说话百无禁忌，其实也是豪放四海的表现，不足为奇。

“的确急于赶路。”入云龙拒绝入亭歇息：“有几个混蛋向我的人挑衅，占不了便宜加快走人，我要加快赶上他们，和他们亲近亲近。”

“什么人敢招惹你们这条龙？”

“括翅虎的几个猪朋狗龙。”

“哦！那就难怪了。插翅虎近来加强招兵买马，好像准备建立什么门，或者什么帮或派，野心勃勃，不断派狗爪子向各方试探反应，明枪暗箭无所不用其极。老哥，小心他们玩阴的。”

“我也会玩明的呀！再见，老弟。”

“好走。”

入云龙走后不久，乾坤一剑的十二名男女，也动身北行，被彭刚踢断两根肋骨的人，是用粗制的担架抬走的，所有的人，皆对意图行凶突袭的人咒骂不休。

彭刚总算明白，所碰上的是些什么人。

乾坤一剑身边高手如云，随行的都是武功超拔的高手，以一比三，他挨了两掌挨得不冤。

当时他毫无戒心，居然留得命在，仅受了轻伤，可说十分幸运了。

由于入云龙的出现，他不敢妄动，无形中獲得充分的时间行功自疗，获益匪浅。

也由于这约一刻时间的耽搁，他必须加快赶往县城。

官舍大厅的沉寂保持不久，紧张的气氛终于升抵到临界点。

入侵的人不能枯等，时不我留，目标已经公然现身，不发动又何必来？两位中年人两支剑，分处两侧凝神候敌，神意已控制全厅，任何变化都会引起强烈的反应。

张诚的位置在前面，神意集中在堂下。

张信傍在李知县的右侧，他负责保护李知县的安全，左手的暗器凝神待发，必须有效地阻止暴客接近李知县，李知县是目标，保护的责任十分沉重。

久久，竟然毫无动静。

气氛是人本身的感受，形之于外的一种现象，是人所制造出束的表象，并非真正有外物所直接呈现的反应。

从表象观察，明白表示五个人都认为入侵的人已在屋外，时不我留，必须发起攻击，因此严阵以待，即将爆发你死我活的搏斗，所以气氛一紧。可是，攻击并没在预料中发生，他们只能料错了，白紧张而已。料错对方的行动，紧张的气氛也随之降温。

“我不喜欢这种情势。”那位负责应付妖术的中年人，皱着圈头狠盯着窗外的黑暗天宇：“机不可失，他们该知道是发动的时候了，但却一拖再拖无意发动，在等什么？”

“是有古怪。”张成也双眉深锁有点不安：“等待对他们不利，他们必须一击即走。”

“可能是主持的人还没赶到。”张信另有看法：“或者……或者他们已看

出不利的情势。这些江湖人精，已看出某些地方不对了。”

“真是反常。”另一位中年人苦笑：“看样子，他们反而潜伏在外面，有意等我们出去，岂不可怪？他们应该知道，我们不会出去的。”

“他们并没期待一次便保证成功，要采用长期骚扰逼我们失去耐心镇定。”

负责应付妖术的中年人说：“只有千日做贼，哪有千日防盗？我们不可能长期且夕提防，天天不分昼夜应变。所以，改变策略另行制造一击便中的好机。我敢打赌，他们在外围牵制骚扰的人，一定还在不断骚扰，不许我们的人撤回。”

他们说话的嗓门都大，有意说给外面潜伏的人听到，也等于指出对方的阴谋，等候对方另采行动。

外面黑沉沉静悄悄，依然毫无动静。

远处本来隐隐传来的叱喝声息，也久久不再传来了。

“既然他们不急于动手行刺，咱们不必枯等了。”张城开始打手式，嗓音略为放低：“那就双方都作长期等候好了，反正咱们也没有搏杀他们的能力。今晚到此为止，李大人可以歇息了。”

五人开始移动。

张信急走两步，打开壁间的一座暗门。

这瞬间，暗门开启，打破平衡的密云局面、有人失去耐性了。

打开暗门表示要离去，进入暗门就隐藏在内，偌大的官舍何处不可藏身？

要跟入搜寻可不是易事，里面不可能有灯火，如何搜寻？

终于，厅口出现依稀的人影。

接着，几扇明窗倏然崩毁。

时不我留，入侵的人失去耐性了。

入侵的人不可能枯等好机，而是不得不等待。

李大人亲自伏剑候敌，的确让入侵的人乱了章法，不但反常，而且令人莫测高深。

行刺的目标，居然明处相候，即使是最大胆最骠悍的刺客，下手之前也会三思而行。

真正能从空隙中渗入的入侵者并不多，面对莫测高深阶情势却不敢妄动。

官舍外面，竟没有警卫，警卫与埋伏的人皆远在半条街外围，原因何在？未免太不合情理。

入侵的人，在外围骚扰受到阻截时，便已从街道下的空隙潜入，被大厅的灯光所吸引，包围了大厅，却被反常的现象所惊。不敢贸然发动攻击。

李知县要自仗剑候敌，已经令人感到不寻常了，按理，这位大人应该躲得稳稳地。

负责保护的人只有四个，官舍内部竟然连一个捕快也没有留下。

空城计，这怎么可能？再精明机警的老江湖，也会被这种反常的现象弄得悚然困惑？不敢贸然发动。目标似乎在故意等入侵的人轻易下手，为何？等候变化，愈等愈迷惑。

厅右邻院的廊下暗影潜伏着四个人，可以透过大开的明窗，看清厅内

的动静，看到李知县五个人戒备列阵候敌的情景，一而再想发出信号动手，却又一而再压抑发起攻击的冲动。

为首的人，赫然是那位会妖术的假书生，把负责应付妖术中年人所说的话，听了个字字入耳。

派人专人应付妖术，可知李知县已有了周详的准备，厅内必定潜伏有不少人，冒失地闯进去相当凶险。

另三人一是百毒天尊，与两名像貌狰狞的大汉。

反对冒险冲入的人，居然是图谋最切的百毒天尊。

人影从侧方的房舍潜行，窜抵四人的匿伏处。

“长上，已经证实了。”

到达的一个中年人，向百毒天尊禀报：“神手周与他的手下八灵官，在东面带了箭手埋伏，把咱们的人堵住了，在后街布伏的人，极可能是霸剑天罡的人，可是，那个最为泼野，剑上可发风雷的人，以巾蒙面飘忽不定，无法分辨是不是霸剑天罡。”

“厅内的两个中年人，不是霸剑天罡，我不会走眼。”百毒天尊肯定的说：“那么，这混蛋一定在后街埋伏，不在这里。”

“我们该去后街找他，长上。”中年人说：“让双怪的人下去杀狗官，我们……杀狗官不关我们的事。”

“你怎么这样蠢？”百毒天尊不悦地道：“早就知道霸剑天罡是做狗官的保镖，在狗官身边勤快得很，只有在狗官身边才能找得到他，在别处找白费工夫。你以为咱们胁迫双怪的人相助，为的是什么？有他们相助，咱们的实力增加一倍，你懂不懂？”

“狗官在，霸剑天罡不在，长上便按兵不动，等下去对咱们大大的不利。如果不去后街，那就发动吧！再等下去，天一亮咱们就走不了啦！”中年人以为不然，对迟迟不发动大表不满。

“龙前辈，确是不宜久待。”假书生将剑挪至趁手处，跃然欲动：“如果我所料不差，霸剑天罡很可能躲在厅后潜伏，只要向狗官下手，他一定会出来的。”

“唔！可能的。”百毒天尊意动，其实也等得心中焦躁不安。“他如果不在，咱们岂不白来了？没能宰掉他，反而断送一些人，我不甘心。”

“那就下次再来吧！你没有信心，哪能成功？”假书生冷笑。

“老实说，我还不想要你们发动呢！”

“噢！你……”

“你的目标是负责宰掉霸剑天罡，他不在，你们发动白费劲，何必要你们进去？”

“霸剑天罡一定躲在厅附近。”百毒天尊肯定地说。

“那就进去吧！”假书生指指厅内移动的人影，暗室门正徐徐开启：“他们要躲起来了，良机不再。”

“好吧！发动！”百毒天尊一咬牙，发出动手袭击的信号。

三方面的人齐发，快速地扑向大厅。

共有十六个男女同时发动，从三方面快速地猛然冲入。

从大开的厅门冲入的六个男女，由窈窕淑女领先冲入，她相当机警，一进门即向下扑倒，奋身向左滚了三匝，再斜跃而起。

这瞬间，她听到惨叫声。

大厅上面的顶盖，已预先开了活动盖，人躲在上面，掀起盖用暗器向下喷射。

她后面跟入的一名同伴，有三个被暗器射倒了。

一声怒啸，她挥剑向堂上猛扑，目标是李知县，剑上风雷骤发，与迎下的张诚接触。

传出三声狂震，张城不但从容接下她三剑，仅退了两步，而且反击了两剑，有效地阻止她冲上堂。

可是魔手无常从右面冲到，无常棒发似奔雷，铮一声爆响把张诚轻灵的剑震偏，人也随剑偏撞而出，让出所堵的位置。这时，厅中已成了混战局面，凶魔们蜂涌而入，与从顶盖跳落的捕快们杀得天昏地暗。

窈窕淑女乘机超越，扑向仗剑屹立的李大人。

保护李大人的张信，暗器击倒两个冲近的人，被百毒天尊缠住了，无法再分心取暗器。一声长笑，李大人剑起风雷，铮铮铮三声清鸣，把窈窕淑女逼得退下堂。

一旁的百毒天尊看出破绽，一个知县的剑术，怎么可能如此出色？剑气所进发的风雷声，与那直逼丈外的凌厉剑气，剑术名家浸润其中半甲子，不见得能臻此境界，决不可能出于一个县太爷之手。

“知县是假的。”他一面压迫张信，一面厉叫：“凤姑娘，假知县可能是霸剑天罡。”

假书生并没施展妖术，也无法施展，大厅挤满了恶门的人，已是敌我难分，混战中妖术的威力也有限，何况她必须分心留意乱中飞来的暗器。

她绕着一根厅柱旋走，剑信手拂挥，将近身的敌我双方有意无意中逼近身畔的刀剑崩开，无意和近身的捕快狠拼，目光在人丛中搜寻，是否有霸剑天罡。

她的目标是霸剑天罡，其他的人与她无关。

百毒天尊的叫声，替她指出目标。

一声娇叱，她一剑刺倒一名捕快，身形似电，猛扑把窈窕淑女逼下堂的假李知县，剑光如虚似幻，排空突入吐出连绵不绝的激光。

四周刀光剑影飞腾，暗器乱飞，叫喊叱喝声此起彼落，人影错乱闪动难分敌我，因为灯火已熄掉大半，全厅光线朦胧。

而她却浑身事外，身剑合一奇快地向假知县接近，巧妙地穿越两对激斗中的人，穿越刀山剑网身法十分美妙，像流逝的幽光，形成怪异的曲线，一扭两扭便穿透刀剑的空隙，到了假知县的右侧，剑出极具抢攻威力的七星联珠狠招，一剑连一剑激光连续喷射。

假知县确是霸剑天罡，易容术极为高明，不但相貌神似，连举止谈吐的风度也甚少瑕疵，难怪在厅外潜伏伺伺的人也看不出真相，直至霸剑天罡大发神威，才被百毒天尊从剑术中看出破绽。

窈窕淑女居然能禁得起霸剑天罡的凌厉攻击，但毕竟剑上的劲道与气势稍弱，被逼落呈堂下棋差一着。

霸剑天罡格斗的经验丰富，剑术威震江湖，却没料到在暴乱的人丛中，竟然有人流光似的穿越，激光近身剑气猛然压体，真吓了一跳。

姜是老的辣，震惊中，他总算及时闪身避招，沉叱一声，仓卒间长剑连挥，封住了连续攻来有如闪电的七剑，像在同一刹那挡住这一招七星联珠，

在金铁狂震声中，退了八尺左右，险象横生。

很不妙，刚对偏了第七剑，左后侧剑光狂野地及体。

他并没忘了窈窕淑女，但已经无法应付了。

他并没看出假书生是女人，只觉得一个怪异的少年、剑术之神奥狂野，以及御剑的劲道，决不是一个嘴上无毛的少年所能修至的境界，接了第一剑，便心中骇然极受震撼。

窈窕淑女乘隙夹攻，他已来不及应变，剑如流光君临左背肋，身形稳不住闪避也力不从心。

大厅激烈的混战如火如荼，相互不能兼顾。他的两个儿子已经分解陷入苦战中，无法策应他。

百忙中他身形勉强地扭动，感到护体真气受到猛烈波动，冷冰冰的剑尖已经楔入肌肉，贴肋骨滑过，瞬间的灼热感，证明剑的速度非常惊人。

身躯一震，他扭身便倒，间不容发地躲过假书生的追袭，剑掠左肩侧而过，彻骨剑气令人大为吃惊。

窈窕淑女也及时追袭，剑发流星坠地，要补上一剑，把他钉死在地上。

假书生也剑势反掠，疾劈而下。

都是致命的一剑，他已无法自保。

背肋中剑，幸好是斜贯的，贴骨刺穿伤势不轻，劲道已无法发出，身形也控制不住，眼睁睁等候两把利剑及体，一刺一劈他难逃大劫。死定了。

怪事发生了，又有一个如虚似幻的人影，不可思议地贯穿人丛，从刀山剑海中钻隙而过，有如扭曲的电光，狂急地透围射到。

大手在千钧一发中，伸至假书生的右腋下，一挽一钩，恰好按在假书生的右乳房上。

“哎……”假书生惊骇地尖叫，那地方怎能被敌对的男人触及？下劈的剑随后仰急退的余势向上挑起，锋尖恰好拂向窈窕淑女的胸口。

窈窕淑女骤不及防，大吃一惊，幸好劲道可能收发由心，仓卒间向后暴退，剑也转势上撩，铮一声与假书生的剑接触。

人影乍分，假书生倒退出丈外，看到伸手触及他禁区的人，正愤怒地扑向窈窕淑女。

她对这人不陌生，相当眼熟。

她已来不及反扑，右胸所受的压力不但重，护体神功发挥不了反震的功能，而且另一种今她的生理受到震撼怪劲，迫使她无法立即隐下马步重新扑上。

眼前所呈现的景象，也让她悚然而惊。

裂帛声刺耳，布帛纷飞。

窈窕淑女是唯一穿了一青绸长裙的女人，被愤怒扑上的人物手急抓没抓住，抓住了飘起的长裙，裙破衣裤现，整条腰裙化为布条被抓脱飞扬。

一声惊叫，窈窕淑女人化流光，飞跃而起穿窗而出，一闪即灭。

“你走不了！”那人大叫，但并没追赶，拖起倒地的霸剑天罡，钻和黑暗的内堂形影俱消。

她正想追出。身后不远处传出一声怒叱，和一声厉叫，有同伴被人击中要害。

撤走的信号传出，是百毒天罡所发的。

内外人影如潮，再停留可能就走不了啦！

她总算明白了，在混战中无法施展妖术，拼个人武功，她远奈何不了霸剑天罡。

她不得不承认失败，立萌退意。

大厅内留下七具尸体，没擒住受伤的人。

设伏诱凶魔深入的人，也死了五名，轻重伤十七名。死的人中，有两人是霸剑天罡的人。

主凶魔全逃掉了，留下的尸体身分不明。

神手周杰在外围，捉住了两个活口。一个是百毒天尊的人，一个是阴阳双怪的爪牙，只是小有名气的黑道二流人物，所招的口供并不多。

这次大胆诱敌深入，所冒的风险相当大，没成功也没失败，小胜所起的作用却大。

至少，近期内凶魔们不敢卷土重来。

谁也没看清救助霸剑天罡的人是何来路，那人将受伤不轻的霸剑天罡藏妥，便外出追赶走散了众凶魔，此后即不再现身。

霸剑天罡没看救助人的面魄，变化太快太突然，大厅幽暗，人影错乱，最后进入内厅，更是黑得伸手不见五指，被夹住拖走，怎能看到面貌？

最后在被塞入一间黑暗房舍时，听到那人急促地叮咛，似乎并不知道所救的人是霸剑天罡，留下唯一的一句话：“李大人躲好。”

高手四出追捕主犯，想得到必定劳而无功。

交通发达，凶徒们早已远走高飞无踪可寻了。

一早，彭刚一脸晦气，大踏步赴板闸镇钞关，准备请人瓜代役期，他得到外地谋生与增长见识。

长子才有田地继承权，他不是长子，日后必须自立门户，兄弟早晚会分家的。

昨晚他在千钧一发的紧要关头，冲入暴乱的大厅，险之又险地救了李大人，总算让他及时赶上了这场杀戮，李大人脱出险境，仅受了伤。

可是，他老爹可不能饶他，不但被骂得半文不值，还挨了一顿好揍，所以一脸晦气，委委屈屈不敢分辨。

他老爹教训他，情势急迫，就应该用非常手段，快刀斩乱麻断然处理，居然有心和双怪游戏，几乎误了李大人的性命，当然该打该骂。

他老爹口中的非常手段，他清楚得很。

早年的霹雳火彭直，办起事性如烈火、江湖朋友耳熟能详，闻名胆落。这位亦正亦邪的可所人物，办事的宗旨是雷霆手段除恶务尽。

在半途无缘无故，受到江湖四天君之一，江湖仁义大爷乾坤一剑周日升一群爪牙给他来一记沉重一击，几乎要了他的命，受了相当程度的伤害。

最重要的是，那一阵子耽搁，他几乎误了大事，赶到县城已是筋疲力尽，李大人挨了一剑，他也无力对付其他的凶魔。

最糟的是，他老爹责成负责后果！

这是说，这些凶魔不会就此罢休，日后必将变本加厉来清河杀官行凶，他必须负责消除祸苗。

凶魔们已经远走高飞，一哄而散，何时卷土重来只有天晓得，他哪能等在这里日防夜防？

他不能在这里等那些人来。下一次的袭击，凶猛的程度将倍增，他哪能应付了事？等候早晚会遭殃的，主动权控制在他们手中。

要获得胜利永除后患、唯一的手段是攻击。

霸剑天罡名震江湖，枯守在这里也毫无作为，既保护不了李大人，也奈何不了来来往来的江湖凶梟，只能消极地守株待兔，或者死守待宰。

他下定决心，要找到罪魁祸首，从事掘根拔苗着手。彻底消除祸患的根苗。

百毒天尊那群人最为可恶，事先放出风声要找霸剑天罡算帐，结果用的是声东击西手段，最后目标仍然指向李大人。

返回板闸镇的第一件事，便是找出那些人的去向。

花了些银子，他找到代他出役的人。

第三天，他弄妥一切旅行手续，职业是行商，乘船奔向南京。那些人确是乘船走的，航向南京。

他忘了飞狐，事出仓卒，得到凶魔已赴县城的消息，他无法预知飞狐，分秒必争赶处府城。

次日，他前往府城找飞狐，飞狐已经不知去向。因此，他只好不再牵挂这件事。

他在板闸关混了好几年，本来就是有心人，与一些江湖人士经常接触，因此江湖门槛相当熟悉，一日进入江湖闯荡，他已经是半个江湖人，虽由不曾经过大风大浪，凭以往的经验已可顺应闯道者的浪迹生涯。

所带的盘缠甚丰，不必为生活而涉入江湖行业，他也不承认自己是江湖浪人，所以打扮得一身光鲜，有模有样。凭气宇风标，怎么看也是年轻的爷字号人物。如果身边再有两位随从，那就更像有地位的少爷公子了。

所乘的是至扬州的定期客船，预计如果沿途不受天候影响、得在船上待十天半月、这期间不会发生意外，只是无法沿途打听凶魔们的去向，颇感烦恼。

如果凶魔们半途登岸起旱，那就会像盲人瞎马一样到外乱闯碰运气，得浪费不少时日打听，对方如果找地方隐藏，可就无从着手调查下落了。

但他不得不乘船，凶魔们是乘船走的。好在客船沿途需在大埠停泊，可以在客处入埠的码头打听消息。

这艘扬州江南船行的定期客船，兼载一些零担货物，因此在沿途的大埠，皆需停泊一天半天，有时间登岸打听消息。

百余名旅客，有一半需在沿河各城市下船，当然也有旅客从各城市上船，也可以打听各城市的有关消息，不至于坐在船上毫无所知。

中舱也称官舱，分为六间小舱房。配住中舱的旅客，通常是有身分的人物。

他乘的是中舱。每一舱房如果没有女眷，可住四名旅客，各有床位。

同舱房的三位旅客都是中年人、似乎都是爷字号人物，穿得体面，所携的行李不多。

可是，都没带有随从，可知并非真具有爷字号人物的气概；真正的爷字号人物，通常有随从或小厮伺候。

他也像爷字号人物，至少也像一位公子爷，但也没带有随从或小厮，行李也少。

上船安顿停妥，首先便与同舱房的人交朋友，十天半月同舱，连络感怀有其必要。

三位中年人姓周、吴、顾，名是礼、义、廉。

逢人且说三分话，未可全抛一片心；出门人不论任何事，皆必须有所保留，因此交朋友也必须保持距离，谁也不愿一见面就推心置腹呈上三代履历。

他也用假名：彭方。

他曾经以彭方的面目露过脸，起得很不错，当然也希望今后行事处世方方正正，方正本来就是做人的根本。

客船只在大埠停泊，中途站是宝应县、高邮州，每处停泊一天。如无意外，十天便可抵达扬州。

全程三百六十余里，客船却要航得十天。船本来就慢，顺水下航，仲秋水势仍然湍急，沿途还得停泊，性子急的人不宜乘船。

好在他并不急，需沿途打听消息。追查远走高飞的老江湖不是易事，急不来的。

感觉中，他觉得同舱的三位旅客、似乎并不简单，有某些地方不对，可是，却又无法具体看出哪些地方不对。

至少，他看出三个人外表和蔼，骠悍内敛甚至深沉难测，可感觉出潜在的危险性。

这可以表示出他是一个感觉敏锐的人。同时也表现出，他虽然不曾正式在江湖历练过，但警觉心甚高，已经具备在江湖闯荡的条件。

他肯定地相信，这三位旅客行囊中，必定携有兵刃、可用来杀人的利器。

那位叫周礼的中年人，宽大的青长衫内，可能有皮护腰，甚至暗藏有匕首一类短利器。

他身上没携有任何利器，只有一把削食物或小器物的小刀，一把随同生火器具在一起的半月形火刀，长仅有三寸，是用来敲击燧石的工具而非利器。

他的外表脸形，也没有江湖人流露的豪迈气概，但健壮修伟手长脚长，最好先估量自己的份量。

这三位旅客颇不简单，已经看出他是一个具有潜在危险性的人物，因此在言谈上保持表面上的礼貌，闲谈时仅涉及沿途的风土人情，不及其他。

船在三十余名缆夫的牵拽下，像蜗牛船逆水上航，花了二天，船才进入南浦。两天仅航行了六十里，说慢真慢。

接近宝应，算得进入扬州府地境了，漕河也正式驶入古邗沟，水往南流。缆夫打道北返、船顺水顺流速度倍增。

在宝应停泊一天，旅客有上有下，没发生任何事故，只是风速增加了些。可是，刮的是西南风，仍然无法使用帆航行，河面则开始渐渐加宽，从四十丈增为六十丈左右了，不时可以看到成群结队的大型平底漕舟上下，客船得让漕舟优先通行。

入暮时分，他从码头的酒坊膳毕返船，三位同舱房旅客还没返回，大概仍在码头到处乱逛。

宝应是一等县(上县)，位于漕河旁，市面相当繁荣，码头在西门外，规模也不小。

码头区没有夜禁，旅客们何时返船，船伙计不加过问，反正明早启航，旅客是否能及时赶上，也与船伙计无关。

他听到右邻的舱房，隐约传出妇女的嗓音，颇感诧异，显然邻舱已换了旅客。

府城至宝应仅有八十里，走官道陆路一天便可到达，邻舱房先前几倍旅客，为何要乘这艘船？前后需要三天，实在没有乘坐客船的必要时。

那与他无关，虽诧异却无意过问。

过问也是枉然，旅客已经不在船上了。事不关己不劳心，这种平常的事哪用得着注意？

三位同舱旅客，是子夜过后才返船的、那时他已经安睡。

三旅客是陆续返船的，并没惊动舱内的人。

这段漕河可以夜航，但大型船只需用纤夫牵挽，不可能夜航。

宝应以南顺水流，便可能夜航了。

客船预计从宝应发航后，如无意外，将昼夜航行直驶高州，沿途不再停泊。

## 七

开船的前片刻，第一次的锣声敲起，船伙计们正在解缆，意外发生了。

一队捕快涌入码头，制止七艘船只启航。客船是七艘船之一，立即被几名捕快和丁勇看守。

后续赶来的巡捕丁勇，开始艘查全船，盘查所有的乘客，旅客的行囊也一一打开艘查。

昨晚城内有两家大户被贼入侵，偷窃被发现改为强盗行抢。犯案的人有两个，抢走了不少财物。

这可麻烦大了，船等于是被扣留了。一上午公人来来去去，所有的旅客个个惶恐。

有几位可疑的旅客，甚至被带至衙门让苦主指认。

彭刚并没受到干扰。对这种意外并没感到惊叹。在板闸镇码头，这种扣船事故平常得很。

旅客们叫苦连天，知道何时才能放行？

有几位旅客要赶时间弃舟就陆，但也被捕快们挡驾拒绝，所有的旅客，皆必须留下接受调查。

次日午正时分，终于接到通知，允许客船开航，所有的旅客皆平安无恙放行。

旅客们心头一块大石落地，催促船主动身。船主也怕官方反悔，答应启航远离是非地。

解缆动身启航，已经是未牌正。

不巧的是，半途恰好碰上北航的大队漕船。护送漕船的官方各式船只，严格要求其它船只避，尤其是大型船只，必须靠岸暂时停泊。

这种大型漕船，十之九是百石左右的平底舟，本身的动力不够，逆水

需要各地官府派缆夫牵挽。挽夫在两岸牵缆，其他船只哪能通行？

每船需三十名缆夫，三十艘漕船需缆夫九百名。每船两根大纤缆左右分张，已把整个河面堵死了。

等大队漕船驶向北端，已经是申牌将尽了。

屋漏又遭连夜雨，行船又遇打头风；霉运一来，祸事意外接二连三。

风势加剧，河上有了浪花。

船伙计个个叫苦，麻烦大了。十枝大长桨每桨增加一名伙计，其他伙计持篙以应付意外。

这点风浪其实并不严重，严重的是船即将驶入汜光湖。

汜光湖的风浪大大的有名，一年到头都有风浪，但如果碰上水妖兴风作浪，可就灾情惨重。尤其是漕船，最怕恰好碰上怪风，漕船都是平底，耐浪性差，上百艘漕舟，很可能在片刻间全部翻覆沉没。

那时，高邮湖是第一鬼门关，汜光湖其次。高邮州的康济河还没开辟，漕舟必须越湖行驶。汜光湖的宏济河也没开挖，船越湖航行，四五十年后，这两条河在堤东挖掘里之河，船不再越湖饱受风涛之险。

汜光湖比高邮湖小三四倍，航道长仅十里左右，但湖东西长二十里，风一刮两面张形成风廊，都是可怕的侧风，南北上下航的船只禁不起一掀。

怪风来前并无先兆，来则排山倒海逃无可逃，船被掀起攒碎在堤岸上，像玩具一样摔得粉碎。每年被怪风吞噬的船只甚多，所以在万历十三年，在湖东堤岸后面，挖掘一条越河通航，河名定济，从此漕舟不再从湖中航行，不再发生覆舟沉溺的凶险。

马行狭道，船抵江心，船主不能把客船在半途停靠，夜间停泊河旁，什么事故都可能发生，小群强盗也可能造成可怕的损失。

黄昏时光，船驶入汜光湖，幸好风势一直不会增强，船驶入浩翰的湖面，靠东岸急驶，希望在一个时辰内能驶入安全的河道。十余里湖面，一个时辰足矣够矣！

风浪甚大，船猛烈颠簸，所有的旅客皆不敢出舱，船夫们忙得晕头转向。

有不少人心惊胆跳向老天爷祷告，求神灵保佑下要起怪风。

这一带正是所谓洪泽区，千里圆周内有许多巨大的湖泊，几乎每座湖与每条河，都是相通的。江湖朋友口中的五湖四海的五湖，据说就指这一带的湖泊。

北起洪泽湖，南至邵伯湖，据说都是蛟龙水怪之家，每年死在水中的人成千上万，神怪妖异的传说震慑人心。

水怪不曾出现，怪风也不会出现。

风浪吼浪涛汹涌中，却出现了两艘小快舟。

船夫们紧张地致力于控舟，对前面出现的小快舟并没在意，等到看清闪动的红色灯号，这才发出警告性喊叫，舱面大乱。

“水贼来了！”有人大呼狂叫。

已来不及应变了，船内同时发生变化。

旅客中有十余名男女，换穿了水靠出舱，刀剑钩刺高举，控制了全船。

三个男女控制了船主到舱面，命令船夫们不可妄动，将船改向西驶，沿湖北岸向西又向西。

三更天，船驶入一处湖湾，满目全是无尽的芦苇，滩岸荒僻看不见灯

火。

滩岸已有三十余名幽灵似的男女，刀出鞘剑在手迎接客船冲上滩岸。这期间没有人敢反抗，如果发生打斗，船毫无疑问会翻死全船同归于尽。

舱房内的彭刚也不敢反抗，怕连累全船的人遭殃。但他知道邻舱房的四名男女，是发劫船者的首领，是从宝应扮旅客登船做内应指挥者。

他并不怕水贼，破财消灾认了命。当然，他心中颇感焦灼，财物行囊被抢，今后将身无分文，在江湖寸步难行。这趟出门不足百里但栽到家了。真是岂有此理。得乖乖回家再打点盘缠，如何向他老爹解释？

在家千日好，出外半日难，算路程，他还没离开家乡半日程呢！日后如何能在江湖闯荡，如何能找得到行刺李大人的凶手？一出门便成了失败者，心里面的不快可想而知。

船搁了滩岸，他心中大定。

这些劫贼在船上没能制住他，上了岸他应有虎返云山，龙归还海的感觉，至少命是保住了。

如果覆舟。其实也要不了他的命，他的水性不作第二人想，只担心船上的旅客跟着遭殃。

两艘小快船也左右一夹，把客船夹在中间。

男男女女共有五六十人之多，大半男女登上客船，有人点起灯笼火把，开始逐舱捉人了。

不是水贼强盗，这些人并没先劫财物。

花了半个更次，共二十四名旅客。彭刚非常走运，二十四人中有他。

劫船的人都是行家，而且是有计划的行动。事先控制各舱，不许任何人走动，抗命的人格杀勿论。船搁上滩岸，大批人手登船。这才开始逐一捉人，逐舱将人各别唤出，逐一上绑押走。

有十余名旅客携有刀剑防身，全被捉住押上岸。

彭刚舱房四个人，全被逐一唤出，由四名男女用刀剑胁迫出舱，其中两男女甚至用小型弩筒戒备，随时皆可能向有意抗拒的旅客发射。

龙游戏水虎落平阳，对方人多势众，动手反抗必定累及无辜，脱身的成算似乎不大，因此他强抑心中怒火，乖顺地接受对方的摆布。

洪泽湖有水贼；射阳湖有水贼；高邮湖也有水贼，汜光湖却没听说过有水贼活动。

他一看这些人的装束，便知道不是水贼。

可以想见的是，这些人必定与船只被扣的事有关，很可能与官方有密切的勾结，所以事先知道船上有哪些捉的人，哪些人携有防身的兵刃。

两个人押解一个旅客、浩浩荡荡离开湖稚，沿一条羊肠小径急走，穿越旷野到达一处林深草茂地区林木深处有五六座大型棚屋，旅客们分为三处，囚禁在棚屋内等候厄运临头。

像是临时巢穴，棚屋没有村民居住，住的人全是粗胳膊大拳头佩刀带剑的凶悍人物。

很不妙，劫贼人数已超过一百大关。

棚屋全是以芦苇搭建。芦苇编避叠顶，仅可躲蔽风雨，简简单单随时可以丢弃。

这种地方囚禁强悍的肉票，防止脱逃全靠看守的人。

彭刚与六名旅客囚禁在一起，同舱房的周礼、吴义、邓廉也在。

不同的是，这三位旅客是双股牛筋索五花大绑的，猛虎也无法挣脱捆得死死地。

五花大绑俗称死绑。喉部是活套、双臂、手腕(背捆)、下连脚节(另加的限步绳)，都是死结。限步绳长度仅一尺，可以迈步移动而已，想跑，休想。

这三位旅客被搜出暗藏的匕首，虽则身材修伟而且年轻力壮，但并没受到重视。

棚屋有八根本柱，七个人分别加捆在一根木柱上，倚柱坐地假寐动弹不得，不可能移动无法逃走。

有两名看守，一在棚内一在棚外，悬上两盏灯笼，被捆的人一举一动无所遁形。

看守不住走动巡视，不许说话交谈大小便也不许叫喊，拉在裤裆里算了。

长夜漫漫，劫贼们无意立即处理，看样子，要天亮后才能决定俘虏的命运。

看守是一名粗壮如熊的大汉，发现彭刚居然倚柱睡着了，而且鼻声甚大，表示是一个无忧无虑看得天的蠢笨人，不需严加注意。

其他六名难友，没有一个人能安心入睡。

天终天亮了，不久，气氛一紧，百余名贼人分别围住四座棚屋，剑在手刀出鞘，分水刀与分水钩数量最多，真是善水中搏斗的水匪。

十余名贼首，陪同七名穿得颇为体面的男女，在各处走动，所经处水贼们行礼相迎。

邻棚传来惨叫声，这群首脑们显然在处置邻棚的旅客，听那惨厉的叫号声，可知旅客正在受苦受难，很可能每个人皆面临生死关头。

棚内的看守换了一个身材高瘦，生了一双不带表情山羊眼的大汉，随着外面的人声而到了棚口，与外面的看守并列，等候即将到来的首领们，不再留意棚内七名俘虏的动静，事实上大白天，已经不需费心留意俘虏，大白天俘虏肉票插翅难飞。

彭刚看到周礼三个人，暗中运劲想挣脱手脚的束缚，浑身肌肉绷紧又收缩，牛筋索发出隐约的时松时紧的声响。

可是，一切徒劳，浸了水的牛筋韧力大得惊人，半干半湿时，收缩力比松弛力大，猛虎也挣不断的这种承受数百斤张力的绳索。

幸好三人都是行家，挣力集中在腕部，又能保持稳定，因此没波及束劲的套结。

如果双臂因扭动而移位，颈脖的套结便会愈勒紧而导致呼吸困难，甚至会把自己勒死。

他在侧方看到，那位叫吴义的人，腕部有血沁出，因挣扎而伤了腕部的皮肉。

即使两膀有千斤神功，也挣不断双股牛筋索的束缚。徒劳的挣扎耗损精力伤害自己，但只要有一口气在，必须一切方法努力自救。

彭刚是最安静的一个人，所以看守完全忽略了他。

让敌人忽略，也是努力自救的方法之一。

人声与脚步声渐近，终于人群光临这座棚屋。

十余名水贼首脑，陪同七名男女贵宾踏入棚屋。

两名看守跟入，恭敬地向首领报出七名俘虏的姓名年籍。这是从各人的路引中年获的资料，贼人们不曾先行拷问口供。

七名贵宾分别审俘虏的脸型身材，寻找是否有特征。

那位脸蛋颇为俏丽，隆胸细腰年已三年出头，风韵成熟相当出色的女贵宾，在那位年约半百，身材修伟的贵宾首领耳畔，低声说了一些话，目光凶狠凶落在周礼三个人身上转来转去。

贵宾首脑的脸上，涌现令人心悸的阴笑。

水贼首领是个干瘦的中年人，獐头鼠目望之不像人物，但腰间所佩的狭锋分水刀，装饰华丽极为耀眼醒目，很可能是宝刀级的利器，与主人的猥琐形象完全不同。

“陈当家，显然你没成功也没完全失败。”贵宾首脑向水贼首领冷冷一笑，语气有讽刺成分：“离巢两三百里，出动所有的弟兄，结果，只捉到几条小鱼。”

水贼首脑外貌外扬，但发起威来居然气大声粗，鼠目一翻，居然有精光焕射。

“罗志超，你说话给我客气些。”水贼首领陈当家嗓门相当震耳。吹胡子瞪眼睛冒火了：“你娘的！消息是你们的人所供给，宝应县三班六房有你们的人卧底，咱们只负责按你们的消息行事，不负成败责任。捉到什么，与咱们无关。他娘的！什么小鱼？”

“这三个家伙，是乾坤一剑手下的二流朋友，无关紧要的跑腿型的人物，只能算是小鱼。”贵宾首脑罗志超冷冷地说：“花了两千五百两银子，请你们捉大鱼，结果……这三条小鱼，实在贵得离了谱。”

“咱们的消息错不了。”俏丽的女人接口：“眼线的确证实乾坤一剑那些重要人物，在府城上了这艘客船。宝应的眼线，也证实船抵宝应，人仍然在船上。这是说，人在你们劫船时，机警地跳水逃掉了，你们并没尽全力事先控制全船。”

“那是不可能的事。”陈当家大声抗议：“风浪一起。所有的舱门皆紧闭，不可能有人逗留在外乘机跳水逃走，咱们派上船的人监视得十分严密……”

“那么，乾坤一剑那些人何在？”

罗志超打断对方的话，嗓门更大：“这三条小鱼甚至不能称鱼、只能算是小虾。两个是江宁镇双豪，和太平一霸。双豪的老大五花剑刘奎化名周礼，老二神拳吕杰化名吴义，他们只是地方上的小土豪。替乾坤一剑跑腿的眼线。太平一霸樊江绰号八爪鱼，一个私枭小头头而已。这三个人都是三流小跑腿，咱们却花了两千五百两银子。而你们一群洪泽地区的超一流水上好汉，百余人只捉了这么三个小人物，你要我如何向敝长上交代？所以，尾款两千五百两银子我不能给你。”

如果船上的旅客，事发时知道危机光临，悄然跳水逃走并非不可能，当时船上大乱，负责监视的人哪能控制全船的混乱，陈当家嘴硬，其实心中有数，人没捉到，却是千真万确的事实。

不负成败责任，话是不错，败，当然无话可说，败了认命，死了活该。而目下却是袭击掳船完全成功，目标却平白失踪，这就难以交代了。

胜利者反而成了失败者，虽则并没完全失败，至少捉住了三条小鱼，还不至于一败涂地。

陈当家的恼羞成怒可想而知，脸上一阵青一阵白。

彭刚听得心中极感不安，总算有点明白事故的概略来龙去脉，同时也知道处境极为凶险，不能再等闲视之坐候厄运临头了。

洪泽地区的水上好汉，指活跃在洪泽湖包括泗州沼泽区附近的水贼。他对那一带的情势不算陌生，算起来是近邻。

他不会与那一带水贼有何牵涉，井水不犯河水。这位陈当家，定是洪泽地区实力最强，最凶残的水匪首领，翻江倒海陈宗，一作案必定鸡犬不留的凶暴残忍匪首，而不是穷得挺而走险的水贼。

匪与贼是两码子事，贼通常不曾打家劫舍屠门灭户。

乾坤一剑周日升，他也不陌生。

那天晚上赶赴清河县城，救兵如救火，半途在尚贤村歇脚亭，被乾坤一在群爪牙突然袭击，毫无提防之下几乎丧命。也因伤耽误，几乎赶不上知县官舍的恶斗。

那天晚上，入云龙一群人光也光临歇脚亭，几乎与乾坤一剑的人冲突。

入云龙是天下三龙四虎之一，名震天下的大豪。

乾坤一剑则是江湖四天君之一，江湖的仁义大爷，势力范围在大扛流域，上起湖广夷陵州，下迄南京的通州，是这一带江湖朋友名义上的司令人。

乾坤一剑带了爪牙行脚淮安。远离势力范围。事极平常毫不足怪，这些大爷们邀游天下司空见惯。

他不明白的是，这些花重金邀洪泽水匪，出面劫持乾坤一剑的人又是何来路？

五千两银子，在这一带可买一千亩地，代价高得令人眼红，难怪翻山倒海带了百余名弟兄，远离巢穴冒险至汜光湖作案拦截客船。

他心中极感不安，落在洪泽水匪手中，这条命算是被白无常的勾魂链栓住了，只有下地狱一条死路，这个凶残的水匪头头，杀人屠村绝对冷酷无情。

他不但替自己担心，更担心全船百余名旅客，和十余名船夫的生死，水匪是不会留活口的，一旦消息走漏，水军与丁勇必定进军洪泽地区。

如果客船通风涛沉没，这就与水匪无关了。

“我不信他们是从船上逃走的。一定在宝应发航时偷偷溜掉了。”翻江倒海陈当家不肯承认错误，拒绝接受失败：“这三条小鱼、我不能交给你。”

“噢！陈当家的意思……”贵宾罗志超惑然问。

“我要用我的手段拷问他们，要他们招出乾坤一剑的下落，与如何脱逃的内情。他娘的！看有哪些人走漏消息，哪些人在吃里扒外。”

“算了吧！陈当家。”罗志超冷笑拒绝：“你们那种零刀碎刮的下乘迫供手段，奈何不了不畏死的死汉硬汉。我们有问供的专家，只要一颗丹丸，就可以让他们连前生的事，也和盘托出。我要人。”

“你……”

“我坚持，人给我带走。”罗志超语气十分坚决：“你们如果把人迫死了，咱们岂不一切成空？尾款咱们照付，日后彼此还要继续交易呢！”

“好吧！人交给你。”对方答应付尾款，翻江倒海当然开心，欣然一口答应。

小鱼小虾卖价与大鱼相等，当然开心。

水贼们立即把捆在棚柱下的三个人解开，交给罗志超的人接管，双方

皆大欢喜。

“谢了。”罗志超脸无表情，并没感到开心，大鱼漏了网，捉到三条小鱼聊胜于无怎会开心：“记住了，敝长上不希望有后患。”

“你可以放一百个心，不会有后患。”翻江倒海拍胸膛保证：“我的人必须尽快回洪泽。善后的事，保证一干二净，绝无后患，信誉保证。希望日后还有合作的机会、请代向贵长上致意。”

“但愿如此，告辞。”

“在下送诸位上船。”

贱人们与贵宾动身，兴高采烈向北走了。留置在棚屋区的大群水贼，有大半向南离去。留在座棚屋附近的人不多，警戒人员也减少大半。

一名看守负责两座棚屋的警戒，已知留下的俘虏肉票没有任何反抗的可能，根本用不着严加看守。

这座棚屋只剩下彭刚四个俘虏，另三位中年人已被捆得奄奄一息，不时发出痛苦的呻吟，连挪动的力量也消失了，哪能反抗？

唯一的一名看守大汉，非常尽职地入室，逐一察看四名俘虏的现状，留心捆绑有否变动。

大汉身材粗壮，相貌狰狞，外表粗野蠢笨，却非常细心地检查彭刚捆手腕的绳结。

“好汉爷。”彭刚用有气无力的嗓门，向大汉哀求：“是不是可以释放我们了？行行好，老天爷会保佑你们。我们这些不相关的旅客，家中都有老少亲人……”

“闭嘴！”大汉踢了他一脚：“我们是水贼，会释放你们？”

“好汉爷，我可以向亲友筹金银赎身……”

“去你的！这不是赎身的小事，在你们这些人身上，能勒赎多少金银？只要留下一个活口，四府的兵勇将云集五湖地区，你明白吗？”

“哎呀！你是说……”

“你们都得沉入湖底。”

“天哪！船上有百二十名旅客……”

“百十个人算得上什么？这一带直至白马湖沼地区，沉下一千一万，永远不会有人知道，要不了三年两载。连齿发也会化为烂泥。”

“我……我不要死……”彭刚尖叫。

“由不了你，不许叫。”大汉一耳光把他的叫声打断了，凶狠地说：“几个人捆在一起丢下泥淖，一下子就好，痛苦一下就没啦！被零刀碎割才惨呢！你们没有嫌疑，死得平安快活，还有什么好抱怨的？”

“那姓罗的人比你们更黑心，他的长上是什么人？”彭刚突然收敛了脸上的痛苦表情低声问。

“你可以向阎王查问。”

“老兄……”

“噢！你居然……”

“居然有胆量问东问西。”

“不对……”大汉突然醒悟，一掌劈向他的脑门，反应锐敏，断然处置猛下毒手。

本来手脚加以五花大绑，加捆在棚柱下的彭刚，双手突然出现在前面，一手扣住大汉劈来的掌一拉，将人拉近下俯，另一手扣住了大汉的咽喉，五

指一收，气喉应手裂碎，叫不出声音向下倒。

没收了大汉的分水刀，割断双脚的束缚，一跳而起，地下留有捆他的捆绳，绳结仍是完好的，并非挣断，而是滑脱束缚的。

他真有蛇滑的功夫，牛筋索捆不住他。

割断三名难友的束缚，先救人再说。

“从棚后躲入芦苇藏身，暂时不要出来。”他向瘫软在地的难友说：“性命要紧，爬不动也得爬，快！我要去对付那些水匪，抢救客船上的人，暂时顾不了你们。”

悄悄从棚侧拨出一条缝，像蛇一样钻出棚，刚往侧方的草丛中一伏，邻棚便大踏步来了两名大汉，一面谈笑一面走，毫无戒心通过他的潜伏处。

他像一头豹，从后面扑上，掌如开山巨斧，几乎同时劈在两大汉的左右颈脖子上，有骨折声传来。

两大汉的头一歪，颈骨折断，头向侧一搭，脑袋几乎离开了脖子。

从棚侧窜出，分水刀出鞘。

这种刀轻、尖、短，其实是轻型的尖刀，长仅两尺，在水中使用十分灵活不挡水，缺点是不宜砍劈。

在水中格斗，不需砍劈。这种轻快锋利的尖刀到了他手中，可就成了致命的可怕武器。

前面棚口有三名大汉，挤在一起有说有笑，交换把玩从旅客身上搜劫来的物品。

他先不理睬外面的水贼，拨棚壁钻入这一座棚房，看到棚内的光景，他心中一凉。

这座棚屋已经过处理，五男一女六位旅客，已被分为两捆绑牢了，堆在棚角等候投落泥淖，显然已经全部断气，睁大着可怖的双目，死不限目十分凄惨。

他来晚了一步，人已经在片刻前被掐住咽喉断了气。

他做梦也没料到，水贼们会把劫持来的旅客处死。当然，在见到贵宾罗志超出现之前。他完全不知道不贼在做另一种伤天害理交易。

一般说来，不论是那一地区的水贼，抢劫时谋财害命，只限于零星的小股水贼。大股的、有组织的水贼，通常不做零星小案，抢劫只限于财物货物，也绑架勒索，很少杀死事主。

杀人而得不到财物，那是疯子狂人才会做的无人性罪行。

彭刚就是以正常的心态，来衡量这些水贼。

抢劫客船旅客有百余名之多，大不了把一些有身份的人掳作肉票，决不可能把所有的人杀光，因此他无意反抗，破财消灾，他认了。

同时，也顾虑到其他旅客的安全，怕因为他的反抗，水贼们迁怒其他的旅客，一怒之下对旅客横加戕害，他罪过大了。

水贼们人多，也是顾虑之一。

迄今为止，他还没有与大群亡命搏斗的经验，还没有出手袭人，百余名凶悍的水贼，他真有点心惊胆跳。

现在，他不但已经开了杀戒，水贼们屠杀旅客的无人性手段，也激起他无边怒火，胆气被激发，他喉间发出兽性的声流，一脚踢倒棚门，铤刀枪出棚外。

刀光进射，风雷乍起，三个水贼人影也没看清，在激射的刀光中崩溃，

血肉横飞。

呐喊声暴起，对面棚屋前的水贼惊动了，狂喊着纷纷抢出来势如潮。

留下棚屋区的水贼不多，其他的水贼除了送宾客的二十余名首领外，全部前往客船搁浅的滩岸，处理洗劫、捆旅客、毁船等善后事宜。

一二十名水贼蜂涌而至，呐喊声惊心动魄，兵刃的闪光令人气慑，声势骇人。

他起初心中一慌，毕竟是他第一次面对生死存亡。然后体念到已是船到江心马行狭道，避无可避，他必须面对生死存亡的考验。最后是六名男女旅客捆在一起的尸体；激发了他无比的恨意汹涌似狂涛。

“杀！”他奋力怒吼，挥刀直上。

他在板闸镇税关出役鬼混，一直就是好勇斗狠的坏榜样，与镇上和码头上的泼皮混混打打闹闹，有名的性情火爆，敢斗敢拼，虽然出于游戏性质，其实也的确从中汲取了不少格斗经验，并非闭门苦练的毫无经验的小伙子。

最快的两名悍贼疾冲而至，一把分水刺与一把分水钩，迎面进出向他的胸腹招呼，居然劲道十足，钩与刺皆发出隐隐破风声。

刀光以更快十倍的速度，从一刺一钩的空隙中突入，猛然分张，激光刺目生花，风雷声骤然迸发。

两水贼一断头一断腰，头飞起腰中断，血雨喷流，刀裂肉分骨毫无阻滞，神到意及予取予求，劲道与速度的猛烈程度可想而知，得心应手刀出人倒。

他吓了一跳，还真不知道自己有多少斤两，第一次在猛烈搏斗中杀人，刹那间的震惊令他汗毛直竖。

可是，已不由他发呆或自责，水贼们已一涌而至，刀光及体。

“杀！”他惊魂倏定，重新挥刀，为自己的生死而斗，人刀浑然合一楔入人丛，可怖的激光，狂野的、无情地切割人体。

冲至人丛底部，他的技巧更为成熟了。

杀出一条血路，他身后共倒了七名断头折腰裂腹的水贼，这一冲错的刹那间，没有任何一个水贼向他递招。

太快了，有些被杀的水贼连人影也没看清，甚至不曾看到刀光，刀光已一闪即逝掠体而过了。

“天啊！是个刀神……”有人狂叫。

余贼一哄而散，四散逃命。

二十四名被押来的旅客，分别囚在四座棚屋内。彭刚这座棚囚禁的人最多，七个人被罗志超带走了三个。他这一棚的人相当幸运，看守偷懒，并没立即把他们四个人捆在一起处决。

另一棚的六个旅客也相当幸运，三名水贼正在用绳索把六个旅客捆成三双，还来不及把旅客的咽喉弄断。杀声一起，三名水已抢出棚外去了，之后便不再返回。

其他两棚的十一名旅客，可就万分的不幸了，负责处理的水贼非常勤快、已经处理停当，等候把尸体拖走，准备丢下棚屋区右方数十步外的泥淖毁尸灭迹。

释放了劫后余生的六名旅客，他穷追逃走了的十余名水贼。

他知道水贼逃走的好去处，是泊舟的湖滩。次要地位的水贼头头，正率领大部分贼众，到湖滩处理搁在滩岸的客船，所以余贼逃往该处与贼群会合。

他必须赶到客船搁岸处，求证百余名旅客与船伙计们的命运也许，水贼们不至于屠杀无辜的旅客。

湖岸附近一片忙碌、哭叫声、哀求声、咒骂声、叱喝声……乱糟糟令人心悸。

十六名稍具姿色的女旅客，被两名看守看管在侧方的短芦苇中，女客们哭成了一团。

旅客的行囊箱笼，皆堆积在湖岸上。

其他数十名旅客赤着上身，分工合作，在一些水贼的相助下，用简单锄锹，再重新上岸搬运，一些旅客不住哀求，求水贼们大发慈悲饶命。

负土登船倾入船舱，沉船的意图极为明显。

一些监工的水贼，用绳索猛抽那些偷懒，或者体力衰弱的旅客，如狼似虎下手甚重，把旅客打得哀号求饶，但谁也逃不过抽打的厄运，除非卖力地工作。

一旁搁了三具旅客的尸体，一看便知是被打死的，搁在一旁吓唬活着的旅客，杀鸡儆猴成效颇宏，谁敢不听话反抗，这就是死榜样。

十余名水贼狂奔而至，远在百步外便可看清湖岸的景况。

两名把风收哨的水贼，最先发现狂奔而来的同伴，颇感意外，但并不紧张，自己人一看便知。

“赶快上船离去，杀神来了。”逃来的水贼中，有发令权的水贼小头目老远便狂叫。

“什么杀神来了？”一名把风不贼向同伴问，极感诧异：“他们怎么啦？”

“等他们来了就知道啦！他们像是……”同伴当然也莫名其妙，移步迎出。

“他们遭遇祸事，不好。”把风小贼终于看清狂奔而来的同伴，有些人身上有血迹。

警号发出了，湖岸一乱。

“快上船！上船！把船推下水，快……”渐来渐近的水贼大叫。

两艘水贼的快船，也半搁在湖岸上。仓卒间，哪能很快便把船推下水。

十余名水贼虽然用尽全力狂奔，其实速度有限，每个人皆跑得大汗淋漓，筋疲力尽，双脚像是拖着沉重的身躯跑，比慢跑快不了多少。

叫喊声当然很快传到，却来不及说出理由，四此湖岸的贼人们，虽因警号传来而慌乱，却没有人采取推船入水的行动。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迎出的水贼高声问。

“有……有许多弟兄被杀，是一个……”

奔来的水贼话未说完，百步外的湖滨传来两声惨号，呐喊的声浪随后传到，也可看到暴吼的人影。

把风的水贼总算知道不妙了，扭头向湖滨飞奔。

“这里也出了意外，不好！”

这里的确出了意外，彭刚已抄侧方绕至湖滨，一头撞入水贼丛中，分水刀手下绝情，狂猛地一冲三丈，便有七名水贼尸体分裂，再一回旋血雨缤纷，水贼没弄清是怎么回事，又有五名水贼头飞脑裂。

风扫残云，快速猛烈的突袭，有如轰雷掣电，水贼们骤不及防，也没料到会有人袭击，三两冲错便有二十余名水贼倒了，这才发现刀下的亡魂是

自己的同伴。

水贼们怒吼声中，纷纷挥兵刃应战。

上一个死一个，来两人死一双。彭刚与刀浑如一体，八方攻击砍瓜切菜，刀起处风雷骤起，没有人能接下他一刀，一照面便强行切入，一刀一个干净利落，他像是屠鸡杀鸭，一刀便中要害不浪费工夫。

溃来的十余名水贼与把风的两水贼奔近，只惊得魂飞胆落。

旅客船夫四散逃命，逃不及的干脆爬伏在地，等候上天的安排，听天由命。尸体散布在左近，数目超过六十具，血腥刺鼻，断首残肢散布在血泊中。

“快逃！”终于有人下令逃生。

聪明的水贼跳水逃命，潜泳躲入濒水的芦苇丛。

好残忍的大屠杀，片刻间，除了尸横在地的七八十名水贼之外，还有十余名重伤的水贼留下，逃走了的也仅有二十名左右。

彭刚横刀站在尸堆中，深深吸入一口长气，脸上的杀气徐徐消退，神色慢慢恢复正常。

分不刀的刀尖，降至一名断了右脚的水贼咽喉上。

“你们在这里干什么？”他沉声问，刀尖随时可以贯入水贼的咽喉。

“准备将……将船凿……沉……灭……灭迹，这……这是大……大当家的命……令。”水贼还没有认出他是被押走的旅客之一，在死亡的威胁下乖乖招供。

“那些女人如何处理？”

“带至水……水寨供……供弟兄们享……享……”

“这些旅客呢？”

“大当家指……示，弄死订入舱随……随船沉入湖……湖底……”

刀尖一沉，贯入水贼的咽喉。

费了不少工夫，将旅客与船夫聚集在船旁，合力将船推下水，打发客船驶离。

他提了刀，按水贼的口供，向东北角飞掠而走，两里外是一处湖湾。

泊有一顺中型快船，岸上，水贼首领们与贵宾，正如临大敌，正紧张地听逃来的四名水贼，诉说事故发生的结果，水贼们惊恐的神情，已暴露心惊胆落的心态。

主客双方都是首脑人物，也脸色大变心中发寒。

“你说……”翻江倒海嗓音大变。似乎难以相信水贼的话：“只有一个人，就……就几乎杀光了我们的弟兄？可能吗？”

“是的，老大。”禀告的水贼仍陷在震惊中，好在话仍然说得清楚简单：

“好惨，没有人能……能接得下那个人一刀。”

“我不信，我……”

一声长啸自南端不远处的芦苇丛，随即出现了浑身浴血，手中刀也血迹斑斑的彭刚，大踏步排草接近，虎目中的冷电慑人心魄。

“他……他他……就是他！”水贼颤抖着，伸手指着彭刚惊恐地大叫。

“噢！”贵宾首脑罗志超讶然惊呼，一眼便看出彭刚是俘虏肉票中的一个。

主客双方共有二十人左右，船上罗志超的爪牙，也纷纷抄兵刃住岸上跳，共下来了十四个人。

三十余名首脑人物，颇为神气地列阵，人多势众，胆气也足。

“噢！是你。”翻江倒海也认出了来人的底细了：“你是那分死囚，小行商彭方。”

你……不是平常的小商贾，际到底是何来路？”

“不错，我，彭方。”彭刚无视于三十余名劲敌的存在继续向前接近，双脚下放慢：“天杀的畜牲，我找你这人性已失的杂种，你必须为你的罪行负责，老天爷不用雷劈惩罚你，我罚。”

“去你娘的罪行，太爷本来就是水匪强盗，杀人放火是我的本行，你配惩罚我？亮你真名号。”翻天倒海厉声说，鼠目中似要喷出火来。

“名号？唔……我想想看……”彭刚在人丛前四五丈止步，略为沉思：“名号要响亮些才好……你就叫我活报应好了，你们必须受到报应。我，活报应彭方。你这杂种，一定是洪泽湖地区的水匪，翻江倒海陈宗丁。狗东西！你报应临头，给我滚出来挨刀。”

强盗与强盗之间、才有英雄式的杀搏。

对付同道以外的人，老规矩是一拥而上，尽快把对方宰了，与官兵强盗的关系一样，双方一照面便狂猛的冲杀。

翻江倒海当然不会和他公平格斗，不至于笨得单独上前挨刀吧。

一声厉叫，翻江倒海拔出晶光耀目的狭锋分水刀，在阳光下反射出眩目的光华，是一把吹毛可断宝刀级的两尺二寸长尖刀。刀鞘装饰华丽，刀的品质更佳。

“咱们上，剁碎了他！”翻江倒海怒吼，刀向前一指：“我要用他的心肝下酒，上！

上！”

十余名贼首在怒吼中，疯狂地冲出。

罗志超二十余名男女不进反退，退向水滨的快船。船并没搁上湖岸，距岸两丈左右，用篙定船，只要拔起篙眼内的篙，船便行驶了。

二十余名男女，全是武功了得的高手，跃出两三丈并非难事，跳上船便可溜之大吉了，三个俘虏已经安置在船舱内，犯不着留下替水贼挡灾。

一声暗号，二十余名男女悄然后撤，转身向湖岸水际飞奔，接近水际三十余步，便起势急冲、以便跃上快船。

二十余人不可能一同起跳，中途便拉开距离，身分高的人，有优先撤走的权势。

罗志超有优先权，一马当先向水际飞掠，在三丈外便飞跃而起，轻灵地向舱面纵落。

“开船开船！快……”身在半空便大声急叫。

舱面有六名船夫，急急忙忙取篙驾桨。

一名船夫抓住了定航篙，要将篙拔起，但接二连三向舱面跃落的人，妨碍了拔篙的行动，必须避免冲撞，而且有两个人需要扶住定船篙稳下身形。

试拔了两次，中途皆被跃落的人打断，几乎被撞翻，因此而耽误了开船驶离的紧要时机。

罗志超已接近前舱门，转身招呼随后纵上船的同伴，先后已上来了九个人、其他的人仍在岸上。鱼贯飞奔向水际急冲。百忙中，抽空举目上望。

“老天爷！”罗志超骇然变色尖叫：“开船！开船！马上开船……”

叫声惶急尖厉，惊骇的脸容已说明情势急迫可怕。

可怖的刀光，正分裂他走在最后的两个同伴。

这是说，杀神已到了水滨，正是屠杀他向船飞奔的同伴，从背后出刀砍劈干净利落。

这怎么可能？水贼们没将活报应阻上一阻？

岸上百余步先前打交道的短草坪，已经看不到站立的人，隐约可看到两三处有草梢摇动，那是受伤的人，爬走所发生的现象。

翻江倒海的宝刀，正在彭刚的手中发威，连刀鞘也改移至彭刚的腰带内，刀不在人当然也完了。

不能再顾同伴了，必须十万火急开船，可不能让活报应杀上船来行凶，那会全军覆没。

狂叫开船声中，狂奔中的最后第三、第四、第五个人，接二连三倒了，头飞起身躯仍向下冲。

事急矣！自救要紧。他跃近定船篙，帮船夫将篙向上拔，篙尖拔离湖底，船立即开始漂动。

糟了！船在漂动，篙远没拔离篙眼，乘机滚近右舷，一起一落，滑过舷板悄然没入水中。一名中年同伴向舱面纵落，船位置变动，砰然巨震中，三个人撞成一团，定船篙折断。

一声惨叫，又一名同伴被杀。

聪明机警而且奸猾的人，永远比别人活得长久活得愉快。

他便是这种人，一名同伴刚好被砍断右腿，摔落在舱面，熠熠刀光，正转向另一名已登船的同伴挥出，刀光如电，那位同伴的头飞起半尺高。

眼角的余光，看到这刹那间所发生的可怖变化，只吓得魂飞胆落，庆幸自己跑得快逃掉一劫。

另有一些聪明人，从后艄滑入水中潜泳，脱离灾祸降临的快船，也逃过大劫。

## 八

洪泽地区最残毒的一股水匪，抢劫客船的消息、轰动扬州淮安两府，消息骇人听闻。

旅客共有十六名被杀，船幸而保全了。

从此，翻江倒海这股最凶残的水匪散了伙。官兵共收拾了一百零八具匪尸。

罗志超那些同伴的尸体，也列为匪尸处理。

从此，江湖朋友知道出了一个活报应彭方。

淮安的某些人士，本来就在寻找彭方。

两相对证，肯定就是这位单人独刀，尽残百余水匪，救了客船的活报应彭方。

其他有关的人，也在积极追查他的动向下落。

一鸣惊人，江湖道上有了他的应有地位。

短短的几天时间。淮安地区出了两个新一代人物，而且都是与魔道人

物作对的好汉，绰号却相当吓人。

要命无常的底细，迄今仍然成谜。

活报应彭方，姓名总算透露了。

这两个神秘人物，引起有关人士的高度注意，因而暗潮激荡，风雨欲来。

彭刚不再乘船。提了包裹不再穿体面的衣衫，洒开大步沿大官道向南又向南，循线索向南追踪。

由于追杀罗志超那些跳水逃走的人，他没有机会弄到俘虏问口供，留下的全是受了重伤的爪牙，他没有向重伤爪牙迫口供的兴趣，因此没查出罗志超那些人的底细，事过了也就不再放在心上。

这是说，他并没有防范那些人报复的心理准备，也不知底，如何防范？

凶魔们行刺几乎成功，仅伤了李知县。他得到凶魔们乘船南行的消息，这才离家追踪的。

他老爹责成他主动去找众凶魔，不许凶魔们卷土重来行凶。

只有千日做贼，无法千日防贼。

把贼消灭在屋外，免得让贼进屋格斗房舍遭殃。

凶魔们都是汇湖上的风云人物，决不可能就此销声匿迹，追迹似无困难，所以他有把握找到这些凶魔。

找到之后，必须一劳永逸，不留后患，可不能击伤了事啦！在心理上已有除之了结的准备和打算。

在意识中，他与众凶魔已产生誓不两立的念头。

已经开了杀戒，而且是惨烈无比的残忍搏杀，他像是天生的杀神嗜血者，言行举止皆有显著的改变，变得像是充满凶险性，曾经吃过人类的猛兽。

大官道傍着漕河东岸向北延伸，笔直、宽阔、平坦，路两侧的行道树浓荫蔽天，壮观的情景并不次于漕河、旅客络绎于途，沿途颇不寂寞。

申牌初，他便踏入高邮境。

高邮州对他来说，是全然陌生的，但在途中向旅客打听了不少各地风土人情，脑海中已有些少许轮廓。

官道从北门入城，城外形成市街，虽然没有西门外的市街码头区繁荣，仍具有相当规模。

他在地藏庵大街落店，准备到西门漕河码头区打听消息，在北门外落店，不会引入注意。

来福老店是北门外规模最大的旅舍，但不够高级，旅客品流复杂。

地藏庵附近，也是藏龙卧虎的问题地区，是江湖三教九流混食者的狩猎场，要什么有什么，也是巡捕们最感头疼的治安不良地带。

这是说、在来福老店附近打听消息，有钱就有人供给，有势也可用手段胁迫地头蛇合作。

但他必须到码头区打听、因为凶魔们是乘私有的船只溜之大吉的，除非他们的船不在高邮靠岸，不然一定可以获得一些线索。

他在钞关应卯了好些时日，可说已混成泼字号大爷人物了，对江湖门道虽不算精，但也有门有道可以充场面。

加上他老爹不时将早年闯道，称雄道霸的一些经验见闻灌输，说他已是半个江湖人并非夸张，足以在龙蛇混杂的问题地区充充场面。

地藏庵位于城外的市街。自然而然地形成龙蛇混杂的公众活动场面，尤其是近官道的一段市肆林立，茶坊酒肆旅舍都是龙蛇混迹的地方，夜市一开，比白天热闹三倍，可以媲美两座水码头(漕河码头与盐河码头)。

落店梳洗停当，他在街上走了一圈，看了各处的活动场所，心知肚明知道该在何处找人讨消息。

城门关闭后，华灯初上，他在一家酒肆晚膳，暗中留了心，跟踪五个泼皮，进入一条小巷。

人算虎，虎亦算人，他毕竟是外地旅客，自以为精明。却不知人外有人天外有天，哪比得上占了天时地利人和的当地混世大爷精明？

他外表所露的气质风标，怎能逃得过地老鼠的耳目？

他如果不跟踪，泼棍们是不会注意他的。

即使注意，也会把他看成外地过境的肥羊财神爷而已。

他一跟踪，便引起泼皮的警觉。

他在宝应处理客船的纠纷，救了被打得半死的辽宁双豪和太平一霸，将船护送到宝应报案，他在船靠岸时便悄悄溜之大吉，避免被留住打官司，因此耽搁了两天。

宝就距高邮仅一百二十里，消息早已传抵高邮。

当然，传来的消息是不实的，人言人殊，夸张失实添油加酱，活报应成了一个力拔山兮的再世霸王，头如巴斗眼似铜铃，不然哪能一口气搏杀潮水般的悍匪？

目前的他，怎么看也不像一个再世霸王，没有人知道他是老几，决不可能是那个挥刀气吞河岳的活报应。

更不可能有人联想，把他与淮安的要命无常混在一起。

那位击溃阴阳双怪，戏弄百毒天尊、魔手无常的要命无常，是描了鬼脸的人，大概也像传说中的白无常一样，高大狰狞极为可怕。

强龙不压地头蛇，过往的江湖风云人物，最好与地头蛇保持井水不犯河水的微妙平衡局面，以免龙游浅水虎落平阳。

一旦影响了地头蛇的权益，很可能在阴沟里翻船，可知地头蛇们，并不是真的害怕强龙。

他在陌生的地方跟踪，犯了当地龙蛇的大忌。

他毕竟缺乏实际的经验，并没发觉警兆。

小街行人不多，不时有几家住宅悬有门灯，但相当幽暗，至少不必提灯笼照路。

五个泼皮一面走，一面大声谈笑，荤话满嘴，谈的都是赌坊妓宿所发生的得意事。

彭刚在三十余步后亦步亦趋，要跟到这些人的落脚处再作打算。

迎面来了两个醉汉，跌跌撞撞迎面而来。

五个泼皮不理睬醉鬼，居然好心地让路。

彭刚的身后不远处，也有三个穿两截贫民装的中年人，一面低声谈笑一面走，像三个下工返家的工匠，挽肩搭背讲悄悄话、似乎所谈的也是有关风月的事，脚下比彭刚稍快些，逐渐拉近距离。

两个醉鬼到了彭刚对面，突然四手一张挡住去路。

“少年……人。”右面那位留了白花胡子的老醉鬼，夹着舌头含糊地向他叫道：“对酒当……当歌，人……人生几……几何……”

“他娘的！你这老醉猫还有几分学问呢！”他笑骂，向街旁回避：“可别摔断了老骨头，好好看路。”

两个老醉鬼跌跌撞撞跟着他移动，仍然挡住他的去路。

后面三位行人，也就自然而然地加快接近他身后。

“老汉我眼……眼睛没……没老花……”仍然是那位老醉鬼发话：“我……我们已经没……没有酒钱。青年人，敬……敬老尊贤是……是美德，请……请老汉喝……喝两壶，老汉……”

“你还能喝？不醉死你才有鬼。”他笑不出来，老醉猫显然要敲竹杠：“我不想打害死人的官司。”

“你……你一定要请。”

“不请不请。”

“我是当真的，不……不请就……就大叫……你抢劫老……老汉……”

“他娘的！你还会讹诈放泼呢！”

片刻的胡缠，后面三个人到了。

“喂！老酒鬼，不要藉酒装疯，想找死不要死在街上呀！”三个人抢出，争相劝架拉开两个老酒鬼。

老酒鬼当然不愿意，更不愿承认喝醉，少不了拉拉扯扯，鬼叫胡闹，三个人对付两个老醉汉的确有困难，即使醉汉上了年纪。

彭刚不得不出手相助，毕竟事故因他而起，六个人拉拉扯扯挤成一团，费了好些工夫，才将两个醉鬼拉开，扶至街边坐下，一坐下两个老酒鬼就躺下了，随即传出鼾声，酒臭薰鼻。

“这一副德行！”彭刚苦笑。“得通知他们家人，以免……”

“算啦！多一事不如少一事。”一名中年人说：“天气热，睡街边反而比睡屋子里安逸。”

“这种时节在屋外睡的人多得很呢！”另一中年人嘀咕着领先举步。

彭刚也举步，前面的五个泼皮，正转入前面的小巷，他必须赶两步跟上。

他脚下加快，超越先走几步的三个中年人。

超越两步、三步……突然眼前发黑，脚下一虚一软，向前急走两步，几乎摔倒。

感觉中，身后三个中年人争相上前相扶。

他不能拒绝相助的好意，想拒绝也力不从心。一阵晕眩感浪潮似的袭到，他向前再次栽出。

不等他用意识稳下马步，已被两个人擒住双臂制住了，然后脑袋挨了一击，立即失去知觉。

这不叫阴沟里翻船，而是鱼入网鸟入笼的必然结果。

在陌生的地方，先不冷静地察看情势了解环境、便贸然展开行动，不知当地情势，落入网罗理所当然，根本就不知道为何与如何落在何人手中。

不知过了多久，他终于苏醒了。

第一个清晰的念头是：他又落在别人手中了。

这次没被五花大绑，他略一移动，便已察觉出被行家制了手脚的穴道，用的是软字诀手法，俗称办软穴。

其实人体没有所谓软穴，如被软手法制住，手脚的活动神经有了障碍，

便会用不上劲软绵无力，连站直也力不从心。

显然对方虽是行家，并不知道他也是行家。这种属于轻手法用来制住行家、所收的效果并不大。

一般说来，通常的行家、如果不是肯下十年苦功，修练先天真气的高手，想自解穴道难上加难。

以他的年纪，下手的人决不会认为他可以自解穴道。

心中一动，他压下立即反击的冲动。

上次落在水贼手中，为免反抗时被波及旅客，他也强抑反抗的冲动，任由对方摆布。

当然，他有随时皆可脱困反抗的本钱和能耐。

如果知道会立即致命、怎肯拿自己的老命开玩笑任人摆布？那是把自己不当人看，白送老命。

艺高人胆大，他也有好奇冒险的劣根性、在发觉危机并没迫于眉睫时，有意静观其变探索真相的念头。

目前的处境并没有立即的生死危险，他要等候机会发现真相。到底是些什么人、如此费心布下陷阱计算他？

那五个泼皮、两个老醉猫、三个中年行人，都是陷阱的关键人物，布置十分巧妙，配合得天衣无缝。把这个毫无所知的笨蛋弄到手，让他大感佩服。

他终于体会到，在家千日好，出外半日难，这半日难是怎么一回事，出外闯荡是如何的艰辛，如何充满凶险。

离家仅百余里。可以说仅踏出家门口而已，便屡遭凶险，经历生死难关，甚至灾祸接二连三，如果他挺不住，这条命岂不一出门就断送？

这是一间斗室，一床一凳家具简单，一看便知是婢仆所住的房间，菜油灯发出柔柔的幽光。

房门大开，一个泼皮迎门看守。

房内，一男一女正在盘问囚禁在内的人。

囚禁的人共有四名，他是其中之一。

另三人是一位白发老苍头，一身褴褛。另两位是中年人，身材壮实外表骠悍。

房外也有人晃动、而且有不少人。

迎门那位看守，正是诱擒他的五泼皮之一。

负责盘诘的两男女，令人眼前一亮。

男的年轻、英俊、魁梧、一表人才，那傲世的风标，令人一见便印象深刻，肃然起敬。

年轻英俊神气的人，到处都会受到欢迎礼遇，办事无往不利，占尽便宜。

这位年轻人的确人才出众，穿了水蓝然长衫，佩的剑装饰华丽、有一双灵活有神的星目。年纪可能在二十三岁之间，正是男人最成熟的年龄。

女的也年轻，而且貌美，穿花衫裙，眉目如画娇小玲珑，也佩了剑，女性使用轻灵的剑。

一头秀发，却梳了双丫髻，那是婢女的发式，十七八岁，曲线已经发育接近成熟。

穿得体面，花绸衫裙像是千金小姐，却是侍女身份，令人起疑。

“是你，妙极了。”年轻人踢了老苍头一脚，得意极了：“要命龙王常江，没错，是你，乾坤一剑的狗头军师。呵呵！你这个在江湖一度曾经风云人物，成了精的老前辈，居然被一些三流小人物，轻而易举弄翻，成了离水的老龙，真是可悲。”

彭刚心中恼火，大为不满。

“他娘的！又是乾坤一剑，真是冤魂不散，这混蛋的事不断地牵缠着我。”他心中暗叫：“简直岂有此理，我一定有某些地方和他相冲，一定。”

他不认识要命龙王是老几，大概是江湖成了精的老前辈错不了，居然也和他一个初出道的晚辈一样，被人算计用迷魂药物当街掳来了，不但初出道的人吃亏上当，连老江湖也同样在阴沟里团船。

“老夫也似乎对你这位年轻人不陌生。”要命龙王不能再假装是穷苦老苍头了，身份已被揭穿，再装下去必定自取其辱，因此说话有了精神。

“我江湖秀士杨世权曾经在大江一带遨游，一支剑傲视江湖，所以曾经在江南与阁下有一面之缘，所以，一眼便看透了你的身份。杨某神目如电，有过目不忘的天赋，即使你曾经化装易容，仍然难逃在下的如电神目，你认命吧！”

“噢！老夫与尊驾也仅止于一面之缘，一无仇怨二元利害冲突，相见点头打招呼谈不上交情；尊驾为何利用宵小暗算老夫？”

“这与仇怨交情无关。”

“老夫要求解释。”

“那是你与风雷剑客的事。风雷剑客那些人，一直与贵上乾坤一剑周日升，在湖广河南交界处，恩怨牵缠二十年，表面仍然维持平衡局面，暗中双方都在积极准备吞并的大计，你们也不断地制造机会，送他下地狱接收他的地盘，没错吧？”

“哦！你是他的人？”

“是你出主意用下三滥手段算计老夫？”

“在下只是众多助拳朋友之一。策划执行消灭你们的另有其人。你们这次离巢北上，意图与大河以北的伏魔天王孙亮，协商联手合作，图谋中天君风雷剑客，瓜分他的地盘，没错吧？南北天君联手合作如果成功，便成功了一大半，想得真妙，风雷剑客能不设法阻止，任由你们坐大消灭他吗？”

江湖四大天君；各有势力范围，彼此之间，面和心不和，明里保持尊重，暗中勾心斗角，随时准备接收对方的地盘，吞并对方的基业。

乾坤一剑的地盘，在大江左右岸，上起湖广夷陵州，下迄扬州通州，称南天君，江南正是他的根基。

北天君伏魔天王孙亮，地盘在山东京师一带。

中天君风雷剑客传雷，地盘在河南山西。东与北天君接壤，南与南天君有利害冲突。

如果南北两天君积极图谋联手合作，他肯定挡不住两面受敌的压迫，设法解除威胁是理所当然的事，当然更希望接收南天君的地盘。

南天君的地盘是全国的精华地，谁不眼红？

淮安是所谓苏北区，与鲁南区都是三不管地带，各天君在这些地区活动，都算是离巢的猛兽，只能游走猎食，没有固定的地区。

只能各展神通，看谁有本事获得地方的、游荡性的江湖朋友协助，威迫利诱双管齐下，看谁能把对方打下十八层地狱。

乾坤一剑的爪牙江宁双豪与太平一霸，上次就被洪泽水匪弄到手几乎丢命。

要命龙王是乾坤一剑的军师、又在高邮栽了。

高邮虽然地属扬州，但乾坤一剑的地盘，只抵达扬州城左近，无法伸到高邮州。

府城以北的各地龙蛇，不允许南天君的手伸到北面来，说明以北至鲁南一带，各地的龙蛇不好惹，本身就出了不少名震天下的人物，乾坤一剑还真不敢在这一带示威，因此悄然神密过境，人手分散以避免当地龙蛇误会。

怕事的人偏偏有事。

乾坤一剑真没料到，中天君风雷剑客会知道他的行踪，派谴大量人手算计他，完全陷入被动，发现危机已来不及应变了。

彭刚怎知这些江湖大豪之间的恩怨是非？

但从多方面的迹象中，已有点恍然，他无意中卷入这场阴谋斗争的旋涡，而且涉入甚深了。

这些事与他无关，他找的是阴阳双怪，以及百毒天尊那凶魔，消除凶魔向李知县行刺的威胁，江湖的吞并斗争他无意过问。

可是，一而再牵涉到他，城门失火、殃及池鱼，他想摆脱恐非易事，他得打起精神渡过难关。

他要在江湖追逐众凶魔，不想招惹各地龙蛇豪霸。

但如果威胁到他的安全，又当别论。

上次他一怒宰了上百名水匪，这次……

这些混蛋最好不要危及他的安全，不然……

他老爹绰号霹雳火，退隐江湖二十年，迄今声威犹在，性情火爆下手不留情，目下老前辈的高手名宿，提起霹雳火犹有余悸。

龙生龙凤生凤，霹雳火的儿子，性情岂能相反地温顺？

不变本加厉已经不错了。

愤怒地挥刀屠贼，已说明他也是一个霹雳火。

“原来如此。”要命龙王绝望了：“你这混蛋仗剑遨游天下扬名立万，自己不想凭努力争取你的声望，你就有这么一点点骨气？”

江湖秀士愤怒地飞起一脚，把要命龙王踢得满地滚。

“老狗，你休想在我面前耍光棍。”江湖秀士凶狠地踏住要命龙王的小腹：“如果不是有人交代要活的，在下要活刚你这老混蛋。小春，把他带走。”

“喂！慢。”把守在房门口的泼皮，及时出声制止：“在离魂使者前辈下达指示之前你们不能将人带走，已认出身份，你们可以走了。”

“可恶！你不许在下把人带走？”江湖秀士脸一沉；要发威了：“云裳仙子夏姑娘委托你们捉人，人捉到了，应该让在下把久带走，她要我来带人的，你不肯？”

“咱们只听张前辈的，张前辈是咱们老大的朋友。”泼皮不肯让步：“同时，主要的猎物还没弄到手，咱们要从这位要命龙王口中，逼出乾坤一剑的下落，以便布网张罗。”

你把人带走，咱们如何向老大交代？”

“如何交代是你们的事。”江湖秀士乖戾地说：“人在下必须带走。离魂使者张百灵，目上何处？叫他来，我看他肯不肯把人给我带走，哼！”

房外出现另一名泼皮，脸色有点不悦。

“杨秀士，讲讲道理好不好？”

这位泼皮摆出低姿势，但是神色间可不怎么愿意低声下气：“咱们职责所在，怎敢违命处理？请稍候好不好？张前辈不久便可返回。两位请到前厅喝茶，不久不但张前辈会返回，咱们的老大也会从西门码头返家。已经是下半夜了，已没有可疑的人可捉啦！”

“我不管，我的事重要。”江湖秀士横竖地不肯让步。

“在下……”

“你不答应？”

“阁下不可欺人太甚……”

江湖秀士愤怒地迈出两步，双手上提，星目冷电乍现。

两泼皮一惊，退出门外。

一声轻咳，进来一个于瘦修长，穿了青灰色长衫，佩剑挂了大革囊，梳了道士髻的中年人。

“杨秀士，你动了杀机。”中年人阴笑着说：“不要，很不合道义。你的剑术武功，我知道非常了不起，但于我这种不想凭武功混世的人，武功算不了什么。”

“哦！离魂使者，你想试试在下的武功算不了什么，那就试试吧！”江湖秀士冷笑，豪气飞扬：“我的武功也许算不了什么，对付不了你的道术，但不想自甘菲薄，至少在下愿意承认自己无能。试试啦！不试怎知。”

“你……”

“你的手一动，一定会有了结果。”江湖秀士星目中杀机怒涌，双手十指不住有韵地张合，星目神光炯炯，紧吸住离魂使者的眼神，慑人的气势极为凌厉，简直就像一头即将扑出的金钱豹。

侍女小春揪住要命龙王的背领，将人拖起冲离魂使者嫣然一笑。

“张前辈，不要和张公子闹意气，那不会有那处的。”

小丫头的笑流露出可以察觉的荡意，但说的话却含有强烈的警告意味：“百毒天尊的奇毒，也奈何不了杨公子。浮云散人的乾坤大法，也在杨公子的剑下消散崩溃，凭前辈的役魂驱魄巫术道行造诣，在强烈剑罡的神威扫荡下，很可能如汤泼雪。如果杨公子没有惊世的修为，岂能让风雷剑客礼聘为上宾客卿？人我们要带走，我家小姐会向诸位道谢的。”

离魂使者脸色一变，不敢妄动。

并非江湖秀士的凌厉气势镇住了他，而是侍女小春的话，把熄吓了一跳，胆气迅速地沉落。人江湖四毒的百毒天尊，江湖上的高手名宿也闻名色变。

大名鼎鼎的大法师浮云散人，道力通玄能驱神役鬼，顶尖的高手名宿，也敬鬼神而远之。

一旦知道对方是何人物，这位巫术名家心中发虚，加上江湖秀士那气傲苍天的凌盛气势压迫，难免气沮胆寒信心消失。

“好吧！我会和夏姑娘理论的，把人带走，愈快愈好。”离魂侍者愤愤地说，让出去路。

“谢啦！”小春拖了要命龙王举步。

“这几个你们不要？”离魂使者指指彭刚三个人。

“我们不要不相关的人。”江湖秀士一口拒绝。

“他们都有嫌疑，很可能是乾坤一剑的爪牙。”

“即使有嫌疑，大不了是些眼线小人物。乾坤一剑的有头有脸爪牙我认识，其中绝对没有这三个废物，在他们口中，是绝对问不出什么线索来。你留下吧！我只要这位狗头军师。”

“那……这三个人……”

“那是你的难题。”江湖秀士举步出房。

“好吧！我会把他们处理掉。”离魂使者咬牙说，突然抢出两步，一脚踢向彭刚心口。

这家伙显然心中怒极，将怒气在三个俘虏身上发泄。

这一脚十分凶狠沉重，必可将入的心胸踢扁，杀人的心态，暴露无遗，有意让江湖秀士难堪。

脚踢出，彭刚恰好挺身而出，身形半转，让对方的脚擦胯而过，巨掌疾挥。

劈啪两声巨响，两记正反阴阳耳光，把毫无提防的离魂使者打得唇裂齿折，仰面便倒。

变化太突然，在场的人还弄不清楚是怎么一回事。

彭刚跨前两步，一脚疾飞。

江湖秀士怎知道身后有变，但听到耳光声，被声音所吸引，本能地扭头回顾，身躯也自然略为扭转，无意中躲过海底被踢的大劫。

海底被重踢，不死也会残废。

一声惊叫，江湖秀士右臂被踢中，劲道猛烈，人在惊叫声中，飞起向前翻，飞出房门，把小春和两泼皮撞倒，摔出房外跌成一团。

唯一的菜油灯熄灭，房中黑得伸手不见五指。

聪明人知道如何趋吉避凶，知道何时该采取何种手段应变自保。

彭刚一脚踢偏，颇感意外，但不甘心，狂冲而出要追击江湖秀士。

房外也漆黑，人已经不见了。

地下，只留下无法活动的要命龙王。

沿走道追出大厅，大厅空空如已。

转回囚室，离魂侍者也不见了。

没有人被杀，他的怒火很快地熄灭；

解了要命龙王三个人被制的穴道，他在屋内走了一圈，发觉全屋已鬼影俱无，人都逃了个精光大吉。

“老弟，我知道他们的巢穴在何处。”跟在他身后的要命龙王说：“我们去讨公道。”

“你少来烦我。”他大为不耐。

“噢！老弟……”要命龙王吃了一惊。

“你也不是个好东西。”

“你对我像有不满……”

“反正你们都不是好东西。狗咬狗连累不少无辜的人。”他恨恨地大发牢骚：“你们那几个什么扛宁双豪，什么太平一霸，就几乎害死了一船人！你在这里，也有不少无辜不相关的人跟着遭殃。你们这种争名夺利的你打我杀，何时方了？哼！你离开我远一点。”

“老弟台……”

他冲出天井，跃登屋顶一闪不见。

要命龙王飞跃而起，登上瓦面已一无所见。

“他怎么知道汜光湖的事？”要命龙王站在屋顶上自言自语：“即使他是船上的旅客，也不可能知道江宁双豪、太平一霸的事，除非……哎呀！他可能是活报应彭方，水贼的牛筋索五花大绑，他也轻易地脱困，制软穴当然奈何不了他。”

要命龙王是江湖人精，一猜便中。

江湖秀士是江湖当代的年轻一代风云人物，出道三四年，以辽湖邀游者身份横冲直撞，以辽湖豪杰自命，的确管了不少闲事，击败或杀掉不少高手名宿，名号越来越响亮，江湖朋友把他看作狂人瘟神，亦正亦邪令人莫测高深，已有相当傲世的声威。

中天君风雷剑客，一代枭雄实力雄厚，也待这位年轻豪杰为上宾客卿，可知对他的赏识和倚重。

在河南山西地区群雄的心目中，这位江湖秀士的确武功超绝，荣登当代江湖后起之秀，名列风云人物实至名归。

即使有飞天遁地的神通，在毫无提防下，被三流人物在背后赐上一脚，也必定非死即伤。

他所挨的一脚劲道相当猛烈，几乎把他的右腿踢脱了臼，摔翻之后右腿像是废了，右半身痛得发僵。

千紧万紧，逃命要紧。乘混乱昏黑的时机，强忍痛楚连滚带爬逃命，左退，居然被他钻入厢房，爬墙从邻屋脱身，保住了老命。

他把踢他的人恨入骨髓，发誓要将这个人化骨扬灰。

可是，他不知道这人是何来路。

次日近午时分，他已可活动无碍，第一件事便是去找本地的龙头大爷至尊刀洪深。

他落脚在近城门口的悦来旅店，同店还住有他一些同伴。

同伴是几个女人，为首的是江湖名女人云裳仙子夏瑶姑娘，有两位侍女小春小秋。

逃回客店，他知道小春已经安全返店，藉口受伤，无意与云裳仙子详说，闭门养伤准备下一步行动，近午时分悄然前往洪宅找至尊刀。

至尊刀怕得要命，怕晚上那位在藏匿俘虏房舍发威的人寻仇报复，全宅戒备森严，战战兢兢接待这位脸色难看的贵宾。

豪霸们办事是非常小心的，为非作歹通常避人耳目，受托所捉到的人不曾往主宅送，囚禁俘虏的房舍位于街尾，是一位小爪牙的住宅。

江湖秀士直接找上主宅求见，这位高邮大龙头惴惴不安。

“我一定要知道这个人的底细。”江湖秀士脸色难看，像讨不到债的债主：“人是你们用离魂香捉住的，一定知道他是何来路。”

“老天爷！我的人怎知这个人的来路？”

至尊刀叫起天来，满脸横肉的脸孔呈现扭曲更为难看：“我的人分头在地盘内，擒捉可疑的人，这几天已先后捉了十三个，都是捉到不久后便请你验收。我们不想惹麻烦，所以不问口供，避免知道所擒的人底细，万一走漏风声、他们的亲友找上门来。因此你们如果不将人带走，便立即来口掩埋来迹。这个人也按规矩处理，谁也没问他的口供。

怎知他姓甚名谁？你问我我又去问谁呀？”

地方上的龙蛇替朋友办事、对本身的安全颇为小心，擒人转交最好避

免对手了解底细，主要人物也最好不照面，日后如果走漏声出事，可以推得一干二净。即使对方亲友用酷刑相逼，也逼不出结果。

至尊刀说的是实情，擒人交人的过程，双方事前皆有所协议，今晚擒获的四个人，至尊刀的人并没先查底细，而且避免查问，出了意外与他无关。

认出要命龙王的身分，得力于江湖秀士。

至尊刀的人如果不在场，根本不可能知道擒获的可疑俘虏是何来路，因为爪牙们不负责查问，而且避免查问。

替朋友捉人，不查底细便可避免涉入。

这几天所擒获的十三个人，除了被认出的要命龙王之外，其他十二个人，爪牙们避免查问来历。

有九个人已被秘密来口掩埋，到底是何人物谁也懒得过问，日后如果前来追查，必定得不到结果。

江湖秀士向至尊刀查问，当然白费工夫。

在街上乱捉可疑的人，捉到后不先弄清底细，在转交时所捉的人脱逃等于是露了底，至尊刀的恐惧，比江湖秀士更深，他必须等候脱逃的人前来兴师问罪。

以当时所发生的状况估计，这个人刹那间便摆平了所有的人，如果前来寻仇报复，他至尊刀一群三流爪牙泼棍，哪禁得起三两个切割？

他唯一的希望，是脱走的那个人，不知道他是罪魁祸首。

要命龙王也逃掉了，他让乾坤一剑的人去找江湖秀士算帐，他当然也积极准备应变，准备应付南天君乾坤一剑的江湖群豪报复。

江湖秀士居然也来找他，而且态度不友好，他必须慎重的应付，以免又增加一方劲敌。

朋友如果变成仇敌将比单纯的仇敌更可怕。

“你没派人追查？”江湖秀士不满意他的答复，但也无法反驳，只好另起话题。

“怎么查？”他沮丧地说：“夜间把人捉住，四更天便出了意外。那个人不但强悍绝伦，离去的轻功更是有如鬼魅幻形。天一亮旅客纷纷离境，漕河码头船只昼夜都有船驶入或离埠，无根无底无所知，怎么追查？人我是派了，而且派了七八十个眼线，迄今毫无音讯，的确无可奉告。我已经担心他找上门寻仇报复，出了事，我冒的风险比你们大，你不要再逼我好不好？”

“我无意逼你。”江湖秀士悻悻地说：“难道你不想查出他的根底，让我们的人把他毙了永除后患？”

“我图谋他的念头，比你强烈百倍。你们不久便会离境，我有根有底必须死撑，难道我不急？”

“离魂使者呢？请他来谈谈好不好？他是大名鼎鼎的浪人，卓越的巫师，会驱神役神，会差遣耳报神，见多识广，消息灵通，应该一些线索风声。”

“他。你算了吧！他不但大牙掉了一大半，连门牙也掉了两颗，脸肿得连眼睛都不了，说话透风嘶哑，躺在床上哼哼哈哈，你去找他有用吗？”他不自禁打一冷颤：“那混蛋如果不揍耳光而劈脑门，和老头肯定会下阴司去做使者了。”

江湖秀士被这些话触及痛处，脸色更难看了，右臀那一脚余痛犹生，心里的痛更是难受。

“他最好早下地狱，免得我找他讲理。”江湖秀士爆发主似的大叫：“他

斩钉截铁保证，有效制住那些人的软穴，绝对无法动弹，因此我非常信任他的保证，并没加以检查加制，导致大家遭殃。”

至尊刀感到无名火起，可是不敢发作。

这位年轻风云豪杰，出了事尽把责任往别人身上推，都是别人不对，替这种人办事，哪有好日子过？

“你最好不要去找他，他那人个阴毒得很，片毗必报，他会谴鬼物找你。”至尊刀语气一冷：“人你已经接收，可以说人交出，他便没有责任了。事实上在你接收之前，并没发生任何事故。而且，据我的人说，是你强行要把人带走的，我没弄错吧？”

“这……”

“请保持你一代年轻风云人物的豪气。”至尊刀不客气地沉声说，阻止对方强辩或撒谎：“你我都是有身份地位的人，要有大丈夫的担当。”

江湖秀士是不能不做大丈夫，这些话击中一个骄傲人物的要害，

“罢了，目下责怪谁已无济于事。”江湖秀士不再强辞掩饰失败的耻辱：“在下当时的确大意，被那混蛋从身后行致命一击。要命龙王难道也没有线索？”

“那老家伙才是成了精的老江湖，精明机警凶残奸滑，我那些泼皮子弟想在他逃匿之后盯住他，不啻痴人说梦？如果我所料不差，他已潜出州境与爪牙会合，在近期内会前来、找我报复，很可能把从推安遁回的乾坤一剑引来行凶。你们何不留下？在这里等他强似在各地穷摸索。”至尊刀乘机留客，除去乾坤一剑双方皆大欢喜。

知道底细的仇敌不难对付，南天君乾坤一剑像离水的鱼，在高邮至尊刀的势力范围内成不了气候。

至尊刀所担心的，其实是毫无所知的彭刚，所以希望江湖秀士的人留下，增加防怀实力。

“我和夏姑娘只能再留三两天，前往风阳与傅大爷会合，我们已经证实，引诱一剑北上的计划，已经功败垂成，那混蛋并没过河北上。傅前辈投鼠忌器就不便出面，如果不能在回程中截住他，便得秘密撤离，日后再计划相图。

既然要命龙王已在这里现踪，表示乾坤一剑很可能已在掩护下回巢了。此至扬州快船一天可到，扬州就是他们的地盘，我留下这里，等到他的机率不会超过一成。”

江湖秀士透露风雷剑客傅雷的行踪，也等于是拒绝久留，无意替至尊刀弥祸消灾，撤回河南的路结在西面，不敢走南天君的地盘。

风阳徐州一线，是三不管地带、南、北、中三天君的势力皆不敢扩张至附近，以免引起冲突。

这一地区的地方龙蛇们，也不允许三方面的人在此建势力范围。

失败后必须立即远走高飞，江湖秀士答应留下两三天，已经情至义尽，冒了相当大的风险。

得了好处帮助朋友，当然得冒承担责任的风险。

至尊刀没有充分的理由，要求对方留下承担责任，也知道很难获得对方的助力，一切得靠自己，既然对方无意倾力相助，再劝说也是徒然。

“三天两天济得甚事？”

至尊刀语气冷淡，表示放弃请求相助的意图：“诸位还是积极准备离境为佳，我相信要命龙王仍留有眼线，在这里留意你们的动静，你在舍下来来

去去，反而影响在下的安全。在下不能亲送诸位动身，祝诸位顺风。”

“我估计要命龙王还在贵地潜伏，候机蠢动，你说过他是片毗必报的人，我等他。”经至尊刀一摧，江湖秀士反而不急于离境：“我们不会妨碍你。告辞。”

各怀机心，不欢而散。

## 九

至尊刀把能用的人全用上了，所有的泼皮爪牙，在每一角落寻踪觅迹，按寻可疑的陌生人积极侦察。

两个泼皮在南门外南馆驿大街进出城南第一客店兴隆客栈好几趟，打听投宿旅客的底细。

绝大多数旅客已经离店，当天的旅客还没到达，实在查不也什么可疑线索，留店的旅客都不是江湖人士。

最后两人失望地出店，在对街的小茶坊沏了一壶茶，要了几碟点心，品茗歇息打发时间，等候有旅客落店时，再前往走动。

茶坊店面很小，五门张桌面仅两桌有茶客。街上行人往来不绝，透过店门，可看清对面兴隆客栈的店门情形，有可疑的人进出难逃眼下。

喝了半壶茶，店门闯入一位大汉，穿两截褐衫，像个水夫。

两个泼皮的注意力，皆放在对面的兴隆客栈，颇为尽职，忽略了身边的变化。

水夫笑吟吟地经过两泼皮的桌旁，像在找座头，到了桌角，突然双手一张，巨掌分别搭在两泼皮的背部，手指动了几下。

两泼皮发觉浑身发僵，还来不及有所反应，水夫的双手指尖，已到了两人的颈侧，滑过腮部，扫过颈部至耳下，两人想张口叫，已经动不了口，瞪大着怪眼，惊恐地瞪着水夫张口结舌。

在大庭广众间制人说难并不难，难在是否有机会，是否有高超的制人术，包括有没有精致有效的迷药毒药、或者有否充足的人手。

水夫一个人，就出其不意制住了两个泼皮。

另一桌的四位茶客与两名店伙，还以为水夫与两泼皮是朋友，笑吟吟榄肩搭背透着亲势，也就懒得留意神色变化。

水夫笑容可掬，掏出两吊钱，分别入在两泼皮面前，像在分赃。

“我已经制了你两人的穴道，片刻便会七也流血而死。”

水夫俯身向两泼皮笑吟吟，像与朋友说悄悄话：“借一步说话，在下有事请教，劳驾两位前往斜街驿站左侧的车场一走，在下等候两位，以消息交换两位的性命。如果你们愿意，收了两吊钱就动身。不愿意，就不必动这两吊钱。呵呵！朋友，驿站车场见，祝两位能拾回性命。”

水夫扬长出门走了，两泼皮心念一动，双手居然可以抬起了，喉间也一松，僵死感消失，最后是一挺腰，迈动腿，真走运，都可以活动了。

两泼皮可不想片刻后七孔流血而死，慌张地低声略一商量，各收了一吊钱纳入腰间的钱囊，匆匆付了茶资，快步奔向半后街以外的驿站。

南馆驿占地甚广，停车场却不大，在这一带乘车骑马的人不多，聊具一格而已，三面柳树成荫，场内空荡荡不见车影。

水夫先到，倚在一株树上抱肘相候。

两泼皮弃到，上气不接下气，气色差极了，惊恐的神情留在脸上。

“你……你干什么的？”一位泼皮强定心神问。

“做买卖的，别问好不好？”

水夫笑容可掬：“歇口气，定下心，用不着害怕，我这个颇讲规矩，对愿意合作的人宽大为怀，不会亏待肯合作的人。”

“你……你要求什么合作？你是谁……”

“叫你不要问。”水夫脸一沉，站正身躯：“我不是花两吊钱，请你们来问我的，如果不愿，你们走。”

“这……”

“我问，你答，够简单吧？”

“好吧！你是胜家。”泼皮完全屈服了。

“江湖秀士躲在何处？”

“噢！你……你是南天君乾坤一剑的人？”泼皮打一冷颤，脸色泛青：“我……我不知道……”

“你知道，是吗？”

水夫指指另一位泼皮：“我不是南天君的人，他们的每一个人都是高手名家，对你们不会如此客气，赚他们的钱，休想。”

“原来住在北门久的悦来老店。”

另一泼皮不敢不合作：“同店共有九个男女，今早迁出，住进西门码头北端街尾的吕宅，可能是等船离去，吕家是咱们大爷的一门远亲，是吃水饭的。”

“吕宅，主人吕什么？”

“吕三爷吕公亮，绰号叫浪里飞，你到码头一问便知，很好找。”

“好，施放两位合作。”水夫分别在两泼皮的背部，拍了两拳点了几指头：“你们可以走了，忘了你我的事，去继续监视兴隆客栈，好吗？”

“好，我保证。”

“你的保证不值半文钱。”水夫冷笑：“你们如果不听话，我会找你们的，总之，希望我不找你们。”

手一挥赶人，两泼皮撒腿狂奔。

他们没有理由不听话。水夫找的是江湖秀士，并非找他们的大爷至尊刀，江湖秀士那些外人的死活，与他们高邮的龙蛇无关痛痒。

目送两泼皮去远，水夫整了整衣衫便待举步，突然转身回顾、虎目中神光乍现。

不远处的屋角酸出两个水客打扮的中年人，背着手迈步并肩向他接近。

“尊驾为何不找至尊刀？”

那位留了个八字胡的水客笑问，毫无敌意：“那杂种才是罪魁祸首，刚才那个泼皮，说的话有语病。”

“语病？”水夫警戒的神情消失。

“他说江湖秀士那些人藏匿在吕宅，可能是等船。”

“乘船往来是正常的事呀！”

“他们能乘船敢乘船吗？”

“这……”水夫一怔。

“回河南乘船，必须下扬州过南京走大江，那都是南天君乾坤一剑的地盘，他们敢走？”

“哦！我明白了。”

“他们在等候袭击，不死心要对付南天君的人，至尊刀是主人，翻云覆雨控制情势，必须除掉他……”

“没胃口。”

水夫一口回绝：“至尊刀为朋友也是为了钱，所做的事平常得很，人在江湖，身不由己，他对我还没造成伤害，我犯不着找他。”

“那就怪了。”水客摇头不以为然：“你找江湖秀士更无必要，他根本就不会对你怎样。”

“我找他另有理由。”

“有何理由？请教。”

“为了两句话找他。”

“两句话？这话……”

“那是我的事。”水夫转身举步：“少来烦我。”

两水客本想跟上，最后颓然止步，已看出水夫脸上的不悦神情，跟上去唠叨必定会自讨没趣。

水夫是彭刚，绕城外扑奔西门。

至尊刀的爪牙捉他固然可恶，但并没造成伤害，他反而把爪牙位打得落花流水，没有计较的必要，些少小仇小怨也放不开，哪能在江湖遨游？

他找江湖秀士，原因出在侍女小春的两句话，小春向离魂使者暗示江湖秀士的能耐，说百毒天尊的奇毒，也奈何不了杨公子。

他正在追踪百毒天尊那群凶魔，知道凶魔们是乘船在扬州走的。很可能在高邮附近，凶魔们与江湖秀士这些人，曾经发生冲突，百毒天尊必定曾经用毒对付江湖秀士，找江湖秀士追查凶魔们的下落，应该是唯一的线索。

第一次获得线索，他岂能放弃？

傍晚时分，他已在漕河码头区踩探形势，在吕宅附近侦查许久，也向一些本分的人，技巧的打听浪里飞吕公亮的底细，不住思量对策。

始终没发现岔眼的人在吕宅进出，似乎泼皮的口供有假，江湖秀士并没迁来这里藏匿，进出的人都是仆从或夫役装扮，看不出是何来路。

他仍然住在北门，并没迁至漕河码头。如果晚上出动，他必须绕外城远走四里左右，好处是如果西门外出了事故，追查的人不会在北门查。

那时，西门距湖约两里左右，城四面有壕，这城外两里地都是西关外市街。漕河经浩瀚的高邮湖筑了高邮大堤，码头就在堤岸一带，漕船航行风涛险恶。

高邮湖比汜光湖大上四五倍，风涛也险恶四五倍，每年翻覆的大小船只，多得难以数计。

后来在宏治二年，漕运大臣白昂才开挖里河，在大堤以东至西门之间挖掘，也称复河，衔接北面的康济河。

从此船只不需通过风涛险恶的高邮湖，码头区几乎与西门连在一起。

城外的市街比城内多，商业区几乎全在城外，南，北，西三处的入口，比城内还要多，所发生的治安事故，十之八九出在城外。

街尾距西面的雄伟壮观大堤约有半里地，这一带都是小市街街道狭窄，宽仅丈余，却是麻雀虽小，五脏俱全，各种行业的店面隔街相望。

往来逛夜市的人，几乎全是码头来的粗豪水客和伙计，逛逛街买吃的喝的与日用品，很少有体面的大爷级人物光临。

他的打扮不像大爷，混在行人中不会引人注目，不再返回北门落脚处，先找小食店晚膳。膳罢出了店门，小街上已是万家灯火，街两旁店铺的门杰与店堂的灯火，把街道照得通明，逛街的行人显得有点拥挤。

刚走了几步，两名大汉一左一右逼近了他。

他对盯梢与挟持，已有相当敏锐的经验，在板闸镇税关。他鬼混了一段时日相当活跃，上次中了暗算，他更为警觉。

他已经有了兴师问罪的理由，所以并没打算晚上偷偷摸摸去找江湖秀士，虽则他身上并没带刀，对方如果找他，那就正全孤意，理由更充分多多。

“想干什么？”

他扭头向右方欺近的大汉虎目一翻，气大声粗：“谁他娘的想重施帮技来阴的，太爷我要他后悔八辈子，有话就说，有屁就放，鬼鬼祟祟玩花招，小心太爷剥你的皮。”

两大汉吓了一跳，挟持的希望落空。

“咱们的长上要见你。”右面大汉改用软的，还真不敢吐出袖底暗藏的行刺用小巴首：“白天你鬼鬼祟祟踩盘子，一举一动皆在咱们的有效监视了。”

“这叫做心中有数，彼此都有所准备，太爷大大方方走来走去，不在乎你们监视，正好，我要也见贵长上，有一笔帐要算，贵长上是哪座庙的诸天大神佛？”

“见面自知。”

“你们知道太爷是何来路？”他探口气，最好能知己知彼，可别弄错了对象。

“你是那个走脱的人。”

“唔！有意思，那就不会错把冯京当马凉，双方都找对人人领路。”

“随我来。”

不远处另有两个跟踪的人，听清了双方的对话。

“这家伙是个四肢发达，头脑简单的莽张飞。”一个中年人摇头苦笑：“毫无江湖经验，一个玩童便可骗得他去跳火坑。”

“那可不一定哦！谁知道他在做些什么？”

另一人不同意：“他敢不断在外踩探打听，很可能是有意打草惊蛇，假如没有几分神爱能耐，敢摆出强龙过汇的霸王气势自找麻烦？”

两人谈谈说说，暗中跟踪直奔街尾。

越过街尾的吕家大宅，两大汉并没停留，经过一段空旷荆棘垃圾杂乱野地，向右一折，沿一条小径，大踏步直越百步外闪动着灯光的宅院。

彭刚心中嘀咕，警觉倍增，原来泼皮的口供，并没因怕死而实招，那位提警告的老汉，所估计的情势颇为正确，显然暗中留意情势的发展。

这些人十之八九是乾坤一剑的人，正在积极活动志在报复，对他的活动相当有利，他真得改变单人独刀行事的念头，利用情势从中取利。

江湖秀士那些人，并没藏匿在吕宅，他听信泼皮的口供，果鸟似的浪费了半天侦查踩采。

前面灯光闪动，原来在打信号。

“阁下胆气超人。”领路的大汉指指灯光闪动处：“敝长上传出信号，没有人拦阻，开门迎客，阁下可以大摇大摆公然入宅，一入宅门，生死责任自负。”

“很公道，正合我这生意人的胃口。”他当然不会示弱，既然来了，岂能望门不入？生死威吓他不介意：“讨债的人如果不登门，债永远讨不回来啦！”

“你自己进去。”大汉在院门外止走。

“好，你两位老兄请便。”

两大汉向回路退，闪入路旁的树林形影俱消。

这是一座规模不小的园林大宅，院墙高有丈二，而且有培植，院门楼橡牌坊神气得很。

院门大开，两盏门灯在微风中摇晃，笼外有四个朱红大字：下邳堂阙。

这家园林大宅的主人不姓吕，姓阙。找错了人家有大麻烦，夜间闯宅非奸即盗，里面如果没有江湖秀士一群人，闹出事故会影响他的声誉，如果日后想做英雄豪杰，就不能擅闯私宅被认为是奸盗。

两大汉到底是何来路，他毫无所知，诱使他侵入某一个有名望的大人物私宅，后果相当严重。

他不想望门不入，日后的事不必想得太深太远，哼了一声，昂然大踏步向里闯。

反正对方也不知道他的底细，可以随机应变，决定也绝口不提自己的一切，看风而定对策。

一声长笑，他飞越照壁，跃登南房，飞檐走壁绕东厢高高屹立在主宅的屋脊。

大厅灯火明亮三座厅门同时大开，其他房舍黑沉沉，不见有人走动。

他看不到下面的景物，不知道厅门已启，但从外涉的灯光中，知道下面的大厅有人相候。

果然不错，厅前的大院子出现一位风姿绰越的女人身影。穿了彩色连身衫裙，抬头上望。

“不曾是想做贼吧？要不就是心虚胆怯。”

女人的嗓音似银铃般尺耳动听：“主人在大厅相候，你不想大大方方入厅相见吗？”

“来了来了。”他朗声说，向下一滑，到达檐边毫不迟疑往下跳，双脚落地其声隆隆，像大石头往下掉，表示轻功差劲得很。

彩衣女人一声轻笑，像花蝴蝶翩然近身，玉掌像洒出缤纷的花瓣，右手五指吐出一丛花蕊，花瓣花蕊编织成奇怪的网，要把他吸入花丛。

阴风乍起，异香扑鼻。

“看我辣手摧花。”他低叱，一声长笑，一掌吐出，像是响起一声轻雷，刮起狂烈的狂飘。

彩衣女人像真的会飞，更像在狂风中飞舞的峡蝶，裙裾旋舞飞扬中，手舞足蹈翻腾着倒飞出两丈外，挫身飘落瑞踉跄疾退丈余，花容变色。

“风雷神掌！”彩衣女人骇然叫，吃力地稳下马步。

对面，彭刚像是平空消失了，并没乘机反击，一击即逝有如鬼魅幻形。

灯光明亮的大厅，传出惊讶的叫声，女人飞跃上阶，快速地抢入厅堂。

堂上俏立着一身白衣裙，飘飘若仙的娇艳女郎，左右有两位侍女，右侧那位正是侍女小春，眼中警骇的神情显而易见。

那天晚上江湖秀士挨了一脚，被踢飞出房外。这位曾经拖着要命龙王的俏侍女十分机警，丢掉要命龙王向下一扑，滚出房外溜之大吉，逃过抢出房外的彭刚手下，已经知道彭刚不好惹了。

彭刚出现在堂下，上下相距两丈左右，双方只要身形一动，便可行猛烈的接触。

他不但没乘机抢近发威，反而在堂下发怔，像果头鹅一样发呆，虎目中涌起怪怪的神彩。

堂上灯光最明亮似乎灯光都被美丽的女郎吸引聚合了。女郎龄可能在双十以内，反正美丽的女人盛装在灯光下现身，很难看出真实的年龄。

这位女郎罗衣胜雪，明眸皓齿粉脸桃腮，头上是三丫环髻，耳坠子是猩红的耀目宝石，小蛮腰的佩剑，装饰也珠光宝气极为华丽，整个人沐浴在聚集的灯光中，美丽高贵风华绝代，真像传说中的仙女，俏然卓立在一圈灵光中，令凡夫俗子目率神移，超凡的美丽形象极为鲜明突出。

他还是第一次见到如此美丽的年轻女郎，哪能不懂风情辣手摧花？

“夏小妹，要小心他的风雷神掌。”彩衣女郎堵在他身后急叫，不敢乘他晕神的好机扑上。

“风雷神掌？”

云裳美女嫣然一笑，笑容动人极了，嗓音也娇娇柔柔十分悦耳：“你是风雷神僧的门人吗？要基超人的天才，也必须苦练甘年，掌上才能神动劲发，才有风雷发出，你这么年轻，可能吗？阁下的名号可否见示？”

说的话虽客气，却隐约中含有托大的意味。

他心神一定，收回神意飞驰的意识。

“我听说过风雷神僧这号人物，佛门三位高僧之一，在下也没见识过风雷神掌，不敢妄论该种掌功绝学是否夸大。”

他收敛了狂态，心中的怒火也迅速消退：“小姑娘，你既然不知道在下的名号，在下也就没有亮名号的必要，因为在下要找的人不是你……”

“你要找谁？”

“江湖秀士。”

“为何要找他？捉你的人……”

“捉我的人是个泼皮，主使人则是高邨的地头龙至尊刀洪深。泼皮使用离魂使者的离魂引诱我上当、手段之精令人无法不佩服。冤有头债有主，你们委托至尊刀捉我，我是不是也有权找你们报复？你身右那位侍女小春当里场，我有理由找她。”

“你该去找至尊刀，是吗？”

“我不急，跑得了和尚跑不了庙、而你们将会离开，先找你们理所当然呀！”

“所以，我也来找你。”

云裳女郎动人的笑容徐徐收敛，另一种高贵威严如女王的气势取而代之：“我不信你与南天君毫无关系，必须求证，因你的介入而走脱了要命龙

王，我不能原谅你。”

“哦！你打算怎样？”他的情绪稳定下来了，对方的慑人气势反而引起他的反感。

假使对方一直用柔功和他周旋，他可能穷于应付，他对这位云裳美女郎极有好感，被女郎的美丽与风华所吸引。

他不是圣人，对美丽女人的欣赏同样会动心。

对方改用硬的，他可就不愿示弱了，一个出色的女人，绝不可能喜欢一个懦夫，要他扮懦夫，办不到。

“如何处置你，那是我的事。”

云裳女郎目不转睛冷视着他，也似乎在打量他的穿着或气色神韵：“你真能解穴道？”

“你说呢，我想，你就是侍女小春口中的主人，离魂使者口中的夏姑娘了，你的芳名是……”

“住口！不许多问。”云裳女郎叱断他的话：“你必须据实回答我的话，首先亮你的名号。”

“无此必要。”

“你人才一表，气概不凡，我不希望先把你打得半死，再严刑迫供。”

“哦！你以为吃定我了？”他大起反感。

“那是一定的。”

“我也有意先把你打得半死，然后……然后……把你弄来铺床暖脚，对，就这么办。”

你很美，把你带在身边在江湖走动，一定麻烦很多，但我不怕麻烦……”

身后有声息，他身形一闪，斜移八尺，像是使用化身术，虚影仍在原地，实体已在八尺外显现，速度之快骇人听闻，恐怕在场所有的人，皆不曾看清变化。

微风飒然，一道电芒透他的虚影而过，直射至堂上。击中了右面大环椅的椅脚，贯穿四寸粗的棘木椅脚下端，露出光芒闪烁的一节尾端。

是一把六寸长的双锋针，是与柳叶刀性质相差不远的霸道暗器，尖重尾轻，直线飞行形影难辩。

如果他不是从堂上云裳女郎的目光中看出警兆，这一针很可能贯胸甚至透体，针的劲道可怕极了。

“原来是你这混蛋！”

他已转过身躯，无名火顿起：“你一个武功超绝高手中的高手，居然从我身后用可怕的暗器偷袭，你真不要脸。”

他的确无名火起，也暗暗惊心。

是江湖秀士，出现在他身后时无声无息。令他心生警惕，逃过大劫的原因，一是云裳女郎的眼神变化；一是原来堵在他身后的彩衣女郎，移位让江湖秀士接近的脚下微弱声息。

昨晚这混蛋几乎与离魂使者反脸，就曾经向离魂使者提警告托大地指出，离魂使者的手一动，就会有了结果。毫无疑问地这混蛋的结果警告，指的就是这种双锋针，对方一动，针合抢先行致命一击。

“你向夏姑娘说这些混帐的话，我一定要杀死你。”

江湖秀士声色俱厉，毫不脸红，而且气得脸色泛青：“你我的帐，正好一起算。”

“哼！你这混蛋扮护花使者，似乎颇为称职呢！”他嘲弄地说：“昨晚一脚没踢死你，你非常幸运……厉害！只差一点点。”

江湖秀士左手微动，又给了他一枚双锋针，擦他的右肩外侧而过，距右臂的三角肌仅三分左右。他及时斜移半步，有惊无险。

相距仅丈余，面对面发射，针的速度比闪电还要快，见光针必定同时入体，可是，闪电一针居然落空，连江湖秀士自己也无法相信，呆了一呆。

“你必须死！”扛湖秀士厉吼，双手齐扬。

他的身形一闪，再闪。

共发射了四枚双锋针，每一针皆透虚影而过，生死间不容发，却一一落空。

闪动中移位数次，最后一次背部暴露在彩衣女郎眼下。

彩衣女郎同样阴险，抓住机会悄然出手，仍是左指右掌，发起电光石火似的急袭，阴风乍起，异香再次扑鼻，掌指光临他的背心。

他已经提高警觉，彩衣女郎不但指功掌力惊世，而且在出手时袖底有令人窒息的毒粉喷出，如果误认是女人的脂粉香，铁定会上当中毒。

他已经中了一次毒，不会再上当了。

一声冷笑，他屏住呼吸，在千钧一发中扭转身躯斜移位，一把扣住女郎的右腕脉。

“去你的！”他沉叱。

女郎惊叫一声，向乘机扑上的江湖秀士飞撞。

江湖秀士的确了不起，在这电光石火似的刹那间，居然能险之又险地扭身止步，抱住女郎的织腰，侧旋出丈外脚下一乱。

他衔尾跟到，伸手便抓住江湖秀士的右肘，先擒住猎物再说，江湖秀士便是他的猎物。

糟了，眼角瞥见白影闪动像流光。

一股汹涌的阴柔异劲及体，无形的可怕压迫力撞在右肩背上，震撼力猛迫内腑，如受千斤世锤所敲击，身躯立即斜撞而出。

要不是他身在险中，早已运动护体，这股可怕的劲道，肯定会把他的肺部，震成一锅稀粥。

他很难相信云裳女郎竟然能在一丈五尺之外，用体外伤人的奇功击中他，只有功臻化境的练气老前辈，才能具有这种超凡修为。

斜震出丈外，他嗯了一声，人化流光，消失在大开的厅门外。这一掌几乎要了他半条命，再不见机逃走，这辈子算是完了，他哪能应付得了一男四女五个超凡高手？上体已有僵麻现象发生，右臂已不听指挥了。

“快追！他已被我的玄阴摄魂掌击中了。”云裳女郎高叫。

云裳女郎这一掌可能用劲过度，双脚下挫，已有脱力现象，所以要其他人快追。

江湖秀士最快，人影依稀消失在厅门外。

江湖秀士知道夏姑娘的玄阴摄魂掌，被击中的人会有些什么后果，因此放胆狂追，有把握在宅内就可以把被击中的人弄到手逃走的人绝对支持不了百十步，血液变异便会僵死倒下。

出了厅门，却不知道往何处追，人不知往何处走了，外面各处没有灯火，每一处角落皆可藏匿。以逃走的人速度估计，也可能从两厢的屋顶遁

走啦！

正想跃登东厢的屋顶，前面南房的屋脊已出现十余个人影，透过天光，屋脊的人影依稀可辨。

“咱们放火，把屋子里的人烧出来。”

有人用打雷似的嗓门大叫大嚷：“他们的人都躲在屋里，熄了所有的灯火，咱们闯进去搜，正好被他们在暗中用暗器送咱们下地狱。”

“看我火星君的纵火妙技。”另有人高叫，声音发自后院的房舍屋顶。

这是说，宅后也有人入侵，到底来了多少人，可就无法估计了。

一声长啸划空而至，然后一声天动地摇的爆震，火光炫目，房舍摇摇。

后院有房舍被炸，接着传出宅中人的呐喊，然后再两声轰然大震，火焰上升。

江湖秀士心胆俱寒，黑夜中来人太多，用爆炸物纵火，大事不妙。

火速退入厅堂，几乎与抢出的夏姑娘撞上了。

“不能出去拼命。”

江湖秀士急急扶住夏姑娘：“乾坤一剑的拜把兄弟火星君凌云，带了大批爪牙赶来了。他的火雷弹谁也禁受不起，黑夜中威力更为惊人，快走，从秘室的地道脱身。”

几声惊天动地的爆震，已经让夏姑娘慌了手脚，怎敢不听他的？火速往后厅撤。

夜间视力有限，怎知道所面对的人是谁？而且不易分辨碰上的人是不是火星君，更不知对方发射的暗器，是不是爆炸兼纵火的火雷弹，挨上一下，保证可以变成烧猪，防不胜防。

一夜之间，至尊刀的三处住宅，以及七处死党爪牙的基业，被一群群来历不明的蒙面人杀入，明火执仗杀人放火，几乎把高邮的地头龙铲除净尽，攻击之猛烈空前绝后，像是遭了兵灾。

除了阙宅有人报出火星君的绰号之外，其他各处袭击的人。皆蒙面一声不吭，埋头杀人放火，事毕悄然隐没，毫无踪迹可寻。

谁是火星君？高邮的治安人员，怎能凭火星君三个字，便列出凶犯的缉捕名单？

天上的一位神职叫火德星君，得到天上去捉。

火德星群是惩罚凡人恶报的神，要凡人去捉这位大神真不是易事，至少须有登天与玉皇大帝打交道的能力，不然免谈。

高邮的地头神至尊刀，蠢得居然想藉外人的力量，乘机打击毗邻的南天君，准备接收南天君扬州的地盘，终于自食其果，远交近攻壮大自己的计划成空，自己的根基一夕被铲降净尽。

他并没料到会失败，更没有估计失败的后果，自以为做得秘密神不知鬼不觉，即使不幸走漏一些风声，南天君也不能凭风声兴师问罪，他也有能力自卫。

可量，却没料到强邻来得如此快速，来得那么突然，不和理论，猛然发起轰雷掣电的打击。

外人的力量不可恃，紧要关头，连留在此地的那些中天君主要人员，也无法助他一臂之力。

袭击的人太多，骤不及防的攻击有如雷霆，他自己的人也措手不及，外人哪能及时替他死撑？

江湖为之震动，中天君南天君两位毗邻的江湖仁义大爷，正式火并的消息传播甚快，南天君将势力范围，扩展至高邮已成了众所周知的事实。

江湖四天君为了名利地盘的争夺，以往并不激烈。有暗斗而避免明争，这次终于表面化了。

中天君风雷剑客并没有实质上的损失，并没失去某些地盘，只是声誉上受损不轻，受到大部分江湖朋友的责难。

尤其是一些不受各方管制的牛鬼蛇神，以及三不管地区的名各方豪霸，对这些不断设法扩张谋夺的大爷们，怀有极深的反感，公开扬言不许外人的势力、伸至自己的地盘内张牙舞爪，必要时会联络各方人士自保，或者群起而攻周旋到底的积极手段，保障既有的利益。

这就是当时的江湖情势，彭刚初入道，便卷入这场江湖风暴，有幸运也有不幸运的。

幸运的是，江湖朋友知道有他这么一个人介入；不幸的是，他卷入三方面的夹缝中，弄不好可能三方树敌，无意中被扯入旋涡，很可能成为三方注意的目标。

他练的是至阳至刚的玄功，阴柔的奇功如果火候不能超越过他，而他又在已经运动戒备的状态中，所造成的伤害不算严重。及时撤离，也保住了元气。

玄阴摄魂掌本身，并没具有毒性，而是以侵袭扩张的功能，诱使经脉变异，影响气血发生障碍而导致突变，终于生机断绝。

如果击实，当然立即毙命，抢救困难浑身奇冷而至神情恍惚而死。外症是沉睡做美梦，死时脸上的肌肉呈现笑容，表示神魂出窍被摄走了。

他全力了逃离现场，不管东南西北，直至精力将感不支，这才钻入一处近城壕的旷野，定下心神运功抗拒渐厉的寒流。

神智恍惚，昏昏欲睡，但他心中明白，如果精神一懈，放弃努力，这一睡下去，就永远醒不来了，神魂就此飞离躯壳，散入虚无。

破晓时分，还不曾百脉回春，但已经可以忍受麻木发僵的痛苦，睡意也越来越淡薄了。

这位他大有好感的仙女，让他吃足了苦头，在鬼门关内外徘徊，怪的是他居然没产生恨意。

那位他颇有印象的窈窕淑女，又是行刺李知县的主凶。

他对那位假书生也有好感，糟的是假书生也向李知县行刺。

真该死！他所接触有好感的女人，怎么都是他的对头？简直岂有此理。

终于，思路转到飞狐身上。

接触最亲密的人，反而最容易忽略。

飞狐与他接角最亲密，最后他才想到飞狐。

他不知道飞狐目下在何处，那天的失约事非得已，情势急迫，他不得不赶至县城保护李知县。

想到女人，眼前竟然出现真的女人，曙光未现。天色仍然黑暗，两个女人正缓步出现在右方不远处，一面走一面低声交谈、按行走的路线，正好要通过他的打坐行功处，草高仅及膝，对方一定可以发现他。

真要命，怎么城外这种鬼打死人的旷野，竟会有人夜间行走？而且行走的是女人，这里没有路通行，这两个女人定非等闲。

这时的他精力未复，最怕碰上不等闲的人。

他是外地人，缺乏天时地利人知，只知绕城的道路，有大半路段是绕城壕外缘伸展的，他的位置距城壕不远，道路就在他与城壕之间通过，两个接近的女人，为了避开道路的浮土，所以越野走在路外侧，恰好要经过他打坐行功的地方。

他只知道后面是一排大柳树，隐约可看到城墙，却没看到路，还以为身处无人的旷野，天一亮路上一定会有早行的人。

接近至三四丈，女人果然看到他了。

他行功的姿势是五岳朝天式，舒适自然但坐得端正，头高出草梢，走近便可发现。

“咦！有人坐在这里。”

娇嫩的嗓音入耳，一位年岁不大的女人发现他了：“这怎么可能？附近两里内没有人家，这人……”

两女脚下一紧，一面说一面在他身侧止步。

说话的人是一位小侍女，腰间的两尺长佩剑适于小身材的人使用，已表明是练武的女孩，果然不是等闲人物。

“不要动他。”

另一个身材稍高的女人，嗓音更悦耳些，当然不是女孩，锦帕包头掩住发髻，看不出是不是侍女，侍女梳双丫髻或者留两根大辫子。

佩剑是两尺六寸，女性使用的狭锋剑，装饰不华丽，朴实无饰，古色斑斓。

“小姐，看这人是否还有气……”小侍女收回手。

“不许胡闹，这人在练坐功。”

“可是……”

“走吧！不许放肆、你是唯恐天下不乱，打扰别人练功，会有是非的，走！”

小姐拖了侍女从侧方绕走，突然停住：“咦！怎么有股冷流弥漫？”

“是这人身上散发出来的，没错。”小侍女聪明伶俐，居然法现问题所在。

“唔！是的，很不寻常，这人……”

“他在练阴寒的邪门奇功，没错，小姐。”

彭刚半闭的眼睛，睁开扫了两女一眼，天色太黑看不清面容，但本能地觉得两女年岁约十四五与十七八，脸蛋五官轮廓匀称，淡淡的幽香令人心旷神怡。

“也可能受伤，受到阴寒的毒物伤害，他在行功自疗。”

小姐是行家，竟然看出端倪：“喂！你愿意我帮助你吗？”

小姐也看不清他的面貌，有慨然相助的意思。

他不言不动，也不想回答。

“如果你愿，请点点头，我有祛除寒毒的丹丸，送你一颗助你一臂之力驱除寒毒。”

他不想欠陌生人一份情，摇摇头拒绝。

“你应付得了吗？”小姐热心地问。

他点点头，也表示谢谢对方的好意。

“你这人很固执，也很骄傲，有困难也不愿接受别人的好意，真不合时宜，哼！”小姐生气地跺一脚，拉了小侍女愤愤地走了。

“有什么了不起？”小侍女临行向他撇撇嘴。

他一怔，总算看清小侍女的面庞。

“是她！那假书生的小侍女。”

他暗中暗叫：“真是人生何处不相逢。可惜，无法拦住她拷问假书生，和一毒一魔的下落。”

精力未复，想动手无此可能。

对这位愿意帮助他的小姐，留下良好的印象。可惜同行的小侍女，是假书生的人，双方是不相容的对头，日后还会有是非。

## 十

一天，两天，高邮成了最不平静的城。

治安人员追查纵火犯，巡捕满街走。

没有尸体留下，也就没有人命关天的罪案可查。江湖朋友最忌与官府打交道，尤其是黑道牛鬼蛇神，把在官府落案列为大忌，恩怨情仇一肩挑，宁可私自解决白刀进红刀出。三刀六眼小事一件，死了拉倒，自有人秘密迅速地善后，没有这般生死等闲的豪气，就不要在江湖丢人现眼，早些退出安份守己做良民。

至尊刀饶而留得命在，只是躲起来而已。入侵报复的人，当然也销声匿迹暂避风头。

外表平静，暗潮激荡。只等风声过后，再看看到底是何种局面，看高邮地区的整合，到底是谁家的天下，所有从事江湖行业的龙蛇，到底该打出何人的旗号。

彭刚在客店养精蓄锐，还没打算离开，百毒天尊那些人的下落，全在江湖秀士那些中天君的人身上。而且假书生的侍女在这里现身，假书生是百毒天尊那些人的首脑级重要人物。

高邮地区的龙蛇死伤惨重，中天君的人道义在肩，不会过河拆桥一走了之，必定潜伏候机协助至尊刀，整合地区权力结构。

南天君的人，也在等候接收高邮的地盘。

有了线索，他怎能放弃？所以不打算离开，得花些工夫找到江湖秀士那些人。

他是引发冲突的关键性人物，但地位并不重要，谁也不知道他的底细，没有人知道他是老几。

当然，有心人是例外，至少要命龙王已猜出他的身份。他并不知道利用他助势，乘机对付高邮群雄。

他认为不会有人注意他，第三天便大大方方外出走动。这次，不再做跟踪捉鬼蛇神的笨事，单人独力跟踪十分危险，而且成效不大，性情不稳，办事大而化之的人，不是跟踪的好材料，他知道自己不胜任。

他不主动找牛鬼蛇神，牛鬼蛇神便会找他。转入地藏庵后面的小街，设法找一些小蛇鼠打听消息，有些小人物特别敏感。所知道的内幕消息，相当丰富管用，比找那些大人物更有价值。

他知道在何处可以找到小蛇鼠，甚至可以感觉出小蛇鼠的巢穴所出。

风声紧，捕快满街走，有头有脸的人都躲起来了，他也只能拢小蛇鼠打交道。

经过一条小巷口，一眼便看到一颇为熟悉的大汉，匆匆折入小巷，他看清了大汉的面孔，大汉似乎并没发现他、行色匆匆。

没错。是诱擒他的至尊刀爪牙之一。那天晚上与江湖秀士打交道，这位大汉的表现可圈可点，不卖扛湖秀士的帐，充分表现出对主子的忠诚态度。

他毫不迟疑地跟入小巷，心中一凛。

大汉正在等他，居然颇有豪气，虽是泼皮打扮，悍野的气势颇为强烈。

这表示大汉是有意吸引他的。事先早有准备，可能早已布下网罗，他的活动情形完全被对方所料中，主控权并不在他手上。

“咱们老大要和贵长上当面谈，阁下能否代为致意？”

大汉怪眼彪圆。气愤的表情明显：“毫无警告地淬然大举袭击，贵上的作为委实不上道。”

他有点恍然，这泼皮不是小蛇鼠，而是高邮地区地头龙至尊刀的亲信弟兄，地位不低，所以不称至尊为大爷而称老大，以难怪对江湖秀士不怎么客气。

“我不知道你这混蛋，到底在说些什么。”

他摆出泼野的高姿态，口中不干不净：“太爷孤寡人途经贵地，既没向贵地的地头蛇示威，也没拐带你们这杂碎的女人，更没踩了那一个贼王八的祖坟，你们却当街设下圈套，用绝子绝孙的手段把太爷擒住凌辱，太爷有充分的理由，和你们算清处笔帐。你愿意带太爷，去见至尊刀吗？”

“你……你难道不是南天君乾坤剑的人？”

大汉被他泼野的神态吓了一跳：“少给我胡说八道。”

“去你娘的混蛋！迄今为止，太爷还不知道乾坤一剑是什么东西。杀人偿命，你债还钱，你们不能任意虐杀途经贵地，与各方毫不相干的无辜，必须还我公道，为所做的混帐事付出代价，说！离魂使者躲在何处？我一定要和他当面讲理，你必须说出他的下落，说！”

各说各话，无法沟通。

“不要反穿了皮袄装佯了好不好？”

大汉不相信他不是南君的人：“咱们老大为朋友两肋插刀，也的确事非得已，毕竟双方毗邻，难免因利害冲突各怀成见，但如果双方破沉舟不计后果报复牵缠，获胜的一方也将元气大伤，何不……”

“闭嘴！你听不懂太爷的话的是不是？”

他沉声断喝，打断对方的话：“你们与南天君的事，与太爷无关，太爷哪有闲工夫过问你们的权利斗争？太爷只要求摆平你我的事。我要见离魂使者，或者至尊刀。你如果拒绝，太爷就先知你亲近亲近，简单明了，少给我胡扯，说！”

“好，你真要见你们？”大汉直咬牙。

“毫无疑问。”

“我带你去。”

“你一个人？”大汉用目光搜寻可疑的人。

“太爷本来就是一个人。”

“你一个人就敢去？”大汉发现小巷不可能有可疑的人，认为他没有同伴支援策应。

“你在逼你带路，没错吧？”

“好，我带路。你既然逞英雄，责任自负。”大汉愤愤地说，转身大踏步向巷底走。

他身上没携带兵刃，夺自翻江倒海的分水刀，是宝刀级的锋利尖刀，相当名贵，是江湖上的名刀，他不想利用夺来的宝刀炫耀。对付一些地方龙蛇，也没有使用宝刀的必要。

经过多次搏杀，他对自己的所学信心十足，胆气越来越壮，经验也不断累积，应付群殴甚有心得，这些地方龙蛇威胁不了他。

出巷底便是郊野，小径向东北伸展。不久，前面出现一座占地甚广的果林，林深处隐约可看到房舍。

接近百步内，大汉一面走，一面打手式，显然有潜伏的警哨。

终于到达果林入口，大汉突然止步，警觉地用目光向两侧搜视，右手本能地从衣袖下握住衣内的短刀柄，随时准备拨出应变。

“谁在这里负责警戒？”大汉高声问。

林空寂寂，没有回音。

“谁在这里……”大汉再次大叫。

连小鸟也没有踪影，林中的小鸟可能已被惊走飞掉了。

“不会有活的人。”彭刚收回搜视的目光冷冷一笑。

“这里应该有两个伏哨。”大汉肯定地说。

“也许有。”

“可是……”

“你没嗅到血腥？”

大汉一惊，留心嗅了几嗅。

“你们的伏哨完了。”彭刚加上一名，语气肯定。

“哎呀！果然有血腥……”

“风从东南吹来，尸体约在二十步内，找找看，保证一找便着。”彭刚向东南一指：“尸体是丢过去的。”

这一大片桃李真有近万株，果实已经收获，树下野草丛生不曾整修，上面视界尚可及远，下面十步外便无法看到躺倒的物体了。

如果附近曾经发生搏斗，定可以草中看出践踏的痕迹，草丛完好，所以他猜出尸体是丢弃的，不是被杀的现场。现场可能在小径中，而且不曾发生激烈的搏杀，伏哨一定是出面与来人打交道，一动手就被杀死，被人抛出灭迹的。

大汉一跃两丈，果然发现两具死尸，一个喉管被击破一个小腹裂开，血已经氧化成紫黑色，可能死去已有半个时辰以上了。

“老大完了。”大汉痛苦地叫。

“你们的老大真是至尊刀？”彭刚问。

“是的。我们躲在这里，只有我们七兄弟中的四个人知道，带了十四位弟兄严加戒备……”

“看来，你们这里被人挑了。”

大汉咬牙切齿拔出短刀，奔出小径向内狂奔。

彭刚略一迟疑，向侧穿林而走。

这是一栋三进的住宅，是果园主人的宅院，与一般普通农舍差不多，宅主人的景况并不太好。务农为生的农户，除了一些大地主之外，经济状况都不佳，农地少的能获温饱已经不错了。

至尊刀躲在朴实的农舍避风头，没料到仍然被人发现了，快速猛烈攻击，躲在农舍的人必定不妙。

按常情论，袭击的人该是南天君乾坤一剑的人。

大汉急昏了头，存心拼命，不顾一切挺短刀直冲至农宅前的广场，院门恰好开启。

“是你们？”大汉讶然止步惊呼。

涌出五个男女，为首的是一位美艳绝伦，风华绝代的白衣女郎。两位侍女在身后左右分立，右后方那位侍女正是小春。

左首，是英俊修伟的江湖秀士。右侧，是一位虬须佩刀中年人，像两位天王，护卫着仙女。

那天晚上彭刚一时大意，挨了这位白衣女郎一记玄阴摄魂掌，他吃了三天苦头，幸运地恢复元气。这位云裳仙子美得令他心猿意马。挨了一记致命重击，依然不恨这位令他动心的仙女。

他心中明白，并非出于尊敬可敬对手的高贵修养在作怪、而是他动了凡俗男女感情，心底产生拥有这位仙女的欲望，这念头并不高贵。

当然，他知道这位仙女武力非常了得，是他必须小心的劲敌，无可讳言确也产生强敌的念头。

五男女的神色饱含敌意，摆出的气势更不友好。

大汉终于明白了，只有相识的人，才能没发生格斗，两个警哨一下子就送了命。

“董威，只有你一个人回来？”

江湖秀士狞笑着问：“你是不是该把南天君的代表，带到这里来和你的老大谈判？难道说改了地方？”

“你说什么？”大汉警觉地后退。

“混蛋！你知道我说些什么。”

江湖秀士声色俱厉：“只受了一点点挫折。死伤了几个人。你们就改变态度，要和南天君妥协和，准备把我们的底细说出，出卖我们，作为交换条件，见利忘义。不杀你们此恨难消。”

“胡说八道。”

大汉董威愤怒叫道：“就算我们要与南天君妥协和，也不会是牺牲你们作为交换条件，江湖道义我们懂，我们有一方豪霸的气势风骨。天杀的，你们不问情出，便抢先动手，先发制了挑了咱们这处地方，你们心目中哪有道义存在？你们把咱们这里的人怎样了？”

“杀光了。”

江湖秀士厉声说：“他们已招出至尊刀图谋咱们的阴谋，该死。说！至尊刀躲到何处去了？口供换你的命，不要错过机会。”

“哈哈哈哈哈……”董威宽心地狂笑。

显然至尊刀不在这里，很可能恰好有事离开了，强敌扑了个空，只杀了留在此地里一些人。主人无恙，难怪董威欣然狂笑。

“你笑什么？”江湖秀士沉叱。

“上次你向咱们老大表示，只能留下三两天善后，咱们便知道你们靠不

住了，果然你们立即潜伏，避免与南天君的人碰头，咱们老大已经怀疑你们可能过河拆桥，不讲道义暗怀鬼胎，严加提防你们另有阴谋，还会上你们的当吗？住处一日三迁，用意就是提防你们弄鬼。日后，你们必须旦夕提防咱们报复。你们的阴谋暴露得早了些，休想对咱们老大下毒手了，阁下，你们杀了咱们这里的人，董某与你誓暂不两立，我是英雄吗？”

“我江湖秀士在江湖地位极高，闯道三年余没上敌手，名列当代风云人物，谁也可以告诉你，江湖秀士是英雄中的英雄。”

“好，就算你是英雄，我闹江蛟董威，在江湖地位也不愧声望比你高，也不自甘菲薄，自诩是英雄，我要求和你决斗，英雄与英雄对决。若你不敢，可以拒绝，另叫敢的人出来，和董某算笔血债。”

一比五。闹江蛟有自知之明，连两个侍女一比一他也对付不了，五个人一拥而上，万无生理，因此用英雄把对方扣住，一比一还有侥幸万一的希望，反正走不了，拼一算一个。

“你算什么东西？也配和我决斗？”

江湖秀士不屑地撇撇嘴，迈步上前：“我的要求是杀死你。简单明了，但在你死之前，必须先招供，挺刀上，阁下。”

闹江蛟的短刀长仅一尺二，必须谋求近身搏斗，江湖秀士不拔剑，表示不屑用剑，任由对方近身，在气势上就占了机先。

傲态已经让闹江蛟受不了，再嘲弄地伸手指钩了钩闹江蛟进招，神情有无比的轻蔑，更把闹江蛟激怒得要发疯。

一声怒吼，闹江蛟狂野地挺刀扑上了。

结果是可想而知的，仅凭决死的勇气，挽回不了可悲的命运，双方的武功修为相差太远了。

自杀式的一刀挥出，江湖秀士哼了一声、伸手向凶猛递来的刀，奇准地轻轻一掌拍中刀身，刀被震得向外扬空门大开。

闹江蛟攻得太狂猛，江湖秀士出掌的速度更快，来不及将刀扭转接掌，感到刀身一震。急进的身形也来不及刹住，小腹同时一震，挨了一靴尖，像被迅雷所击中，浑身一震，仰面倒摔出丈外，随即眼前发黑，被抓起颈根打击光临，两记正反劈掌几乎把脖子劈断，只感到天地一片混，意识模糊不知人间何世。

彭刚绕宅右逾墙进入二进院，踏入后厅口便嗅到浓浓的血腥，知道来晚了，至尊刀这处藏匿的秘密已经没有活人，被对头屠了个精光大吉。

应该是南天君爪牙们，把这里挑了。黑道豪霸们的仇杀火并，委实令人心寒，手段之残酷反复之惨烈，局外人无法想像。

厅内共有七具尸体，一看便知道是被酷刑虐杀的，未发现格斗的痕迹，所有的家具都很完整。

他大感狐疑，显然宅中的人，与那两位警哨的命运相同，没经搏斗便丢了命，这表示入侵的人是友非敌，主人没有搏斗的机会。

那么，南天君的爪牙，能如此顺利直捣中枢，轻而易举把主人全部摆平了？

他听到前面隐隐传来闹江蛟的狂笑声、知道闹江蛟已和宅中的人接触，心中一动，取下壁间所悬的一支长剑插在腰带上，悄然往前进院潜行。

他对南天君的人大起反感，这样做未免太狠了。想起无意中救了要命

龙王，心里实在不舒服，要命龙王是南天君的狗头军师，一定不是好东西。

“你们最好互相残杀，杀得精光。”

他心中嘀咕：“死光了江湖道虽不至于就此太平，至少不会出现在更坏，让你们杀好了。”

黑道豪霸们的霸权利益争夺。是没有理性的。江湖朋友口中所强调尊崇的道义，也只是在某种场合说说而已，而且说了就算了，骨子里不是那么一回事，任何残忍恶毒的手段都可以施展出来。

这些豪霸们的争夺与他无关，只是看了之后极感不满，并无干预涉入的念头，取剑也只是防身的本能反应。

他知道所面对的人，是凶残的冲酷无情杀手，有武器在手，可获得有效的安全保障。

进入前排房舍的后堂，又看到两只尸体，在通道末端，便听到谴厅传来熟悉的语音。

他并不知道前院所发生的事故，不知道闹江蛟与些什么人遭遇，猜想所遭遇的人中，极可能是南天君的人，先前闹江蛟的狂笑，定是碰上仇敌的愤怒性笑声。

他怎么也不会想到闹江蛟遭遇的人是江湖秀士一群人，这群人是至尊刀的战友而非仇敌。

可是，熟悉的语音令人惊讶。

“他们在搞什么鬼？”他讶然自问。

闹江蛟痛醒了，当然是被打醒的。

农舍的前厅窄小简单，没有所谓堂上堂下，八仙桌加上几条长凳短凳，堆放的农具杂物悬挂的工具，可当工作坊。

人被丢在墙角下，五官流血浑身抽搐，口角仍在溢血，命大概已丢了半条。

“你们高邮七好汉已死了三个，你算是第四。”

江湖秀士的凶狠语音，在厅中引起共鸣作用，特别刺耳：“我会把你们连根铲除，让出卖朋友者戒。说！老大至尊刀在何处？”

他咬牙切齿怒视，拒绝回答。

江湖秀士站在一旁，威风凛凛像天神，手中有一把草叉，半弯的一排铁叉尖并不锋利。

那位虬须佩刀中年人，站在厅门外向四面警戒。云裳仙子与两侍女坐在八仙桌旁冷旁观，脸色冷静毫不动容，对酷刑迫供像是司空见惯。无动于衷。

江湖秀士的草叉连扎两下，闹江蛟的右大腿，出现了两排血洞孔，痛得浑身猛烈抽搐。

但他竟然能咬紧牙关，忍受钝器强行扎入肌肤的剧痛，不发出叫号呻吟，怪眼死瞪着江湖秀士，眼中有怨毒的火花暴射。

“招，快招！不招我会把你身上扎千万个血洞，招了我给你个痛快。”江湖秀士一面叱问，草叉尖轻点着闹江蛟的左大腿，换位作势下扎。

“狗王八你混帐！”闹江蛟终于说话了。

草叉硬向下扎，第一排洞孔，第二排……闹江蛟浑身绷紧，剧烈颤抖抽搐。

“我不信你真是铁打的高邮好汉。”

草叉移向右小腿，江湖秀士脸上快意的狞笑：“你招不招无关宏旨，反正我会让你快活，我们会在这里等，来一个杀一个，你们老大至尊刀与其他狐群狗党，早晚会来送死的。招！至尊刀洪老大躲在何处？”

厅后的走道口，突然传出一声冷笑。

五男女吃了一惊，注意力全放厅外，怎么后面有人出来了？扭头看清了来人，更是吃惊。

是彭刚，站在走道口抱肘屹立。

“原来是你们鬼打鬼或狗咬狗。”

彭刚是弄性的话字字震耳：“你们真是你凶我狠的妙搭档，伸出毒牙竖起尾钩的蛇蝎。你这个名震江湖的秀士，比那些操刀的刽子手又有何不同？你真可耻”

云裳仙子倏然离桌，手按上剑靶。

江湖秀士丢掉草叉，闪两步伸手相拦。

“夏姑娘，他是我的。”

江湖秀士怪叫，摆出护花使者的气概：“这混蛋的血，不能污姑娘的剑。”

“仇人相见，分外眼红。”

彭刚狞笑，话中的讽刺味仍然浓厚：“那天晚上一脚没踢破你的海底，你也向我发射了六枚又锋针，你卑鄙不要脸加上无耻，难怪你在短短的几年中，名震江湖成为风云人物，你的成功，就是凭卑鄙无耻而获致的……厉害！”

他的身形屹立如山，脚下丝纹不动，双手微拂，两枚几乎肉眼难辨的双锋针，在他手中消失无踪，虎目炯炯紧吸住丈四五外的江湖秀士眼神，目光并没看闪电似飞来的双锋针。

凭神意接暗器，神乎其神。

通向后面的走道，宽仅六尺左右，没有躲闪的空间，堵在走道中非硬接不可。

双锋针指的是两端开锋，锋尖本身却是棱开锋的，三棱要有定向作用，楔入的功能也倍增。一头重一头轻，也可像柳叶刀一样旋转切割，由于不需要定向穗，飞行时速度如果快些，便看不见形影，所以也称无影神针。

如果用扔手劲直射发出，七八成护身内家气功，也禁受不起一击，被公认为专破内家气功的霸道利器。

相距仅一丈四五，正是双锋或钢镖飞刀暗器，最强劲可怕的贯穿距离。以江湖秀士的发射劲道估计，两丈内肯定会贯穿人体，在四丈外杀人并非奇事。

任何自以为了不起的高手名家，在知道对方具有可怕杀人暗器的情势中，绝不敢屹立在暗器飞行的经路上，用双手硬接连珠射来的致命暗器，那是玩自己的命，送命的机会是百分之九十九。

本想随暗器冲上的江湖秀士大吃一惊，及时刹住脚步，一声剑吟，光芒四射的长剑出鞘。

上次先后发射了六枚双锋针，最后四枚用的是双手连珠妙技，白白消费劳而无功，还以为一时大意失手。这次，不能以失手作藉口，掩饰自己的无能了，这才发现彭刚的武功修为，比表面假象高明多多，甚至深不可测。

剑出鞘杀气怒涌，高手名家的气势极为磅礴，剑一引龙吟隐隐，剑气

随剑涌发如浪涛。

彭刚不再大意，冷然拔剑出鞘。

“你他娘的人模人样，气势相当慑人，大概真有两把刷子，剑上的造诣颇有火候。”

彭刚故意用粗野的话，来嘲弄这位秀士，其实这位秀士说的话并不秀：“不要妄想凭你这鬼样子吓得我心虚胆寒，冲上来？阁下。”

走道狭窄，只容许一比一直进直退，一切花招无用武之地，不冲上岂能把对方摆平？

一声怒叱，江湖秀士冲上了，用上了平生所学，剑出七星联珠行猛烈的连续冲刺，一剑连一剑绵绵不绝，狠招七星联珠走了样，攻的不止七剑，因势利导无法变招，只能勇猛地连续发剑进迫。

彭刚也被对方的锐气所压迫，不得不采取沉稳的封架技巧周旋，在三尺前后空间进退，来一剑封一剑。

好几次争取到中宫，反击了几剑，再三夺回退出地盘，守得极为绵密，剑上劲道比对方强烈几分，应付裕如，即使有惊也无险。

结果，片刻的狂攻，响起一连串金铁交鸣暴震，江湖秀士反而退出走道口。

彭刚不衔尾跟出，仍退回原地。

“唔！你这混蛋能有今天的成就地位，不是凭招摇撞骗得来的，确有雄厚的本钱。”

彭刚轻拂着长剑，话中的嘲弄味仍在：“你已经出现喘息现象，赶快调息聚力，还可以竭泽而渔再来一次狂攻，之后就可以让我任意宰割你了。冲上来，你这混蛋！”

云裳仙子一而再想超越取代，江湖秀士却不容许她通过，没受到任何损伤，怎能服输？何况这短暂的接触，气势凌厉主政权占了七成以上，至少在表面上依然是强者，因而产生必可取胜的错觉。

“在下也估错了你这泼皮的能耐。”

江湖秀士抓住机会喘口气，傲态减弱了些：“凭你的身手，天下大可去得，怎么从没听说过你这号人物？亮你的名号，我要知道你是何方神圣。”

“胜得太爷手中剑，捉住我酷刑迫供，就可以知道太爷的名号来历了，上啦！你还有机会。”彭刚还不想通名，扬名立万没有多少兴趣。

“你说对了，你绝难熬得过在下的酷刑折磨。”

“不要光说不练，你该恢复元气了。”

“我必定杀你。”江湖秀士重新扬剑逼进。

“你这混蛋的左手，又滑入一枚双锋针。”

彭刚的剑尖也升起了：“你千万不要在拼剑中，分心发射暗器，心神劲道一分，你一定死。而我不希望你死，活的你对我有大用，死毫无用处，分心分劲你一定会死的。

收起双锋针，上！”

双方实力相差不远，每一击皆是生死的分野。突然分心分劲用左手发射暗器，右手剑失手的机会甚大，稍一变动手眼心法步，就向枉死城踏一步。

他不想杀掉江湖秀士，有不想杀的理由。江湖秀士这些人在这里杀掉至尊刀不少爪牙，那与他无关，被杀的人不是不相关的无辜，他不能以替这些被杀者讨公道为理由，以杀了断这件事。

他要从江湖秀士口中，查出百毒天尊那群凶魔的去向下落。

那天晚上，听侍女小春说话的口气，可知江湖秀士必定与百毒天尊曾经发生冲突，在意识上他便认定江湖秀士与他，是站在一边同仇敌愾的战友。

要把他被离魂使者用诡计擒住的帐，算在江湖秀士头上也有欠公允。

江湖秀士当然知道，激斗的生死关头中，分心分劲发射暗器的危险性有多大，面对面发射也就不能算是“暗”器了。发射的时机控制稍有舛误，结果很可能同归于尽，双方没有深仇大恨，谁肯同归于尽？

江湖秀士依然不肯收了双锋针，打算制造有利的发时机会，一声冷叱，再次采取主攻，豪勇地扑上了，剑发飞星逐月，仍然是凌厉的快速连绵攻击狠招，激喷出连续的飞星电芒。

彭刚这次不再退让，以更强劲一倍的力道接招，崩开一剑立加反击，每一击便退进一步半步，在狭窄的走道中直进直退，逐次逼进毫不退让。

爆发出一阵铿锵交鸣，激散的剑气，转化为激漩的气流，剑吟有如云天深处传下的隐隐殷雷，虹影激光急剧吞吐闪烁，声势动魄惊心。

江湖秀士再次退至走道口，攻不破彭刚绵密剑网，更挡不住乘隙强压的激光，几次锋尖逼近右肋，感到护体神功被动，剑气迫体彻骨生寒。

彭刚及时停止副进，不想逼出厅堂。

云裳仙子与两侍女，扬剑待发虎视眈眈，只要他一出厅，肯定会受到围攻。

他不想下杀手，更不想伤害到这位令他心动的女人。但如果受到围攻，谁也无法以神御剑不会误伤及身的敌人，激斗中自己的性命重要，有所顾忌便会分神濒临绝境，他不想出现这种情势。

他改攻为守，江湖秀士便感到压力大减，勇气增涨，也就放手枪攻要争回地盘。

彭刚不再后退，沉着地来一剑封一剑，连封三十余剑，已明显地感觉出对方剑上的劲道，每下愈况一剑比一剑弱，威胁性已不再存在。

正想震落或震毁对方的剑，突然感觉出某些警兆。

敏感的人感觉极为灵敏，在某种生死境界，会感觉出心神出现的波动，也就是所谓心悸的警兆。

这是人类已经失去的求生本能之一，但仍然在某些特殊的人体内，留下一些在某种关头才显现的功能、可能感觉到危险的压力波撼动心神与灵智。

某些动物，所保留的本能，比人类所保留的稍多，在大灾难光临的片刻。便可感觉出那种神秘的压力警告、反应比人类敏感多多。

暴风雨或大地震来临前，连一些家畜禽也可以感觉得到，人类却迟钝多了，绝大多数的人，根本毫无感觉。

心神一动，感觉出警兆，一声闷响，左肩背有可怕的打击力道及体，如受到万斤巨锤狠狠地一击、打得他气血翻腾，护体神功几乎溃散。

人被打得向前急冲，铮一声震飞了江湖秀士的剑，直冲至厅中心。

前冲的瞬间，他的左手向后猛扔，手中有接过来的四枚双锋针，用扔手劲后扔，比前发的劲道强劲三倍，形影因速度太快而消失，成了真正的无影神针。

有人悄悄从身后暗算他，激发了他的无穷杀机。

他忘了门外那位虬须中年人，那人绕出后厅断他的后路。江湖秀士虎

口裂缝，飞震出丈外，撞在墙壁上、房舍摇摇。

这瞬间，云裳仙子到了，剑发织女投梭，攻他的右背肋急如闪电。

他身形不稳，本能地感到有人向他攻击，也本能地一扭腰。右肋下一震，感觉出灼热，那是利器以高速击中他，刺伤他的现象。

向前一蹦，跳出厅门。

很不妙，可抗普通刀剑的护体神功，抗拒不了宝剑，而且宝剑的主人内功极为精纯，御剑的劲道自不待言，内功对内功，功深者胜。

所御的剑是宝剑，功深的人，同样抗拒不了功汪者的雷霆一击。

他如果不强行扭动身躯，这一剑必定正中背心，很可能锋尖从背贯透前心，性命休矣！

剑贴骨贯过，刺入半寸，由于他向前蹦出，剑随即脱体所以只出现一个剑孔，没贯穿肌肉。

他受得了这种小创伤，让他受不了的是左户背那一记凶猛重击，短期内不能再耗损精力。

向侧再跳，全力脱身，飞越院墙，消失在果林内。

撤走前，他听到走道传出惨号声。

虬须中年人体内，留下两枚双锋针。另两枚穿胸腹，恰好从骨缝中穿过，留下前后四个血孔。针已飞到了走道末端跌落在墙下。

大罗天仙也救不了这人的命，四枚针一枚也没躲开。

江湖秀士与云裳仙子三女，怎肯放过已受伤逃走的人？还不知同伴挨了针等死，愤怒地追出厅，追入绵绵不绝的果林深处。

厅中的闹江蛟，一直就蜷缩在壁根下，抓住机会调息，从靴统中悄悄掏出金创救命丹吞下，暗中留意厅中的动静，像死人般不言不动，避免引起注意。

彭刚是他的仇敌，仇敌却在他死关头光临。及时阻止江湖秀士向他下毒手，这种仇敌真可爱。

可是，他无法逃走，不但被打得内外有伤，两大腿被草叉刺成的四排血洞，限制了双腿的活动能力，动一动就痛彻心脾，浑身发僵移动困难。

他必须逃，江湖秀士几个狗男女转回来，他哪有命在？很可能碎剌了他。

彭刚挨了云裳仙子一剑，他旁观者清，很快便会让四个狗男女追及，老命难保，狗男女必定很快就转回，他必须在狗男女们转回之前逃走。

痛楚终于被他坚强的信心所克服，其实也痛得麻木了。他用双手爬行，拖着两条腿向走道爬，只要爬入后进院，便可找到藏匿的地方。

一寸一寸地移动，好不容易才爬到走道口，看到还没断气，倚坐在壁根下的虬须中年人。

“龙……龙须虎姓……姓陈的，你……你好像快……快要死了……”他一面挪动一面咬牙说。地面留下他刺目的两行血迹。

“救……我……”

龙须虎的语音几不可闻，只看到嘴皮在动：“向……向你们报复，不……不是我……的主意……董兄，请……请替我……包扎伤……伤……口……”

一枚双锋针贯在右肩井，另一枚贯在左大腿根。两枚一枚穿胸，一枚穿腹。针虽粗仅三分，但内腔充血，想移动谈何容易？能支撑留下一口气，

已是了不起的，生命力极强的好汉了。

“贼王八，我……我要咬……咬死你……”他咬牙切齿向前挪爬，眼光闪动着怨毒的火花。

突然，他听到身后传来了脚步声，以为是四个狗男女转回来了，绝望地手脚一松。

“我……我好……恨……”他绝望地低叫、心神一懈，移动不了啦！

来人在他身后停住了，久久没有声息。

他挣扎着挺头回顾，又颓然仆伏。

是彭刚，抱肘而立盯视着他，腰间鼓鼓地，显然已撕腰布裹罢了创口，外衣仍可看到伤留下的一团血迹，腰带不见了，连鞘剑挟在腋下。

“给我一剑，帮助我……早些……走……”他仆伏在地虚脱地叫。

“你是条硬汉，我帮助你。”

彭刚说，开始解他的腰带撕开：“你的腰囊中好像没盛有药物，我只剩下一点点金创药，只能暂时替你止痛止血，你必须尽快找到郎中换药救治。”

“你……你为何救……救我？”他向撕破他的裤脚，替他上药裹伤的彭刚问。

“不为什么，你们并没伤害到我。”

“你……你也受了伤，我……我亲见那鬼女人……”

“小意思，刺伤皮肉而已。”

“但你……”

“我必须及时裹伤，而且背后挨了那个混蛋沉重一击，得检查是何物所击中的，当时气血翻腾力道用不上，不得不逃走。”

“那混蛋是龙须虎陈宗，百步神拳非常可怕，可在丈五六以内。将武功相等的人打得内胸烂成一团。”

有人替他裹伤，得救精神转旺，说话也多了两分元气：“你竟然受得了，我算是服了你。”

“这混蛋如果不是偷袭，还不配替我掸灰抓痒。”

彭刚不屑地说：“百小神拳吹牛得离了谱，还不算是拳功中的顶尖绝技，这混蛋具有如此高明的修为，竟然偷偷摸摸扮鼠辈从背后夹攻，真可耻，让他死！”

“他不死，以后还会有许多光明正大的好汉，死在他的无耻偷袭下。”

“他娘的！你也好不到哪里去。”

“老兄，我们志在活捉可疑的人，要活捉哪能正正当当把人弄到手？”

“不经一事，不长一智；他娘的！我还真得感谢你们，下一次，你们最好给我小心了。”

“不会有下次了，我们高邮的人哪敢再留下称雄道霸？乾坤一剑势将接收我们的地盘，没有我们好混的了。老兄，可否赐告尊姓大名？”

“活报应彭方。”

浑身软弱的闹江蛟。居然打一冷颤抽搐了几下。

“老天爷！是……是你？”

闹江蛟甚至说话都在发抖：“你……你一口气屠光了洪泽水匪百余名……”

“那是他们该杀，该受到报应。”

“如……如果知道是你，高邮的好汉会跑得精光。”闹江蛟又在打冷颤：

“你是个杀神。”

“他娘的！我哪有那么可怕？”彭刚笑骂：“所以，日后你最好离开我远一点。好了，能走动吗？”

“老兄，怎能走？但……勉强爬……”

“我送你到后面躲起来。”

“请带我走……”

“不，我有事。”

“你……”

“我等那几个男女回来。”

“哎呀！你已经受伤……”

“算不了什么。”

彭刚抱起闹江蛟：“这个龙须虎快要咽气了，他的同伴会回来找他的。我等他们，我一定要把鬼女人弄到手，她已经伤害我两次，我有权任意处置她。”

“那鬼女人叫云裳仙子夏瑶姑，她美得令人心痒难熬，却心硬如铁，外表美艳可爱，内心阴毒而且冷酷无情，破了她的气门，弄来铺床暖脚真的不错。”

“哼！我正有此打算。”

“她……”

“不关你的事，走。”

人的个性和行为，会受到所处环境的影响，而自然而然地有所改变，也许该牵强地称之为适者生存吧！不改变就无法在竞争上存活。

彭刚的老爹霹雷火英雄一世，威震江湖，武功超尘拔俗、武林称誉，在英雄人物的教导下、子女绝不会是玩弄阴谋诡计，偷袭暗算的懦夫。

在这段时日里，他所接触的人中，有不少是大名鼎鼎的人物，武功超凡的高手名家。但迄今为止，他还没碰到过真正的英雄好汉。

糟的是这期间运气不佳，不断受到偷袭、暗算、被擒、受伤……

没有人能用光明正大的真本事硬功夫，堂堂正正以英雄好汉式的搏斗击败他。

想起来就感到气愤。这些高手名家们，到底出了什么毛病？把武朋友的风骨气概全忘啦！

越想越冒火，感到不是滋味，然后，想法有了改变。别人能行，我为何不能？

如果他的武功修为不够，运气差，不够机伶，这条小命早就完了。

他也会偷袭暗算、可能比那些人做得更好。

“天杀的！我就和你们玩命。”他在心底呐喊，想法有了微妙的改变。

愤怒如狂的人，情势一旦失去控制，也就更为愤怒，愤怒便会灵智不清。

江湖秀士愤怒是必然的，事实上他已栽在彭刚手中。

但他不肯承认，心高气傲的人很少甘心承认失败，会举出千百个理由，证明自己并没失败。

云裳仙子愤怒也是正常的反应，她已一而再击中彭刚，彭刚一而再在

她面讪兑逃，难怪她愤怒。

两个愤怒如狂的人共同追赶仇敌，头脑必然不够清明。果林茂密，追的速度不够，逃的人先几步越院墙逸走，往下一跳便失去踪迹。事实上四个人都不知道彭刚往何处逃，盲目地狂追那会有结果？

他们更没想到，彭刚并没有远走高飞，逃的人受了伤，但精力仍在。按常情必定有多远就逃多远，远离现场是逃走的金科玉律。

追了五六里，绕了果林半圈。不得不承认失败，悔之不及，最后垂头丧气返回家舍。

家舍还有一位同伴，位高辈尊大名鼎鼎的龙须虎。

至于龙须虎为何不跟来，他们就猜不透玄机了。也许留在农台看守俘虏，或者等候机会，擒捉至尊刀前来农舍的爪牙，也的确有留下一个人留的必要。

俘虏闹江蛟已是死了一半的人，还有利用的价值。

领先踏入厅门的人是去裳仙子。女人本该走在男人后面，但辽湖秀士的地位比她低，她是中天君风雷剑客的死党，是地位甚高的所谓自己人。

而江湖秀士只是中天君的贵宾，为了要有所表现、跟着一群高手爪牙前来办事，也有意扬名立万增加威望，贵宾毕竟是个外人，当然得尊重有地位的自己人。

江湖秀士极为自负，心高气傲自无余子，但他心中明白，去裳仙子的武功，至少并不比他差。

他也对云裳仙子怀有追求的念头。并不想摆出傲态引起去裳仙子的反感，因此不便摆出强龙压主的嘴脸，尊重云裳仙子的主人地位。保持客气跟在后面。

云裳仙子虽在进厅时已提高戒心，因为并没有看到龙须虎出迎。

她也料到门后有人藏匿，厅堂不大一目了然。

刚提起左脚跨过门限、门后伸出一只手，快逾电光石火，五指一收便扣住了她的左膝盖猛地一提一拖，另一大手已戟指点在左肋的章门穴上，浑身一软，身形飞起，叭匍两声摔落在墙根旁边，起不来了。

后面的江湖秀士十分机警，大吃一惊倏然飞退，几乎把跟在最后的两侍女撞翻，反应极为敏捷。

一声剑吟，长剑出鞘、先撤兵刃准备应变。

“咦！你……你你……”

江湖秀士骇然惊呼：“你竟然……”

“我竟然没有死、是吗？也没有远走高飞，你是不是非常失望？”

堵在厅门口的彭刚，拔剑跨出厅门：“这次绝不饶你，我要把你整治得哭爷叫娘。

挺剑上，上！你这混蛋。”

江湖秀士的情绪稳定下来了，不再惊惶冲动，也收起了那副傲态，自负的神情一扫而空。毕竟是经过大风浪的人，而临紧要关头可以控制情绪。

冷然一打手式，挺剑逼进。

手式只有两位侍女看得懂，默契颇为圆熟。

两位侍女冷然肃立，举剑齐眉相庄严，小小年纪，赫然有名家的神采。她们的目光，也冷然注视着彭刚，似乎不将小姐的死活放在心上，目光甚至不曾向厅内观察，表现得漠不相关，似乎已入室即毫无声息的小姐是死是活，

她们毫不在意。

也许，她们知道小姐已遭到不幸，她们唯一可做的事，是替小姐报仇。

看气势，以及两侍女所站的位置、便知摆明了要三人联手合击，江湖秀士已失去一比一公平相决的勇气，当三人开始徐徐移位时，联手的意图已无可置疑了。

一声沉叱，辽湖秀士人剑齐至，这期间，这位秀士一直保持抢攻的气势，表现可圈可点勇气可佳，可惜几次交手都是后劲不继，虎头蛇尾心有余而力不足。

这次，似乎真抱有破釜沉舟的念头，身剑合一发起猛烈的攻击，招发乱洒星罗，真像洒出无数飞星，每一颗星皆是致命的一剑。

两侍女却随势移动，并没协同围攻。

铮铮铮暴震似连珠死炮爆炸，双剑狂野地接触，强攻应付强攻，对方皆连封带打，封一创立即反击回敬，在电虹星芒急剧吞吐激射中，江湖秀士退了丈余、换了三次方位，最后一次到了厅门的左前方，背部半封着厅门，马步渐乱。

剑光从侧方进射，两侍女抓住机会骤然挥剑切入，双剑一上一下，闪电似的攻向彭刚的背部。

彭刚非扭转身接招不可，两侍女的攻势极为猛烈。

他不得不放弃继续压迫江湖秀士的机会，旋身剑发霸道的狠招上下交错，像是同样错开上下齐至的两支剑，同时切入反击。

肉眼难辨的电芒，光临他的背心。

是江湖秀士发的双锋针，由两侍女制造发射的机会，配合得宜，彭刚等于是同时受到三面夹击。

彭刚像是已有预感。料定这位秀士不敢从后面扑上出剑，而用双锋针远攻，真料中了。

身影在针影射出的同一瞬间，他向左急移，摆脱了右面的侍女小春，全力向另一侍女小秋攻击，一声剑鸣，搭偏小秋的剑斜身切入，一劈掌在小秋的右颈根，打击捷如电光石火、一击便击中了。

小春无法及时策应，身形一顿，让双锋针掠过，小秋便被击倒了。

江湖秀士将针发出，并没随针前扑，倒飞而起，两记美妙的后空翻，厅准地翻落在厅门外丈余处，双脚一沾地，身形再起，金鲤倒穿波反跃入厅。

相互掩护，三方齐动，配合得丝丝入扣，让对方不可能知道三方行动的意图。

可是，却设计及三方配合的强弱，更没料到彭刚武功如此高明，针对最弱的侍女小秋攻击。

那一枚有如雷电的双锋针。也没发生预期的效果。

江湖秀士的确了不起，居然能制造进入厅内的好机，用意是入厅抢救云裳仙子、成功地进入厅中。

可是如意算盘打得不如意，刚稳下身形，要奔近倚坐在墙根且浑身动弹不得的云裳仙子，厅口已出现彭刚狞笑的身影，剑势已控制了整座小厅，只要脚下一动，剑将以雷霆万钧的声势聚合在一起。

目光透过厅门，可看到扑伏在地的侍女小春，手脚脱力地爬动，并没有杀死。

看不见最先被击倒的小秋，小秋倒处在侧方。

“你……你怎么可……能？”江湖秀士终于真的害怕了，不敢冲上。

“什么可能？你这混蛋说话语无伦次，哪配称秀士？”彭刚的话仍然粗野，嘲弄味十足。

他在板闸镇税关鬼混，交往的绝大多数是混字号的粗豪人物，即使办正经的事，也人人满嘴粗话，百无禁忌。但回到南乡老家后，他天胆也不敢粗野地胡说八道，他老爹老娘揍起人来，会让他叫苦连天，一指头点的筋缩穴上，谁还敢顽皮捣蛋？说粗话脏话，列为必须痛惩的家法条例。

物极必反，他在镇上就尽量放肆发泄，离家外游山高皇帝远，他像脱了缰的野马。

“你怎么可能在这电光石火的刹那间，把两位可名列超一流高手的侍女击倒？”

“唷！你吹起牛来了。”

“我吹牛？”

“你的意思是说，你比超一流的高手更超一流，对不对？从你起步处至飞翻入厅，速度有如电光石火无人能及，算不算是吹牛？”

“你……”

“你这混蛋不在外面和我拼命，让两个侍女拼死掩护你进入厅内，想干什么？”

“你把夏姑娘怎样了？”

“小意思，制了几处经穴，用的是软手法，全身发软无反抗，她只有乖乖地让我摆布，我明白了，你想救她，真够情义呢！你是一个相当尽职的护花使者，但你救不了她，敢打赌吗？”

“阁下，何必呢？”

辽湖秀士豪气全消，不敢再强硬：“彼此无仇无怨，咱们连你姓甚名谁都毫无所知，除非你是南天君的人，但我肯定你不是他们的人。”

“素不相识，无仇无怨，你们再三向太爷下毒手追魂取命，太爷有权回报。”

“咱们向你赔礼……”

“去你娘的！赔礼就算了？”

“那你要怎样？”

“杀人偿命，欠债还钱；太爷不是宽宏大量的人。其一，你先后打了我七枚双锋针，我要刺你七剑，刺不死你算你走运。其二，这个什么仙子、打了我一记玄阴摄魂掌，刺了我一剑，我认为女人阴毒值得原谅，男人杀女人是不可原谅的罪过，所以我不杀她，要她做我的奴婢，她美艳绝伦。一身媚骨，杀掉了未免暴殄天物，做奴婢正是人尽其才，带在身边一定写意，太爷我正缺乏使唤的人，你上吧，我保证只刺你七剑，你得赶快向老天爷祷告，希望不要被我刺上要害，我进招了。”

“不要逼我。”

江湖秀士大叫：“你不见得比我高明多少，阁下，留一条路给人走，让一步天下可行，我不想和你拼死，也不能让你带走夏姑娘，你有什么条件，开出价码来。”

“我可以放你一马。”彭刚放松压力。

“条件是……”

“把百毒天尊的下落告诉我，以及你和他打交道的经过据实招来。”

“这并非是见不得人的秘密，而是我江湖秀士增加声威的快意事。”

江湖秀士拍拍胸膛，傲态又恢复了：“那老魔不是南天君的人，但交情不错，我从南京动身，在邵伯镇停泊，邻船就有老魔一群神秘男女，靠码头时双方的船夫就闹得很不愉快，最后各自都为了袒护自己的船夫，双方大打出手，男的对男的，女的对女的。”

“你胜了？”

“在下所面对的，正是百毒天尊。”

江湖秀士傲然地说：“他用毒物喷洒，在下用双锋针给他在右肋留下一道血槽，他如果不见机逃走，哼！”

彭刚指指惊惶的云裳仙子：“这个仙子武功了得，也胜了？”

他想起那位会妖术的假书生，很可能回女装，或者那位深沉的中年仆妇，也许那两位顽皮的侍女出头。

“没胜，也没输。码头上有人看热闹，女的不便惊世骇俗施展。”

“唔！码头闲杂人旁观，的确不便施展开来。阁下，你可以走了。”

已用不着追问，也问不出结果。百毒天尊那些人既然乘船走了，九成九是到南京附近活动，他找对了门路，得到南京去打听一下。

“我要把夏姑娘带走。”江湖秀士大声说。

“他娘的！你不要得寸进尺。”

彭刚大骂：“你自己也自身难保，还想保护这个可恶的女人吗？”

“我必须带她走。”

“好，你不走，把你也留下，刺七剑，一剑也不能少。”彭刚凶狠的逼进。

“我和你拼了！”江湖秀士厉吼，左手连扬。

第一枚双锋针飞出，第二枚衔尾进射，第三枚立即破空，但飞至半途，速度竟然同时到达目标，三枚双锋针的速度控制十分惊人，目标绝难同时击落或闪避三枚肉眼难辨的暗器。

“你还不死心？”

彭刚身形略转，剑发出清鸣，两枚双锋针触剑跳偏两丈外，另一枚撩腹而过，把外衣的尾袂划了一条小缝。

江湖秀士到了，剑进射出眩目的激光。

铮一声狂震，江湖秀士的剑再次脱手而飞。

“第一剑！”

彭刚急叱，剑光到了江湖秀士的右肩尖，用意要击碎肩骨，有如电光一闪，反击之快无与伦比，声出剑及。

江湖秀士的确非常了不起，竟然能沉肩斜窜出锋尖的控制。

斜窜身动的刹那间，左手顺势反扔，暗藏在掌心的一枚双锋针，射向彭刚的胸口。

彭刚不得不闪，慢了一刹那，起步也就晚了一刹那，来不及冲进补上一剑。

江湖秀士已窜入走道，向厅后老鼠般走了，丢下云裳仙子不管啦！逃命要紧。

夫妻本是同林鸟，大难来时各自飞；何况他们不是夫妻，生死关头，自己的性命重要，其他已无暇顾及，一起把命送掉，岂不冤哉枉也？

“这混蛋机警得很。”

彭刚不得不停止追逐，追之不及了，屋内易受暗器袭击，江湖秀士的

双锋针的确神奥霸道，不能冒险在屋内追逐。

“你已经没有护花使都保护，是我的了。”

彭刚收剑，劈胸揪住云裳仙子的襟领拖起。

“不要……”

云裳仙子尖叫，手脚虚脱地挣扎，力道像是完全失去了。

“你要的，女人。”

“不，你……你最好见好即收，不要过份了，我们的人会倾全力对付你。除非今后你找穷乡僻壤躲起来，不然……”

“唷！你还想威胁我？”

“我们的人……”

“你们的人，今后最好离开我远一点，我这人天生嗜杀，来一个杀一个。”

“不，你……”

“你既然不愿意跟我走。”

彭刚给了她两耳光：“我把你交给至尊刀或者要命龙王那些人，他们有权向你们结算。”

“放我一马。”

云裳仙子知道威胁无效，只好用软的哀求，声泪俱下，可可怜怜。

“你可以先跟我，或者与要命龙王那些人打交道，反正你年轻貌美，保证会受到双方的欢迎，你那双可爱的小手，下起毒手来一点也不可爱。心更阴毒得很。我在你手中死过两次，你反对没有用。哀求也枉费心机，我有权任意处置你，杀掉你也理直气壮。

说你选什么？”

“我选跟你。”

云裳仙子见哀求无效，女强人的气势复萌，咬牙切齿像在吼叫：“我会找到机会杀死你，跟着你一定会有机会的。”

“那你就等机会吧！你说的，选择跟着我，做我的奴婢，我没有会错意没听错吧？”

“对，你没听错。”云裳仙子豁出去了，答的声音非常冷厉尖锐。

“好，你等于签下了卖身契。”

彭刚放了她，在她的胸腹中线的任脉，共点了七指，但并没点在穴道：“制了你的任脉，你的玄阴真气绝对凝聚不了，只能以普通拳脚武功，找谋害我的好机。”

“你这泼贼……”

“就算你能谋害得手，你也死。”

“为何？”

“因为你必须三天两天找我疏解一次，不疏解一定死。天地间能解我这种邪门手法制经术的人，最多只有三五个。你想找他们，天知道哪一天才能找得到。”

“我……我不信……”

“信不信由你。去弄醒你的人，打发她们走，然后赶快拾夺你的物品，准备跟我走。

我在外面等你。”

不理睬云裳仙子的咒骂，他向外走。

强龙不斗地头蛇，因为地头蛇熟悉地方上的动静，各种可派用场的人手多，外来的强龙失去天时地利人和，公的私的都奈何不了地头蛇。

至尊刀没死，潜势力仍在，外来的强龙如果不能把蛇头一下子了断，几乎注定了必须远离疆界，不然肯定会被地头蛇利用官方的力量，让强龙落案翻不了身。

南天君与中天君火并。至尊刀愚蠢得舍弃强邻，与远道的中天君挂钩，失败得已经够惨，再加上中天君的迁怒大动干戈，终于成了两方皆欲将其置于死地的惨境。他不那种是勇于承认失败的人，暗中仍在准备反击报仇的活动，虽则力尽途穷，仍然具有部分实力。

两天君的人皆不敢在城内外公然活动，投鼠忌器只能暗中策划。

州衙的巡捕们，当然是站在至尊刀一边的，胳膊往内弯，目标就落在两条强龙的爪牙头上，因此强龙们不敢明目张胆露面扬威。

彭刚不介意各方的压力，但也不想在三方面的压力下饱受干扰。他把云裳仙子安顿在一处郊区农舍、回头返回城北旅舍结账准备动身，希望能秘密前往南京，追踪百毒天尊那些人的去向。

他不打算乘船，用两条腿不但快得多，而且行动自如，闷在船上，碰上意外施展不开，目下再带了下充满危险性的年轻貌美女郎在身边，乘船更不方便。

刚结帐离店，提了行囊出到街口，后面便盯上了两名大汉，在后面十余步距离亦步亦趋。

他的经验越来越丰富，警觉性也日益提高。这两位仁兄似乎并不想采用秘密盯梢术，很容易被他发现了。他并不介意，大白天不怕有人暗算走险行凶。

而且，他发现另有策应的人，因此更为提高戒心，但并不紧张。

出了街口，便是绕向西门的小径。云裳仙子被安顿在西门附近，他必须带走这个可爱的仇敌。

一里，两里……跟踪的人拉远了距离，郊区不能跟得太靠近了。

彭刚有点不悦，这些家伙真不识相。

如果是中天君的人，似乎将有一场无可避免的拼搏，对方夺回云裳仙子情有可原，但他却无意放弃。那么，他即将面对大批志在抢救的高手名家。

他下意识地抚弄所佩的分水刀，那是水匪翻江倒海宝刀级利器，在他这种已无需带兵刃防身的人来说，有宝刀在手，有如虎添翼的威力。

他在想，最好不要逼我动刀。

他对血已经习惯了，有我无敌的意识为强烈，再三受到致命的伤害，心中产生不平衡的愤怒感觉，一旦激动爆发，将比一头生存领域受到侵袭的猛兽更危险。

小径弯弯曲曲，不时有杂林修竹挡住视线，两侧三丈外景物难辨，前后两端视界有限。在这种蔽地受到大群高手袭击，是十分险恶的事。

前面是几家郊外的农舍，突然踱出三名中年人，都佩了兵刃，一个比一个骠悍，三双怪眼精光四射，那股摄人的气势，远在三十步外已可感觉得到压力。

他哼了一声，大踏步向前冲，虎目中也冷电湛湛，气势比对方更凌厉。

他不再示弱，而且决定今后不再蹈客船遇险的覆辙，为顾全大局而被人捆起来待宰，毕竟不是惬意的事，他无法再忍受那种侮辱。

三个中年人一看他来势汹汹，反而吃了一惊两面一分让出道路，被他杀气腾腾的神情镇住了。

“是朋友，请勿误会。”

那位留了大八字胡的中年人，高叫表示善意。

“朋友？”

他一怔：“他娘的！像吗？咱们认识吗？”

“咱们是善意的……”中年人急急解释。

“好，就算你们是善意的。我不知道你们是哪一门子的朋友，江湖上人人都是弟兄朋友，有些朋友可是不折不扣的生死对头。”

“闹江蛟董威董三爷。已经得救脱险。”

“哦！你们是至尊刀的人？”

“至尊刀洪大爷的朋友。”

“在下不想和你们有何瓜葛。”

他拒绝对方套交情的善意：“适逢其会顺便救了闹江蛟，在下并非专程去救他的，他没欠我什么。他是跟着离魂使者计算我的人之一，我并不计较，恩恩怨怨都不放在心上。”

“咱们高邮地区的道上好汉，都会尊敬你这位朋友。”

“但愿如此。”

“在下姓罗，铁掌开碑罗光远。”

中年人通名，亮出的绰号表示掌功了得：“请教老弟台尊姓大名？”

“不必问，在下不想与你们这些龙蛇称兄道弟。”

彭刚不想与这些人打交道，开始感到不耐烦：“有什么事，你说吧！三言两语简单明了，大家不必勾心斗角。”

“好，兄台快人快语。”

铁掌开碑大概也是爽直的人，直话直说：“请兄弟割爱。把这个女人赐给我们，她行凶杀死我们不少人，她必须为死去的人负责。”

“开什么玩笑？”

彭刚故意装得大惊小怪：“好不容易用性命换得一个真正的绝色美女，你竟然要我放弃？你如果把我看成白痴，那你一定是比白痴更白痴的白痴。我在她手中死了两次，你能举出我应该放弃的可信理由吗？”

“在下只是与……与兄台情商……”铁掌开碑脸上阵红一阵青，真说不出可信的理由说服。

“没有什么好情商的。”

## 十一

彭刚嗓门够大，表示心里不爽：“天下的纷争，原因与道理千千万万，说穿了其实非常简单，争来争去只有两个字：名与色。天地间为女人打破头丢江山的事，古往今来层出不穷，永无穷尽，又道是十场人命九场奸。这女人愿意跟我偿债，她的美貌又可说万不得已，你要我交给你们，简直是强盗想法，想抢我的财产委实恶劣。”

“请听我说……”

铁掌开碑被他这种泼赖式、半真半假式的歪理弄糊涂了，急于想表达意见。

“没有甚好说的。”

彭刚用更大的嗓门，把对方的话堵住了：“一句话：人是我。”

“我们要人。”

铁掌开碑心中一急，就有点冒失，爆发似的说出目的，语气坚决，有用强的意味。

“你真想要人？”

彭刚反而没有火气，声调也柔和了许多。

“是的，我们一定要这个女人，愿付任何代价，务请你老兄割爱。”

“唔！你想硬讨。”

彭刚向路左的矮林一指：“他们肯吗？”

矮林有人影晃动，而且有不少人在内隐伏。

“噢！那些人……”

铁掌开碑警觉地向同伴打手式。

“他们也是跟踪我的人，是从左面绕走，赶到前面来的，很可能也钉主意向我索取女人。”

“南天君的杂碎。”

铁掌开碑看到拨树冲出的两名大汉，认出其中一个人的面目：“丧门刀客金永泰。”

天杀的！他们来了不少人，小心……”

三人刚从农舍撤，矮林中又涌出六个人。

彭刚不想夹在当中，人化流光如飞而去。

丧门刀客六个人不追铁掌开碑，发出信号狂追而去的彭刚。

彭刚不想受到大群高手围攻，也不希望耽误自己的事，因此乘乱一走了之，那些人哪能跟得上他？

大官道沿漕河东岸南北伸展，笔直平坦，沿途村落星罗棋布，田园风光美不胜收，成为江北风貌的代表性地区，在这一带旅行不必按站赶路，沿途皆有可供应食宿的村镇。

他并没计及，掳走中天君的重要人物的严重性，也实在看不出中天君这位江湖有鲜明旗号的仁义大爷，手下有多少人才，大不了多几十几百个一拥而上的货色，恐怕还比不上洪泽地区的水贼威胁性大。

水贼们都是些真正的亡命强盗，敢杀敢拼势如潮涌，还真不易对付，他却应付裕如击溃了他们。

他逼着云裳仙子更换衣裙，不许穿云裳。

奴婢必须有奴婢的身份，必须有奴婢的气质，青衣布裙梳了代表奴婢的双丫髻，还得代背主人的包裹。

那时的女人，不论江南江北，尤其是江南的妇女，裹小脚的风气还没形成，绝大多数是天足。云裳仙子如果裹了小脚，怎么可能操剑在江湖争雄？

不论是任何武功流派，万变不离其宗，那就是根基必须稳固，下盘扎实重心稳定。

女人裹小脚，本身已经重心不稳，想站得笔直已经不易，哪能操剑杀人放火？

云裳仙子武功值得骄傲。背起主人的包裹走长途胜任愉快。

但她一点也不愉快，把彭刚恨入骨髓。

双十年华上下的大姑娘，本身就是一种美，再加上花容月貌，那就是更为动人，她被逼改穿青衣布裙，仍然美得令男人神移，走到何处皆引人注目，成了最吸引人的美婢，等于是沿途留下被追踪的线索。

天气炎热，大太阳高照，走路相当辛苦，要背包裹更是令人受不了。

彭刚不管她的死活，把她的抱怨抗议皆置若罔闻，好在大宫道两侧的行道树非杨即柳，浓荫蔽日，人在路两侧行走，不受日晒之苦。

“你这胆小鬼小气鬼。”

云裳仙子跟在他后面、走得汗流浹背，从埋怨抗议改变为咒骂：“省几文船资是假，怕在水上受到袭击是真。你这天杀的贼坯！要我跟着你受罪，我……”

“女人，你给我闭嘴。”

他扭头沉比，摆出主人的派头：“你如果不愿意……”

“我当然不愿意。”

云裳仙子用更高锐的嗓门叫嚷：“我哪曾吃过这种苦……”

“不愿意的话，你可以找自己的生路，腿长在你身上。我不阻止你各走各路。要不，到扬州把你卖掉。”

彭刚扭头恶意地嘲弄：“你美得像……像妖精，扬州最欢迎你这种大美人……”

“你去死好了！”

云裳仙子尖声咒骂：“你最好死在扬州，我的人会在扬州埋葬你。”

“死在扬州也不错呀！声色场死得其所是一大享受。古人骑鹤上扬州，用意就是享尽名色终老还乡……”

“肚子里没有墨水，就不要冒充斯文。”

云裳仙子忍不信挖苦他：“滥用典故误用典故。你就不怕挨骂。”

“哦！原来你这女人肚子里有墨水，难怪和那个秀士在一起形影不离鬼混。”

“你……”

“我当然没读了几天书，所以没参加考试求官。喂！那个秀士是秀才呢！抑或中过举人？我想……”

“你想什么？”

“那混蛋既然在汀湖鬼混，与牛鬼蛇神沆瀣一气沦入下九流，那一定是读书不成，学剑也不成，只好跟在你这女霸后面摇旗呐喊，称秀士假冒斯文。我想，他如果上扬州，一定与古人的心态相同，与我的想法南辕北辙。所以，道不同不相为谋，我和他注定了是死对头。”

“胡说八道！你用你的想法去断论别人的心态，无聊。他连扬州是什么与古人的心态相同？你知道那指什么古人？”

“当然指南朝梁代的古人啦！也是典故出处的朝代。不论是何朝代，扬州都代表花花世界，对不对？”

“对。”

云裳仙子瞪了他一眼。

他弄不清云裳仙子是不是真知道。典故的来龙去脉；知不知道南朝宋齐梁陈；又是否知道殷芸所为故事的真正用意和内涵。瞪这一眼，意境模糊，难

以估计意思是肯定呢，抑或是否定？

“也代表声色犬马享受天下第一。”

“对。”

云裳仙子又瞪了他一眼。

“这两句话，也就代表人的最高欲望。”

“胡说八道。”

“是吗？”

他脚下一缓，移至一旁等云裳仙子跟上。老是扭头说话，的确辛苦。

“不是又怎样？”

云裳仙子自然而然地与他并肩而行，本来就是女霸，不甘跟在男人身后。

有许多男人，还真不配要云裳仙子跟在后面呢！

“腰缠十万贯，表示有钱，发财。”

“没错，那时代用钱而不用金银。”

“有钱并不等于有势。现在也一样，有钱的商贾毫无地位，毫无地位哪能为所欲为享乐？必须有钱有势，有势表示做官。”

“连小孩也懂。哼！”

“所以，那时意指上扬州做高官，所以殷芸所写的故事里，就指到扬州做扬州刺史。

那时的京师在南京。”

“那又怎样？”

“钱有了，势也有了，但还不满足，还不能尽兴，必须再进一步。所以说，欲壑难填。”

“如何能进一步？”

云裳仙子兴趣来了。

“鹤载得动人吗？”他笑问。

“废话！最大的、翼展一丈的神鹤丹顶鹤也载不动二十斤重物。”

“谁又能骑鹤？”

“这……”云裳仙子傻了眼。

“你。”

“我？”

云裳仙子呆瓜似的指指自己的鼻子：“你昏了头，一定。”

“你是仙子，不是吗？只有神仙才能骑鹤。”

“你会拐弯磨角骂人呢！”

云裳仙子居然笑了，笑容十分妩媚。

“有了钱，有了势做高官，然后成神仙，骑鹤上扬州享乐，连秦始皇也梦想不到的境界，你说妙不妙？扬州的繁荣，不可否认是由许多美女衬托而成的，所以把你这绝色美女卖到扬州，一定卖得好价钱。”

云裳仙子气往上冲，愤怒地飞玉腿猛踢。

他哈哈一笑，急走两步再次走在前面，闪避身法之快，无与伦比，似乎云裳仙子的脚一起，他便移位到前面去了。这一动即逝的空隙中，几疑他用上了幻形术。

云裳仙子真的吃惊了，这才明白载得不冤。

暮色四起，官道上旅客仍然络绎于途，但大多数旅客皆准备找地方投宿，也有人准备夜间赶路。

向路旁一位乡民问路，知道南面五六里，是一座稍大的村落河东村，有小旅舍可以投宿。河东村距颇有名气的邵伯镇约在四十里左右，不可能赶往该地投宿了。

彭刚并不急于赶路，决定在河东村住宿一宵，明午在邵伯镇打尖，申牌左右定可抵达扬州。在扬州打听消息、查出百毒天尊那些人的去向，再定行止。

五六里片刻可到，他脚下一紧，云裳仙子不得不跟着加快脚步，怨天恨地地走一步发一句牢骚：“你这杀千刀的贼胚！”

云裳仙子由发牢骚转为骂街了：“你有的是钱。我也有，为什么不雇一个脚夫背行囊？你想累死我吗？”

“累死了活该。”

彭刚笑吟吟毫不生气：“我不是小气鬼、无意吝惜几个钱，而是……而是……”

“而是什么？”

“你是大有名气的江湖女霸，年轻貌美的武林新秀。而我是没没无闻，连绰号也没混到手的小人物。消息传出江湖，我的名气将急剧提升，江湖道有我的地位份量，你说妙不妙？”

“你这……”

“我这杀千刀的贼胚，我知道。”

彭刚打断她的怒叫：“明天就进入南天君的势力范围。你中天君的爪牙不敢追来撒野，想杀我千刀万刀，你只能在梦中去想了。我这人不信鬼神，你的诅咒对我不发生作用。认命吧！好好赶路，姑娘。”

“谁也无法逆料明天的事。”

云裳仙子咬着银牙说：“我的人会赶来埋葬你的，一定。”

“休想他们敢赶来救你？真是妙想天开。”

彭刚冷冷一笑：“南天君的人已经陆续赶来兴师问罪，你那几个人经得起群集的高手切割？如果你寄望在江湖秀士身上，铁定会失望的。那混蛋阴险得很，精得像鬼，一旦发现情势不利，便会不顾你的死活了。”

“你这是恶意的中伤。”

云裳仙子大声指责：“无聊的攻讦。杨兄虽然不是你的敌手，情势所迫不得不撤走以待机会，他会与我们的人策划援救我的大计，一定可以找到埋葬你的好机。你等着好了。其实你比他强不了多少，而我们的人中，比他更高明的人多的是，多一个就可以杀死你，一定。”

“你说了好几次一定，女霸的口吻与众不同。”

彭刚嘲弄地说：“我也可以告诉你、他一定会失败。唔！气氛有点不太对。”

彭刚站住了，举目四顾。

旅客渐稀，宽大的官道前后只可看到几个零星旅客。黄昏将临，倦鸟归林，而南面的树林上空，飞禽仍在急躁地飞鸣盘旋不下。

“气氛有什么不对？”云裳仙子讶然问。

“前面林子里一定躲了不少人。”彭刚向百步外的茂密树林一指。

官道穿林而过，看不清林内的光景。

“你是见了鬼，而不是人。”云裳仙子嗤之以鼻。

“敢打赌吗？”

“赌什么？”

“赌林子里有许多人躲藏。”

“这……”

“你得小心。把包裹给我。”

云裳仙子求之不得，把他的包裹恨恨地抛出，把自己的包裹背妥系牢，剑塞在腰带上。

彭刚也背罢包裹，分水刀在腰间系紧，试试刀鞘卡簧，感到满意这才大踏步向前闯。

“你很小心。”云裳仙子跟上说。

“不得不小心。”

他沉静地说：“搏斗是十分严肃的事，死伤决定于电光石火间，这期间任何疏失任何意外，都可能送掉性命。比方说所背的包裹，一时疏忽并没系牢，拼搏时在生死间不容发间，包裹略为松动，必定影响身形的重心、结果如何？刀鞘剑鞘会妨碍你的手脚活动，插高一寸与低一寸，或者松一些紧一些，结果将完全不同。”

“你像颇有格斗经验。”

“正相反，我缺乏的就是生死相搏的经验。”

他虎目中突然幻现肉食猛兽的光芒：“但我在学，在体验，参照长辈们的教导，我会虚心地融会贯通。最重要的是：我必须保全自己的性命。如果一时疏忽而送了命，一切都不存在不重要了。现在，准备好了。”

“求你，不要杀我的人。”云裳仙子向他恳求：“我会向我的人解释，我……”

“我并不想滥杀，杀人绝不是愉快的事。但一旦面临生死关头，即使我不想杀，也由不了我，我必须保全我自己，见了你的人，你最好发挥你的说服力，不要让他们迷信武力，我的刀不会放过要杀我的人。”

云裳仙子只感到毛骨悚然，看出这个外表并不凶暴，内心却激烈狂野的男人，具有极撼人心的危险性，如果她的人真迷信武力不顾一切，天知道会有多少人刀头沥血？她真不敢想。

而且，她对这个逼令她屈服的男人，逐渐产生不同的特殊感觉，事实上这个男人并没真正凌辱她。

她伤害彭刚是事实。对方有权凌逼她。

以一个生死对头的情势评估，这个男人对她的态度，几乎可以说相当宽大，甚至仁慈了。人在江湖，身不由己；江湖人士的对待敌人手段，是没有仁慈理性的，以眼还眼以牙还牙，不然绝不可能获得生存空间。

所谓仁义，只限于用在并肩站的弟兄身上，对敌人讲仁义，只限于挂在嘴上，骨子里不是那么一回事，不然早晚会载在假仁假义的人手中。

当然，恐惧仍在，来日方长，谁知道这个男人，到底要如何对待她？

迄今为止，她对这个男人一无所知、连姓名也不知道，怎知道来龙去脉身份底细？如果是邪道魔头人物。或者黑道凶梟，那她日后……她哪会有日后？

她期待自己人来救她；但是如果牺牲无数自己人，才能将她救走，这代价未免太大了，大得让她无法负担，大得令她作噩梦。

甚至即使牺牲了无数自己人，也不见得能救得了她。

彭刚这番话，在她听来充满凶兆，那像是杀戳的宣告，令她心中发寒。

正想有所表示，彭刚突然向左越出路左的草丛。

她居然了解彭刚的心意，彭刚已有所发现，将要有所行动，避开道路就是行动展开的前奏。

“我是夏瑶姑。”她向什步外的树林高声叫道：“这里由谁负责？”

她以为是江湖秀士带了人，在这里埋伏准备抢救她。江湖秀士是中天君的贵宾，不会直接指挥中天君的弟兄。而且江湖秀士不是彭刚的敌手，不会只带一些一二流身手的人来救她，来的人必定是高阶层人物，她的身份地位配与高阶层人物沟通。

彭刚不闯埋伏，绕林走的意图显而易见。在林中布埋伏的人知道埋伏被看穿了，不得不现身啦！

数声长笑声震林野，涌出十余名男女。

“老弟台请留步。”有人高叫。

是要命龙王常江，南天君乾坤一剑的谋士。

彭刚认得另一个人：丧门刀客金永泰。他是从至尊刀的党羽铁拳开碑的叫声中，知道丧门刀客这个人，是南天君的爪牙。他匆匆溜走，并没与这个刀客打交道。这个刀客带了五个爪牙，向他索取云裳仙子。

至尊刀的人，也想索取云裳仙子。

他救了要命龙王，因此要命龙王在口头上保持客气。

真不妙，云裳仙子与要命龙王，可说是真正的生死对头，仇人相见份外眼红。

云裳仙子大惊失色，埋伏的不但不是她的自己人，却是不两立的死对头，而且对方实力之强，出乎她的意料之外，只感到心向下沉。

“老天爷！南天君的四大游神怎么都来了？”

云裳仙子饱含恐惧的惊呼声音虽很低，彭刚却听了个字字入耳。

他对江湖不算陌生，对大豪大霸略有风闻，南天君有四位得力的臂膀，专用来对付可怕的仇敌，对外称四大游神，平时分住坐镇在势力范围的四境，大有姜太公在此，外间的牛鬼蛇神莅境过往，最好守本份保持相安无事，不然就立加挞伐毫不留情。

这四位游神的武功，据说比南天君乾坤一剑更高明更扎实，江湖地位也仅次于南天君，在江湖声威远播。

一些三不管的高手名宿妖魔鬼怪，对四大游神皆怀有几分戒心，非必要不愿与游神打交道。

四大游神平时坐镇四境，不可能同时在境外出现。比方说，南天君的势力范围，西至上江的湖广九陵州，东至下江靠海的通州。坐镇这两地的两位游神，怎么可能同时出现在势力范围外的高邮州？

这表示南天君早有防范意外的准备，这次高邮州风云并非临时突发的意外事故。

南天君曾经夜间出现在淮安，彭刚几乎受到致命一击，这是说，南天君已经有所准备，以应付中天君的挑衅，中天君的阴谋早就被南天君发现了。

云裳仙子的恐惧，已经表明四大游神的确可怕，以云裳仙子的武功修为，足以名列超等高手之林，居然对四大游神心怀恐惧，可知四大游神的武功如何掠世了，当然，人多也令人害怕。

“老家伙，你想恩将仇报吗？”

彭刚不走了，干脆退回路中，在对方十四名高手列阵前，保持沉着镇静：“在林子里埋伏，是不是打算出其不意摆平我？”

“老弟台，我们是为了这泼妇而来的。”

要命龙王指指云裳仙子，老脸保持阴笑：“这泼妇在中天君那些人中，地位相当高，而且可能与中天君沾亲带故，我们必须把她弄到手。老弟台援手之德，不敢或忘，黑道好汉恩怨分明，老朽绝不敢做出恩将仇报的绝事。”

“如果我不肯将用生死获取的女人交给你，那就会不得不恩将仇报了？”

“老弟台，这个女人对咱们来说，十分重要，是咱们反败为胜主宰全局的关键性人质……”

“老家伙，你还没回答我的问题。”

“这……”

“不必避重就轻，我这人楞头楞脑，只知道一加一等于二，你只要简单明了把目的告诉我，我自会打算，自会决定人是否交给你。”

“好，老朽可以坦白告诉你。”

“我在听。”

“如果你不肯把人交出……”

“那又怎样？”

“老朽以三刀六眼规矩还你的债了断。”要命龙王口光露出凶光一字一吐气势凌厉。

三刀六眼了断十分简单，是江湖朋友了断恩怨的武式手段。用匕首一类小刀，在手臂或腿扎上三刀，每一刀必须上下或前后穿透，所以叫三刀六眼。

凡是采取这种规矩了断的恩怨，除非是杀父母或夺妻抢子的不共戴天血仇，不然双方今后必须一笔勾销永不计较，更不能寻仇报复。

三刀六眼说来简单容易，刀尖锋利上下刺穿并不难，但如果勇气不够，或者第一刀两个眼就痛得受不了，无法下第二刀或第三刀，那就丢人丢到家啦！不但恩怨难了，所挨的一刀或两刀算是白挨了。

“老家伙，我现在郑重地告诉你。”

彭刚虎目怒张，神光炯炯摄人心魄：“其一，我并非有意救你，我是自救，你没欠我什么。其二，这位云裳仙子，是我用性命获得的仇人，目下她已经是我的了，我不可能把她交给你或任何人。为保持我的威信声誉，我不可能接受任何人的威胁，阁下，我说得够明白吗？”

“江老，请退。”

踱出一个黑铁塔似的巨人，声如洪钟震耳欲聋：“这种狂妄的初出道小辈，是无可理喻的，让在下教他一些做人的规矩，让他明白谁是老大。”

要命龙王苦笑，却不想阻止。

真要用三刀六眼解决，毕竟不是愉快的事。

对方的身材比他壮一倍，高出一个头，所挟的霸王鞭重重可能超过十六斤，比剑重五六倍，一看便知双臂真有千斤神力，说的话托大得令人受不了。

“你他娘的猪头猪脑像一个大蠢蛋，说的话却又像狂吠的疯狗。”

彭刚也摆出训人的面孔，简直就在骂人：“你一身全是股肉，肥肉多炸出的油也多……”

这位游神叫朱雀游神，绰号叫大力神朱亮、坐镇的地盘在祝州一带，性情暴躁目中无人，怎受得了这一顿臭骂？受不了就想火冲天抢先动手。

“太爷要撕裂了你。”

朱雀游神怒吼，像一部失去控制的大车，轰然向彭刚冲去，双手箕张像两把大铁钳，猛虎扑羊双爪齐下。

彭刚也双手一分，有如电光一闪，正面迎上接触，一分之下切中对方的腕脉。

朱雀游神绰号称大力神，双手有千斤神力，据说可以生裂虎豹，谁要是被一双巨手抓住，那就死定了，真可以立即将人撕裂。可是，巨手竟然被掌崩得两面震张，空门大开。

快，快主宰了全局，旁观的人无法看清招式，反正人影凶猛地接触，胜负立判。

即使目光犀利的行家，也只能看到彭刚人向前冲迎，双手一分的刹那间，身形同时蜷缩，体积突然缩小了一倍，如何缩的难以看清。

彭刚的身躯并非缩小了，而是收腿缩脚凶猛地前踹，在隆然闷响中，双脚端在朱雀游神的胸腹交界的蔽骨上，凶猛的踹力可媲美万斤重锤狠撞。

砰然大震中尖埃飞扬，三百余斤重量的巨人朱雀游神，仰面飞摔出丈外，手脚朝天再滑动丈余，哇一声喷出一口鲜血，挣扎难起，吃足了苦头。

彭刚借力后空翻，转正身形飘落。

“小心……”云裳仙子的急叫声传到。

危机光临，两人同时身陷危境。

三神加上一个中年人，同时两面切入，阻止彭刚追击朱雀游神，四拳四掌同时连环攻击，掌是劈空掌，拳也是内力可外发伤人的狠着。四个人都是内家高手，掌出掌发劲气如潮，风雷急石破天惊。

云裳仙子先一刹那，看出四个人扑出抢攻，所以想及时向彭刚提警告。自己却陷入危局。

要命龙王与丧门刀客，还有一个中年女人，已在她出声叫喊时。狂野地扑上，也是三人合力拳掌齐施，加上女人神奇爪劲，也全是可外发伤人于丈外的内家绝技、狂涛似的向她汇聚。

她练的是玄阴真气，练气术中的正宗柔功，反应与经验皆超人一等，对付不了彭刚不是她不行，而是彭刚比她太强了，应付这些人、她并无所惧。

但对方倚多为胜，一比三她应付不了、吃了一惊，人向下一挫，一身缩小，任由无俦的劲道及体，浑身在这刹那间柔软如绵絮。

她像是被打飞的，被可怕的劲道震飞出两丈外。

彭刚也知道不妙，一比四情势恶劣，而且身形还不曾稳下，无法聚力抗拒，如果勉强对架，很可能被震毁气机骨肉腐裂。

随飘落的余势，他不站直却向下挫，人化落叶，任由劲烈的拳风拳劲，将他贴地送出丈外，只感到浑身一震，有窒息的感觉，气机一乱，几乎真气被迫回流。

不等余劲消失，他人化流光，一闪便到云裳仙子身旁，云裳仙子缩成一团仍在滚动。

“走！敌众我寡。”

他低喝，架起姑娘右臂，身形再起，眨眼间便远出二十步外。

“追！用暗青子招呼。别让他们跑了，死活不论。”有人大叫下令。

彭刚已远出百步外，消失在东面的树木深处。  
咆哮声此起彼落，追的人入林穷搜。  
可是，夜幕已经降临。

彭刚逃避大批高手追搜的方法与从不同，已有了多次经验，证实他的方法还真管用，因此又用上了。

方法是不尽快远走高飞，而是回头反走，在原处潜伏，在藏匿的技巧上用心机，几乎可以保证，即使搜的人在丈外经过，也难发现他的形影。

这次他又重施故技，但不在树下草丛藏匿，升上一株枝浓叶茂的大树，两人紧贴在树干上，利用小横枝落脚，身形尽量缩小至最小限。

夜幕降临，林中已是丈内不辨物。十余名男女从他们右面的树下奔过，根本就没想到树上有人藏匿。

武功惊世的高手逃走，轻功提纵术像已臻流光遁影境界，瞬息间可以逃出里外，怎可能在原地潜匿？

片刻，已听不到任何声息。

“下去，跟我走。”他离开树干，身躯恢复原状，紧了紧包裹佩刀，悄然向下飘落。

云裳仙子乖顺地随后降下，不再有反抗的举动。

“从北面越野脱身、爬草丛辛苦些。”他低声叮咛：“远出两里外就安全了。”

“他们已经远出两里外，已经安全了，怎么往回走？犯得着辛苦在草丛爬行？”云裳仙子故态复萌，又反抗了，要爬草丛，当然不愿意啦！

“此处树林包括旷野，方圆不过五六里。里面全是已经收获了的稻田和村落，天一亮谁走得了？”彭刚并不认为已经安全了。提出不可逗留的理由。

“他们……”

“他们后续赶来的人，最少也要增加两倍。”

“不可能……”

“不可能？你还不明白？”

“我不明白什么？”

“南天君早已知道你们中天君，阴谋计算他的策略，事先已有所准备，你们枉费心力。我告诉你，四大游神已经露面，南天君乾坤一剑恐怕就在左近，捉不到中天君那条大鱼，捉你这条小虾也聊胜于无。我敢跟你打赌，召集首脑人物赶来的信号早已经发出了，不久将封锁这一带，白天再搜寻我们。”

“这……”

“你不走就留下好了，我哪敢和大批高手玩命？”彭刚扭头便走；“他们要的是你，你留下我一身轻松，他们恩将仇报不放过我，我会杀得他们天天作噩梦，杀得他们听到我的名号就发抖，哼？”

“好啦好啦！听你的啦！”

云裳仙子忘形地推了他一把，黑境中看不到脸部的表情，想必表情丰富：“一句话不对胃口就生气，你这人真难伺候。”

“以对付仇敌来说，我已经算仁慈了，哼！”彭刚气消了，挫低身形用潜行术急走。

“你……”云裳仙子欲言又止，急急跟上闭上嘴。

夜茫茫星月无光，南面一带是绵延数里，已经收获的稻甲，稻碾一排排一列列像排列的士兵。

远处有村落的零星灯光闪烁不定，近处可隐约看到树丛和竹林，似乎随时皆可能有人出现，偶或传来几声犬吠，像是相当遥远，打破夜空的沉寂。

两人皆不知身在何处，在陌生的地方，连方向也无法分辨，因为天空没有星星辨方向。

彭刚在一丛修竹下解包裹，取出食物包，将一只荷叶包丢给云裳仙子，席地坐下用包裹作靠背。

“晚膳没有着落。只好用干粮填五脏庙。”

他取出糕饼进食：“天杀的混蛋！他们还真勤快呢！喂！云裳仙子，你在中天君那些人中，到底是不是很重要的死党？”

“你别说得那么难听好不好？什么死党？哼！”

云裳仙子在丈外另一株绿竹下安顿，与他保持距离：“一些志同道合的人结合在一起，打出施号创出局面，团结就有力量，其实并没有所谓组织的规范，大家都是兄弟姐妹……”

“我知道，江湖朋友龙蛇混杂，三教九流什么人都有，想真正组织起来还真不容易，牛鬼蛇神谁也不想被人管束。一旦结成真的有规范组合，势力发展至某种程度，便自然走上恶性膨胀的老路，早晚会风云变色。天下四天君的实力，已经膨胀至危险边缘，势将走上扩张吞并的局面，你们与南天君的火并，正是所谓势所必然。你如果落在南天君的人手中，会有什么结果？”

“这……可能想逼中天君出面了断。”

“这表示你的身份地位，有决定性的份量了。”

“你对我们有多少了解？”

“我才懒得了解你们这些杂碎组合。”

彭刚不屑地说：“谁死谁活与我无关，准要是惹火了我，我保证他没有好日子过。”

南天君的四大游神，的解非常了得，一比一你或者略占优势，他们居然派了那么多人打你的主意，可知你在他们心目中的份量了。你和江湖秀士在邵伯镇，与百毒天尊那些人发生冲突，那些凶魔中有一个会妖术的女人，是你负责对付她？”

“那女人很年轻，当时她并没使用妖术。”

云裳仙子对他向江湖秀士查问百毒天尊的事，颇感困惑：“她的武功可圈可点，我也仅能缠住她而已。哦！你为何要问那次冲突的事？”

“我要追踪那些凶魔，凶魔中还有一个魔手无常凌厉。这些凶魔都不是好东西，我要找他们算清一笔债。”

彭刚说出自己的目的：“他们乘船南下扬州，我会查出他们的去向下落。”

“这些凶魔天不怕地不怕，在各在作恶从不隐起行踪，还用得着追查去向下落？随便找人打听，一个小混混也可以告诉你所要的消息。”

彭刚心中一动，有点恍然。

这些为恶天下的凶魔，天不怕地不怕无恶不作，各地龙蛇豪霸畏之如蛇蝎，天下级的高手名宿也不敢轻易招惹他们，游踪历至，如非必要从不隐行踪，甚至唯恐世人不知，公然招摇威吓各地的知名人物，以增长声威。

要追查这种名震天下的大人物，并无多少困难，只要他们在某地一露面，该地的小混混必定一清二楚。

“那么，你对我已没有多少利用价值了。”他喃喃自语。

由于口中有食物，语音也就更难分辨。

“你说什么？”云裳仙子好奇地追问。

“没说什么。”他不再多说：“吃饱了好好睡一觉，养精蓄锐准备迎接即将到来的搏杀。”

“敌众我寡，高手云集，咱们毫无机会，你不打算尽快远走高飞，脱出他们的掌握？”

云裳仙子大感意外：“一夜中远出百里小事一件，你……”

“我为何要一夜中逃出百里外？”

他有点冒火，人岂能稍有困难，而且理在自己的一方时逃避？除非日后不必在天下走动了：“我还有我的事待办，逃避办得了事吗？”

“我明白了。”云裳仙子悚然地说。

“你明白什么？”

“你要利用我，交换你的安全。”

“女人，你把我看成下三滥的混蛋？去你的！”他又好气又好笑：“你要是再说这种话，我保证你一定会后悔。哼！真是岂有此理。”

“那你……”

彭刚放下食物，倾身一把将她揪住拖住。

“你……”

彭刚在她的胸腹，肆无忌惮地拍了几掌，揉动了几下，将她往外一推。

“我可以走了，禁制已解。”彭刚取回食物赶人：“快滚！下次别再让我碰上。你的玄阴摄魂掌如果再向我撒野，我一定折了你的仙子玉手。”

云裳仙子先是愣住了，然后回到原处坐下。

“我不走。”她气冲冲地拾回抛掉的食物。

“你不走？真要愿意替我铺床叠被？”彭刚怪腔怪调一脸邪笑：“你很美，也泼辣够味……”

“天杀的泼赖。”

云裳仙子用一块糕饼全力向他掷击：“少给我嘴上不干不净，黑夜中不知身在何处，到处都是他们的人，你要我走。岂不是要我送上门让他们任意宰割吗？”

“你放心，他们不会宰割你，活的你，对他们才有价值。再说，你这种青春仙女，美丽的风情人见人爱，他们不会不解风情暴殄天物。”

“呸！你……”

“你武功是超等的，歹毒的掌功可杀死丈五六以外的人，对付得了四大游神，南天君那些人哪拦得住你？快滚吧！趁天黑一口可以逃回高邮州，去找江湖秀士，集合人手还可以收拾南天君一些小人物。喂！你和江湖秀士是不是一双两好……”

“闭上你的嘴！”云裳仙子怒叱。

“我是为你好。”

“什么意思？”

“如果是，也许会冲你的份上，我爱屋及乌放他一马。因为今后敌人的情势不可能改变，中天君曾命令所有的爪牙，和我算新仇旧债，那混蛋一定

会和我碰头，我很难不计较他阴毒地打我七针的仇恨。”

“那是你与他的事，不要扯上我。”

云裳仙子咬着银牙说：“老实说，你还真奈何不了他。他是很精明的，和我一同行动期间，表现极为突出优秀，中天君非常看重他，但他只是一位贵宾，行动有绝对的自由，我们的人无权指挥他。他自视极高，也绝不会放过你。”

“他最好离开我远一点，以免我把他的善女红的狗爪子给折了。”

双锋针也叫三棱双锋针，由于称为针，所以被谑称为善女红；女人的缝纫手称为女红。红字读工，意思是女人的工作。

云裳仙子正想反唇相讥，西北方向突然传来两声短啸，然后东北远处，有灯火闪动。

强敌已在他俩的后方现踪，虽则不知是哪一方的人，可以猜想的是，绝不是要命龙王与四大游神那些高手，那些人仍在南面追搜。

“可能是我们的人。”云裳仙子兴奋地说，把彭刚所加给她的不快忘了。

“你正好赶去和他们会合。”

彭刚试净手，将残余的食物塞入革中，开始舒适地以包裹作枕躺下：“替我警告你们的人，千万不要再向我张牙舞爪。你也一样，下次……不会有下次。你滚吧！祝你幸运。”

云裳仙子并不能肯定是已方的人，心中有点虚。如果不是中天君的大援赶到，她岂不是送上门去用命做赌注？即使不因格斗而死、受伤被擒同样下场不妙。

“等天亮再走。”

云裳仙子迟疑难决，但无可奈何地倚竹躺下了：“夜间误伤的事平常得很，我不想冒险。”

“那是你的事，走不走悉从尊便。”彭刚不再催赶，开始闭目歇息。

相距丈余，竹林下黑暗，视力有限，只能看到模糊的形影，不可能看到双方脸部的表情。

云裳仙子怎能无忧无虑地入睡？黑暗中扭头向彭刚注视，恐惧已经消失，油然兴起胡乱想。她感到困惑，这个神秘的男人实在怪异，这哪能算是仇敌？仇敌绝不会对一个天姿国色的仇敌如此宽大。

对一个绮年玉貌可任意宰割的少女，居然轻易的放弃不加任何凌辱，在莽莽江湖，这种没有危险性的男人委实罕见，简直有点不可思议，她几乎要怀疑，这个男人一定有毛同病。

毛病有多重，想歪了就有点不堪啦！当然她不会想歪，她不是曾经沧海百无禁忌的女人。

可以肯定的是，这是一个没有危险性的男人、虽则言词粗野态度不君子，并没举动猥亵面目可憎。

不但面目可憎，甚至可敬可爱，危险关头居然没将她作为交换安全的押品，而且在千钧一发中帮了她逃走脱出险境。

敌意一消，她的心稳定下来了，所以并不急于离开冒险去找同伴，在这个男人身边反而可获安全。

“喂！你到底贵姓呀！”她主动逗引彭刚说话，敌意越来越微弱。

“你管我姓什么？”彭刚的声调显得不耐烦。

“我叫夏瑶姑。”

“谁问你啦！”

“我总不能让人叫你阿猫阿狗吧？”她恼了，说的话带有火药味。

“你高兴怎么叫就怎么叫，叫我天杀的或者杀千刀的都悉从尊便。”

“你不是说过，要杀得那些人天天作噩梦，杀得他们听到你的各号就发抖吗？可是，谁知道你的名号是什么？你分明是一个不敢露名号的胆小鬼，谁怕你呀？”

“激将法对我无效。”彭刚不介意她的讽刺：“该露名号时我会露的，目前还不是该露的时候。这时一露名号、至少有一半混蛋见了我就心惊胆跳，交手时心虚手软失手死在我的刀下，岂不徒增我的杀孽？”

“可是……”

“闭嘴！女人。”彭刚大为不耐。

“你凶什么？”云裳仙子吓了一跳。

“你不想睡，不想养精蓄锐，以应付明天的搏杀是吗？好，过来让我抱抱，找些事情来做提神醒脑——”

“你去死好了。”云裳仙子对他咒骂，转身向外表示要睡了。

久久，偷偷扭头察看，看到彭刚已经沉沉入睡，睡的姿势松散舒畅极了。

“这鬼男人可恶！”她喃喃地咒骂。

当然，她知道这男的并不可恶。泼野豪爽百无禁忌，比一些道貌岸然的英雄可爱多了。

彭刚睡得其实并不安稳，他想得很多很远。

李知县被两个女人击伤，他几乎误了大事，那位假书生是百毒天尊的人，百毒天尊那些凶魔们，与南天君乾坤一剑有交情。那么，乾坤一剑几个人，夜间神秘地出现在淮安至清河道上，不问情由三比一向他突击，几乎要了他的命。他在想：南天群夜临清河，到底为了何事？会不会与百毒天尊杀官夜袭有关？

如果有关，他将与南天君的辽南黑道和群蒙、有一场甚至数场惨烈的搏杀，必须有一方烟消火灭。

假书生的侍女曾经出现高邮，这代表什么前兆？可知百毒天尊不但与南天君有交情，很可能沆瀣一气，明暗间采取行动在清河杀官行凶。

思路一转，他原谅了江湖秀士。

江湖秀士和云裳仙子，曾经在邵伯镇码头，与百毒天尊一群凶魔冲突，因此在心理上，他产生了同仇敌忾的念头，并没真把江湖秀士当成生死仇敌。

他南下追凶，必须经过南天君的地盘，必须在南天君的势力范围内走动，势将与南天君的人势不两立，早晚会受到黑道群豪鸣鼓而攻，处境相当恶劣。

他必须避免以追杀百毒天尊杀入县衙，杀伤李知县的故事作为藉口。

现在，已有大动干戈的藉口了。

轻抚腰间的宝刀，他心潮起伏，隐藏在内心深处的嗜血野性，开始向上涌升。

有人，就有杀戮。

他曾经愤怒的挥刀，对杀戮的罪恶感已逐渐淡薄。

云裳仙子睡得相当警觉，毕竟仍然身在险中，身边的神秘的大男人也靠不住，随时皆可能发生不测。

在噩梦中惊醒，感到气温凉凉地、四周视界可及三十步外。原来黑夜将逝，曙光微曦、再片刻、便可听到晨鸟的喧鸣了。

她看到已经站起的彭刚，正沉静轻灵地背上包裹，悄然检查身上的佩带物，系牢短靴的绊带，像一个沉静的幽灵。

“要走了？”她跳起来来问。“是的，我该走了。”彭刚的语音尽量放低：“再不走，可能就走不了啦！”

“你是说……”

“人已经到了半里外。”彭刚向西北方向一指：“那一带的宿鸟已经惊了片刻。”

“哎呀！你……你不叫醒我……”

“可能是你们的人。”

“可能两字不切实际。”她慌乱地拾夺。

“那是你的难题，你必须冒的风险，赶快向老天爷祷告，希望来的是你们的人。”

“你……”

“我有我的去向。”

彭刚准备动身：“不管来的是哪一方的人，都会和我誓不两立。与你们的人会合之后，最好劝他们见好即收滚蛋，不要追不挨我的刀，我杀起人来是不会手软的，也不能手软，我自己的命可贵，祝你幸运，夏姑娘。”

云裳仙子盯着他昂然而去的背影发呆，平空生出若有所失的感觉。

彭刚显然拒绝她同行、她为了自尊怎能恳求一起走？而且她希望来的是她的人，脱险有望。

叹了一口气，她沮丧地向相反的方向举步。她无法将彭刚列为仇敌，也真不希望彭刚屠杀她的人。

她心中明白，南天君或中天君的人中，能和彭刚一拼的人真找不出几个，结果将令她不寒而栗。她极为自负，却也知道绝难在彭刚刀下侥幸。

远出百十步，前面的旷野人影出现，隐约可看到十余个高矮人影。两人为一组并列徐徐搜进。

她不敢断定是不是自己的人，不敢冒失地出声招呼，向下挫抵先隐起身形，留心察看有否认识的人影。想相距二十余步，看不清面貌，但如果有熟悉的人，从身材轮廓细察，是可以认出的，

前面突然传来人声，有人向同伴催促。

“曹叔，我们赶两步好不好？”是出自女人的嗓音，银铃似的十分悦耳：“这一带很可能有人藏匿，还是赶两步到达就位处，天一亮便可发动搜索，不必在这一带浪费时间了，天快亮了呢！”

“不急不急。”那位被称曹叔的人语气沉静：“一到定位就发动合围搜索，时间计算正好，早些赶到，很可能打草惊蛇，闲着也是闲着。顺便搜并不费事呀！如果人躲在这一带，咱们岂不是失之交臂白来了？”

她大吃一惊，悄然后退。

“是与百毒天尊同船的，那个武功可怕的小女人。”

她心中暗叫：“这个曹叔，是四大游神的青龙断魂一钩曹一飞。”

她对南天君的四大游神不陌生，白天就曾经照过面朝过像，一对一她

也许胜任，两个游神她稳输不赢，对方有十几名男女、她死定了。  
悄然后撤，藉草木掩身窜走如飞，远出三十步，再展开轻功狂奔。  
彭刚是唯一的倚靠，她别无抉择。

## 十二

她不该急于撤走，窜走时难免发生声息，瞒不了高手名家，草木簌簌的声浪，行家一听便了然。

远出半里地，后面追的人已接近至十步以内了，是一个娇小的身影，追的速度骇人听闻。

她的绰号称仙子，仙是可以飞行的，对自己的轻功极为自豪，自以为已修至流光逸电境界。百忙中扭头回顾，发觉追来的人轻功似乎比她更高明些，半里地居然被赶上了，令她骇然而惊。

她一咬牙，她全力卯上了。

老天爷真可爱，前面居然出现彭刚的身影。

彭刚是昂然大踏步而走的，根本不介意危险。留心附近是否有埋伏，不能急走，也不想急走，躲了一晚，心里面实在不平衡、被别人看扁啦！

听到奔跑声发自后，本能地扭头回顾。

“南天君的人来了！”云裳仙子的急叫声传到。

“到我这里来。”

彭刚高叫：“让我活报应一刀一个，杀他娘的血流成河，来多少宰多少多多益善。”

心里不平衡，冒火中亮了绰号。

活报应彭刚一怒之下，屠光了洪泽地区的百余名强悍水匪，这消息让许多高于名宿心惊，一些豪霸级人物闻名变色。

买通水匪的中天君爪牙，也死了不少人，主事擎天手罗志超，乘乱跳水逃得性命。

那次，救了南天君的三个人。现在，南天君的人思将仇报。所以他向云裳仙子说，不管来的是哪一方的人，都是与他誓不两立的仇敌，半点不假。

云裳仙子虽然也是中天君的人，但他无意向这个美丽的女人报复。

一出家门，便卷入无穷无尽的是非中。他受过伤，几乎丢了命，恩仇纠缠，杀戮方兴未艾，他必须勇敢地面对所有的凶险，用智慧与勇气应付挑战。

一声刀吟，宝刀出鞘。

云裳仙子冲近，如中雷殛，骇然踉跄止步，张口结舌惊恐万状。

活报应的绰号，有强烈的撼威力。

追逐在后的女人身影，向侧一闪消失在小树丛中，大概也被活报应三个字吓了一跳，冲上的勇气消失了一大半，不敢贸然冲上，闪至暗处隐起身形。

彭刚心中一凛，提高警觉。他目力锐利如夜枭，竟然没看清人影动的轮廓，只看到隐约的形影忽现忽隐，像是幻没的幽灵。

仍在震惊中的云裳仙子，突然感到肩膀一震，被猛然近身的彭刚抓住了，惊得浑身发僵，以为彭刚的亮名号，用意是威吓她。

“找地方潜伏不可现身。有可怕的高手光临，我顾不了你，快，必要时可用蛇行术离开。”

信手将她一按一推，她身不由己仆在草丛中，转首上望，彭刚的身影已经消失，她有瘫痪的感觉。

□

附近生长着一些稀疏小树，和茂密的及膝野草荆棘，视界可及三十步左右。曙光尚未初现。黎明前的阵黑即将光临，将重现片刻的黑暗期。

不远处传出数声怪声，那是信号。

远处随后跟来，落后甚远的十余个人影，先后一现即隐，在信号的指示下两面一分，倏然隐没，消失在树影草丛中，不再接近。

彭刚出现在信号发出处，长身而起刀发龙吟，可是，没发现有人匿伏。

“这是我所碰上的，最高明的劲敌。”他心中低叫、提醒自己定要定下心神全力应付。

不再隐起身形，等候双方发动，他无法走动搜寻，任何一处草丛皆可藏匿，用暗器以静制动威力倍增，搜寻十分危险。

这些黑道龙蛇，是不讲武林规矩的，悄然发射暗器认为是正当手段，防不胜防。

任何内家高手，都不可能长期运动护身戒备。练正宗内功的高手，如果火候没超过五成，运动时还得摆出姿势，摆弄老半天才能聚气发功。

五成，已经成就可观了，在行家来说，那是任督刚打通的境界。任督通，一半功，距神动功发的境界，还有一段非常漫长的路要走。天赋不够的人，苦练一辈子，也到不了三花聚顶，五气朝元境界。

他不搜的另一原因，是现身诱乱，吸引强敌的注意，让云裳仙子有充实的时间脱身。

片刻，他有所发现了。

黎明的阵黑终于出现，是一夜中最黑暗的短暂片刻。似乎凉意陡然转浓，险风徐起。

他屹立的身形逐渐在变，慢慢地变，浑身松散，刀吟徐止，只有一双虎目，发出奇异的摄人心魄奇光。然后，双手外张。整个人像竖立在稻草人，松松散散竖立像大十字。

左手五指不时抓握、伸张，右手刀平伸、直指，看不出着力的现象，只是轻轻将刀平举起。

可是，他身外有奇异的气流游动，速度缓慢，不接近是很难发现异状的。

流动的气波，隐约可感觉出有温度，这温度必须接近至三尺内才能感觉出来，抵消了晨间的凉意。

就这转变的短暂片刻，由于温度的差异变化，他身外又出现了异像，像是升起一阵阵淡淡的轻雾，冷热交会的现象颇为明显，他身畔成了深秋的幽谷，冷雾袅袅充满神秘。

同一期间，阴风起自草丛，灰雾由树丛涌发，四面一合，引起急剧变化，天宇失色，附近成了妖异诡秘的灵幻世界。

他的刀，被诱发出慑人心魄的低吟，声音逐渐提升，逐渐变为从云天

深处传下的隐隐风雷，气漩成为绕走的涡流，也有流动的声音发出。

枝叶簌簌而动，草桃摇摇有如波涛。

蓦地一声轻雷，金芒矢矫破雾而至。

一声长笑，宝刀晶蒙蒙的刀身，突然幻化为红芒暴射的灼灼的光华，向破空而至的金芒迎头进射。

一声爆震，金星红芒进散。

“是你！纳命！”彭刚的怒吼，有如天雷狂震。

赤红色的电虹，穿越进散的金芒，一散一聚之下，金芒倏然消逝。

真有如赤虹经天，人刀飞起、疾落、猛扑三丈以外的一丛小树里。

淡淡的灰影似流光，一闪即逝。同时，传出一声奇异的啸鸣。

远处人影急退，随啸鸣声以全速撤走。

又一声爆震，枝叶纷飞，草丛化为残段四散激射，小树丛消失了，热的气流徐徐消逝。

彭刚站在残留的枝叶中，呼吸一阵紧，全身不再松弛，每一条肌肉皆绷得紧紧地、握刀的手，呈现坚强有力的线条，像一头发威一搏的猛虎。

“慢了一步，可惜！”

他咬牙自语，突然提高嗓音大叫：“你走得了今天，逃得过明天，但逃不了永远，我一定可以毙了你永除后患，一定。”

精力耗损甚巨，他已无力追逐。御神一击，他不得不全力对付可怕的强敌。

刚收了刀，呼出一口长气，身旁幽香入鼻、云裳仙子出现在他身旁。

“那……那是甚……什么东西……妖魅？”云裳仙子的嗓音大变，声音在发抖。

“不是妖魅。”他冷冷地说。

“那是……”

“正宗玄门绝学，太乙玄元真气，御发撼魂大法，玄门降魔绝技，这百年来，继承这门绝学的人，大师级的有三至五个人。”

“这个人……”

“这人的火候仅修至五成，已经可以将超等的高手名宿，一下子送下地狱，如果再进两成，就不需要事先行功准备行法了。由于她行法需有充裕的时间准备，所以平时使用小技巧惑人，常会被人误认为妖术，我就是曾经走了眼，误认是妖术雕虫小技，所以并没有介意。”

那次他扮猪吃老虎、故意落在阴阳双怪手中，恰好赶上飞狐找双怪寻仇，与窈窕淑女拼搏。无巧不成书，紧要关头，打主意收服双怪的百毒天尊赶到，假书生周云凤施术，所以认为是妖术雕虫小技。

幸好这次她心理上已有准备，总算没把出现的异像当成妖术处理。

“你认识这个人？”云裳仙子并没看清一切变化，还不知道与彭刚交手的是什么人。

“知道。”

彭刚点头：“见过面，也周旋过，平时以假书生现身，是一个叫周云凤的年轻女人。”

如果我所料不差，你在邵伯镇船上与百毒天尊冲突时，所出现对付你的女人，恐怕就是她了。”

“哎呀！百毒天尊是不是也来了？这老毒尊太可怕，他与南天君颇有交

情。”

“百毒天尊浪得虚名，如此而已。真正可怕的，就是这个假书生周云凤。早些天我就曾经发现她的侍女，所以今晚我知道一定是她。”

“周云凤……周云凤……”云裳仙子喃喃自语：“江湖道上从来没有听说过这号高手人物……”

“她很年轻，该是初出道的江湖新秀。她娘的！”彭刚粗野的话又出口了：“我还正要找她，哼！你真的认为她们是南天君的人？”

“真的，没弄错。”

云裳仙子肯定的说：“我看到四大游神中的青龙游神，断魂一钩曹一飞。这个周云凤，确是那天在百毒天尊船上出现的年轻美貌女人，剑术非常了得，她的嗓音我不会忘怀。”

“唔！很有可疑。”

“什么可疑？”

“南天君的四大游神，武功超绝目无余子，性情暴躁骄傲自大，地位甚高，南天君不一定能如意地指挥他们，在各地区更拥有自主的权威。”

“没错，南天君的地位，其实是游神这些人出尽死力。打出来的局面。”云裳仙子用权威性的行家口吻说。

“可是，这十余个人中，青龙游神不像是指挥的主脑，行动上也不是宰司令人。”

“你是说……”

“这个周云凤不但武功超尘拔俗，也是事实上的司令人，进退的暗号，都是她发出的。那么，这小女人的身分地位，必定在游神之上了。”

“好像是。”

“但这小女人以往这些时日里，却隐身在百毒天尊那些人身后，那她到底是百毒天尊的人呢！抑或是南天君的人？”

“南天君与百毒天有交情，这并非秘密。”

“为何不说百毒天尊是南天君的人？”

“应该不可能。”云裳仙子语气相当肯定。

“为何？”

“那些名列天下级凶魔，从不受人管束。都把自己看成天老爷第一他第二，怎肯受制于一个地区性江湖大爷？所以……”

“有交情，是吗？互相利用，相互勾结，明暗间合作各取所需，也为朋友两肋插刀，相互配合为非作歹，是否有此可能？”

“这……”

“你们勾结洪泽地区水匪，用重金收买各取其利，这是我目击的事实，连累一些旅客死于非命。南天君也利用高邮地区的牛鬼蛇神在先，你给半斤他还八两。百毒天尊与魔手无掌，也用威迫利诱手段逼阴阳双怪合作。总之，你们不论哪一方，都是为达目的，不择手段，没有半点光明正大豪气的杂碎。”

“你……”

“我怎么这样倒楣，尽和你们这些牛鬼蛇神打交道？真是晦气星照命，一霉三年，你滚吧！免得我一见到你就生气。”

声落人动，眨眼间便远出二十步。

“你……你真是活报应……彭……”云裳仙子急叫，急起狂追。

“善有善报，恶有恶报，若还不报，时辰未到。”远处传来彭刚震耳的语

音，人影已隐约难辨：“下次见到你，可能时辰到了。好自为之，希望后会无期。”

“彭……兄……”

人影已杳，她的轻功望尘莫及。

活报应出现的消息传出，各方的牛鬼蛇神大为紧张，人员的高度加剧，召集高手名宿的信号传出急如星火，谁出不甘心偃旗息鼓撤走，不能因为活报应的出现，而放弃既得的利益。

他与中天君、南天君、高邮地区的龙蛇，都打过交道，皆各有恩怨，各有是非牵缠。

他一个局外人，卷入这种复杂的纠纷中，三方面的人，有些把他看成无害的有利朋友，有些把他当成有妨碍性的仇敌，处境相当微妙，吉凶难料。

江湖人士把恩怨分明挂在嘴上，其实利害主宰了双数。

要命龙王的态度，就代表了这些牛鬼蛇神的心愿，恩怨并不受到重视，利益第一。

已经有了最佳的藉口和理由，他不再示弱逃避，不再急于赶赴扬州追踪百毒天尊那些凶魔们，相信凶魔们仍然隐身在南天君身旁。

如果南天君暗中介入了清河杀官的阴谋行动，那么，南天君就是他主要的目标。

远离官道向东走，找到了一座偏僻的小村落，花重金在一家有一双老夫妇住宿的农舍，安顿了行囊准备借住十天半月，带了必要的日常物品，回头重返高邮。三方面的龙蛇，在局势仍在混乱时，不曾半途而废各自撤走，必须作彻底的了断，不是你就是我。

两天君皆可能抵达高邮主持大局，大势平定才能风平浪静，他正好从中取利，找南天君解决永除后患。

不需他费神去寻找目标，目标自会找上他的。

老规矩，他出现在北门外，在地藏庵旁的一家小食店，要了几味小菜两壶酒，写意地进膳，显得清闲，自斟自酌自得其乐，等候猪物找上头来。

这次现身，他的装束有了改变，不再是褐衫布裤的境况不佳旅客小行商，而是穿蓝色宽大薄绸长衫，像位仕绅或大爷的体面公子爷。

宝刀暗藏在衣衫内，外面腰间有时兴起的荷包、扇袋、如意佩饰。人本来生得修长英伟，气概不凡一表人才。人是衣装，他像是脱胎换骨，摇身一变，从穷大汉蜕变成英俊的公子爷。可是，在小食店进食，就不像一位有身份的公子爷了，而且食相也不雅，喝酒用碗，可就缺乏上流公子爷的气质了。

他虽则改变了装束，但相貌不改，与他打过交道的人，一眼便可看穿他的身份。

他的出现，引起有心人的注意，像在无波的古井中，投下一声巨石。

人人都认为他往南走了，他只是一位过客，一个无端卷入风暴中的倒霉鬼，所以连夜南奔脱离是非场，应该早就赶到扬州了。

真正相信他是活报应彭刚的人并不是很多，昨晚他无意中亮名号，在场的只有几个人，而且黑夜中难辨面目，真正知道是他的人，只有一个云裳仙子而已。

甚至有人认为，他只是冒充活报应，借活报应的声威，吓唬追逐他的大批高手名宿自保。

喝完两壶酒，填饱了五脏庙，竟然毫无动静，没有人入店打搅。他大感疑惑，难道说，所有的牛鬼蛇神都撤离疆界了。高邮州的蛇鼠，不会也逃了个精光大吉吧？

会了账踏出店门，找算到地藏庵走走，那一带小店铺林立，是龙蛇混杂的活动场。

街边过来一名大汉，冲他颌首善意地找招呼，笑容怪怪地，身体高大，强悍之气外露，虽是善意地含笑示意，笑容仍然显得怪怪地。

“你像有话要说。”

他也善地笑笑：“咱们认识吗？有何指教？”

“呵！彭老兄，这不就认识了吗？”

大汉的怪笑更怪了些：“可否借一步说话？”

“呵呵！好哇！你老兄……”

“你老兄真是活报应？”大汉不答反问。

“消息传得真快。你不信？”

“这……老实说，是有点不信。不是兄弟有所怀疑，而是早些年江湖道上，先后有不少自命侠义的人，以活报应为绰号。好像三四年前，就曾经出现过南北五位活报应之多，亮名号一两年，五个活报应都销声匿迹了。他们都是三四十岁的人，而你老兄却如此年轻，显然不是其中之一，难怪兄弟心疑啦！虽则三爷说你真是活报应。”

“我在全国各地闯荡或混口食的扛湖朋友们，没有百万也有十万，能响亮足取的绰号又有多少？少不了有许多人取相同或类目的绰号，毫不足怪呀！”

“话是不错，所以假冒别人名号的人真不少。如果你老兄真是活报应彭刚，请随我来；”

“在下为何要跟你走？”

“敝长上希望与你老兄，谈双方都有利的事。”

“在下认识贵长上吗？”

“你老兄对董三爷有恩，董三爷是敝长上的义弟。”

“闹江蛟董威？他的伤怎样了？”

彭刚明白这位疑心甚重的大汉，是高邮地头龙至尊刀的人。至尊刀已走投无路，事急脚踏两条船、恶劣的情势难以扭转，处境险恶，仍在作挽回劣势的挣扎，急需外力的援助。他，就是外力，而且是极为强大的外力，足以与两君抗衡的外力。

至尊刀首先与中天君合作，没料到中天君并没全力支援，失败一次便反脸无情，成了受到两方面攻击的目标，死伤惨重几乎一职不起。如果有彭刚出面相助，同心协力可以收拾残局东山再起。

彭刚一点也不同情这条地头龙，也不愿与这些黑道龙蛇套交情。他今天的目的是引起大张挞伐的冲突藉口、而至尊刀不是他的目标。

“托福托福。”

大汉转身举步：“大爷的伤势控制住了，咱们这里有最高明的金创郎中。要不是吉人天相，生死关头得到彭兄相助……”

没听到有脚步声跟来，大汉扭头回顾，发觉彭刚仍然站在店门久并没跟来，还在十余步外抱手屹立、并无跟来的迹象。

“彭兄……”大汉惑然叫。

“老兄，带口信给贵上。”

彭刚打断大汉的话：“别在我活报应身上打任何主意，那不会有好处的，桥归桥路归路，大家相安无事。如果再对在下不利，际们将增加一个最可怕的敌人。”

“彭兄请勿拒人于千里外。”

大汉口才不错，是做说客的料，一面说一面往回走：“敝上所提条件极为优厚，彭兄见过敝上后再选定好不好？”

“一点也不好。”

彭刚坚决地拒绝：“我怕你们那位大巫师离魂拿使者张百灵，再设下圈套对付我。”

“强龙不斗地头蛇，我不想再栽一次。”

“彭兄，彼一进此一时……噢……”

彭刚突然向上飞升八尺，像是突然笔直向上拔升的，与轻功中的旱地拔葱身法差不多，全身不作势笔直升起，动与静之间快得令人目眩。

大汉扭身向左仆倒，一枚双锋针贴右腰擦过，胁衣出现前后两个小洞孔，很可能割伤了腰肋的肌肉。

双锋针是从彭刚的鞋底三寸飞过的，这枚从他身后发射的暗器，以他的腰脊命门为目标、存心要他的命。他上升躲避，所冒的风险太大了，这比略向侧闪危险十倍，飞升的速度，绝对比侧闪慢得多。

藉机卖弄，成功地躲过致命一针。

猛然一记美妙而快速的后空翻，飘落时立即转身飞纵而起。

“你这卑鄙的混蛋，走得了吗？”他一跃三丈，穿越一些行人的空隙，大叫着排众狂追。

街上行人甚多，在人丛中由后方用暗器行刺，几乎可以保证一定成功，没有人会走在大街上，不时回头察看是否有人行刺暗算。

前面，江湖秀士扮成普通的市民，老鼠般在人丛中窜缝钻隙，奇快地窜走如飞，所经处哗叫声大起，有不少市民被撞得东倒西歪，无形中挡住追赶的人。

彭刚不忍心冲撞哗叫的人群，也对这位秀士制造混乱，掩护脱身的手段颇感佩服，只好放弃追逐。

江湖秀士与云裳仙子，是他不愿惩戒的仇敌。他的目标是南天君的爪牙，最好能找到南天君本人了断。

其实他想穷追也无能为力，人群一乱，治安人员便纷纷赶来查问，追捕引起骚乱的人。高邮这几天风声鹤唳，巡捕们勤快得很，加强巡逻查缉，防止发生重大的血案，不论昼夜，临时征集的壮勇随时侯命出动。

他立即脱离现场，大白天活动成效有限，成为显著的目标、早晚会吃大亏的。

他需要人手，需要耳目。

开始留意先前找他的大汉，对自己断然拒绝与至尊刀商谈的事颇感后悔。

不管条件是否能谈拢，能获得地方鼠的合作，对他该是百利而无一害的事，他的确需要获得至尊刀的助力。

那大汉早已被江湖秀士的一针吓坏了，走了个无影无踪。其实那一针的目标是彭刚，大汉恰好位于双锋针的经路上。

大汉命不该绝，看到彭刚的身躯，无缘无故地直线向上飞升，惊骇中本能地闪动，无意中逃过双锋针的一击，却以为是江湖秀士同时向两人攻击呢！

至尊刀的弟兄们知道，江湖秀士才是他们最大的威胁。

在闹区不能闹事，他绕城郊转走西门漕河码头。

这条绕城小径地熟悉，先后经过多次，曾经发生意外事故，上次夜间在这里行动疗伤，不曾经发现假书生周云凤的侍女经过这里。

经过那晚藏身行功的地方，他突然心中一动。

那晚他被云裳仙子从背后攻击，打了他一记玄阴摄魂掌，躲在这里行功疗伤，两个女人发现了他。

那位被称小姐的人要帮助他，他拒绝了。

临行一瞥，他看清那位侍女的面庞，没错，是在板闸镇客店中，那位假书生周云凤的两位侍女之一。

他突然想到，那位小姐会不会就是周云凤？换回女装以本来面目在高邮出现，该是合理的解释。

在清河县官舍，杀伤李知县的两个女人，其中之一就是假书生周云凤，那晚确是以女装出现的。

“奇怪！这鬼女人不像是坏人呀！”他喃喃地说，想起那位小姐热心帮助陌生人的事。

不管这女人是好是坏，他都要找这个女人了断。

迄今为止，他还不知道那天官舍搏斗，受伤的李知县其实是霸剑天罡，认为所救的人是李知县。

另一夹攻李知县的女人，是他颇不好感的窈窕淑女。阴阳双怪已被他整治得可能成残，已不足为害。所以他把窈窕淑女列为次要目标，准备先解决百毒天尊那些凶魔，再打听淑女和双怪的下落。而优先处理的人，当然是与百毒天尊一同行凶的假书生周云凤。

现在，很可能牵涉到南天君乾坤一剑周日升。

如果南天君要想把势力范围，向北扩展至淮安，那么，策划刺杀李知县的阴谋主使人，舍南天君其谁？这就明郎化了。

李知县不会容许黑道组合，在淮安为所欲为。霸剑天罡不是省油之灯。绝不容许南天君的爪子伸到淮安来。所以，李知县与霸剑天罡，必定是阻碍发展的绊脚石，必须除之而后快。

百毒天尊与南天君有交情，这不是秘密。但交情与同路人，是两码子事，不能混为一谈，不能以交情来认定是同谋犯。所以，他不能直指南天君是主谋。

百毒天尊一群凶魔，与阴阳双怪之间，的确不像一伙的，双方目标不同，而且有办迫联手的故事发生。可是，最后目标居然一致，同以李知县为目标，其中有何不可告人的秘密？

波诡云谲，他真无法找出来龙去脉。但他不想慢吞吞探索，找到这些人就明白了。

想到女人，眼前立即出现一位艳丽的年轻女郎。

“我怎么总是与一些女人有瓜葛？这年头女人似乎都比男人强。”他心中暗叫。

这期间与他打交道的女人中，似乎一个比一个强，比男人更具在江湖

称雄霸道的气势，表现比男人更出色。男人中，江湖秀五已经是武功超绝的高手，新一代的风云人物，但表现委实令人失望，简直没有多少勇者的形象，阴狠残忍根本不配称英雄人物。

“这期间，我的表现也差得很呢！”

他向自己说：“连我自己也觉得失望。我真该像爹一样，气傲苍天轰轰烈烈干一场。”

他老爹霹雳火彭直，一出道就威震天下，亦正亦邪气傲苍天，杀得那些邪魔外道心惊胆跳，杀得那些为非作歹的牛鬼蛇神们，提起霹雳火就发抖。

一挺胸膛，他向出现在不远处，纤手轻挽鬓的艳丽女郎走去，女郎正向他巧笑倩兮，风情万种眉目传情，眉梢眼角有动人的邀请意味。

“姑娘像是认识我。”

他也眉开眼笑，笑得邪邪地：“你的佩剑，很像传说中的武林十大名剑之一，杀气甚重的霜华剑，那白色的云头与银色剑穗是活招牌，据说沾了血便发出一刹那炫目的光华。”

女郎的佩剑装饰相当华丽，柄部的云头像是白玉所雕制，剑穗用银色丝所结，可能是剑名的由来。

“尊驾活报应彭刚的名号，已在江湖轰传”

艳丽女郎用绵绵的目光，含笑注视着他：“最先透露风声的人是至尊刀，但没有人肯相信。”

“我救了他的老三闹江蛟，露了名号。”

“但昨晚一夕之间，吓坏了不少人。”

“姑娘不会也吓坏吧？”

“不会。”

“我姓叶，小名如霜。”

“见鬼罗！你美得像朵富贵牡丹花，风华绝代热情如火，哪能如霜般凄冷？快改名。”

他流里流气怪腔怪调，心目中已把双方当成敌人，说的话哪会客气？嘲弄味十足：“如果是你老爹为了配合剑名，而取的芳名以便相互映辉，今后日子是相当难过的，会把所有的吉士佳子弟，吓得发寒噤躲得远远地。”

“你吓倒了吗？”

“不会。哦！姑娘的芳名……”他学女郎的口吻腔调，居然神似，而且不需用假嗓，大男人发女声，真需要几分天才。

“那就好，真正的男人是不会怕我的。”女郎叶如霜落落大方，不介意他发泼赖的态度：“由于你的出现，所有的牛鬼蛇神，有志一同默认须暂时停止杀伐，以免被你把他们当水匪加以痛宰。因此从今晨起，各方面偃施息鼓，停止你砍我杀，恢复正常的交往。”

“真的呀？不久之前，辽湖秀士那混蛋，就在大街上，从我背后用双锋针偷袭。”

“真的呀？也许你不能怪罪各方的龙蛇。江湖道各色朋友良莠不齐，有些人天生傲骨我行我素，不愿受任何人或事管制干预。任性走险不理会天理国法人情。江湖秀士该是这一类人，南天君根本管不了他。”

“南天君管得了你吗？”他探口风，想先弄清双方到底是敌是友。

“我不是任何一方的人。”

叶如霜笑容恬静。脸上毫无傲态：“南天君有自知之明，他的爪牙众多，

不愿管也不敢管我这种人，他知道管了不会有好处。你也一样，他如果事先知道你是活报应，必定设法回避你，他付不起招惹你之后所需付的惨重代价。”

“哼！他正在向我挑战。”

“不会的，这也不是他的本意。这些拥有地盘的江湖黑道豪霸是相当聪明的，不会逞强招惹那些无根无底，武功惊世威名赫的真正强龙，应付的手段八面玲珑，多方笼络以增加白己的声势。南天君与百毒天尊的交情，就是在这种心态下产生的。”

“哦！你是知道不少江湖秘莘。”彭刚大感惊讶，似乎这位姑娘是冲他而来的，但没有敌意，隐有分析与替各方化解过节的意味。

“出外增加阅历增长见识，不留心江湖动静会吃亏的，所以我会冷静地注意动静，多了解些异闻秘莘。”

叶如霜的话谦虚而老练，与她的年岁不相符：“他们在西关有一场盛会，你去不去参加？”

“什么盛会？”

“正确的说，是宴会，一种没设正式座位，爱吃什么就吃什么的所为散宴。”

“散宴？那种商约式酒池肉林散宴？”

“是呀！这是一些大豪大霸们，喜欢用来表示豪气，结交朋友无拘无束的宴会，欢迎有豪气的好汉参加。这种宴会是不许闹事的，必须尊重主人的声望和立场，闹事会引起从怒群起而攻，是极为犯忌的事。”

“主人是谁？”

“早些年江湖大豪，笑阎罗罗天雄。”

“唔！我听说过这号人物，心硬如铁，为人颇为公正的江湖名宿。好，我去参加。”

“走吧！我正打算去，有你这位活报应同行，我的胆气也壮些。”

“可带刀剑？”

“不带刀剑，谁知道你配不配参加？”

“可是，如果发生事情……”

“主人如果没有控制局面的能耐，敢设这种牛鬼蛇神聚会的英雄散宴吗？”

“说得有道理。走！”

两人伴肩向城西郊走，谈谈说说颇为投缘。

彭刚难免暗怀戒心，小心地不暴露自己的底细，他的见闻不算差，但却不知道这位自称叶如霜的美艳姑娘，到底是何来路，新一代的江湖成名人物他所知有限，连被公认为风云人物的江湖秀士，他也略有风闻而已。

散宴，通常主人必定是有钱、有势、有名望的富豪举办，而且必须有园林大宅，作为宴会场所。散宴的形式，文与武各有风格。

文人的曲水流觞，就是常用的一种形式，源自汉晋，源远流长。

武的形式更古老，商朝的皇旁纣王设酒池肉林，规模之大。可想而知，酒用池盛装，肉挂成林随意取映。

不论形式是文是武，酒菜都是集中放置的，即使有桌椅，不也不分主宾，往昔都在席地而坐，各自取食但求宾主尽欢，美女穿梭其间，放浪形骸

无拘无束。文的放诞之余，流放羽杯吟咏赋诗。武的兴起得意，不妨拔剑起舞助兴。

总之，要举办这种散宴，得先秤秤自己的斤两，不是一个升斗小民也可以设宴狂欢的。

西关外北郊的两里左右，罗家的雄风园大大有名，论园林别墅，雄风园名列主高邮第一家。

罗家也是武林世家，三代以来名人辈出。

这一代的老主人笑阎罗天雄罗大爷，在江湖上称雄二十余年，但并非名列黑道名人，也不是侠义英雄，邀游天下以武会友，打抱不平伸手管些闲事，为人颇为公正，所以自比阎王，一支几戟出神入化，二十五年来罕逢敌手。

这位爷已经息隐五年，安居纳福不再在外游荡，花甲年纪依然龙马精神，家中众多子侄人人武功了得，想登门寻仇的人，最好先秤秤自己的斤两。

高邮的江湖大爷至尊刀，在本地就不敢做出伤天害理的事，正派经营所有的江湖行业，赌场妓院也不敢做得过份，怕罗大爷的子侄位出面干预。

这几天高邮龙蛇毕集，高手名宿风云际会，闹得已经不像话难以，再设疏导，早晚会有尸体落入官府手中，兴起大案对谁都没有好处。

罗大爷无权干预江湖恩怨，但有权排难解纷。

举行散宴招待各方英雄好汉，他愿意听取各方的高见，以便决定采取何种行动，也让各方龙蛇有交换意见的机会。

如果高邮不幸成为屠场，罗大爷的声望难免受到影响，因此各方龙蛇也希望知道他的态度意向，必定派些重量级的人前来与会探风色。

园门大开，罗家的子侄衷诚坦然迎客。

宴会设在东花园，那是娱乐的好地方，亭台楼阁星罗棋布，假山荷池布置得颇为精巧。与一般大户不同的是：东花园有一处练东场。

宴会预定申牌初开筵。

先到的人，可在东花园宾馆何处品茗，与来宾交际，识与不识无关宏旨，见面一通名便可称兄弟。死仇大敌，也暂且把仇恨丢开，客客气气，保持作客的礼貌。

彭刚与叶如霜在未牌将尽抵达，在门房处留下姓名。负责接待的两位年轻子侄非常客气，并没询问来历底细，看他俩的装束便心照不宣。

两位子侄看清留名簿上，彭刚留下的彭方两个字，仅神色略变，多看了他两眼之外，一直就笑容可掬，派一名小厮亲领他俩前往东园。

已有不少贵宾先到，在各处观赏园景或品茗，三三两两各自结伙有说有笑，似乎人人心情愉快，谈到得意处笑逐颜开。但骨子里各有打算，对所有光临的人皆暗中留心观察。

两人的出现，吸引了不少人的注目。两人的气质风度皆极为突出，郎才女貌真可算一双璧人。

可能有人知道彭刚就是一鸣惊人的活报应，可由这些人脸上的神色变化看出端倪。

在宾馆喝了一杯茶，两人并肩在园内走动，沿花径跟向荷池旁的迎曦阁，沿途碰上人就颔首微笑，打招呼，以免失礼见笑方家。

叶如霜表现得尤为出色得体，见了人不论老少男女，皆嫣然微笑，频频颌道致意，流露出三分矜持七分高贵的风华，所有的宾客皆被她的风华所

醉，大起好感。

绕过一座花棚，棚侧突然钻出横眉竖目，来意不善的江湖秀士，饿狼似的眼光狠盯着背手缓步而来的彭刚，也惊讶地凝视风华绝代的叶如霜。

彭刚就是看这位秀士不顺眼，对这位风云人物，不断用双锋针偷袭暗算大起反感，那根本就是卑劣的下流鼠辈行径，哪配在江湖称雄道霸叫字号？

在雄风园作客，当然不可以见面就出手打破头。

“唷！阁下好像吃错了药，一定。”

彭刚笑吟吟出言讥讽：“即将有酒有菜填肚皮，你怎么不高兴，满脸晦气呀？你手中没暗藏有双锋针吧？小心主人笑阎罗剥你的皮。”

“你放心，在罗府你是安全的。”

江湖秀士气得要死，却不便发作：“我知道你会来。”

“高邮风云险恶，我是被波及的一方，我当然会来，不然岂不让人看扁了？午间在北门外街上，你从背后重施偷袭故技，一针几乎要了我的命，用意一定是想阻止我来赴宴。可惜你太过差劲，心慌意急手不稳失去了准头，你失败了，所以你在这一里能见到我。”

“你少臭美，那一针只是警告，真要存心毙你，你早已死。”

江湖秀士不输气也不输口，说大话毫不脸红，而且气大声粗振振有词：“我来找你的。”“你来找我的？他娘的！真是年头大变，岂有此理。”

彭刚粗野的话流利地说出口：“按理说应该是我找你。剥你的皮，你居然找我，这岂不是颠倒是非黑白吗？”

“你……”

“找我干什么？向我道歉？他娘的！就算你道一千个歉我也不会饶你放你过你。”

“我江湖秀士从不知道歉两字。”

“硬汉。”

“我找你是为了……为了……”

“为了什么？”

“你向夏姑娘说了些什么中伤我的话？”

“你一定昏了头，语无伦次。”彭刚嗤之以鼻。

“要不就是你劫持她的期间，对她做了些卑鄙龌龊的事，所以她不再理会我了，你得负责。”

“哈哈！原来我这混蛋失恋了。”

彭刚大笑：“你想把高邮名利之争，改变为争风之斗？你真有出息哪！你是怎么混到江湖风云人物的名位的？夏姑娘很美，但还不足以让我做出卑鄙龌龊的事。快去找她下工夫加紧追求，我不会指导你如何着手。呵呵！你滚远些，我看到你，就有宰了你的冲动。”

“你混蛋……”江湖秀士恼羞成怒，愤怒地踏进一步双手提起了。

“你想在这里打架？”叶如霜插口道。

“这混蛋说的话，实在令人受不了。”江湖秀士不得不强捺怒火，乘机下台退回原位。

“是你主动找彭兄的，没错吧？”

“但他也不应说话刻薄可恶呀！在下觉得姑娘颇为面善，请教姑娘贵姓芳名。”

“我姓叶，叶如霜。知道我的人不多，我只是一个平凡的猎人。”

江湖秀士脸色倏的一变，下意识地退了一步。从神色上可以看出这位秀士正是知道叶如霜的人之一。不过表示的意义颇为抽象，何者为多何者为少就会引起争论。

彭刚冷眼看旁观、已从江湖秀士的神色上看心有恐惧流露。

猎人，他知道江湖朋友口中的猎人有何意义。

黑道中杀手，也称为猎人。

替朋友报仇寻找仇家。也是猎人的一种。

为某些目的而寻找特定的对象加以博杀，同样可称为猎人，如果亲自去找仇家，就不能称其为猎人了。

猎人是打猎杀禽兽的人，与江湖人口中的猎人完全不同。

不管是哪一种猎人，本质上是有所区别的，在分类上也有异。

杀手，是黑道的枭雄。

替治安当局捕杀官方奈何不了的罪犯，则是光明正大的白道的英雄。

替朋友报仇找仇家，勉强可称之为侠义道豪杰。

而他们的目的是一致的，那就是猎杀要杀的人。

江湖秀士是成就斐然的风云人物、这一代江湖新秀中的佼佼者，气傲苍天威震江湖，居然也闻名变色、可知叶如霜绝非平凡的人物。

“电剑飞虹叶如霜。”

江湖秀士嗓音也点走样：“你出现在高邮，高邮一定有祸事请教、你要猎的是什么人？”

“还没有特定的猎物，途经此地打算看看群魔乱舞。”

叶如霜的笑容，依然保持可爱动人的韵味：“你江湖秀士的口碑不算差。不会名列我的狩猎名单，云裳仙子与彭兄结怨的内情，驾林高邮的人大多数略有风闻。如果换了你易地而处，你报的手段将狠毒千百倍，杨秀士，我没说错吧？”

“你不要袒护他……”

“我是就事论事，实话实说。”

电剑飞虹叶如霜抡着说，脸上仍保持笑容：“我与彭兄萍水相逢，相识不过一个时辰，还谈不上交情，我没有偏袒的必要。幸好你是在罗家作客。”

“什么意思？”

“离开罗家，你敢如此面对面向他质问行凶吗？算了吧，以后你有机会向他表现英雄气概的。少陪。”

电剑飞虹虽然笑容依旧，但话已经含有挖苦味了，颌颌首为意，与彭刚并肩离去。

前面小亭角的花树丛，传出一声冷笑，花枝摇摇，踱出一位高瘦留了鼠须的中年人。

手长脚长，黑长衫宽大，一双大袖掩住双手，垂手屹立像个僵尸，苍白的脸色似乎健康欠佳，但一双三角眼精光四射炯炯摄人。

“千手吊客古寒。”电剑飞虹讶然轻呼：“中天君请来对付南天君的主将。中天君果然神通广大，居然能请得动一代暗器大宗师，扩张地盘早有预谋，南天君今后恐怕日子难过。”

“嘿嘿嘿……”千手吊客的阴笑声极为刺耳，三角眼睛阴暗不定：“小女人，难道他不能请老夫来对付你？”

“他不会。”电剑飞虹不笑了，语气镇定：“你知道招惹了我，将付出惨

重的代价。

大豪大霸们是非常聪明的，对付我他无可图，我也对他没有威胁，他不会蠢得多树一个需付惨重代价的仇敌。”

“那可不一定哦！”千手吊客的语气越来越阴森：“你该知道先发制人这句话的用意吧！”

“我知道，另有一句话、也是大豪大霸们，奉为金科玉律的处事原则。”

“哪一句？”

“防患于未然。”电剑飞虹向侧徐退，因为后面已被江湖秀士堵在小径中，形成前后受敌局面：“再就是先下手为强。不要等对手壮大成气候。”

彭刚一直少开口，他在冷眼旁观。千手吊客在前，江湖秀士在后，前后堵住，已经摆明要前后用暗器夹攻，情势恶劣。但他不在乎。电剑飞虹向侧移位时，曾暗中向他打手式，要他移位脱出危境，他却不予理会。

“他娘的！这个什么混蛋吊客，是向叶姑娘用口头威胁呢！抑或想用他寻一千双手，玩弄他那些吓人的牛黄马宝？”

彭刚终于说话了，粗野不文嗓门像打雷声震全园“你只要敢动一双手行凶，发射任何一种暗器，我一定把你的狗爪子硬生生折断，塞进你的臭嘴打进肚子里去，不信你可以试试，你他娘的最好不要试。”

附近活动的人，全被他的大嗓门引来了。

千手吊客的脸气得泛青，气得手在发抖，再三想把手抬起，却又再三迟疑难举。

彭刚泼野粗豪的形象，真可以把胆气不足的人吓得发抖，再加上一面发话，一面捋袖扬拳的悍野气，像要找人打架的疯泼大汉谁碰上他谁倒楣。

人一动，千手吊客想行凶发泄的机会消失了。

电剑飞虹在一旁暗笑，彭刚这一招还真管用呢！

果然有人上前排解，七口八舌把双方的人劝开。

接着由四名朋友伴同的主人笑阎罗匆匆赶到，一问经过，登时有点不悦，这未免太不尊重主人啦！要是真的打起来，主人的脸往哪儿放？

笑阎罗已花甲开外，依然神清气朗身材壮实，举动灵活老当益壮，平时不但笑容可掬，愤怒时仍在盼上留有笑意，下重手击一毙对方时，也笑容可亲。

主人脸上的笑容依旧、但说的话可就有点不客气了。

“诸位要想算帐了债，来日方长，只要离开寒舍的视线外，海阔天空任凭施展。”

主人含笑向在场的人说：“既然大驾莅临寒舍，务请冲老朽薄面，保持作客之道、以及维护诸位江湖豪杰好汉的尊严。如果有哪位朋友迫不及待。请大驾离开以免影响其他朋友的情绪。筵席片刻后鸣钟启宴，老朽与诸贵宾把酒言欢，彼此亲近亲近，把酒论英雄。这时离去，老朽不敢怪诸位不够朋友，只能自责东道有亏，非常遗憾。”

话说得重，当然没有人离去。

客人共来了七十名左右，牛鬼蛇神济济一堂狂欢盛哉。

罗宅本来就是钟鸣鼎食之家，款待百十名男女贵宾简直就是轻而易举。

南中君两人不在高邮，不在贵宾之列。

至尊刀是唯一以司令首脑身份参与的人，带来高邮本地的残余精锐赴宴。

南中君虽然无暇亲临，但出席的全是有头有脸，名号响亮的高手名宿，目的在于展示实力，有实力发言时嗓门也大些。

彭刚与电剑飞虹，势孤力单自然而然地成为一方的代表，以受到三方波及者的身份，向主人表达讨公道的目的，理直气壮，南中君的庞大实力吓不倒他们。

主人分别与各方的主要人物会商，席间少不了劝各方节制，希望大事化小，愿作鲁仲连促使各方择时择地举行谈判，这是保全江湖精英，避免血腥的有效途径。

结果并不乐观，各方负责人敷衍的心态显而易见。

收获最丰的是彭刚，他见到许多闻名已久，从未谋面的高手名宿，双方展示实力，反而让他进一步了解，日后所要面对的是些什么人物，在心理上预作准备，他出成为众所瞩目的风云人物。身价因此而急剧提升，活报应的绰号，也因此被正式认定。

至尊刀找到他，诚恳地致歉，指天誓日表示，高邮地区的龙蛇把他当成血性朋友。

主人也有收获，替至尊刀争取南天君的谅解。高邮地区的人严守中立。在南天君的争夺地盘情势没能澄清解决之前所有的弟兄暂时至外地回避，连小蛇鼠也严禁介入。

没有本地的龙蛇干预涉入，南天君的高手名宿们，必须在双方在都失去地利人的情势下，仅凭实力各展神通了。几乎可以断言，大规模的杀戮不会在城内发生，也就不至于惊动官府，没有落案的顾虑。

百毒天尊与魔手无常皆不曾露面，彭刚颇感失望。

南天君的人，坚决表示老凶魔们的行动，与他们无关，而且凶魔们根本不在高邮，早些天途经此地、在南面的邵伯镇，与中天君的人发生意外冲突，目下该早在南京附近逍遥了。

彭刚也没见到假书生周云凤，云裳仙子也踪迹不见。

牵涉到声威、权势、势力范围之争，想一旦和平解决，几乎是不可能的事，谁也不想让步放弃。

老实说，凭笑阎罗的份量、还不配强迫双方接受，充任调人聊可胜任而已。

比方说，如果百毒天尊亲临，论身份地位，双方概略相待，而论威望，笑阎罗显然差了一段距离。论武功，笑阎罗或许略为深厚些，但百毒天尊洒一把奇毒，雄风园最少也得死掉一半人。

霸剑天罡的扛湖地位，就比笑阎罗高些。

而霸剑天罡在淮安清河，就吓阻不了过往的牛鬼蛇神。由于名列白道兼侠义道名宿，性情难测的牛鬼蛇神根本就对他仇视。

笑阎罗与黑道朋友走得很近，也有不少各门各道的朋友。

南中君派主要爪牙来赴宴捧场，可说给足了面子，骨子里也不敢开罪他，多树一位强敌有百害而无一利。

由于笑阎罗的斡旋，风暴减弱了许多。以后，是两君自行解决的事了。两君与彭刚的过节，仍然摆不平。

活报应杀了不少水匪，声威动江湖震慑人心。但黑道朋友不是匪，散处每一角落，对付仇家明暗惧来，犯不着与有霸王之勇的人拼命。

而且，他毕竟初出道，一次壮举并没有能打下永远是强者的根基。

高手名宿们，没将刚崭露头角的年轻人当一回事，甚至将他列为未来竞争者，必须设法除之而后快。所以两君的爪牙并不重视他所给予的威胁，拒绝和他洽商解决纠纷的善后问题。

他早有心理准备，豪霸们不可能接受他和解的条件，因此，并没积极与对方接触，能概略了解双方实力，他已心满意足。

其实，他也无意和解。他与两君爪牙的积怨，根本就没放在心上。他主要的目标，是除掉威胁李知县的凶手。

他不能向南天君提出李知县的事，作为和解藉口。活报应既然涉入行刺李知县的罪行，一旦，他与南天君以不再相互寻仇报复和解成功，日后如何再向南天君追究行刺李知县的事？

他不能以这次受波及，要求道歉赔偿的小事故和解，因此，见到江湖秀士与千手吊客。就毫不客气摆出强者面孔刺激对方，激起双方的愤怒，以增加和解的阻力。

果然不错，反对与他和解最力的人，就是江湖秀士和千手吊客，当然反对者另掺有其他原因。

出了雄风园，已是夜幕低垂，繁星满天，下弦月已没入西方地平线。

八月末，夜间已有凉意，小径两旁的树林落叶飞舞，簌簌秋风劲道并不强烈，但已可感觉出秋的脚步正加快离去，不久将迎接霜华降临了。

小径通向西关，漕河码头区则在西关外两里余。他的落脚处在城南十余里处；在偏僻的小村里。要么返回落脚处或者到码头区投宿，都得绕西关外而过。

天一黑，不但城门关闭，外围的关门也下栅禁止通行，必须到没有夜禁的码头区落店。

电剑飞虹与他并肩缓步走向西关，这位女猎人落落大方，笑容常挂，美艳流露出高贵的风华，与人打交道一直保持和气安详的良好态度，令他逐渐产生好感，两人说话时、他完全收起粗鲁泼野的字句。

这期间，他出有困惑。

电剑飞虹始终避免提及自己的狩猎对象。这期间一直坚定地站在他的一边，伴同他与两君的人打交道，替他提醒双方的用意与阴谋如何提防反驳。对江湖动静，见闻之丰富令他大感佩服。

似乎，电剑飞虹忘了自己的事，完全为了他的事在费心，简直就像是她强力的臂膀。

萍水相逢，是不是有点热心过度了？

再就是电剑飞虹似乎了解他的心意，知道他无意与两君的爪牙和解，从分析上下工夫，促成他或到不能和解的心愿。

两人单独在一起，他把所有的疑问都丢开了。

“叶姑娘，你在何处落脚？”

他一面走一面说：“相见时你在南面出现，猜想你该在城西投宿。如果

在码头区落店。必须小心严防意外，我送你回去。”

大概这一段路需要小心，到了码头区就安全了。

电剑飞虹大方地挽住他的臂弯：“有你在，那些牛鬼蛇神该不会撒野。客店是安全的，他们不敢在闹市行凶。我住在南码头的承州老店，店里的上房不错。你呢？”

“在南乡。”

他坦然说：“我不是江湖混混，盘缠必须自备。行囊不能丢，所以先找偏僻地方安顿，带些必备物品行动方便些。”

“要赶回去？”

“有此打算。”

“那就不能与那些牛鬼蛇神保持接触了。”

“你怎么知道我要和他们保持接触？”他讶然问。

“如果不，你恐怕已经早就到了扬州啦！你在高邮逗留，绝不是放不开与他们了断小恩小怨的。我得到可靠的线索，所以冒昧的找机会和你交朋友。”

“你得到什么可靠的线索？”

“你向他们查问百毒天尊的那些凶魔的踪迹。”

“是呀！我要找他们。”

“所以我找你，我们是志同道合。”

“哦！你……”

“我的目标也是百毒天尊和魔手无常。”姑娘终于透露所猎的猎物。

“哦！我好高兴。”

他雀跃欢呼，拍拍挽在自己臂弯上的小手：“我需要帮助。你呢？”

“所以我才找你呀！欢迎吗？”

“老天爷！多笨的问题。”

“你……”

“抱歉，粗话说顺了，恶性难改，包涵些好吗？你的经验十分丰富，我有坚强的实力，你我联手，一定可以把乱舞的群魔打入地狱。一言为定，如何？”

“一言为定。”

姑娘挽他的手一紧，咕咕笑显得特别开心。

“先由我出面向南天君施压、你在一旁策应。当然我会留意你的安全，我对千手吊客深怀戒心。事不宜迟，咱们这就着手去进行。”

“我知道那恶贼厉害，他是一代暗器大宗师、我的飞虹针威力有限，克制不了他。”

“把他交给我，叶姑娘……”他拍拍胸膛。

“不要叫姑娘，好吗？”姑娘的嗓音嗲嗲柔柔地。

“托个大，我叫你的芳名、不嫌褻渎吧？”

“是我高攀啦！彭……我叫你方大哥。”

“我不叫彭方，叫彭刚。”他推心置腹：“请不要透露我的真名，以免引起其他事故。”

“那我叫你彭大哥，以免不小心被有心人发现。哦！你曾经把真名告诉别人别人吗？”

“笨哪！咱们可能？”

他打趣姑娘：“我出门没几天，谁也不知道我是老几。活报应的绰号是我自己取的，这次总算获得江湖人的认同了。在淮安我另有一个自取的绰号，叫要命无常，但只有飞狐知道要命无常是我。”

“飞狐？那个江湖女扔蛋，飞狐余潇潇？”姑娘颇感意外：“她追踪戏弄阴阳双怪，江湖朋友知之甚详。这丫头自视甚高，你和她是朋友？”

“我曾经帮助她戏弄双怪，对付双怪的靠山窈窕淑女。后来我有急事匆匆离开，从此失去联络。那丫头俏皮慧黠，是位好朋友，不知她目下怎样了。”

“双怪从宝应雇船往西走了，绕道驶入洪泽湖，偷偷摸摸水遁走盱眙，可能出凤阳找朋友庇护，怕仇家追踪，放出的风声却说下南京，飞狐如果盯牢了他们，很可能跟去了，那女捣蛋是很能干的，双怪很难摆脱得了她。”

“哎呀！”彭刚惊呼。

“你怎么啦？”姑娘惑然。

“她不是窈窕淑女的敌手，跟去会亏的。”

“嗨！你很关心她呢！你们的感情一定很好。”姑娘也订趣他。

“我和她相处得很好，一同经历过凶险，关心她也是应该的，真希望能再助她一臂之力。而且……而且窈窕淑女也是我的重要目标。这个鬼女人貌美如花，沦入魔道十分可恶，一点也不像一个淑女，我非宰了她不可。”

“她的确十分可恶，竟然自甘堕落助恶，在淮安胆大包天为非作歹……”

“咦！你怎么知道淮安所发生的事？”

“你忘了我是消息灵通的包打听？”

姑娘从容加以解释：“南天君的一些小爪牙，先后有几个落在我手中，所以他们在淮安大河以南，下迄南京所发生的重大事故，皆瞒不了我。”

合情合理，彭刚不再起疑。

谈说间，西关的灯火在望。

“到南码头。我也落店，与他们保持接触，他暇再去小村取行囊。”

彭刚脚下加快：“那些家伙很可能到客店走险，希望他们多来几个有份量的人。”

“我担心他们玩阴的。”

姑娘有点不安：“迄今还没发现有人跟来撒野，他们怎么可能甘心，平白放弃夜间在途中动手袭击的机会？他们的人手已经够充足了。”

“可能两君的爪牙，都在存心观望，都希望对方抢先动手结果谁也不想争先，要死人的事谁争先？走吧！不要寄望他们追不送死了。”

两人脚下一紧，相挽并肩快步径奔码头。

彭刚果然料中了，两君的爪牙谁也不想抢先动手。

中天君在宝应死了不少人，逃得性命的擎天手罗志超，把彭刚恨入骨髓，也不愿抢先动手。

江湖秀士更恨彭刚入骨，但也不愿做傻瓜，只盼望南天君能抢先动手，以便渔翁得利，反而成了反对动手的主将。

各方的人，都查不出彭刚的落脚处，因此有必要派人跟踪找出彭刚的住宿所在，留意他的动静，以便策划袭击的大计。

不除去彭刚这根眼中钉肉中刺，谁也不于心不甘。

跟踪的人分为两批，两人为一组，远远地监视，高明的眼线知道该保持何种距离才安全。

跟踪的方法和手段都对，只是忽略了目标外的警兆。

第一组两个眼线相当精明，远蹊在半里外，凭听觉循踪缓行，警觉心不够。

路只有一条，去向已可猜出，用不着紧蹊不舍，何况目标并不急于赶路。年轻男女夜间走在一起，有说有笑哪用得着赶路破坏情调？

两个眼线终于发现有异了。没听到前面有任何声息啦！

“老七，点子恐怕加快走掉了。”

一个眼线首先发现有异，催促同伴加快脚步：“快赶上去，但愿还能跟得上……”

前面一丛修竹下，传出一声轻咳。

“跟上去送死吗？不心了。”

竹影下出现的一个黑影，语音怪怪地像鬼哭：“老兄，何处那是死所，到处都是挺尸场。江湖朋友对死的看法是：沟死沟埋路死插牌。你们不必再辛苦跟上去了。”

“噢！你不会是至尊刀的人吧？”眼线不再隐瞒身份，已猜出双方的底细了。

“不是。”黑影简要的答。

“阁下的话中有玄机。”

“没错。”

“哪条线上的？”

“你可以猜三次。”

“去你娘的吧！快点亮出名号。”眼线受不了嘲弄，手一劲匕首出鞘。

眼线扮成材夫，带短兵刃易于藏在衣内。

“打算和你们亲近的人，不久便知我是谁。”

眼线突然不进反退，倒纵两丈轻功极为高明，但任眼线的人避免动手相搏，身份暴露撤走是第一优先。

另一位眼线也配合得宜，也同时飞退。

心虚撤走的人，变生不测，通常能注意力放在现身打交道的人身上，身影乍动时，便会忽略了身后的警戒，也没料到身后有人堵住了退路。

身形刚飘落，雷霆打击突然光临，两个黑影鬼魅似地出现在两人身后，身影一现便出手攻击。

“嗯……”两眼线同声叫，声音仍在喉间，背心便挨了沉重一击。

两黑影迅速将人拖倒，拉开双肩关节。

“甚……么人……”第二名眼线嘶声叫。

“报应神手下的小神兵。”擒住这位眼线的黑影说、劈掌落在耳门上：“你认命吧！”

“带了人先走，一定要取得口供。”

先前在竹下现身的黑影立即下令：“可不要一下子就把人弄死了，口供越详尽越妙。”

“放心啦！哈哈！”

另一个黑影将打昏的眼线找上肩：“老哥，我保证这混蛋，连他祖宗十八代的臭事，都会巨细无遗招出来，咱们先走，后面来的人偏劳你们三位老哥啦！呵呵！”

“来一个捉一个，他们飞不了。”

结果，第二批负责接应的两个眼线，也遭了同样命运，永远不见他们返回向主子禀报了。

中天君的人是很小心的，不敢远居在离城市太远的郊野小村落，以免受到大批高手袭击。

北门地藏庵一带是本地蛇鼠的活动中心，也不宜落脚，便选择城外市街和外缘，借住在栋宅内，不会有大批高手突袭，治安人员经常在附近巡逻。

大宅原来是由至尊刀拉线提供的。至尊刀已不再过问，雄风园盛会之后，便连夜带了重要的弟兄，奔向北面十八里的樊良镇避祸，暂不打算收拾残局，等两君争霸尘埃落定后，再决定如何适应新的局面。

大宅位于多宝楼桥与遐观桥中段小街外缘，占地甚广，有十余栋建筑，安顿四十余名精锐绰绰有余。其他次要的爪牙，则分别散置在小街的民宅里。

五更初正之间，勤快的人悄然起床，分别在各处庭院中，活动手脚、勤练武功。三更灯火五更鸡，练武功的人，其实比读书人辛苦，而且没有代价。

读书人苦读经书，也是三更灯火五更鸡，一旦有成，便可以成为人上人，考功名做官封妻荫子。

练武功即使有成，如果不敢犯法，了不起当上捕快、保镖、武师……几乎全是下等人，苦得要死，却毫无代价没出息。

也许，做土匪强盗，或者日后争江山，封王晋爵大有希望。

一位正在练暗器的中年人，用长劲发射一支扔手箭，手一扔一抖，箭飞向三十步外的大树干。

按理，他该扔出箭立即变马步收势的，可是突然失去重心，仰面便倒。

“哎呀！我……我怎么啦？”

中年人吃力地挣扎，一面惊恐地叫：“我……眼前发……发黑，手脚发虚。哎……唷，肚……肚子疼痛……救我……”

左近另一位练弹腿的人，闻声奔到。

“噢，方老哥你……”

这人急急扶起中年人的上身：“你怎么了？急症？这……嗯！我……头晕目……目眩，我……哎……”

这人手一松，中年人重新倒下，这人也倒了，压在中年人身上叫喊着挣扎难起。

片刻间，全宅大乱。

“有点不对，可能是中毒。”

有人大叫示警：“有解药的人，赶快服解药。”

这是外行话，毒有无数种，解毒的药物也有无数种，没分辨出毒性之前，乱服解药恐怕反而提早送命，应该先检查出毒的性质。

数十名黑影从四面八方愈培而入，片刻便控制了全宅。

那些不勤快的人有福了，躲在各外内室闭门防守，只有三分之一的人没中毒，闻声闭室戒备。勤快的人在室外练功。一个也逃不出奇毒的控制。

深深的堂奥内部灯火全无，想闯进去的人须冒极大的风险。

有人燃起了火把，二十余名男女堵在内堂的小院子里，火把毕剥作响燃烧甚旺，四支火把照得全院通明。

为首的人年约半百，身材高大相貌堂堂，穿紫色绣团花罩袍，威凛凛

像天神。

旁立的四名巨熊似的保镖，身材似乎更壮实些。

那位像黑铁塔似的巨人，正是曾经被彭刚飞踹，踹得倒摔得天昏地黑的朱雀游神大力神朱亮。

四大游神全到了。为首的人，正是一代枭雄，江湖四天君的南天君，乾坤一剑周日升。

“如果你们不出来，妄图负隅顽抗，咱们就放火，把你们烧成烤猪。”

乾坤一剑威风八面沉声警告里面的人：“中天君风雷剑客，你我都是江湖的领导人，同是一代之雄，现在我南天君亲自来找你，结算你计算我的阴谋，和你公平地了断。

你最好保持江湖朋友的豪气，以英雄面目和我当面结算清多年的恩怨是非。”

“出来吧！不要学鼠辈躲在洞里丢人现眼。”

朱雀游神如雷震：“你的人快死了，活着有什么意思？你一个人孤零零逃回河南，如何向你那些死了的弟兄家属交代？不如死在这里，也显得英雄些。”

一声长笑发自内堂，堂门大开，踱出九名男女，领先是擎天手罗志超。

乾坤一剑十四名男女脸色一变，有目光在踱出的九名男女身上搜视。

“你们找错了地方，烧错了香拜错了庙。”

擎天手狞笑着说：“敝上根本不在这里落脚，你们的消息仍不算灵通。南天君，你会为了今夜的事付出代价的。来吧！我露天手仍可一拼。”

乾坤一剑哼了一声，扭头便走。

“你们处理。”

乾坤一剑走了五六步，向冷然撤兵刃的要命龙王说：“天亮之后，在监河码头会合。”

“遵命。”要命龙王欠身应诺。

“彭小狗那边，你多费心。”

“是的，眼线已布妥。”

“没有把握，不可妄动。”乾坤一剑郑重吩咐。

“大爷请放心。”

“回头见。”

乾坤一剑走了，带走了两个人。但四大游神都没走，狠盯着擎天手九个男女。

一声怒吼，四大游神同时向九男女扑去。

江湖秀士非常精明机警，由于他是中天君的贵宾，不受其他的人指挥，替中天君助拳也是义务性的，因此保有行动的自由。

他也有几个配合他行动的一个小组，行动神出鬼没，名义上负责策应中天君的主力行动，其实却是与强敌接触的奇兵，打击南天君极具成效。这期间，他这一小组表现得最出色。南天君不少得力爪牙，无缘无故无失踪，皆是他的杰作，成就斐然。

千手吊客与云裳仙子，都是他这一组的人。

千手吊客是人精，两人暗中活动飘忽不定，与中天君的主力保持距离，绝不在一起落脚。

主力几乎被乾坤一剑一网打尽，江湖秀士这一组毫无损失。

南天君并没成功地消灭中天君的人，最大的失败是被中天君漏了网。

天一亮，夜间活动的族类，开始返回藏身处匿伏，像夜枭和鼠类，避免暴露在阳光下。除了必要的人在外起动外，城内城外看不到刀光血影。

擎天手一群主力人员，死掉十之八九，死伤极为惨重。中天君完全失去反击的力量。

江湖秀士本来把注意力放彭刚身上，发誓要将彭刚打下地狱，但擎天手一群主力死伤惨重，他不得不转移目标，应付南天君的雷霆攻击了。

已牌时分，城东北角的东山顶端，东岳庙后的树林内，六个男女分三方席地而坐，气氛不寻常，显然相处并不愉快。

北面，是主人笑阎罗，同伴是一位仕绅型的中年文士。

右首，是江湖秀士和云裳仙子。左侧，是青龙游神断魂一钩曹一飞，与一位相当俏的半老徐娘。

东山是城内的各胜区，东岳庙和文游台都在山顶上，平时游人不多。拜东岳庙的信徒平时不烧香，文游台则是文人士子聚会的所在，聚会的日子屈指可数。

这时，也不是打打杀杀的所在。出了事官府闭城捉人，那就麻烦大了。

“曹老兄，前半夜诸位在舍下把酒百欢，后半夜就杀得血流成河，贵上是不是做得过份了些？”

笑阎罗一反惯例，今天不笑了：“为何？”

“罗老爷，出了尊府，是不是就与前辈无关了呢？”

大力神巨大的身躯挪了挪，态度不亢不卑：“中天君吃了亏找前辈投诉，笑话闹大了，就不怕江湖朋友耻笑。看来他要完蛋了。而且，他是恶人先告状。”

“恶人先告状？”

“对，恶人先告状。”

“怎么说？”

“他的人离开尊府，就迫不及待弄走了咱们的四个人。这四个人，根本与他无关。”

是咱们派出跟踪彭小辈的眼线。按理，他该冲同仇敌忾份上，协助咱们对付彭小辈的，竟然打击咱们对付彭小辈的人，实在可恶。敝上忍无可忍，所以向他讨公道。罗前辈，理在咱们的一方，希望罗前辈了解，咱们并非有意给前辈过不去，情势急迫，咱们如果不立即进行救人行动，等他获得口供知道咱们的动静展开袭击，死的将是我们了。”

“这是恶意的谋杀藉口。”

江湖秀士咬牙说：“昨晚离开雄风园，咱们的人都是在一起向北门走的。彭小辈众所周知，是偕同电剑飞虹向西关走的。南天君的眼线跟去，八成是被彭小辈宰了，如果我没猜错，我认为你们根本没派眼线跟踪彭小辈，故意制造藉口，乘咱们无备时消灭咱们的人。罗前辈，要他们拿出证据来，证明四个眼线确有其人确有其事，又是谁杀掉他们的。”

“你江湖秀士也算是大名鼎鼎的风云人物，想不到竟然名不符实，与那些下九流泼赖差不了多少，这种事居然要咱们拿出证据来。”

大力神撇嘴、脸上充满不屑的轻蔑神情：“咱们昨晚宰了你们三十二个人，你能拿出证据来？想打官司吗？那又何必请出罗老爷来主持公道？”

“阁下，咱们的人还没被你们杀光呢！”

“哈哈哈哈！”

大力神傲然狂笑：“你那些幸而逃得性命的人，站出来作证算数吗？算了吧！杨秀士，你说的每一句话都不上道，和我这种斗大的字认识不了半个的老粗说理，你也毫无胜算。你是这样在江湖混世的？可怜哪！阁下。”

大力神一直就用恶劣的态度讽刺嘲弄，哪将主持公道的笑阎罗放在眼下？难怪以笑为绰号的笑阎罗，今天笑不出来。

“你这家伙……”江湖秀士恼羞成怒了，要跳起来。

“杨秀士，稍安勿躁。”

笑阎罗制止江湖秀士激愤：“你们是要我替你们评理的，我必须冷静地就事论事，分析你们所提的理由，是否可令信服。当然，我还算有几分担当的能耐，我有人留意本城的动静，多少知道一些风声。”

“罗老爷只要不听这个浪得虚名的秀士强辞夺理，在下相信露辈说话必定公道。”

大力神咄咄逼人，抢着表示意见：“他像个连老婆儿女都输光的了烂赌徒，输疯了语无伦次，就算他把死剩的人全部叫来作证，也不算数的，这点常识他应该懂，前辈可别让他的放泼愚弄了。”

“左邻右舍的人站出来作证，算不算数？”

笑阎罗也忍不住生气了：“官府第一步查证的行动，就是传左邻右舍查证，对不对？”

“咱们江湖恩怨，与普通的良民百姓无关。”

大力神冷笑：“如果江湖朋友人人守法，有十之五六的江湖行业得关门大吉。罗老爷，不要抬出官府的规矩法理好不好？要不，就让南天君敝上出面，陪他们上高邮州衙，递状子打官司，咱们有玩刀笔的讼师人才，不必浪费罗老爷的时间主持公道。”

笑阎罗心中的怒火在燃烧，拂袖而起。

“杨秀士，老朽深感抱歉。”

笑阎罗脸相当难看：“请转告贵上、老朽无法替你们主持公道。目下的情势强弱太过悬殊，老朽也无力强制天老爷第一他第二的人讲理。罢了！你们自己处理吧！”

“罗前辈……”江湖秀士也整衣而起。

“老朽会把所有发生的事情公诸与天下，是非曲直江湖自有公论。告辞。”

大力神冷冷一笑，偕同同伴目送笑阎罗离去。

江湖秀士受命前来评理，早就知道结果了。目下南天君已取得绝对优势，有什么理好评的？谁强谁有理，弱者连发言权也没有。

笑阎罗本来就是空架子，凭过去的名头、只能勉强做调人，没有制裁大豪大霸的能力，身份名头没有多少作用能评出什么结果来？

笑阎罗撒手不管，也就表示今后置身事外，当事人可以任意自由行动，等于是宣告双方当事人可以任所欲为，你们自己去乱搞好了。

他带了云裳他子从另一面下山、对笑阎罗的尴尬处境甚感同情。

一个没有力量的高手名宿，处境是相当可怜的，所以许许多多追逐名利的大人物，至死也不肯放弃权势，躺入棺材还想把权势牢牢地抓在手上，带入坟墓。

皇帝死了，要杀一群一大堆人殉葬。要无数珍宝陪葬入土，就是这种

心态的具体表现。

大人物死了，也带了明器入土，陶烧的人马具体而身、珍宝同样不可少。

一旦权空势失，就成了落水狗。

笑阎罗好在还有一些子侄子在撑场面，不然哪敢站出来做鲁仲连？

“夏姑娘，不怪我一事无成吧？”他一面走、一面扭头向跟在身后的云裳仙子笑问。

云裳仙子自从与彭刚相处之后，对江湖秀士再也不理会她的死活，一直不曾设法救她的胆怯表现，极感不满，因此这期间、她一直避免和江湖秀士说话，平时在一起冷若冷霜，有事一同行动也爱理不理，相处极感委屈和不耐，在等候机会脱离这一小组。

江湖秀士把她疏远的原因，归罪于彭刚，因此把彭刚恨入骨髓，发誓要不择手段把彭刚埋葬掉。

“你有权全权处理。”她冷冷地说。

“笑阎罗只是过了气的名宿。”

“也许是。”

“他根本就不配站出来，打肿脸无胖子。傅大爷仍然把希望放在笑阎罗身上，希望笑阎罗能在道义上铁肩担道义，让理字站在我们的一边，那是妄想。是吗？”

“不关我的事。”

“你的意思……”

“别问我。”云裳仙子的语气越来越冷。

“我们去找那彭刚小狗。”江湖秀士冒火地大叫。

“关彭方什么事？”她也大声问。

“他宰了南天君的眼线、嫁祸给我们。”

“那是他该宰的事。”

“他却嫁祸……”

“你在袒护他、为何？”江湖秀士爆发似的质问。

“那是你说的。”

“他到底说了我多少离间的坏话？”

“你去问他呀！”

“好，我去问他，也去宰他、你去不去？”

“你要我去我当然去。”

“先回去交代，然后我们去宰他。”江湖秀士恨恨地说，脚下一紧：“一针杀不死他，就用十针、百针，我非用尽一切手段宰了他不可。”

“我已经听你说了一千遍了。”

大力神目送笑阎罗与江湖秀士的消失，也从山另一面离去。

“笑阎罗已经态度不对了。”他向中年女伴说。

“他知道谁是谁非，只是不明时势而已。”中年女人淡淡一笑：“如果他聪明，他应该不来东山。”

“他如果唆使小蛇鼠向官府告密……”

“他不敢，哼！”

“狗急跳墙。”大力神不以为然。

“他不敢跳。”

“但不能不防万一。”

“你又有何高见？”

“告诉大爷，量小非君子，无毒不丈夫。”大力神身材高大，但头脑并不简单。

“大爷可能拒绝，以免引起公愤。”

“公愤？有哪一个大傻瓜，会替一个死了的过气名宿叫冤？算了吧？”

“我帮你说服大爷。”中年女人表示意见、同意大力神的打算。

“图谋须及早。”大力神握紧大拳头向天挥舞：“这次，一定要成功。”

“那是当然。”

“大爷会同意的，日后高邮州咱们的弟兄坐镇，就不会缚手缚脚了。有这么一个人在卧榻旁虎视眈眈，坐镇的弟兄哪能睡得安枕？早些除去，办事就可民毫无顾忌了。”

大力神这些话豪霸味十足，不愧称黑道好汉的一方之豪，霸气十足的江湖朋友司令人。

一个心狠手不辣的人，绝不可能成为江湖豪霸。

大力神这些人，就是现成豪霸。这成功的代价，是不知有多少人刀头舔血，用尸体堆叠而获致的。

“彭小辈的事，长上决定了吗？”中年女人转变话题。

“癣疥之疾，何足道哉？不急，是吗？”

“可是，我觉得……”

“长上自有计较，反正他不足为害。”

“是吗？”

中年女人不以为然：“咱们的人中，至少有一半提起活报应就脸色大变。如果真把他看成不足为害的人，而不及早的全力相围攻，是十分危险的事，可能要付出可惜的代价呢！”

“你是不是多虑了？不要杞人忧天。就算他有三头六臂，也成不了气候，短期间的威胁，撼动不了咱们的基业。等咱们扫除了所有的主要障碍，就是他的末日到了。”大力神得意地说。口沫横飞豪气勃发。

“我总觉得，他才是主要的障碍。”

中年女人眉梢眼角有隐忧：“我担心，咱们再三向他袭击，他的耐心到底有多强，有没有底线。一旦他失去耐心反击，反击又到底有多强烈，咱们能承受的程度有多深，所付的代价又有多重。”

“你想得太悲观，显得缺乏信心。”

大力神拍拍中年女人的肩膀，有鼓励安慰的意思：“给他致命一击，他非死不可，不需付多少代价，甚至不需付代价。我们两三位游神同时出手，保证他一定死，一定。”

“但愿如此。”中年女人仍然难以释怀。

其实，大力神口气虽然乐观，但显然仍缺少些什么。信心，缺少充分的信心。

两三位游神同时出于，就表示信心不足。

大力神被彭刚踹倒，便知道一比一他不是彭刚的敌手，只能寄望人多势众，一举把彭刚埋葬掉。

## 十四

高邮是漕河旁的大埠，交通的中枢，漕运、盐运促进地方的繁荣，商业仅次于扬州和北面的淮安，各式各样的旅客，从水陆两途往来绝，因此过往的江湖高手名宿，过往之外也在些地投宿。对当地所发生的事，多少也有些风闻。

两君的爪牙，也派有人留意过往龙蛇的动静，有朋友当然盛意接待，有仇家则采取严密监视手段，不让这些仇家有机会介入。

彭刚与电剑飞虹住在南码头的承州老店，分别住在相邻的两间上房。

南码头一带的市街。有不少小旅舍，往来停泊的客货船甚多，各式各样的乘客如果不愿决在船上挤统舱。出可到客店住宿好好洗濯，或者到食店吃一顿美味的酒菜，闷在船上委实令人心烦。

对街的高隆客栈，规模比承州老店小，但投宿的旅客，品流似乎要高些。店名也讨好，读书赶考或者过往的官吏，通常喜欢住高隆客栈讨个吉利。

昨日午后，便有七位男女旅客，衣着华丽甚有气派地在高隆客栈落店，那是来自一艘包租的小客船旅客，船出了些影响安全的渗漏严重事故，必须留下修补，将有三两天逗留。因此旅客落店等候。

南天君派有眼线住在高隆客栈。除了负责留意过往江湖人士动静外，也负责接待有交情的过往朋友，已经住了好些日子了。

住店的人选，当然是颇有身份，手面广熟悉江湖情势的人物、没有经验没有名气难以胜任。

人员是经常更换了，今早派来替代的两个人中，其中之一是江宁双豪的老大，五花剑刘奎。

这位仁兄自从被彭刚从水匪手中救出之后，曾经南下活动过一段时间，表现得可圈可点，并不因为九死一生而泄气。

但自从彭刚在高邮露了名号之后。总算知道于心有愧、活动不再积极，所以被高隆客栈，担任接待眼线小组中的一个，大才小用。

他已经知道彭刚住在对面的承州老店，也就尽量避免外出与彭刚照面。监视彭刚的还有另外一组人，他也尽量避免与那组人配合。

向一个曾救了他的人动手搏杀，他还真没有这份忘恩负义的勇气。

与前一组四个人中的两人交接任务之后，了解店中的动静，他心中一动，便亲自向七男女的所住客院走一趟，想进一步了解：这七男女的底细。

旅客流水簿上，登记了七男女的资料，为首的人叫黄化及，交代的人已将基本资料告诉他了。一群携有兵刃的男女并不可疑，通都大邑经常有人携带防身兵刃走动。

但人数为多，可就有点不寻常了，尤其是这段敏感时期，意图令人生疑，他不放心，决定亲自前往留意动静。

派在这里任眼线。必定是见多识广的老江湖，但任何一位名家，也不可能对所有的江湖成名人物认识或了解，先前所派的四个人，很可能对这七男女陌生。

刚踏进那些人所住的客院、在院子里正与同伴交头接耳的两个人，恰

好抬头向他注视，他的脚步声引起对方的注意。

“哦！全福兄，好久不见。”

他鹰目放光，碰了上老朋友：“你怎么跑出江南来了？”

那位国字脸膛，一表人才的身材修伟中年人全福兄，态度却显得毫不热烈：“和京都的朋友一起南下游历，乘了将近两个月的船真受不了。刘兄，咱们正打算到南京尊府拜望您呢！人地生疏的，刘兄是地主……”

“呵呵！兄弟当尽地主之谊，接待来自京都的贵宾。哦……贵友是……”

“兄弟替刘兄引见，这位是敝友黄友德，京师西山豪绅，带了内眷下南京游览。”

全福兄替那位相貌威猛，年约半百的中年人引见：“这位是五花剑刘奎兄，号称江宁双豪的老大。”

“幸会幸会。江宁是南京的附廓，在下至南京贵地游览，还得劳驾刘兄导游指引呢！”

黄友德虽然话说得客气，神包也相当冷淡：“刘兄何时方能返回南京？如果在下不事先知道的话，方不至于趋府拜望徒劳往返。”

五花剑刘奎脸色微变，颇感意外。

京师西山的豪绅，这个豪字其实是豪霸的半讽刺称呼。论北地豪杰，京都天子脚下，还真找不出几个代表性的人。

在京都以武犯禁，是活不了多久的，除非能投靠某些权贵相互庇护，不然休想出人头地。

“不久就南返，快了。”

五花剑信口敷衍：“京都西山有八豪，都城则有五虎八彪，落店的黄化及……”

“在下出外行走的姓名，不想引起注意。”

黄友德抢着说：“在下千里旋风黄友德的名号，在中原仍有些份量，这次同友游览，不想引起朋友们的关切注意。看来，刘兄已经把在下这些人的底细，调查得一清二楚了，诸位确是消息灵通。”

“哦！在下……”

“南天君与中天君的事，咱们在淮安便有所风闻。”

千里旋风冷冷一笑：“在下首先声明，我千里旋风与中天君风电剑客，从未谋面更谈不了交情，与南天君也久闻大名，无缘识相，不要怀疑我们，好吗？”

“黄老兄百重了……”五花剑有点下不了台。

“刘兄，休怪在下直言，其实也觉得非有所表示不可。有如鱼骨在喉，不吐不快。”

千里旋风不怒而威。神色凌厉：“结伙组帮划势力范围，顺我者生逆我者死，这种霸道的做法。受影响最深最感威胁的人，是咱们这些不惯受管束，遨游天下交朋友以增加见闻阅历的孤魂野鬼，天知道哪天一头撞进枉死城？昨天咱们一落店，便受到一些人的监视，实在感到心中惶惶，也感到不是滋味。刘兄，不要管咱们这些人的事，好吗？”

“刘老哥，不要搅了黄老哥的话不识时务。”

全福兄也冷冷地说：“遨游天下的人甚多。像千里旋风黄老哥，在各地多少有些朋友，但他或他的朋友，都是光明正大的武林豪客，君子可以欺其诚，他这种人容易对付、方方正正的人都好对付。但如果碰上某些凶残恶毒

的妖魔鬼怪。你们这种做法，对他们有如是最严重的示威挑战行为，且引发他们的凶性，后果是极为严重的，你们将付出空前惨烈的代价。”

“我千里旋风也许不敢自诩方方正正。也不敢说愿意受人欺。凌，一旦受到威胁。

报复之烈你们千万不可等闲视之。就算我不幸寡不敌众，栽在你们的地盘内。我的朋友绝不会坐视，我可不敢保证我那些朋友不凶残恶毒。刘老兄，我说得够明白吗？”

千里旋风这是在提警告，警告对方不要进一步招惹过往的不相关人士。

“咱们主要是对付中天君的人。”

五花剑脸色也相当难看：“诸位是京都的高手名宿，与咱们毫无利害冲突，只要诸位能高高兴兴过境来去，咱们绝不会惊扰诸位的虎驾。咱们的处境并不顺利，不得不加强防范意外，如果有所惊扰不便，还请诸位谅解。”

“你们的处境，可说十分顺遂呀！”

千里旋风冷冷一笑：“笑阎罗已经不便也不敢再干预，高邮地区的龙蛇都承认失败逃之夭夭。昨晚你们还利用百毒天尊暗中相助几乎连根铲除中天君的根苗，中天君仅存余气，你我们已无威胁可言。目下高邮已成为你们的地盘，我们怎敢不高高兴兴装作若无其事滚蛋？”

“噢！黄兄是有身份地位的高手名宿，可不能凭风闻乱下结论。”

五花剑急急辩护：“百毒天尊是名震天下的凶魔，他与敝上仅有普通的江湖朋友交情，怎会暗助我们对付中天君？黄兄千万不要轻信谣言。”

“但愿在下所听到的消息是谣言。”

千里旋风并不深究的意思，提出正题：“为了避免误会，诸位所派的监视高手，可否撤出客店，不理睬咱们的行动？船没修好之前，咱们在这里还有一段时间逗留，万一又方不幸发生误会，绝非双方之福。谢啦！”

双方显然看法有异，难免各怀成见，任何风吹草动的活动，皆可能导致双方的误会。

撤走监视的人，要求不算过份。

如果按江湖不成文的规矩，像这种大规模的扩张地盘相互吞并的行动，当事人的双方皆出动大批人手，人多敢大声粗，对不明意图的过往名宿，多少怀有戒心甚至敌意，随时皆可能发生意外的冲突。

因此，过往的人士最好避嫌早离疆界，以免发生意外，除非有意加入任何一方表明立场。

千里旋风要求撤走监视的人，就妨碍了当事人的行动了。在南天君已占上风的一方来说，就不能算不过份啦！真接影响布局，无法安全控制情势。

“在下向你们郑重表明，眼线绝不会注意诸位的活动派在客店的人，绝不是监视诸位的行动的。”

五花剑作不了主，不能把眼线撤走：“在下这就派人禀明敝上，把诸位的意思转达，是否将眼线撤走，敝上会给诸位明白的交代，在下告辞。”

“不送。”千里旋风拱手送客。

五花剑心里不快，而且有点心惊。不快与心惊并非为了对方要求撤走眼线的事，而是对方竟然在这一半天中，把中天君的行动了解得如此深入，给予南天君的威胁颇为严重，一旦发生冲突，将是极为棘手的劲敌。他无法应付，必须尽快向主子南天君禀报定夺。

他准备亲自跑一趟，交代同伴毕，匆匆离店，沿湖东岸小径向南奔。

这一带仍有零星的房舍。西面，是浩瀚的高邮湖，东南，是西关延伸出来的街巷。

末端是镇国寺，那九层高入云霄的西塔，远在十里外也可以看得到。

大白天的郊野并不是很安全，州城的治安人员很少在这一带走动，出了意外求救无门。

为非作歹的人，在这一带却是安全的，至少不会受到捕快们的干预，安全自行负责。

如果碰上了比自己强的仇家，只有听天由命，不会设法求救，求救也无人理会。

首领及司令人不能相距太远，远则指挥掌握都有问题，有些人用手势或信号传递消息。人数不够，更不灵活。

他准备亲自跑一趟，可知南天群的指挥中心必定在这附近，可以有效地掌握城内，以及城外西南郊的变化情势，往来也方便，重心放在城外，城内不需费心。

他十分警觉，多次采用迷踪的走法，留意是否有人跟踪。认为十分安全，这才沿小径急奔，即使有机警精明的跟踪高手尾随，他也有把握将双方摆脱。

他本来就是精明的老江湖，上次在客船被捉事出意外。对方买通水匪大举，失败的责任不在他。

绕过一家农舍，他悚然而惊，感到大热天脊梁发冷，火速打开用布卷挟在肋下的长剑。前面一株一大柳树下并肩出现云裳仙子和江湖秀士。

云裳仙子已不再穿云裳炫耀，改穿了黛绿色的衣裙。江湖秀士仍是一身青衫，英俊潇洒气概不凡，两人站在一起，的确郎才女貌十分出色匹配。

江湖秀士冷电四射的虎目，狠盯着他杀气腾腾。

“我真蠢！以为能摆脱得了眼线。”他向自己说：“我忽略了他们实力仍在，忽略了他们仍有广布眼线的能力。裁定了！”

他们在客店布眼线，中天君同样也有眼线分布各处活动。他们在客店的院子里，和千里旋风一些人公然谈判，哪能瞒得了暗中活动的眼线？何况中天君失败得几乎全国覆没，不成气候，所派出的眼线，活动更为隐秘，连老江湖也不可能轻易地发现。

“你才来呀？”云裳仙子含笑打招呼，笑意暧昧充满凶兆。

“贵主子精明机警，匆匆逃之夭夭，已经不在那座小村藏匿，咱们白跑了一趟。”

江湖秀士接口道：“白昼快速奇袭，没有想到依然被贵主子溜掉，咱们不得不承认失败，只好对付你们一些二流爪牙。你，你是我的。”

他拔剑出鞘，警觉地向后退。

他已经是江湖甚有地位的高手，剑术也出类拔萃，但是，在江湖秀士这种身手超绝的风云人物面前，能算二流人物已经不错了。

江湖秀士甚至不撒剑，赤手空拳也敢向剑已出鞘的他，无所顾忌地逼进，气势就比他强烈三倍。

除了逃，他毫无机会。

“千里旋风那混蛋，一定与中天君有交情。”

他打算在逃走之前、探出一些风声：“他带人关照刘奎，绝非南下游览，定然是已和中天君勾结，相助中天君对付我们。中天群与北天君交好的传闻，

早已为江湖朋友所知，进一步勾结计算我们、是顺理成章的事。是他的人把消息传给你们，所以你要此地拦截在下的？”

“去你娘的混蛋！凭你这会两手剑法的二流泼棍，也配我江湖秀士，闲得无聊在这里埋伏拦截你？你未免也太瞧得起你自己了吧。”

江湖秀士也学彭刚的口吻，粗野地骂起人来了，不介意秀士身份啦！骂人的确是惬意的事，做秀士文诌诌，打起交道哪占得了江湖豪客的便宜？

“你应该知道了。”

云裳仙子也随后欺近说道：“你们成功地拂晓突袭，我们死伤惨重，被迫以牙不牙，也袭击贵主子的藏身处，可惜功败垂成，贵主子溜掉了，仅杀了几个小爪牙，委实不甘心，因此在各处清除你们的爪牙。你运气不好，闯入我们的埋伏区，不要扯上北天君的事，我们与北天君并无往来，江湖传闻是靠不住的。你愿把贵主子第二藏身秘窟所在，换你的命吗？”

“夏姑娘，你说的不是人话。”

他一步步后退，留意该如何制造逃走的机会和方向：“你把我江宁双豪的老大。看成那一种贱丈夫？上次在下不幸落在水匪手中，受尽酷刑逼供，在下连眉头也没皱一下，哼！”

“这次你非招供不可。”江湖秀士逼进的速度加快。

“刘某头可断血可流……”他的退速中快，心怯的神情显而易见。

身后，突然传来一阵阴笑。

“此路不通，嘿嘿嘿嘿……”

刺耳的噪音令他毛发森立，后路已被人截断了：“你必须用平生所学，和那位文质彬彬的秀士争取活命的机会。”

他向路右移至几丛矮树中，扭头回顾。

有五个人堵住了后头，他真的一头撞进埋伏区的天罗地网里了。

长上南天君已经不在指挥中心，在对方的突袭下安全撤离，消息没能早一步传给他，活该他倒霉。

中天君与北天君的地盘毗邻，势力范围邻接处甚广，双方难免不时发生小规模的冲突，幸而一直不曾发生重大的利害权益之争。双方的首脑们有意修好，在江湖不算是秘密，至于是否真有修好的诚意，那就只有两君心中明白了。

千里旋风是否与北天君有交情，五花剑并不知道，因此要禀告主子南天君，必须郑重处理这件事。江湖秀士否认中天君与北天君勾结，并不表示真实性不容怀疑，敌人的话、哪能相信。

他必须把消息传到，千里旋风出现得不是时候。

他是一个老江湖，见多识广，几乎可以断定，江湖秀士这些人半途拦截。必定与千里旋风的出现有关，阻止他把消息传给主子南天君。

首先，他得保住自己的性命，性命如果不促，消息怎能传出？

留在客店的三名同伴，恐怕处境也不妙。

出现的七个男女，他知道即使一比一，他也不是任何一个的人的敌手，拼命杀出一条生路的希望微乎其微，他必须运用智慧，死中求生。

对方并没合围，希望未绝。

目光落在右首下远处的一丛修竹上，再看四周的环境，心中一动，有了明确的打算。

对方显然志在活捉，不会一下了毒手，附近有矮树竹丛，窜逃并不难。

但如果对方合围，七个人形成包围困，堵死他便可瓮中捉鳖了，不合围仍有脱险的机会。

一声沉叱，他以奇速向左冲，剑发仙人指路，攻向一名健壮如熊的中年人，剑气猛然进发。

“来得好！”

中年人欣然高叫，不理睬他的剑，挫马步一掌拍出，劈空掌力发如山洪，风雷声乍起，首先与涌发的剑气接触。

剑势一挫，他借力飞退，一记美妙的后空翻，脚沾地身形再起，鱼龙反跃倒射两丈，高度比后空翻更高八尺，轻功之佳惊世骇俗，生死关头，他全力卯上了，打破自己的高远记录，连他自己也感到意外。

江湖秀士六男女，恰好两面一抄形成合围。

他落在一株大竹的三分之二高度上、穿枝而入左手抓住了竹干上，右手剑中途已经归鞘。

竹干下沉，弹性极佳，全力乘落势下压、迅速沉至最低点，劲尽竹干立即反弹。

他的右脚，巧妙地蹬在另一株巨竹的干腰，增加反弹的劲道，在风声虎虎，枝叶摇摇中，他的身形飞弹而起，飞得更高、更远。

一阵巧妙的急翻腾，远飞出五丈外，飞越一丛矮树，脱出重围，身形抛落立即全力窜走。这一连串的变化，有如电光石火，固然是他技巧地惜力弹飞，但神乎其神的轻功，却是一切变化的根本，出乎江湖秀士这些高手意料之外，连武功比江湖秀士更高的云裳仙子，也望之暗暗心惊。

“我不信你逃得了。”江湖秀士怒吼首先追出。

他全力窜逃，速度提升至最大限，他不怕被追来的人用暗器杀他，要杀他早就要了他的命，对方要活口，这是他求生的保证。

窜出一处柳林，身后追的人已接近至三丈内了。

很不妙，精力快损耗光啦！

前面人影乍现，两面一方。

“不要怕，退至一旁。”熟悉的嗓音，令他心中大定，精力似乎恢复了，猛地伏下贴在前滑，再奋身一滚，便测滚出两丈外。

在仆伏的瞬间，有暗器以高速掠过他的背部上空，只要慢一刹那，死定了。

大援已至，追他的人必定立下毒手追魂夺命，被他料中了。暗器飞行所发的锐啸，令他掠出一身冷汗。这条命捡回来，心神一懈，他软倒在地。

\*\*\*

江湖秀士不敢贸然冲进，七男女列阵面面对。

对面一排屹立着六个人，为首的人是位美丽的少女，穿水湖绿衣袂飘飘若仙，小蛮腰的佩剑宝光四射。眉目如画，身材高挑，虽是隆胸细腰女性味十足，但流露在外的女强人气质，却具有巾帼英雄气势。

云裳仙子貌美如花，以美丽高贵自矜，但与这位少女比较，显然差了一品。

身后，是一位侍女，一位中年仆妇，两位中年人，一位是巨人朱雀游神大力神朱亮。

“你只是中天君的宾客，却做他的前锋，极为热心出尽死力，而且剑术最为出色。”少女的神情泰然自若，那流露在外的强者气势极具慑人威力，

秋水明眸中所焕发的奇光，也极具震撼力：“阁下是江湖秀士杨世权，你能得到什么好处？”

“唷！小姑娘，你真会说话。”江湖秀士向前接近，笑得邪邪地：“你呢？你可能得到什么好处？”

“你可以猜呀！”少女也笑，笑容极为动人。

“你不说，我也不说。”

他在丈五六外止步，对方六个人，全在他的双锋针威力最强的威力圈内：“我听说过你这位不凡女郎的芳名。周云凤，没错吧？但不知可有绰号？江湖人对姓名大多不重视，因为十之七八九用的是假名，但绰号却假不了，犯了案也不肯放弃。我所知道的是……”

“是什么？”少女笑问。

云裳仙子落在彭刚手中，那天晚上，双方曾经谈及往事，谈及周云凤与百毒天尊在一起的经过。云裳仙子当然曾将所知道的事，告诉自己的人。

江湖秀士第一眼，便看出周云凤的身份。早些天在邵伯镇码头，与百毒天尊那些凶魔发生冲突，在船上动手相搏，这位少女就是百毒天尊那些人中，表现最出色的一个，剑术狂野霸道，云裳仙子当时只能勉强与这位少女周旋、占不了丝毫上风。

云裳仙子也坦诚地说出，她奈何不了这位少女，少女那时并没使用妖术。不知是不是彭刚口中所说。会妖术的女人周云凤。

“上次你在邵伯镇码头，替百毒天尊那些凶魔出头。昨晚中天君的人死伤惨重，想必是你和百毒天尊的杰作了。”

江湖秀士指出双方的底细。虎目中杀机怒涌：“你说我替中天君打先锋，一个宾客表现得太热衷。但是，我是正大光明，为朋友两肋插刀，公然表明我是替中天君打天下，没有不可告人的秘密。而你和百毒天尊一群凶魔，却躲在暗处替南天君卖命，不折不扣的见不得人的鼠辈阴毒勾当，为江湖朋友不齿痛恨。小姑娘，你又能得到些什么？名？利？”

“那不关你的事。”

周云凤脸色一沉，笑容消失：“那次在邵伯镇码头，谁也不知道你是助中天君的人。

要是你真的光明正大替中天君助拳，你绝不可能乘船在大江往来，更不可能走漕河经扬州，大摇大摆在南天君的地盘内自由来去，没错吧？少往你自己的盼上贴金了，你不是一个有担当的助拳英雄，同样偷偷摸摸在暗处捡便宜，南天君有不少人神秘失踪。一定与你有关。”

“你的收获更令人刮目相看，现在，是你我生死相决的时候了，你美艳尘寰，我实在有点不忍心辣手摧花，可是，情势不由人，十分遗憾。”

“凭你？本姑娘实在看不出，你有何惊世绝学，向我辣手摧花。”周云凤轻蔑地说。

“真的呀？”

“你听清我的话了。”

“立可分晓……”

声未落双手齐扬，双锋针有如暴雨，共发射六枚之多。三枚向周云凤集中，另三枚射向大力神与一名中年人，速度之快，对面的人绝难看到形影，全力发射志在必得，阴狠的心态暴露无遗。

一声狂笑，大力神几个人同时飞退斜移。

周云凤却屹立如岳峙渊亭，一双玉手一抄一收，成品字形近身的三枚双锋针，变戏法似的蓦然失踪，也像是巧燕归巢，全没入她的双手内。

“有多少牛黄马宝，你可以全拿出来献宝了。”

周云凤将三枚双锋针脚下一丢，说的话口气有男人气：“我让你把所有的暗器射完，再拔剑和我公平一决。”江湖秀士心中一震，难以接受突然发射的六枚双锋针。竟然全部落空的事实。可能双方已经将他的暗器绝技摸清了。

一声剑吟，他不得不拔剑啦！他的剑术极为出色，以名家高手身居，出道以来，以剑搏斗从没败过，没受过挫折，信心极为强烈。

也许，他曾经败在彭刚手中，所以把彭刚恨入骨髓，誓在必报。

彭刚与云裳仙子接触后，云裳仙子对他的态度，已经从有如情侣并肩携手的关系，突然降至冷若冰霜，不与他交谈的低潮，必定受到彭刚的影响，因此更恨彭刚了。

败在彭刚手中他不介意，但岂能现败在一位小姑娘剑下？因此必胜的信心极为强烈，剑出鞘的气势磅礴，杀气涌腾，剑势就在剑出鞘瞬间，笼罩住周云凤，随时皆可能爆发出石破天惊的一击。

周云凤却不曾被他的气势所慑。冷然徐徐拔剑。

“沉着空明，以神御剑。”一旁的云裳仙子关切地低声叮咛着他。

尽管去裳仙子对他的不积极援救，甚感失望不满，但毕竟相处了一段时日，双方已成为亲密的朋友。再就是强敌当前，安危相共，不满的情绪消失，本能地关切他的生死，提醒他不可把盛气提得过旺。

双方武功相当，盛气并不能镇摄对手，反而盛极则衰，能抱元守的一人注定是胜家。

气盛则精力耗损快速一盛二衰三竭便发发可危。

江湖秀士毕竟是出色的名家，及时定下心神向云裳仙子颌首示意。

除了面对彭刚，这位秀士沉不住气之外，面对其他的劲敌，从没像面对彭刚一样失态过。

也许，他与彭刚天生相克。或者，他受不了彭刚泼野的态度，彭刚说不了三句话，就会把他激得七窍生烟。愤怒的人理智不可能清明，彭刚可以任意折辱他。

一声冷叱，他发动猛烈的抢攻，身剑合一无畏地进招，招发狂野的杀着七星联珠，一创连一剑势若怒涛排空，豪勇地连续吐出满天雷电。

周云凤在先天体质上，就不宜与劲道猛烈的男性硬拼真力，沉着地移位对架，专走偏锋抽冷子反击，闪动之灵活有如施展化身术，狂野凌厉的剑影，无法掌握水湖绿身影的真正动向，一剑眼看得手，却又在电光石火似的瞬间走空，白白浪费精力。

响起一阵震耳的金铁交响，飞腾的剑影在风雷中狂舞，好一场空前猛烈的恶斗，三丈圆圈内风行草帽，碎草纷飞，剑气直迫三丈外，已看不出剑的吞吐挥舞，只看到温天彻地光华闪烁而已。

直攻了五六十招，双方皆有惊无险，最后传出一声激越的金鸣，激斗中的人影第一次中分。

江湖秀士斜冲出丈外，脚下微乱，浑身大汗，虎目中精光的强度减少了许多，呼吸已有点急促。

第一轮烈的抢攻，他耗了不少精力。

周云凤正好相反，神宁气闲马步轻灵，仅两腋出现淡淡的汗迹，呼吸平静泰然自若。

“你的剑术，不错，下过苦功，可惜雄动有余，神奥不足，想成为宗师级的名家，得下十年苦功。”

周云凤的话教训味十足，实在令人受不了：“不过，你不会有机会成为宗师级的名家，也没有机会成为江湖豪霸了，因为我要正式反击，你将毁在我的剑下。”

江湖秀士一反与彭刚交手时的暴躁神情，不怒反笑。

“小姑娘，你吹起牛来，呵呵呵……”

他的笑声没有真的喜悦，也没有真的激忿：“你的封架游斗剑术技巧，我好像有点印象，这种剑术的真正攻势，一定非常神奥猛烈。”

“唔！好像你真有点了解我的剑术底蕴。”

周云凤的凤目中，出现令人心悸的冷电：“如果我施展反击的攻势，很可能无法活擒你了。”“你妄想活擒我？”

“你没听错。”

“他娘的……”

“我要用小技巧擒你。”

不远处的云裳仙子急叫：“彭方看出她练了玄元太乙真气，可御发撼魂大法，非常可怕不要让她有机会凝神行法，咱们上！”

可惜仍然发动晚了一步，撼魂大法已经光临。

七个人刚挥刀剑向前冲，蓦地风云变色；感觉中，脑门轰然一震。似乎眼前出现异象，觉得阴风凛冽，枝叶满天飞舞，化为各种怪影，天在动，地在摇，陷入不可测的恐怖域，眼前只有怪影没有人形。

七个人包括江湖秀士在内，发疯似地在原地挥刀剑狂舞，眼前混沌一片，神智散乱意识模糊，谁走进必定倒霉，几乎七个人开始互相残杀，渐渐濒临疯狂境界，要等到陷入昏迷地步才会力尽倒下。

如果昏迷前把自己人砍倒，就不能活擒了。

蓦地长啸云天。有如春雷狂震。

最先骇然惊醒的人是云裳仙子，滚倒在地立即飞跃而起。

“彭方……”她兴奋地尖叫。

眼前倏然大放光明，一切幼象消失，天没动地没摇，既没有变色的风云，也没有漫天的怪影，可爱的炎势阳光，说明刚才的幻象根本不会存在。

七个人只有她和江湖秀士，能及时站立，但也疲惫不堪，头脑仍有点昏眩。

其他五位同伴，倒在地上气喘如牛，汗流浹背，仍陷在惊怖中发抖。

彭刚和电剑飞虹，站在三四丈外冷然狠盯着周云凤。

大力神与五花剑六男女，在周云凤身后列阵，一个个脸有惊容，可能被震声起馈的啸声所惊。

周云凤脸色不正常，在彭刚凌厉的狠盯下，感到极度的不安，握剑的手呈现不稳定。

“是你！”那位侍女惊呼。

那时，周云凤扮成假书生落店，彭刚正在店中留意凶魔们的动静，就曾经引起这位侍女的愤怒，把他当成登徒子，准备动手动脚，所以一见面便认出是他。

周云凤显然更感惊讶，真没料到会是他。

两人已经交手了两次，两次双方皆没有看清对方的面貌。

“真是你们。”彭刚却并没感到意外。

没错，这位假书生，正是那晚上他自疗时，要帮助他送丹药的女郎。

那时，他便认出小侍女，是假书生身边没事想生事的小丫头。

上次偕同云裳仙子与周云凤第二次夜间相搏，周云凤见机溜走，双方并没照面，夜间也难辩面目。

在清河官舍第一次交手，双方也没看清对手是谁，他事急救李知县要紧，抢入救人的速度有如电火流光，声即分，连窈窕淑女也没看出是他。

“噢！你……你在板闸镇……”

周云凤有点不知所措，真没料到板闸镇旅舍那位泼皮店伙，是那晚破了她的法，把她惊走的活报应。

“贼泼妇！”

彭刚故态复萌，又开始粗野地骂人了：“他娘的！把你到淮安的卑鄙恶毒阴谋，给我从实招来，现在大白天，我不信你还逃得掉。”

刀光耀目，他拔宝刀在手，大踏步逼近，神色凛然像座威严的天神。

电剑飞虹急步跟上，跃然若动。

他伸手虚拦，无巧不巧地触及电剑飞虹的酥胸。他并不知道姑娘跟得如此切近，两人都心中一震。

“那是我的事。”

他脸上一红，郑重地说：“如霜，请你退。”

“我……我也有一份。”电剑飞虹颊红似火，但语气坚决回避他的目光。

“不，我要亲自自理这件事，你的电剑很可能与她的剑术平分秋色，但你应付不了她的撼魂大法。请替我留意两方的人，让我专心了断这个妖女。”

电剑飞虹心中一凛，默默地后退仗剑戒备。

两君的人都是她和彭刚的仇敌，任何时候都可能受到双方的攻击。彭刚要专心对付妖女，表示对妖女有戒心，倘若妖女获得外力相助，威胁倍增。她必须防范有人加入，避免危及彭刚的意外发生。

她的左手，暗藏有百发百中的飞虹针。针长四寸，头重尾轻，不需用针穗定向。飞行时速度达到某一极限，侧方的人只可隐约看到淡淡的虹影，对面的人目力再锐利，也看不清形影，所以也称无影飞针。

江湖秀士的三棱双锋针，性质也相去不远，也不用定向穗，但长度与重量不同。双锋针体型大些，打造简单容易，开锋也不同，发射的手法也不一样。

飞虹针可心用指弹出，而且可用撒梅花或满天花两手法以量取胜。而她通常兴用单发攻击，而且有信心可百发百中。

她退下，周云凤也用手式示意要同伴退。绝顶高手相搏，武功差的人最好不要贸然加入，要是不自量力上前相助。极可能同时受到两方面的攻击。

“我们的人对付高邮群雄，波及你并非我们的错。”

周云凤改变策略，采取低姿态应付：“向你逼取这个什么仙子，也事非得已，她是我们的仇敌，我愿意道歉……”

“别难我耍花招转移话题。”

彭刚的宝刀，发出炫目的光华。刀气进涌远及丈外，怪的是凛冽的刀气并没带寒意。

这种森森刀气，按理会让人在刀气所及处，感到彻生寒的：“我要你招出淮安清河县的阴谋。”

“那不关你的事。”周云凤拒绝回答，脸色一变。

刀气逐渐旺盛，阳光似乎更为炎热了，如不是见闻广博的行家中的行家，是无法知道其中奥秘的。

“你会说的。”彭刚沉声说。

“不关你的事。”周云凤拒绝的态度更坚决。

“你非说不可。”彭刚一字一吐，更为坚决。

“你……”

一声冷叱，刀光似奔电。双方相距仅丈余，一发即至。

铮一声狂震，宝剑与宝刀行激越的偏锋接触，刀气怒进，剑气爆发，形成激烈的气旋涡流，发出撼人心魄的虎啸龙吟，惊心动魄。

两人各向侧移位，周云凤多退了两步。

彭刚与江湖秀士的攻击完全不同，不以狂猛的手段连续攻击，行压倒性的强攻猛压，而是猛然一击，对方非接不可。所谓攻其所必救，接必定险象横生，接不下就一招决胜负，生死立判。

周云凤接下这无与伦比的一刀，劲道与技巧皆臻上乘境界。

一声娇叱，周云凤立还颜色，也抢先主攻，剑吐出激喷的电火流光。

“好！”

彭刚沉喝，刀身疾转。铮一声奇准地架住剑脊，刀光就在接触的电光石火间扭转、挥出，以更快一倍的速度，光临对方的右背肋。

分毫之差，刀尖贴胁衣拂过。

周云凤闪避的身法，可说神乎其神，身随剑转，间不容发地说出刀尖，旋出丈外有惊无险。

“我让你施展撼魂大法。”

彭刚不紧迫抢攻，徐徐扬刀逼进：“你的五成太乙真气，绝对禁不起我一刀，快准备，我等你发动。”

“你根本奈何不了我。”周云凤镇定下来了，虽则仍然心惊：“我会找出你的弱点，给你致命一剑。”

“试试看。”

“你……”

一声冷叱，刀光电掣雷轰狂泻而至。

一连三刀，周云凤连换七次方位，险之又险地从刀光中逸走，而且能反击两剑。

第四刀尾追击，彭刚也开始连续逼攻了。

人影来势似流光，创影如长虹经开，中年仆妇看出危机，断然扑上抢救。

这一刀太过狂猛，周云凤很难禁受得起。

电剑飞虹急掠而出，可惜角度不对，无法及时拦截，起步也晚了一刹那。

周云凤向下一挫，贴地斜掠。

铮一声暴震，仆妇惊叫一声，连人带剑被震飞出两丈外，砰然摔倒再连滚三匝。

不妙，恰好滚近一名大汉面前。大汉是江湖秀士的人，不假思索地一

剑下扎。

一声狂叫，大汉双脚齐折。

仆妇再滚一匝，飞跃而起，握剑的手虎口开裂，鲜血迸流居然能在生死关头，把大汉的双足砍断，双方的武功经验，相差太远了。

“你该死！”电剑飞虹怒叱，纤手疾扬。

飞虹针幻化淡淡虹影，射向仆妇的胸口，远在四丈左右，她仍然忍不住愤怒发射飞虹针。

仆妇命不该绝，跃落时踏中一丛断了的浮草，重心一失，仰面便倒。

飞虹针一掠而过，穿仆妇的左胸乳侧而过，留下两个小洞孔，没中要害。

仆妇忠心耿耿，总算冒丢命的凶险，替周云凤争取到逸出刀下的刹那机会。

这刹那的时间内，周云凤终于激发了太乙真气的潜能，抓住了彭刚震飞仆妇地弱点，掌握了致命的一击的好机。

气流发出激烈的涌发异象，剑起处，奇异的震吟撼人心魄，似乎剑身已经消失，幻化为眩目的电光，然回旋以彭刚为中心，行致命的聚合。

人似乎已和剑融合为一，这一击石破天惊。

彭刚临时转向的一刀，没将仆妇砍翻，仓卒转移目标易失准头，而且耗去不少精力。

剑光排云御电而至，他也用上了性命交修的绝技，一声冷叱，宝刀突然发出灼灼红芒，向聚合的剑影进射、楔入、分张。

响起一声强烈的金鸣，强烈的气爆形成迸发的激流。电气火花像击中巨树的雷电，火光飞溅四射，极为壮观，野草与碎枝叶像被狂风所刮，向外激射。

一声异啸随飞逝的人影，冉冉消失在南面的树木内。

“御剑飞行！”

惊骇的江湖秀士本来冲向大力神，想乘机把这位游神送下地狱，被从身侧掠过的电光似的人影，吓了一大跳，闪出丈外骇然惊呼。

是逸走的周云凤，像是与剑合一飞射隐没。

“屁的御剑飞行！”

踉跄稳下马步，脸上大汗淋漓的彭刚，在三丈外收刀说：“没知识。小妖妇借我的劲道，用尽精力逃走了。”

连大力神也逃掉了，随周云凤所发的异啸信号撤走的，逃走速度之快，空前绝后。

电剑飞虹一闪即至，在彭刚揣侧扬剑戒备。

她已看出彭刚耗去大量的精力，严防江湖秀士六个人乘机袭击，左手暗藏的飞虹针蓄劲待发。

只有四个人向彭刚接近，另两人慌张地抢救一双小腿被仆妇砍断的同伴。

变化太快，从仆妇被震飞，至彭刚与周云凤，同时用神功绝学行雷霆一击，似在同一瞬间发生与结束，变化范围扩及五六丈方圆，人们的注意力被各处同时发生和变化，吸引得分散了。

结果看清全局的人一个也没有，反正只知道风吼雷鸣，电光闪烁，枝叶纷飞，刀光剑影如虚似幻，烈的气流令人站立不牢，心惊胆跳目眩神移，

几疑处身在不可知的异境中，如此而已。

“他娘的！你……你也会妖……妖术？”江湖秀士怎敢向彭刚发动攻击？心虚地向后退了两步。

这位秀士已抛弃了秀士形象，学彭刚泼野的粗野骂人腔调，居然有三五分神似，骂得相当顺溜。

“混蛋！你懂什么叫妖术？”

“你……在和那小妖精斗法，不是吗？”

“去你娘的，不懂就不要充内行。”

“我亲见那小妖精化虹御剑……”

“她比你高明两倍，只多不少，用三枚双锋针全力袭击她，三百枚也是枉然。”

“你……你看到了？”江湖秀士又是一惊。

“我和叶姑娘是跟踪五花剑的。我曾经救过他，所以不忍心伤害他，想利用他找出他的主子南天君乾坤一剑，却被你这混蛋误了我的大事。”

彭刚赤手空拳迈步逼进，恶形恶相像要吃人：“现在，轮到你了。”

江湖秀士心虚地向后退，发射双锋针的勇气完全消失了。彭刚像是他天生的克星，多次接触，他是屡战屡败，明的暗的一民商占上便宜。刚才目击彭刚恶斗周云凤的可怖异象，更令他胆寒。

“彭兄，请……请不要煎迫。”

云裳仙子拦在江湖秀士身前，张开双手，像保护小鸡的母鸡，花容变色颤声哀求：“毕竟我们是站在你一边的。”

“你们也是我的仇敌，千方百计要送我去见阎王。这个混蛋秀士尤其阴毒、我非毙了他不可。你部他，他一共出其不意打了我多少针，一刀换一针，他应该挨我多少刀，少一刀也不行。”

江湖秀士猛地倒纵两丈，如飞而遁。

“你走得了？”彭刚大叫。

云裳仙子闭上眼，向他撞去张手便抱。

“请不要……”云裳仙子哀叫。

彭刚哪有毙了江湖秀士的念头？只是讨厌这家伙险毒卑鄙而已。向侧一闪，不想被云裳仙子抱住。

电剑飞虹可不愿意啦。伸手抓住云裳仙子的手一挥，把云裳仙子侧甩出两丈外。

“你会放泼啊？”

电剑飞虹也拦在彭刚身前，不悦地指责：“你这算什么？投怀送抱？不知自爱。你这样做，江湖秀士怎么想？”

“你……”云裳仙子脸红耳赤。

“那位秀士心眼小得很，彭兄不想杀他，他会心中更恨彭兄，终有一天，会激起彭兄杀他的念头。你帮助他、就不定反而害了他，你们走吧！这次你们幸好站在同一边。

下次，哼！下次最好别站错了边。”

电剑飞虹旁观者清。江湖秀士与彭刚并无深仇大恨，固然因武功受挫而生憎恨，但这种憎恨并不强烈，强烈的妒火，问题出在云裳仙子身上。

“别理她，我们去掘出南天君的根来。”彭刚挽了电剑飞虹的手迈步：“妖女往南逃的，秘巢一定在那一带。”

## 十五

这次，江湖秀士不再像往昔一样，千紧万紧，自己的性命要紧，珍惜性命一走了之。

逃出数十步外，往矮树丛中一钻，定神窥探现场的动静，也有意了解云裳仙子与彭刚打交道的结果。

彭刚不但不曾追赶他，而且放过他所有的同伴。

他回到现场，帮忙包扎断脚的同伴上药裹伤。

“我……我抱歉……”他向左一旁发楞的云裳仙子吞吞吐吐地道歉。

“没有什么好抱歉的。”

云裳仙子态度，已有不同的改变，不再冷若冰霜：“鸡蛋碰石头智者不为”。又说：“自不量力，多死无益。”

“我……我并非……”

“我知道。”

云裳仙子截住他的话：“我生气的是，你自私得只会往歪处想。”

“我……我真的很……很抱歉。”

江湖秀士嗫嚅着说：“我没有勇气做……做一个大丈夫，不……不配做傲啸江湖的雄霸天下豪杰，这……这条路真……真不好走。天啊！我哪有视死如归的豪气？”

“世权，你不觉得，你比……比往昔成熟了？”

云裳仙子突然在他身后，抱住他的腰在背后喃喃低语：“你开始就知道不是他的敌手，不是吗？”

“是的。”

他示意同伴用支做担架，轻拍抱在腰间的可爱小手：“只是……只是不……不甘心。”

连百毒天尊那些威震天下的魔道名宿，也不在我眼下，却被一个刚冒出头来，年岁比我小的小辈……不说了，瑶姑，我真的感到惭愧。”

“你还仇恨他吗？”

“这……”

“我落在他手中，便知道他是真的英雄人物，他根本不计较我们的小仇小怨。我们买通水匪，计算南天君，是正常的手段，水匪屠杀旅客不是我们的错。他如果真的计较，天知道我们会折损多少人？”

“确是如此。”

江湖秀士知道谦虚了：“如果他不肯放过我们，今天我们七个人，恐怕……”

“我们的死伤已经非常惨重了，不能再树更可怕的强敌。世权，关键在你。”

“多一个朋友，比树一个敌人强。”

江湖秀士叹了一口气：“我明白你的意思、只要我不再向他挑战报复，他就不会成为我们的敌人。”

“我希望你真的明白。”

“老实说，我们的人中，包括大爷在内，敢大言向他报复的人，真没有几个。最强硬坚持报复的人是我，其他的人，提起他活报应名号，莫不心中叫苦浑身发抖。我如果放弃坚持……”

“他就不会成为我们可怕的劲敌。”

“我能不放弃坚持吗？”

江湖秀士苦笑：“不论是斗智斗力，我都不是这混蛋泼棍的敌手。罢了，独木不成林，连千手吊客前辈，在雄风园见了她一面之后，便心中懔懔，坚称那是一个击不倒的巨人。问题是，他肯不肯放过我。”

“只要我们不再招惹他……”

“我想到更妙的办法。”江湖秀士有点眉飞色舞。

“什么妙办法？”

“缠住他。”

“什么？你……”支裳仙子大惊小怪。

明暗间打了就跑，逃得快可保无虞，想把对方缠住，岂不是白送死？

“那家伙粗豪泼野，处事大而化之，这种人是容易对会的，不激怒他保证无事。我要缠住他，设法和他交朋友。要玩心计，他得甘拜下风。”

“你……你不会想计算他吧？”

“不会的，放心啦！”

江湖秀士催促同伴，抬了伤者动身：“老实说，要出人头地称雄道霸，起步奠基时最艰难，必须站在强者的一边。南天君虽然实力与声望都不错，但还不够上真正的强者。

我愿意替你们打前锋，就是借你们的势以壮大自己。”

“你们失败我又能得到什么好处？用些心计缠住这家伙，对你我是不是大有好处？我油蒙了心与他为敌，真蠢哦！但愿还来得及。”

这位秀士其实心眼多，现实得很，发觉云裳仙子的心其实仍然放在他身上、彭刚对云裳仙子其实没有什么歪念头，急难见真情，云裳仙子仍然心向着他，因此心中芥蒂巴除，自然而然地冷静下来，思量自己的处境。

与彭刚为敌，的确是愚蠢。至少迄今为止，彭刚并没真正向中天君的人大动干戈，何苦在四面楚歌中，再树立可怕的强敌？面对南天君的凌厉打击，中天君已经大败亏输自身难保了。哪能再把有限的余力，对会比南天君更强的彭刚？

彭刚正和南天君的人纠缠不休，打击非常有力，南天君的人正人人自危，无形中减低了中天君的压力。

如果因个人的气忿恩怨，不好好利用彭刚对付南天君的有利情势，反与彭刚作对，不啻自绝生机。

这就是中天君不想积极赞助江湖秀士，不增加人手对会彭刚的原因所在。在看法上，就比江湖秀士高明。

心结已解，江湖秀士憬悟地转变态度，转而动了利用彭刚的念头。希望能公敌为友，以增加自己的声势，为自己扬名立万铺路，利用机会造势，这是做豪霸的先决条件。

屡战屡败，当然没有不战不败光彩。

\*\*\*

彭刚不死心，向南乡打线索。

电剑飞虹兰心惠质，她可不像彭刚那么粗枝大叶，顺从地伴同彭刚沿

小径南行，沿途向一些零星民宅踩探，向乡民打听消息。

绕了几座小村，她终于忍不住了。

“彭大哥，我们回城郊好吗？”

她笑吟吟地就：“这样踩探，不但白费工夫，而且，会笑掉那些江湖人精的大牙。”

“这也可以称为虚张声势，也没有什么不对呀！”

彭刚并不认为的白费工夫：“有几个敢公然寻找南天君？我敢，让他那些爪牙心惊胆跳，让江湖朋友替我喝彩，是否能找得到的消息无关宏旨，反正他们会送上门找我的。”

“他那些爪牙，根本就不在这一带藏匿。”

“你是说……”

“他们都逃掉了，当然不是被你活报应吓走了。”

“哦？他们……”

“江湖秀士不是透露了吗？中天君集中人手，要直捣中枢报昨晚损失惨重的血腥仇恨，来晚了一步，南天君早就撤走了。所以江湖秀士那些人，布下埋伏抓一些零星小鱼虾，我们再来搜寻，能搜得到什么呀？”

“可是，回城郊也不可能查出线索，监视的眼线可能都撤走了，何况我也不认识哪些人是。我曾经救过五花剑，所以一发现他，就知道他是眼线，所以反而盯住他。那些眼线额上又没刻上记号，我也不认识几个江湖牛鬼蛇神，回城郊还不是只能守概待兔？在外面走动，运气好的话，可以把大鱼引出来呢！江湖秀士便被我们碰上了。是吗？”

“回去之后分开踩探，定有所获。”

她肯定地说：“我是江湖有名的猎人，线索的门路比你多，江湖经验也丰富，我一定可以找出线索来。相信我，好吗？”

“我不放心你一个人走动，我陪你一同找线索。”

彭刚不愿意分开找线索：“江湖秀士与千手吊客都险毒得很，在大街上也敢公然行刺。南天君的爪牙众多，恐怕有人比江湖秀士更险毒。”

“我会小心的。他们还奈何不了我。”

她有理由不和彭刚陪伴，用其他理由掩饰：“有你这位大菩萨陪同，不把所有的蛇鼠吓跑才是怪事。蛇有蛇路，鼠有鼠路！我可以找出各方蛇鼠的路，多一个人说会惊走了蛇鼠。放心啦！我保证定有所获。南天君和妖女毕竟不是本地人，绝难用隐身法藏匿。”

“高邮地方的蛇鼠、恐怕已经跑了个精光大吉。至尊刀说逃得远远地，笑阎罗包庇不了他。”

“跑光了的，只是打着至尊刀旗号的蛇鼠。”

她用行家的中吻说：“每一处城镇，都有各式各样的蛇鼠，有许多都是不受任何人驱使，三不管的混世者，混世的手段各有妙招，不屑与那些称大爷级的龙蛇搭线，不愿受人管束鞭策，逍遥自在混得如意。

这些人，地方强龙还真不敢号令他们，还得提防他们捣蛋，宁可用怀柔手段，所谓阎王好相处与，小鬼难缠。”

“好吧！听你的，我们回去。”

彭刚就是板闸镇的混世者。

淮安三霸在他那些混世者的心目中，起不了多少作用，甚至不屑与三霸的爪牙们称兄道弟，没有人愿意做别人的走狗鹰犬，一旦投入某位大爷的

旗下，等于是替人抬轿，或者猴子上链，野马加了缰，岂能自由自在快乐逍遥？

\*\*\*

一不做二不休，要闹就闹大些。

彭刚已经找到主要目标了周云凤，百毒天尊那些人便列为次要了。周云凤就在这里，是南天君的重要爪牙，现在，他应该全力进行了。

回到承州老店，电剑飞虹单独外出找线索。他不甘寂寞，立即进行引蛇出洞大计。

一脚跨入南码头最大的食店徐沛酒坊，宽阔的店堂闹哄哄三十余副座头，已有七成座，酒香肉香扑鼻，人声嘈杂看谁的嗓门大。

店伙们都在忙碌，忘了招呼单独的食客。

酒楼施舍，是传播谣言风闻的好地方，也是消息供应交换的处所，更是混世者猎食的场合，是交朋友谈交易理想活动所在。

他在靠走道的一桌落坐，盯了邻桌的五名粗豪大汉一眼。

要惹事生非，是非常容易的事。

瞄人一眼，很可能被人揍了顿或捅一刀。

他这一盯本来就怀有恶意挑衅的意味，哪能免得了是非？

五大汉正在闹酒，本来就惹起邻桌食客的不快，只是他们的恶形相把食客吓住了，不敢起而干涉，但厌恶的表情表露无遗，早已引起他们的怒火，正在等候机会发作，他来得正是时候。

一把抓住身旁的店伙，大嗓门语惊四座。

“小二哥。给我来两壶徐沛一锅头，大碗酒大块肉，太爷量大如海。”他的宏亮嗓音，压下了全厅的嘈杂：“酒是英雄财是胆，喝黄汤的不算英雄。”

五大汉喝的就是黄汤、他的话像是火上加油。

徐沛高粱是白酒，一锅头最烈，通常的酒客喝二锅头，一碗下肚，像一道火焰往胃里烧。

江南酒色黄或红，所以俗称黄汤。江南的绍兴、女儿红，都是淡酒。直接酿而不蒸馏的酒，更上不了酒的台盘，甜甜的，千杯不醉。

一位仁兄猛地一拍筷子，倏然离座。

他先前瞄的一眼，已经引起五大汉的不快了。

“你刚才说什么？”

大汉逼近他桌边，双手叉腰怪眼彪圆：“混蛋！你再说一遍试试？”

他也一拍桌子，倏然而起。

“你他娘的耳朵又没聋，难道就没听到太爷的话？听不到或听不懂，你就不会到我桌边来狂吠。”

他存心生事，说的话当然难听：“你这杂种给我竖起驴耳听清了。太爷就再说一遍……”

一句话就可能引起一声战争，他这几句话，会把那些以为天老爷第一他第二，凶暴骄傲的人气疯，有名望的人会气得中风。

大汉真气疯了，一记鬼王拨油向他的左颊。

左手一抬，便架住了大汉猛抽耳光的巨掌，一拳突出，来一记霸王敬酒，重重地捣中大汉的下颚。

有备攻无备，这一拳份量不轻。大汉呃了一声，倒摔而，出撞入同伴的怀中，几乎压坏了食桌，杯盘乱跳，酒菜汤汁满桌跳流。

大汉满口流血，在同伴怀中陷入半昏迷境界。可能有些牙齿被打断了，幸好舌头仍是完整的。

“他娘的！他们这些混蛋想打架？”

他捋袖扬拳大叫大嚷，气势汹汹：“来吧！太爷要打得你们头表面肿，满地爬着找牙。”

所有的食客，目光皆被吸引过来了。在大汉逼近他问罪时，全店的喧哗声已止。这时，更是鸦雀无声。

有目共睹，是大汉先动手揍人的。

相距最近的另一名大汉，愤怒地飞脚便踢，魁星踢斗踢下裆兼腹部。

他也用腿，在窄小的空间里，跃起回旋飞踢，避招反击奇快绝伦，靴背不轻不重，踢中大汉的左脖子，飘落时用金鸡独立马步候敌，表示仍用腿攻击。

大汉向侧摔出，倒下便失去知觉。

“谁再上？”

他大喝：“上！上！”

三大汉总算不糊涂，再上去可能真得满地找牙了。

“算你行。”

为首的大汉凶焰尽消，不敢妄动：“老兄，山不转路转，亮万。”

“混蛋！你们不先亮名号，不礼貌。”

他收了势，左手托右肘亮亮大拳手：“是不是不敢亮？哼！你们一定是南天君的走狗，到高邮称霸，赶走了至尊刀，怕引起江湖朋友分愤，所以不敢亮名号。”

扯出南天君，引起一阵嗡嗡议论。至尊刀，本地的乡亲们更是耳熟能详。

谁都可以从他的话中，听出他对南天君与至尊刀，皆没有多少敬意，没将这两位大爷级的人物放在眼下，而且含有挑战味。

他知道这五位仁兄，不是南天君的走狗，走狗们大多数认识他，所以下手有分寸，把两名大汉打得天昏地黑，其实伤势并不重。

敢公然提出这两值大爷的名号叫嚷，岂会是善男信女？

“你……你是至尊刀洪……大爷的人？”大汉脸色一变，骇然惊问。

“至尊刀的人。早就溜到外地避祸去了。”

“你……你是……”

“太爷活报应彭方。记住了没有？”

大汉打一冷颤、脸色发青……

“太爷找南天君的人，那狗杂种像兔子一样躲起来。你们如果不是那混蛋的走狗，赶快会帐滚蛋。你们先挑衅，太爷有理由赶你们走。”

他挥手赶人，霸气十足：“如果不走，哼！”

五大汉乖乖会帐，狼狈而遁。

其实，即使五大汉是南天君的爪牙。他也不可能下毒手把对方打得半死，大庭广众间闹出血案，不但是极不光彩的事，而且可能由街坊报官落案，那就麻烦大了，成为逃犯，一辈子注定要成为黑道亡命。

大庭广众间打一架，小伤小痛就不会把事情闹大。

城内城外不少大街小巷，哪一天没有人打架？只要没有严重的伤害，就不至于闹至衙门打官司。

打官司对江湖成名人物来说，那是很丢人的事。

打官司必有苦主，这些成名人物如果成为苦主，那就笑话闹大啦！还用江湖叫字号？今后别想在江湖称雄道霸了。所以这些成名人物，通常是被告而非苦主。

刚喝了两碗酒，便过来了两位有气概的中年人，接着店伙加送来四色佳肴，两副碗筷两壶酒。

“兄弟作东，加肴以示敬意。”

留大八字胡的人含笑打招呼，不管他肯是不肯，在两侧拖出长凳坐下了，亲自执壶倒酒：“兄弟张龙，他赵虎。敬彭兄，我兄弟这里先干为敬。”

两人咕噜干了一碗酒，连眉头也不皱一下，看气势便知道是酒将，一锅头高粱烧像喝水。

“谢啦！”

他也干了碗奉陪：“两位不会是替那五位仁兄出头吗？”

“不可能。”那位留鼠须的赵虎说。

“哦！两位该称苏秦张仪，而非张龙赵虎。”

“咱们也不是作说客的料。”

“那么，何以教我？”他不再流里流气，也不再口出粗言。

“兄弟有件事不明白，特地请教。”张龙说得客气，而且抱拳示敬。

“彭某恭聆。”

“彭兄从宝应至高邮，这期间，一直向彭兄下毒手的人，是中天君的爪牙，他们买通水匪的事，受到彭兄的干预，失败得相当惨，因此企图报复，理所当然。”张龙还真的几分作说客的才干，开场话的分析有条有理。

“没错，所以我认为他们有下毒手的理由。”

“彭兄可说对南天君有恩，所以南天君的兄弟们，对彭兄没抱有敌意，可是，彭兄怎么突然改变态度，向南天君大张挞伐？兄弟极感迷惑。”

“那是他们恩将仇报，不能怪我呀！他们纠众硬夺我弄到手的云裳仙子，这可是众所周知的事。南天君不是没有担当的人应该不会否认吧？”

“这种平常事，也值得彭计较吧？”

“如鱼饮水，冷暖自知；你张老兄事不关己。当然认为是平常事故啦！老实说，十之八九失，一生中也不会碰上这种平常事故，你老兄又碰上多少次？不会平常得令人打瞌睡吗？”

“南天君希望你当面解释误会。”张龙放低声音、不希望让其他食客听到。

张龙的提议，他一点也没感到意外。这两位仁兄的出现，他一眼便看出他们是有为而来。

“好哇！在下落脚承州老店，很容易找到，有时也到外面走走，不可能在店中久待，只要向柜台留话，在下会届时恭候他的大驾。”

“店中人多中杂，不便会晤，南天君希望约时约地，与老兄面谈。”

“抱歉，我这人没有与人约会的习惯。有事找我，任何时时都可以谈。像你们两位一样，大家碰面后不是都谈得很愉快方便吗？”

“这个……”

“不错，我承认这世间没有所谓公平，承认这世间有所谓身份地位。如果没有这些特权，人生在世，不需进取追求用尽一切卑污手段，争取这些特权了。他南天君号称天下四天君之一，四天君瓜分天下江湖势力，以仁义大

爷自居，暗中作你吞我并唯我独尊的勾当。他曾经花了无穷心力，争取追求到他所期望的身份地位。

我这个初入流的小人物，不配与他平起平坐。他应该高高在上招招手，我应该像狗一样匍伏到他面前听他大吹法螺。我告诉你，办不到，说自私些，我也要用尽心力，争取我的身份地位，我同样能努力争取雄霸天下的尊荣。他如果当年曾经象狗一样匍伏在某些人脚下，绝不坐有今天的成就。

所以，他必须和我像你两位仁兄一样。哈哈一笑扫招呼，客客气气公平地和我谈英雄事业。因为，理字站在我一方。我并没有把柄在他手中，也无求于他，他凭什么要我乖乖地按他批示的时地去见他？张老兄，我说得够得明白吗？”

“这……”张龙真被他这番气势昂扬。却又隐含讽刺的话震得不知所措。

“你看。”

他用手向有方不远处一指：“那两位大爷，就表现得像个闯道的豪客，有事直接找我，好聚好散，谈不拢我绝不会反脸立即打破头。”

两个人，正沿走道含笑走近。

“风雨剑客傅雷，中天君傅大爷！”张龙脸色一变，脱口惊呼。

风雷剑客年已半百，气色与身材面容，皆像三十岁左右如龙似虎的活力充沛壮年人，剑眉虎目颇具威严，留两撇黑尾端上卷的大八字胡。佩的剑古色斑斓，走动时龙行虎步甚有气派。

另一位仁兄他不陌生。他屠杀水匪，刀歼中天君的爪牙，走脱了的领队擎天手罗志超是也。

如果他是莽夫，必定仇人见面，分外眼红，像疯自似的拔刀而斗。

他不认识中天君，泰然瞥了对方一眼。

风雷剑客终于露面了，难怪高邮成为风暴的中心。

两人笑吟先颌首打招呼，在对面洒脱地拖出长凳落座。

“彭老弟台，久仰久仰。”

风雷剑客客气地说：“在下傅雷。擎天手罗志超是老弟的刀下亡魂，用不着引见、算是老相好啦！”

“对，老相好。那次，罗老兄跳水的技巧高明。高明。傅大爷，那次在下走霉运。

不得不为保命挥刀，多有得罪，傅爷海涵。”

他示意走近送上碗筷的两店伙离开，亲自替对方两人倒酒：“诸位应该明白，在下无意破诸位的买卖，而是在下无意中介入，在下是客船乘客之一，大概不需在下多作解释、是吗？”

“老弟台不需放在心上，没有人怪你呀！”

风雷剑客态度友好：“咱们这些江湖豪士，谁都知道成功失败与生死荣辱是怎么一回事，闯出一片天就是英雄。闯不过死了认命，除了计较血海深仇之外，刀来剑去水里火里，谁也不会介意。那次即使老弟台不会干预，咱们也不算成功，仅抓了几条小鱼，却白花了不少金银。当然，弟兄们中，难免有人耿耿于怀。妄图报复也是人之常情，希望老弟台谅解。”

“是呀！所以迄今为止，在下还没向贵方的人真正挥刀、何况你们与南天君地盘之争，在下局外人，毫无介入的兴趣。”

“傅某深感盛情，特地向老弟台面致歉意，今后傅某的弟兄，尊重第弟台保持中立的崇高地位……”

“傅大爷。这岂不是有失公允吗？”

张龙贸然打断风雷剑客的话：“事实是彭老兄正向南天君的弟兄，公开扬言大张挞伐，他能保持中立吗？任何人皆可知道他已经介入了。这是说，他已经公然站在你一边。”

“五湖浪子张龙老兄，傅某还并没用名利敦请彭老弟对付你们，还不够公允？”

风雷剑客显然知道张龙的身份，说话仍然一团和气：“彭老弟一直就与傅某的弟兄纠缠不休，这是不争的事实，你老兄这些话就有欠公允了。”

“我郑重说一遍。”

彭刚收敛了笑容：“你们双方霸权之争，与我无关，我绝不干预，那是你们的事，毫不影响我的权益，我只管我自己的恩怨是非，你们的血腥火并的事自己解决我绝不过问。我想，你们走明白了，现在，咱们不醉无休。”

五湖浪子不再提其他的事，有风雷剑客在旁虎视眈眈，题外的事怎么启齿？两人失望地走了。

风雷剑客成功地解决了与彭刚的恩怨，显得特别高兴，敬了双方一碗酒，高高兴兴告辞。

